联　合　国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

第六十五届会议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3 日)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 9 号

请回收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 9 号

A/73/9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

第六十五届会议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3 日)

联合国 • 2018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ISSN 0252-1229

[2018 年 8 月 15 日]

目录

章次		页次
	简称	7
一.	导言	9
二.	联委会做出的决定概览	11
	A. 需大会采取行动的联委会建议和决定	11
	B. 就联委会采取的其他行动向大会提供的信息	11
三.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养恤基金业务概况	14
四.	会议开幕	15
	A. 首席执行干事发言	15
	B. 秘书长代表的发言	16
	C. 联委会主席的发言	16
	D. 联委会成员的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	16
五.	大会在七十二届会议期间作出的决定	17
六.	精算事项	18
	A.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养恤基金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	18
	B. 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	27
	C. 精算师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29
	D. 2019-2026 年期间顾问精算师服务合同	30
七.	养恤基金投资	31
	A. 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可持续投资实践	31
	B. 投资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40
	C. 投资管理厅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	40
	D. 关于风险管理和合规的进度报告	42
八.	医疗事项：医疗咨询人的报告(《议事规则》D.3 条)	44
九.	财务事项	46
	A.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46

B. 养恤基金预算流程的变动 48

十. 管理事项 50

A. 对离职到领取福利流程的端到端审查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50

B. 信息和通信技术系统和举措的现状 52

C. 紧急基金现状报告 55

D. 修改临时付款机制 56

十一. 审计 58

A.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报告 58

B.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成员 61

C. 外部审计 61

D. 内部监督事务厅 64

E. 内部监督事务厅对联委会治理结构的审计 66

十二. 治理事项 71

A.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报告 71

B.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 74

C. 2016-2017 两年期养恤基金战略框架：各项指标的最新情况 74

D. 联委会自我评价调查 74

E. 任命副秘书/副首席执行干事 75

F. 秘书/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委员会的任命和职权范围 75

G. 退休人员在联委会的代表情况 76

十三. 养恤基金的福利规定 78

A. 关于货币波动对养恤基金养恤金福利影响的监测报告和养恤金调整制度第 26 段的适用情况 78

B.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研究报告 78

C. 审查基金关于允许恢复递延退休福利的条款(《条例》第 24 条) 79

D. 通过《养恤基金条例和管理细则》规定的请求和索偿截止日期 79

E. 对《养恤基金条例》和《议事规则》的修改 80

F. 养恤基金《议事规则》C.1 条修正案 81

十四. 其他事项 82

A. 与联委会有关的联合国上诉法庭判决 82

B. 常设委员会第 200 次会议报告 83

C. 选举常设委员会成员(《议事规则》B.1 条) 83

D. 遴选预算工作组成员以审查 2020 年预算 83

E. 要求加入养恤基金的申请 84

F. 《转移协议》 84

G. 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的地点和日期 85

H. 其他事项 85

附件

一.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成员组织 86

二.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成员和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出席情况 87

三. 常设委员会成员 92

四. 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是否有足够资产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规定偿还负债的说明 93

五.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情况说明 94

六. 精算师委员会成员 95

七. 投资委员会成员 96

八.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97

九.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169

十.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长式报告 172

十一. 就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修正案向大会提出的建议 208

十二.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议事规则修正案 212

十三.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参与人和非洲开发银行官员养恤金权利转移协议 213

十四.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上的发言 218

十五.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成员 226

十六.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 227

十七. 就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程序的审计报告向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发表的声明 228

十八. 拟议提交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259

十九. 养恤基金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和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就退休人员在养恤金联委会中的代表性问题提交的说明 261

简称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
独立职工会协调会	联合国系统独立职工会和协会协调委员会
行政首长协调会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退职公务员协联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公务员协联	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
管理高委会	行政首长协调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
原子能机构	国际原子能机构
国际会计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
国际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文物保存修复中心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信通技术	信息和通信技术
农发基金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海事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移民组织	国际移民组织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鉴证业务准则	国际鉴证业务准则
标准化组织	国际标准化组织
国际电联	国际电信联盟
监督厅	内部监督事务厅
开发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难民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儿基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工发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国际公务员联合会	联合国国际公务员联合会
粮食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世卫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知识产权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世贸组织	世界贸易组织

第一章

导言

1.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是根据大会的一项决议于 1949 年设立的，其目的是根据《养恤基金条例》规定，向联合国离职工作人员支付退休金、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相关福利。其后，《养恤基金条例》经过了多次修订。

2. 养恤基金是一个独立的机构间实体，按照大会核准的《养恤基金条例》运作。根据养恤基金治理结构，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联委会)管理。联委会目前由 33 名成员组成，他们代表本报告附件一所列 23 个成员组织。联委会成员三分之一由大会和其他成员组织的相应理事机构选派，三分之一由这些组织的行政首长选派，三分之一由养恤基金参与人选出。联委会负责向大会报告养恤基金的运作情况和投资管理问题，并在必要时，就《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金调整制度》提出修正建议。除其他外，《条例》和调整制度规定参与人的缴款率(目前是参与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7.9%)和各组织的缴款率(目前是 15.8%)、参与资格以及参与人及其受扶养人可领取的福利。在养恤基金管理工作中产生的费用——主要是纽约中央秘书处及其日内瓦办事处的费用和养恤基金投资的管理费用——由养恤基金支付。

3. 本报告是联委会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3 日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罗马总部举行第六十五届会议之后提出的。附件二列有成员、候补成员和委任出席联委会该届会议的代表、联委会选举产生的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以及出席者的名单。

4. 联委会审议的主要项目是：(a) 精算事项，包括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的结果和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b) 养恤基金投资的管理情况，包括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关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投资业绩的报告和投资委员会的组成情况；(c)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报告和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报告；(d)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的报告；(e) 监督厅关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全面审计报告；(f) 对《条例》和《管理细则》可能进行的必要技术修改，以便根据过去对《条例》做出的修改协调各项规定；(g) 加入养恤基金的申请情况；(h) 转移协议。

5. 联委会审查并核准了养恤基金2017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和附表。

6. 联委会审议并列入本报告的其他事项是：(a) 紧急基金现状报告；(b) 医疗咨询人的报告；(c) 信通技术系统现状；(d) 离职到领取福利流程端到端审查总结的经验教训；(e) 养恤金调整制度第 26 段的适用情况。

7. 附件六载有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9 条设立的精算师委员会成员名单。

8. 附件七载有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0 条设立的投资委员会成员名单。

9. 附件十六载有根据养恤基金议事规则附录 4 设立的审计工作委员会成名名单。

10. 附件十六载有根据养恤基金议事规则附录 5 设立的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名名单。

11. 下文第二章概述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作出的决定，第三章概述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的业务情况。第四至第十四章阐述需要大会采取行动的问题以及联委会向大会通报的事项。本报告中的重要意见、结论和建议以黑体字显示。

12. 附件十八载有供大会审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第二章

联委会做出的决定概览

A. 需大会采取行动的联委会建议和决定

13. 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以下建议和决定需要大会采取行动：

(a) 联委会建议大会接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为养恤基金成员，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b) 联委会核准了本文件附件十三所载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与非洲开发银行的转移协议，但以大会同意为前提；

(c) 联委会核准在《条例》第 4 条中增加一项规定，即：联委会可根据养恤基金议事规则第 A.5 节的规定，制定自己的议事规则；

(d) 联委会核准了对《条例》第 6 条的修改，使其与议事规则第 C.1 节一致；

(e) 联委会核准了《条例》关于递延退休福利和递延福利选择的第 30 和第 32 条的修正案；

(f) 联委会核准了《条例》第 46 条的一项新规定，在显然已经支付款项的情况下，将一笔总付和每月定期福利的索偿期限定为最多十年，联委会还核准了《条例》第 46(e)条的一项修正案，并核准修改该条的标题，将索偿时限列入标题；

(g) 联委会核准了《条例》第 48 条的一项修正案，说明联合国上诉法庭管辖范围与养恤基金审查和上诉程序的关系；

(h) 联委会请大会确认，为了使养恤基金从 2020 年预算起，不再采用两年期预算做法，试行年度预算做法，需要例外处理《养恤基金条例》第 15(b)条的规定。在秘书长于 2022 年提出后续审查和大会在第七十七届会议期间进行审查后，再审议例外处理问题。

B. 就联委会采取的其他行动向大会提供的信息

14. 大会不妨注意关于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所审议项目的下列信息：

(a) 联委会回顾，大会在第七十二届会议上请秘书长编写一份全面分析报告，分析养恤基金和联合国彼此为对方提供的服务，以便制定一项能够更好地反映现实情况的费用分摊协议(第 72/262 号决议)。联委会注意到，联合国秘书处将编写该全面分析报告并将酌情征求养恤基金秘书处的意见；

(b) 对养恤基金进行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显示略有亏空，数额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05%，而 2015 年精算估值则显示有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0.16%的盈余。联委会注意到估值结果，欣见养恤基金保持了近乎精算平衡的状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仅略有亏空；

(c) 关于根据养恤基金计划终止的假设计算出的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假定不考虑今后的预期生活费调整，养恤基金资金充足，资金到位率为 139.2%。如果考虑今后的预期生活费调整增长数，资金到位率则是 102.7%。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成员组织不需要支付弥补不足部分的款项；

(d) 联委会审议了精算师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建议秘书长再次任命委员会两名成员。联委会决定任命一名新的临时成员。联委会决定将《条例》第 9 条和第 20 条与议事规则 E 节可能相互调节的审议工作推迟到 2019 年举行的下届会议进行；

(e) 联委会赞同秘书长关于将投资委员会两名成员的临时任用改划为正式任用的决定，但以大会核准为前提；

(f) 联委会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g) 联委会讨论了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关于对联委会 2016 年届会一项决定作出重大修改的提案，决定不修正现行临时付款机制；

(h) 联委会收到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报告，该报告概述了审计工作委员会的主要审计结果和结论。联委会认可该报告，包括报告所载各项建议。联委会认可审计工作委员会两名新成员的提名人选；

(i) 联委会注意到监督厅关于养恤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年度内部审计活动的报告；

(j) 联委会审议了监督厅关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全面审计报告，决定向监督厅和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提出自己的意见；

(k) 联委会收到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报告，该报告概述了该委员会的主要监测结果和结论。联委会认可该报告，包括报告所载各项建议。联委会核准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提名人选；

(l) 联委会审议了遴选做法和流程，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决定，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a)条，向秘书长推荐养恤基金副首席执行干事和联委会副秘书人选，第一个任期为五年；

(m) 联委会决定设立一个继任规划委员会，其工作宗旨是：持续协助联委会遴选高级工作人员、特别是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以便向秘书长推荐任命人选；为这两个职务确定评价方法；采取长期战略性做法，处理养恤基金高级行政管理阶层的继任规划事项；

(n) 联委会听取了介绍，了解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币值波动对应在各国支付福利的影响，这些福利涵盖 90%应作为地方货币轨道福利支付的福利。联委会注意到，地方货币轨道退休金数额仍然维持在或接近为审查国家确定的目标数额，联委会同意，从今往后，应每两年提出一次该报告；

(o) 联委会注意到，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地方货币轨道福利暂停；

(p) 联委会注意到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改变专业职等和一般事务职等工作人员应计养恤金薪酬的建议，并注意到这种改变对养恤基金长期供资情况和行政管理影响有限；

(q) 联委会进行了讨论，并且考虑到大会在第 59/269 号决议中决定，在就其第 57/286 号决议所载问题采取行动以逆转某些福利变动从而节省费用之前不审议任何有关增加或改善养恤金的提案，联委会决定请秘书/首席执行干事进行一项研究，研究存在哪些选项，既允许恢复递延退休福利，又不增减养恤基金费用；

(r) 联委会核准了议事规则 A.5 的一项规定，将联委会所有成员和出席联委会会议的其他人签署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的做法规范化。

第三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养恤基金业务概况

15. 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里，养恤基金参与人数从 126 892 人减至 126 736 人，减少了 0.1%；[1] 给付中的定期福利笔数从 71 474 笔增至 78 247 笔，增加了 9.4%。[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给付中的定期福利细分如下：退休福利 29 117 笔，提前退休福利 16 560 笔，递延退休福利 7 592 笔，鳏寡抚恤金 12 730 笔，子女抚恤金 10 629 笔，残疾抚恤金 1 583 笔，二级受扶养人福利 36 笔。在该两年期内，一笔总付的离职偿金以及其他结算付款共计 15 344 笔。财务报表附注的附件表 1 和 2 按成员组织分列了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参与人和给付福利的明细表(见附件八)。

16. 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两年期里，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从 52 266 855 000 美元增至 64 365 908 000 美元(见附件八，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在该期间，养恤基金的投资收入为 129 亿美元，缴款和其他收入为 47 亿美元，总收入为 176 亿美元。

17.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支付的福利和费用共计 53 亿美元。

18.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两年期支付的福利比缴款多出 5.05 亿美元。

19. 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日历年度的总体投资业绩为 18.6%，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为 5.2%，而同期养恤基金业绩基准分别为 18.1%和 6.9%。

20. 附件八所载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列有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和市值汇总表。

[1] 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改变了参与人计算方法。如果根据以前的方法计算，2017 年结束时的参与人人数应为 129 354 人，相当于在该两年期里增加了 1.9%。

[2] 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改变了定期福利计算方法。如果根据以前的方法计算，2017 年结束时的定期福利笔数应为 74 092 笔，相当于在该两年期里增加了 3.7%。

第四章

会议开幕

A. 首席执行干事发言

21. 副首席执行干事作了发言。副首席执行干事在开幕发言中讲述了养恤基金的优先事项、关键指标和主要举措。他强调指出，养恤基金财务状况非常好。他指出，养恤基金 2017 年财务报表获得了无保留审计意见。联委会指示养恤基金将工作重点放在核心活动上，养恤基金遵循该指示，重点处理了标准化和稳定问题。所有受益人都及时领到了正确款额。养恤基金在收到所有文件后的同月处理首笔福利的比率约为 80%。

22. 副首席执行干事回顾，最近一次精算估值截至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次估值显示略有亏空，亏空数额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05%，完全在养恤基金精算师建议维持的应计养恤金薪酬上下 2%的范围之内。

23. 副首席执行干事告知联委会，自 1998 年以来，养恤基金服务的退休人员/受益人人数增加了 86%，同期在职参与人人数增加了 76%。这显示养恤基金正趋于成熟。因此，保持以美元计值的长期年度实际收益率 3.5%的投资业绩是维持偿付能力的关键。

24. 副首席执行干事报告，每个月处理的新福利笔数(约 1 000 笔)仍然大大高于长期平均数(800 笔)。养恤基金正在朝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的离职后第一笔福利的目标努力。6 月，64%的离职后第一笔福利是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处理福利的中位时间是 12 个工作日。

25. 副首席执行干事还向联委会通报了为建立新客户服务模式而实施的各种举措，由于实施了这些举措，关于该主题的关键审计建议已经了结。开通新的呼叫中心后，养恤基金得以回应 95%的呼叫，此外，通过一个专用电话号码回应了 100%与死亡相关的呼叫。他指出，养恤基金正在许多国家设立免费服务电话号码。80%的电子邮件在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养恤基金在成员自助服务门户增加了若干功能，现在已有近 9 万成员在该门户网站登记。养恤基金还扩大了外联活动。副首席执行干事指出，各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的代表向他提出了积极正面的回馈。

26. 关于各种挑战和优先事项，副首席执行干事强调，必须实现在收到所有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的第一笔福利的目标。为此，养恤基金的努力重点将是稳定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他指出，养恤基金已启动一项审查，以确定升级版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新功能如何处理和解决迄今遇到的各项限制和挑战。养恤基金预计在下次预算中提出一项升级提案。副首席执行干事还强调，必须改进与成员组织之间的界面。在这方面，他解释说，养恤基金正在与联合国秘书处合作建立团结系统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界面。此外，鉴于养恤基金在 130 个国家为 78 000 退休人员服务，需要全面检查应享权利证书流程。

27. 副首席执行干事指出，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与联委会举行会议，为客户期待养恤基金做些什么提供了良好回馈。他还强调，必须加强与监督厅、投资管理厅、联合国以及工作人员协会等利益攸关方的关系。他解释说，养恤基金需要强有力的领导，以处理各种挑战。他指出，继任规划仍然被视为养恤基金的一项高风险。

B. 秘书长代表的发言

28. 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作了发言，发言全文转载于附件十四。秘书长代表告知联委会，秘书长决定将投资管理司改为投资管理办厅，立即生效。

C. 联委会主席的发言

29. 主席向养恤金联委会作了发言，发言全文转载于附件十四。主席对养恤基金目前状况进行了高层次分析，养恤基金目前实现了精算平衡，业务顺利。他指出，在一些领域，既存在长处，也存在需要改进的短处，他强调指出，必须保持非常长远的观点，不仅为这一代人而且为未来几代人管理养恤基金。他指出，由于必须实施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处理和支付福利的工作出现了积压，积压现在已经完全解决。不过，虽然养恤基金处于精算平衡状态，但每年向受益人支付的款额比收到的缴款多近 3 亿美元。他强调指出，虽然这是成熟基金常见的情况，但仍然需要找到办法，减缓这种情况造成去影响。主席还指出了最近几年出现的一些负面行为，即人数非常少的少数人制作了不实的文宣材料，这些材料可能损害养恤基金的良好治理。他表示，必须立即制止这些行为。此外，主席讲述了联委会应该优先处理的一些重要事项，本届会议将处理这些事项。他说明了他将建议如何处理联委会的各项议程。最后，他请大家为曾在联合国旗帜下与我们并肩工作、为人类服务但已离开我们的同事默哀一分钟，他希望联委会保持这个传统。

D. 联委会成员的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

30. 应该指出，联委会于 2015 年核准了所有成员都必须签署的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养恤基金秘书处分发了一项说明，建议联委会不妨根据最佳做法，审查申报表所载规定，评估该表是否适足，并将其与行业标准进行比较。秘书处指出，既需要保密，又需要与服务群体沟通，需要平衡这两个方面，联委会一些成员提出了这项关切。秘书处还说明，并未要求联委会在本届会议上核准对现有申报表的修改；秘书处的说明仅仅指出联委会不妨探讨的一些问题和最佳做法。

31. 一名成员表示，他担心保密规定可能理解为不允许他向服务群体通报情况和从服务群体获得投入，因此破坏透明度，损害他履行信托职责的能力(另见第 432 段)。

第五章

大会在七十二届会议期间作出的决定

32. 在大会 2017 年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大会审议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行政费用的报告(A/72/383)。

33. 大会在审议该议程项目后通过了第 72/262A 号决议，该决议基本接受了联委会的建议，但设立若干客户服务和外联员额的请求除外。

34. 除其他事项外，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监督厅审计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包括审查联委会与养恤基金领导层之间的相互制衡，并请该厅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主要结论报告，供在审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问题时讨论。

3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关于该事项的报告中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编写关于养恤基金和联合国彼此为对方提供的服务全面分析报告，以便制定一项能够更好地反映现实情况的费用分摊协议(见 A/72/7/Add.23，第 37 段)。大会在第 72/262A 号决议中认可行预咨委会的这项建议。

36. 联委会指出，联合国秘书处将编写该全面分析报告，并将酌情征求养恤基金秘书处的意见。

第六章

精算事项

A.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养恤基金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

37.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基金条例》第 12(a)条规定，“联委会应责成顾问精算师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精算估值的主要目的是确定养恤基金的现有资产和未来估计资产是否足以支付负债。联委会的做法是每两年进行一次估值。

38. 顾问精算师向联委会提交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养恤基金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报告；上次估值的截至日期是 2015 年 12 月 31 日，估值结果已于 2016 年汇报给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联委会还收到了精算师委员会的意见，精算师委员会在估值报告提交联委会之前，已先行作了审查。

精算估值的基础

39. 估值是按精算师委员会提出并且经联委会于2017年核准的精算假设进行的。

40. 为定期精算估值的目的，精算资产价值是按照五年平滑方法确定的，但以不低于或高于估值截至日资产市值 15%为限。养恤金联委会同意精算师委员会的建议，继续向替代精算资产方法过渡，这项过渡已自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开始。过渡时间表的目标是，最迟在完成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时全面采用替代方法。至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精算资产价值 25%是采用旧方法计算的，75%是采用替代方法计算的。根据这种做法，精算资产价值为 604.192 亿美元，是估值截至日资产市值(643.659 亿美元)的 93.87%。

41. 精算假设包括四套经济假设和两套参与人增长假设，这些假设按照各种组合交叉使用。按照三套实际投资收益率假设进行了估值：4.5%、3.5%和 2.5%。此外，结合长期通货膨胀率为 2.5%的假设，所有三套经济假设的应计养恤金薪酬年度静态增长率都定为 3.0%。这几套假设反映的情况是，联委会在 2017 年会议上核准将假设长期年度通货膨胀率从以往的 3.0%下调为 2.5%。结合这项变动，联委会要求增加一项估值，即：按照 3.5%的实际投资收益率假设，但假设长期年度通货膨胀率为 3.0% (以往的假设通货膨胀率)，并且假设应计养恤金薪酬年度静态增长率为 3.5%。

42. 此外，还使用了两套假设，以反映未来在职参与人人数预计增加的情况：(a) 未来 10 年每年的增长率为正 0.5%，10 年后的增长率为零；(b) 未来 10 年每年的增长率为负 1.0%，10 年后的增长率为零。

43. 精算师委员会建议而且养恤金联委会 2017 年同意，在 2017 年定期估值中使用下列假设：除静态薪金表增长外，应计养恤金薪酬年度增长率为 3.0%，名义利率为 6.0%，对开始给付后养恤金调涨实施的年通货膨胀率为 2.5%，“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44. 表 1 汇总 2017 年估值使用的几套经济假设和参与人增长假设，表中第二列假设一显示定期估值的基础。

表 1

2017 年估值使用的经济假设和参与人增长假设

	假设(百分比)			
	一[a]	二	三	四
A. **经济假设**				
应计养恤金薪酬静态增长率(实际增长率之外的增长率)	3.0	3.0	3.0	3.5
名义利率(投资收益率)	6.0	7.0	5.0	6.5
价格增长率(体现在受益人的养恤金增长率方面)	2.5	2.5	2.5	3.0
实际利率(扣除通货膨胀率之后的投资收益率)	3.5	4.5	2.5	3.5
统称	3.0/6.0/2.5	3.0/7.0/2.5	3.0/5.0/2.5	3.5/6.5/3.0
双轨调整制费用(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1%)	已含	已含	已含	已含

	假设(百分比)	
	一[a]	二
B. **参与人未来增长率**		
前 10 年每年增长率(10 年后的增长率为零)：		
专业职等工作人员	0.5	(1.0)
一般事务职等工作人员	0.5	(1.0)

[a] 定期估值基础。

45. 列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估值的五个具体组合如下：

(a) A.一加 B.一(3.0/6.0/2.5 和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b) A.二加 B.一(3.0/7.0/2.5 和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c) A.三加 B.一(3.0/5.0/2.5 和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d) A.四加 B.一(3.5/6.5/3.0 和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e) A.一加 B.二(3.0/6.0/2.5 和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负 1.0%)。

46. 对于所有各套假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使用了相同的人口学假设和其他相关假设。这次估值反映了精算师委员会建议并经联委会 2017 年核准的下列人口学假设变动：

(a) 采用新的死亡表，即 2017 年联合国死亡表，并采用相关死亡率改善表；

(b) 将预测健康养恤金领取人和受益人死亡率改善情况的期间定为 2017 年精算估值截至日之后的 20 年，亦即预测至 2037 年；

(c) 修改有关采用折算办法的假设，以反映新出现的采用趋势。

47. 根据精算师委员会的建议，联委会同意，计算列入这次估值中的行政费用的方法是，用养恤基金 2018-2019 两年期核定预算数额的一半除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计养恤金薪酬总额。使用这种方法的结果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所含行政费用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34%。

资产和负债计量基础比较

48. 联委会获知，养恤基金负债和资产(以及与此相关的资金到位状况)的确定取决于计量的目的。养恤基金经常使用四套不同计量，用于下列目的：精算估值，以评估目前的缴款额是否足以满足养恤基金的长期义务；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的规定，根据两项计算的结果，检查养恤基金的偿付能力；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规定的会计准则，确定养恤基金财务报表必须报告的养恤基金负债。表 2 汇总这些计量。

表 2
资产和负债计量基础

基础	负债定义	资产定义
精算估值(供资)基础	包括现有参与人和未来参与人已提供服务和尚未提供服务产生的负债	包括精算资产价值(修匀资产)加现有参与人和未来参与人未来缴款的现值
偿付能力基础(第 26 条)	负债的计算基础是，所有在职参与人在估值截至日终止雇用，并选择领取最高数额的精算价值；负债的一种计量假设未来会调整福利，第二种负债计量则假设未来不会调涨福利。	精算资产价值(修匀资产)
财务报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的会计规定)	负债按持续经营计划假设计算，包括假设计划可能产生更有价值的福利，但是，福利仅按迄今已提供的服务以及应计养恤金薪酬和估值截至日计算的最后平均薪酬计算。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不修匀资产)

估值结果分析

49. 表 3 载列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的结果，并将这些结果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估值结果进行比较。

表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结果比较

		实现养恤基金精算平衡所需缴款比率 (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百分比)		
估值截至日	估值基础	所需比率	现行比率	差异(盈)/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0/6.0/2.5，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 (定期估值)	23.75	23.70	0.05
	3.0/7.0/2.5，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	17.31	23.70	(6.39)
	3.0/5.0/2.5，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	30.70	23.70	7.00
	3.5/6.5/3.0，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	23.71	23.70	0.01
	3.0/6.0/2.5，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负 1.0%	24.06	23.70	0.3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5/6.5/3.0，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 (定期估值)	23.54	23.70	(0.16)

5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估值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需缴款率为 23.75%，而目前的缴款比率为 23.70%，因而略有精算亏空，亏空数额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05%。这表明，与公布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比率相比，所需缴款比率增加了 0.21 个百分点(即从 23.54%增加到 23.75%)，当时，估值结果显示有 016%的盈余。这是精算估值连续第二次显示所需缴款率在应计养恤金薪酬 23.70%的实际缴款率 0.20%范围内。从表 3 可以看出，根据实际收益率 4.5%和 2.5%、10 年参与人增长率为 0.5%的假设，结果将分别是：出现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6.39%的盈余和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7.00%的亏空。这说明，长期而言，实际收益率假设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

按美元计算的估值结果和其他披露说明

51. 大会在第 47/203 号和第 48/225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请联委会考虑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审议它提出精算估值结果的形式。审计委员会请联委会在其提交大会的报告中载列关于估值结果的披露和意见，即载列：(a) 按美元计算的估值结果；(b) 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提出的资金充足程度说明；(c) 精算师委员会和顾问精算师关于养恤基金精算状况的说明，以便审计委员会在提出关于养恤基金账目的意见中参考引用。

52. 因此，表 4 汇总根据经济假设和参与人增长率假设五种组合得出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结果，分别按应计养恤金薪酬百分比和美元数值开列：

表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结果

	估值结果(盈)/亏	
经济假设	占应计养恤金薪酬的百分比	美元数值(百万)
3.0/6.0/2.5，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定期估值)	0.05	184.3
3.0/7.0/2.5，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6.39)	(17 955.6)
3.5/5.0/2.5，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7.00	36 409.1
3.5/6.5/3.0，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 0.5%	0.01	33.9
3.0/6.0/2.5，10 年参与人数增长率为负 1.0%	0.36	1 154.5

说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估值显示，有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0.16%的盈余。

53. 表 5 分别列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估值结果反映的养恤基金按美元计算的预计负债和资产。

表 5

养恤基金预计负债和资产

(百万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福利现值：		
应付给退休和死亡参与人或其受益人	35 335.7	30 852.4
预期付给在职或非在职参与人、包括未来新参与人的受益人	110 714.0	103 577.2
负债共计	**146 049.7**	**134 429.6**
资产		
精算资产价值	60 419.2	52 467.8
未来缴款现值	85 446.2	82 523.9
资产共计	**145 865.4**	**134 991.7**
(盈)/亏	**184.3**	**(562.1)**

54. 同过去一样，顾问精算师和精算师委员会都强调，在考虑估值结果的美元数额时，应当十分小心。表 5 所列负债包含对尚未加入养恤基金人员的负债；同样，资产包含未来新参与人的缴款。盈亏数额仅表示，根据对未来经济和人口发展的各种精算假设，如果继续维持当前缴款率，将来会产生什么结果。估值结果高度依赖采用的精算假设。如表 4 所示，按 3.0/5.0/2.5 估值基础计算，也就是说，按 2.5%的实际收益率计算，就会出现亏空，亏空率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7.00%。按 3.0/7.0/2.5 估值基础计算，即按 4.5%的实际收益率计算，就会出现盈余，盈余率

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6.39%。顾问精算师和精算师委员会都指出，在考虑以美元计算的精算亏空时，应仅考虑其与负债数额的比率，而不应考虑其绝对数值。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估值的盈余数额为 5.621 亿美元，占养恤基金截至该日预计负债的 0.42%。这次定期估值的亏空数额为 1.843 亿美元，占养恤基金预计负债的 0.13%。

假设的预测模型

55. 养恤基金估计今后 50 年进展的假设模型也是以定期估值中的经济假设为基础，并采用 10 年参与人数增长 0.5%的假设。结果分别以名义数值和通胀调整后数值列出。这些模型显示，根据定期估值的假设，以实际美元计，养恤基金资产在整个 50 年预测期是增加的。这些模型还表明，到 50 年期终了时，资产与每年支付福利的比值将从 23.4 倍减至 18.5 倍。还制定了其他模型，假设投资实际收益率在 1.5%至 5.5%之间不等。这些模型表明，如果养恤基金的收益低于 3.5%的假定实际收益率，以实际美元计，养恤基金资产将开始以更快的速度减少(例如，假设投资实际收益率为 2.5%，将在约 19 年后开始减少)。

根据《条例》第 26 条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的“披露”部分计算应计福利的现值

56. 《条例》第 26 条规定，精算估值应比较养恤基金流动资产与基于终止假设的估值日应计福利数值(即已退休参与人和受益人的福利以及所有在职现有参与人如于该日退职而应得的福利)。

57. 关于按养恤基金计划终止假设计算的养恤基金负债，如不考虑养恤金将来的调整，则养恤基金的资金到位状况与过去 14 次估值一样，相当稳固。根据定期估值和将来不调整养恤金的假设，计算出资金到位率为 139.2%。这意味着，如果不对养恤金作生活费变化调整，则养恤基金所拥有的资产远超过需支付的福利。如果考虑到目前的养恤金调整制度，包括双轨制的估计费用(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1%)，则资金到位情况大幅下降；本次估值显示，根据定期估值计算的资金到位比率为 102.7%。表 6 说明 1993 年以来精算估值显示的资金到位率，分别列出假设养恤金未来按通胀调整和不按通胀调整的情况。

表 6

1993 至 2017 年资金到位率

(百分比)

	假设将来在以下情况下支付养恤金	
截至 12 月 31 日的估值	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进行养恤金调整
1993	136.2	80.5
1995	132.4	81.1
1997	141.4	88.5
1999	180.1	113.4
2001	160.6	106.1

截至 12 月 31 日的估值	假设将来在以下情况下支付养恤金	
	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进行养恤金调整
2003	144.5	95.4
2005	139.9	92.4
2007	146.9	95.3
2009	139.6	91.0
2011	130.0	86.2
2013	127.5[a]	91.2
2015	141.1	100.9
2017	139.2[b]	102.7

[a] 根据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使用的 7.5%名义利率，不经养恤金调整的资金到位率从 130.0%增至 136.9%。

[b] 根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使用的 6.5%名义利率，不经养恤金调整的资金到位率从 141.1%增至 145.1%。

58. 养恤基金财务报表根据关于退休福利计划的会计和报告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报告精算负债。表 7 列有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列报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会计和列报资料。

表 7

计划会计和报告(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累积(承付)退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 [a]

(百万美元)

	假定养恤金按以下方式支付	
	根据《条例》，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b]	根据《条例》，进行养恤金调整 [b]
既定福利精算价值		
目前领取福利的参与人	25 901.9	35 057.0
已获得既定福利资格的终止雇用参与人	742.3	1 278.8
在职参与人	14040.1	19 277.6
既定福利共计	**40 684.3**	**54 613.4**
非既定福利 [b]	921.2	1 165.4
累积计划福利精算现值共计	**41 605.5**	**55 778.8**

[a] 按名义利率(投资收益率)6.0%和年度通货膨胀率 2.5%的假设计算。

[b] 结果包含双轨调整制的附加部分。

精算师委员会的意见

59. 精算师委员会在提交联委会的报告中指出，本次估值显示有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0.05%的亏空，这是连续第二次估值显示养恤基金接近精算平衡。精算师委员会回顾其以前的建议，即审慎的做法是保持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2%左右的的精算缓冲金(即安全边际)，以抵消金融市场波动对养恤基金长期偿付能力的影响，并且预先应对养恤基金进一步成熟的情形。

60. 精算师委员会指出，2017 年投资业绩强劲加上两年期内美元走强，在很大程度上抵消了这次估值采用死亡率改善假设的影响。

61. 运用两套替代经济假设，即每年 4.5%的投资实际收益率和 2.5%的年通胀率，以及每年 2.5%的投资实际收益率和 2.5%的年通胀率，计算结果明确显示未来长期投资收益率和未来精算估值结果具有密切联系。精算师委员会指出，这两套假设表明，投资实际收益率相差 1%相当于所需缴款率发生应计养恤金薪酬约 6%的变动(即费用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17.3%至 30.7%不等)。

62. 精算师委员会指出，现有养恤基金参与人所需缴款率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9.60%。这凸显出必须继续向后代开放养恤金计划，因为他们的缴款对降低整体所需长期缴款率有重要意义。

63. 精算师委员会指出，养恤基金的负债还受以下因素影响：人口假设，包括采用 2017 年联合国死亡表和相关的死亡率改善表格，以及将预测死亡率改善情况的期间重设至 2037 年。精算师委员会的结论是，今后可能需要对寿命假设方面的新规律进行额外的分析和监测，以便按精算平衡的需要调整缴款率。

64. 精算师委员会审查了按第 26 条所述偿付能力衡量的资金到位状况。如果不适用养恤金调整制度，资金到位率从上一次估值时的 141.1%(基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使用的名义利率，即 6.5%)降至 139.2%(基于本次估值使用的名义利率，即 6.0%)；如考虑这些调整，则资金到位率从 100.9%上升至 102.7%。精算师委员会还指出，假如本次估值使用 6.5%的名义利率，且不适用养恤金调整制度，则资金到位率会从 141.1%上升至 145.1%。精算师委员会指出，假定每年适用于养恤金福利的生活费调整和双轨制调整对养恤金计划资金到位情况产生的影响约为 36%(考虑基准情形)。精算师委员会将继续密切监测资金到位情况，特别是生活费用调整的影响。

65. 精算师委员会审查了顾问精算师完成的长期逐年现金流量预测，预计目前暂无流动性方面的困难，不过，投资收益将越来越多地用于支付未来的福利和费用。就支付中短期福利而言，养恤基金可以履行养恤金承付义务。精算师委员会指出，预测表明，如果养恤基金取得 3.5%的实际年收益率，那么养恤基金本金的实际价值将在接下来 50 年继续增加。精算师委员会将考虑到预计缴款和养恤基金资产预计将继续取得 3.5%的长期实际收益率的情况，继续密切监测预测工作。

估值结果说明

66. 由顾问精算师编写并由精算师委员会核准的精算充足情况说明指出：

> ……根据在估值截至日有效的《养恤基金条例》，养恤基金资产精算值超过所有应计福利权利的精算值。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须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缴款弥补亏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市场价值为 643.659 亿美元。因此，截至估值日，资产的市场价值也大于所有应计福利权利的精算值。

67. 本报告附件五转载精算师委员会通过的养恤基金精算情况说明。精算师委员会在说明中表示，它：

> ……查了顾问精算师进行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结果。根据定期估值结果并在考虑到其他相关指标和计算结果后，精算师委员会和顾问精算师认为，目前采用的应计养恤金薪酬 23.7%的缴款率足以支付根据养恤金计划需要支付的福利。

68. 精算师委员会还告知联委会，将继续审查养恤基金不断变化的情况。2019 年，精算师委员会将就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精算估值将要采用的假设向联委会提交建议。对养恤基金情况的监测还将包括新出现的养恤金领取人死亡率情况；精算师委员会表示，如有必要，可以临时调整正在使用的死亡表。

联委会的讨论

69. 联委会请顾问精算师和精算师委员会报告员说明精算估值结果的各方面问题。

70. 联委会注意到，总体而言，本次估值显示有相当于应计养恤金薪酬 0.05%的亏空，2015 年精算估值则显示有 0.16%的盈余。联委会注意到，亏空增加主要是因为死亡率假设改善，但两年期内的资产表现和低通胀起到抵消作用。联委会还注意到，这是连续第二次估值表明定期估值结果接近精算平衡。

71. 联委会注意到，未来长期投资实际收益率达到 3.5%的目标水平对于今后的精算估值结果具有重要意义。

72. 联委会还要求说明养恤基金对于缴款成员数目增减的敏感程度。精算师委员会指出，顾问精算师的报告分析了这个问题，并列入分析结果。2015 年开展的资产负债管理研究也对养恤基金敏感程度问题有较彻底的探究。今后，如有更多关于养恤基金参与人数下降的数据出炉，则可以进行更多的研究。

73. 联委会注意到，在考虑到今后养恤金调整的情况下，第 26 条所述资金到位率自上次估值以来提高。提高的主要原因是两年期内资产的精算价值增幅高于负债增幅。

74. 行政首长们指出，他们满意地注意到，养恤基金财务状况良好，这对于设定受益计划而言几乎是闻所未闻，但必须牢记，长期实际收益率必须达到 3.5%。

75. 退职公务员协联感谢顾问精算师所作的出色介绍，此次介绍既清晰易懂，又充满关于精算估值的好消息。协联指出，养恤基金财务状况良好是对所有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有力安慰，并有助于增强他们的安全感。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协联全体成员深切感谢所有促成这一局面的人，包括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厅和秘书处的所有人。

76. 关于双轨制的费用以及发生半数参与人选择参加双轨制等情况时对负债的可能影响问题，顾问精算师在答复中澄清，他们已研究选择和不选择双轨制情况下的总体情况。顾问精算师回顾，双轨制是退休人员的财务选择，是养恤基金的一笔费用。对双轨制费用的监测显示，该费用与应计养恤金薪酬的比例过去从 1.9%逐渐上升至 2.1%，但精算师认为，该比例在近期内不太可能显著偏离历史情况。

77.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主席指出，虽然财务状况良好是一件好事，但应当回顾，投资业绩出现任何下降都会产生重大影响；然而，只要养恤基金的盈亏维持在 2%以内，就没有理由担心。

78.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估值结果，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接近精算平衡、仅有小额亏空表示欢迎。**

B. 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

79. 养恤金联委会审议了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报告载有精算师委员会对顾问精算师提交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估值结果的审查和评论意见。上文第 59 至 68 段概述了精算师委员会关于估值结果的评论意见和结论。

80. 精算师委员会报告员指出，精算师委员会 2018 年 6 月 11 至 13 日在柏林举行会议。报告员向联委会报告，投资管理厅的一名代表首次出席精算师委员会会议，并介绍了关于投资业绩和风险管理方面的信息。投资管理厅代表出席得到了精算师委员会的欢迎，此举一方面可以确保加深对重要问题的了解，一方面可以巩固精算师和投资管理人员之间的合作。在回答一个问题时，秘书长代表确认，今后精算师委员会的所有会议都将邀请投资管理厅参加。

81. 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更新了养恤基金的偿付能力看板，该看板为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估值结果编制，并经投资管理厅更新。

82. 联委会还获悉，精算师委员会审议了联委会所提出关于正常退休年龄“触发点”的非正式指标的要求。此举目的是衡量长寿情况，如有迹象表明自正常退休年龄延长至 65 岁后寿命增加至少 1 年，则触发进一步分析。有人回顾，根据精算师委员会建议，联委会 2017 年第六十四届会议核准采用新的 2017 年联合国死亡表和相关的死亡率预测改善表。由于这些表格反映养恤基金参与人寿命改善，采用这些表格后，退休人员的估计预期寿命也随之增加。精算师委员会讨论了计算触发点的各种备选方案，并注意到与使用触发点有关的一些制约因素，包括复杂技术问题，以及提高正常退休年龄的社会和人力资源问题(以及正常退休年龄和规定离职年龄的可能差异)导致的理解和沟通这类指标的难题。

83. 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的结论是，不应使用触发点自动上调正常退休年龄或规定离职年龄，触发点仅显示需要进行进一步分析，包括与寿命增加有关的代际问题。此外，提高正常退休年龄的其他层面问题也需要得到更充分的审视，例如缴款率稳定性、增加上调正常退休年龄频率的管理和沟通以及人力资源考虑因素。为此，委员会同意进一步分析这一问题，并请顾问精算师和养恤基金秘书处共同努力，制定一个更全面的办法，供精算师委员会 2019 年举行的下一届会议审议。该办法将包括所建议的触发点方法，并考虑一个事实，即成员组织先需要数年时间审议人力资源方面的影响，之后才能实施任何变革。

84. 联委会得到提醒，即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已请精算师委员会审议改变目前所用程序问题，以反映精算估值中未来死亡率改善的情况。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之所以要求进行这一分析，是因为之前于 2007 和 2017 年更新死亡表时，估计所需缴款率一次性增幅较大，因此希望在每次精算估值时逐渐增加缴款率，避免每隔十年便一次性大幅上调所需缴款率。精算师委员会报告员提醒联委会，关于未来死亡率改善的假设已经被纳入精算估值。他指出，精算师委员会在其会上制订了一些附加程序，以便具体监测养恤基金在每次两年期精算估值完成时的寿命变化趋势。精算师委员会注意到全球各地的近期趋势表明寿命增速可能无法持续。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请顾问精算师制定不同假设供其在 2019 年审议，此假设应纳入寿命增速加快或减缓的影响。

85. 联委会被提醒注意，在采用 2017 年死亡表后，用于管理养恤基金的折付、转移价值和其他因子也需要更新。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已经审查并注意到养恤基金各项因子的计算方法和更新版表格，以及估计这些变化将导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所需缴款率增加 0.09%的情况，这些情况将反映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中。精算师委员会建议，顾问精算师今后应在列报任何精算估值假设变动造成的财务影响时，纳入精算因素变动的财务影响。**养恤金联委会同意这项建议**。

86. 报告员提醒联委会，精算师委员会每年对顾问精算师提供给养恤基金服务的进行一次评价。精算师委员会确认其最近一次的全面评估，即顾问精算师继续一贯采用高专业标准。此外，报告员获悉顾问精算师的职位目前正在走竞标流程，他认为，如果对候选人的总体评价没有重大差异，则应考虑留用现任顾问精算师。

87. 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审议了养恤基金与非洲发展银行的拟议新转移协议。精算师委员会指出，该协议沿循了养恤基金协议范本的条文。协议范本的条款规定，在任何新的转移协议生效时，应确保养恤基金费用不变。如果此类协议沿循范本，则今后新的转移协议无需经过委员会同意。

88. 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还审议了养恤基金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的成员协议草案。精算师委员会注意到成员申请，并指出，养恤基金没有关于接纳新组织为成员的精算规定。精算师委员会还指出，由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本质，在考虑让小型团体加入养恤基金时，不必为未来服务作出精算规定。然而，由于养恤基金遵循其标准转移协议的规定，养恤基金在确认和计入过去服务时，其实在精算方面的费用是不变的。

89. 有人指出，Klaus. Heubeck 和 Carlos Lozano Nathal 将于 2018 年年底结束 12 年的任职，从委员会退休。**联委会感谢 Heubeck 先生和 LozanoNathal 先生为养恤基金尽职尽责，卓越服务，祝他们退休愉快。**

90. 联委会注意到，精算师委员会讨论了世界卫生组织与《养恤基金条例》第 24 条(恢复以前的缴款服务期)有关的请求。精算师委员会评论了恢复和持续参与养恤基金的规定的复杂性，并注意到这方面过去立法颇丰。精算师委员会认为，顾问精算师关于该事项的分析有局限，原因是重新雇用和重新开始参与的记录数目有限，而这是估计费用的一项关键因素。然而，精算师委员会支持顾问精算师采用的确定费用估计数的方法。精算师委员会指出，条文的变动预计只会最低限度地增加费用，精算师委员会建议，如果愿意进行这种变动，今后应对关于简化和协调的其他设计因素进行研究。

91. **联委会感谢报告员和精算师委员会为养恤基金提供的服务，并表示注意到精算师委员会的报告。**

C. 精算师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92. 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9 条，“秘书长应依据联合委员会之推荐委派独立精算师 5 人，组成精算师委员会”。联委会获悉，精算师委员会的两名正式成员 Denis Latulippe(加拿大，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和 Bernard KYS Yen(毛里求斯，代表非洲国家))的三年任期将于 2018 年底结束。两名成员均表示，如果联委会决定建议重新任命他们，他们愿意继续在委员会任职。

93. 联委会还获悉，委员会两名临时成员将在 2018 年底退休：Klaus Heubeck(德国，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和 Carlos Lozano Nathal(墨西哥吗，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94. 参与人小组指出，他们了解精算师委员会成员的专业才能和审慎态度，了解他们工作的范围和复杂程度。参与人小组希望确保精算师委员会由适当的人员组成，以便能够处理其任务，并希望该委员会有临时成员。参与人小组注意到养恤基金秘书处的意见，即《条例》第 9 条和议事规则 E 节没有法律上的矛盾，而且使用临时成员其实是长期的做法，但参与人小组表示，《条例》第 9 条规定，应任命 5 名成员，没有提及临时成员，而议事规则提及临时成员，两者之间确实存在不一致之处。参与人小组还表示，涉及投资委员会的第 20 条可能存在类似情况。为透明起见，参与人小组提议在下一届联委会之前解决被认为存在的不一致问题。为此，参与人小组提议，本届联委会提交大会的报告应载有对第 9 条和第 20 条的拟议修正案，修正案文或可以议事规则 E 节为蓝本，或许新增条款，明确允许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各有最多两名临时成员。据澄清，任命精算师委员会临时成员问题早在 2004 年就已出现，当时就强调了临时成员的必要性。常设委员会于 2005 年审议了临时成员问题，一致批准了这项规定。因此，对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列入了新的 E.1 规则，该规则是：

> 除分别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9 条和第 20 条任命的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正式成员外，还可任命临时成员在两个委员会任职。任命委员会

临时成员的方式应与任命正式成员的方式相同；然而，临时成员的任期可与正式成员的不同。

该修正案于 2006 年报告至大会(见 A/61/9，第 169 至 172 段)，大会第 61/240 号决议表示注意到该修正案。有人建议将这一事项提交供精算师委员会磋商。

95. 秘书长代表指出，与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不同，投资委员会是由大会设立的，目的是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他认为需要就修改第 20 条的问题进行更多协商。

96. **联委会表示感谢精算师委员会成员，并决定建议秘书长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9(a)条的规定重新任命 Latulippe 先生和 Yen 先生，任期三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

97. **联委会决定任命 Roland Schmid(瑞士，代表西欧和其他国家)为新的临时成员，任期两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联委会决定将审议如何协调《条例》第 9 条和 20 条与议事规则 E 节的问题推迟到 2019 年的下一届会议。**

98.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不同意任命精算师委员会临时成员的决定。他们指出，大会核可的《养恤基金条例》没有关于临时成员的规定。他们建议更改《条例》，允许任命临时成员。然而，未对此建议采取行动。

D. 2019-2026 年期间顾问精算师服务合同

99. 《养恤基金条例》第 10 条规定“联合委员会设置一顾问精算师，办理基金之精算事宜，由秘书长依据联合委员会之推荐委派之。”联委会获悉，养恤基金顾问精算师的当前合同将于 2018 年底到期。联委会了解到养恤基金秘书处与采购司共同完成的关于未来合同安排的正式招标活动，包括评价标准和访谈问题。联委会还获悉，总部合同委员会在其届会期间审议了该案件，但予以拒绝。

100. 联委会一些成员提议，目前的合同应延长两年，以完成养恤基金的估值周期：情况审查和确定精算假设，以及精算估值本身。其他成员认为，宜将合同延长一年。**经讨论，联委会商定，应将现行合同延长一年，以待完成新的采购程序，并吸取正在进行工作的经验教训。**有人指出，如果证明有必要，联委会可在其下届会议上重新审议进一步延长的问题。

第七章

养恤基金投资

A. 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可持续投资实践

101. 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介绍了出席联委会与投资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投资委员会成员。

102. 秘书长代表随后介绍了关于养恤基金投资管理的报告，并指出，在作出每项投资决定时，都遵循大会规定的安全、盈利、流动和可兑换的主要标准。

103. 秘书长代表指出，养恤基金达到或超过了以美元计 3.5%实际收益率的长期投资目标。他指出，3.5%的实际收益率一直是养恤基金最重要的长期投资目标，因为养恤基金需要长期保持该收益率，以确保连续进行的精算和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确定的养恤基金资金充分到位率。在过去 23 个日历年中，养恤基金有 15 年超过了实际收益率 3.5%的目标。秘书长代表指出，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 5 年期、15 年期、20 年期、25 年期和 50 年期，养恤基金均超过了 3.5%的实际收益率目标。唯一的例外是上一个 10 年期，原因是 2008 年爆发了全球金融危机。

104. 过去 3 年，投资组合的业绩低于政策基准，但如果拉长考虑的时期，则基本达到了政策基准(特别是如果考虑到政策基准目前不反映不投资烟草或军事装备公司的影响)。

105. 养恤基金拥有世界上全球分散程度最高的投资组合之一，投资组合横跨不同的资产类别、地理区域和货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投资于 100 个国家(联合国会员国)和 6 个地区(不是联合国会员国的区域实体)。我们的全球股票基准明晟加权指数包括 24 个新兴市场国家/市场和 23 个前沿市场国家。养恤基金还拥有对各国的间接敞口，投资区域新兴和前沿市场股票、固定收益、实物资产和另类投资基金。

10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估值为 641 亿美元，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544 亿美元相比，增加 97 亿美元。2017 年期间全球股市强劲，养恤基金严格遵守其战略资产配置目标和范围的严谨办法，是业绩良好的原因。养恤基金应用严谨的再平衡流程，定期监测和管理该流程。投资管理厅审慎管理主动承担风险的做法，既考虑到其投资组合相对于负债的总体风险，也考虑到其投资团队的相对优势和技能。

107. 2017 日历年，养恤基金实现了 18.6%的名义收益率，比 18.1%的政策基准高出 0.5%，实际收益率为 16.2%，比以美元计的 3.5%的长期实际收益率目标高出 12.7%。2017 年取得 0.5%超基准业绩的主要原因是资产配置决定，即增持上市股票，减持长期固定收益证券。全年期间，养恤基金略为增持上市股票，并实施严谨的再平衡流程。全年期间，养恤基金还继续减持长期固定收益证券，增持现金和短期固定收益证券。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一年中，上市股票和长期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均超过各自的基准。

108. 投资管理厅加强了可持续投资做法，开始将环境、社会和治理指标全面纳入所有资产类别。养恤基金还积极参与资产所有人披露项目、对环境负责的经济体联盟和气候行动 100+等倡议。养恤基金被负责任投资原则协会授予 A+评级，作为对养恤基金继续在可持续投资方面“卓越”努力的认可。养恤基金在资产所有人披露项目的全球 500 名资产所有人中排名第 17，跻身 AAA 之列，并在其《2018 年气候领导力报告》中有专题报道。此外，养恤基金被确认为布雷顿森林二领导者名单的 25 大最负责任资产分配机构之一。

109. 秘书长代表向联委会通报了投资管理厅投资业务独立审查的最新情况，并指出，研究报告重点指出的大部分问题已顺利解决或正在解决。

110. 他随后概述了投资管理厅 2017 年取得的主要成就。投资管理厅征聘了 15 名新工作人员，并填补了所有管理职位，在全球新兴市场投资组合中试行强化投资流程，对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实施新的风险限度，实施了强化的风险与业绩报告，完成了信息和通信技术目标业务模式研究，完成了选择新托管行的投标征求书流程，转用单一托管行/总账管理人。

111. 秘书长代表指出，2018 年的主要目标是：确保 2018 年的投资收益率达到或超过政策基准；确保以美元计值的 15 年实际收益率(即扣除通胀因素)继续超过 3.5%的长期目标；进一步加强可持续投资做法；积极主动地与养恤基金所有利益攸关方(内部和外部)沟通，重建信任和信誉；继续遵守规则和条例。

112. 他表示将继续努力执行监督厅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确保妥善管理财政和人力资源，进一步加强投资管理厅的投资、风险管理和业务流程并使其制度化，执行目标业务模式计划，确保投资管理厅作为一个团队开展工作。

113. 应一些联委会成员的要求，秘书长代表介绍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配置最新情况和截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的业绩回报情况。他指出，养恤基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配置显示，略微减持了风险资产和固定收入工具，增持了现金。秘书长代表指出，养恤基金抓住市场机会，作出了战术性资产配置决定。他告知联委会，投资小组内部设立了一个内部投资委员会，就所有战术性资产配置决定进行辩论，并设立了一个私募市场委员会，审查所有私募股权和实物资产投资决定，从而建立了一个制度化流程。最后一点是，投资管理厅超过了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 1 年、3 年、5 年、10 年、15 年、25 年和 50 年期的长期实际收益率目标。

114. 秘书长代表指出，截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养恤基金资产价值为 654 亿美元，养恤基金今年迄今业绩为 2.3%。他解释说，由于市场波动十分剧烈，今年以来的业绩回报不理想，这主要是由于美国经济强劲，导致美国利率上升。秘书长代表提醒联委会，市场预计将继续波动，在可预见的未来很有可能大幅下滑或者出现正负几个百分点的平均回报。他表示，如果市场出现下滑，他不会感到惊讶，也不会担心，他希望联委会也不要担心。他指出，由于美联储扭转量化宽松政策，市场基本面出现变化。美联储正在加息，美国经济表现良好，部分原因是美国本

届政府实施的大规模减税刺激。秘书长代表指出，这样的环境给理解经济指标造成了困难，因为不清楚经济强势的真正原因。

115. 秘书长代表在此次最新情况通报的最后指出，虽然今年迄今的业绩并不优异，但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养恤基金的表现比政策基准高 43 个基点，即 0.43%。当然，所有 2018 年的数字都是基于未经审计的初步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他指出，联委会过去一直很关切养恤基金相对于政策基准的业绩，在这方面，他很高兴地报告，经与投资团队协商，实施了各种措施，以建立更为严谨的风险承担流程。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116. 理事机构的一名代表对秘书长代表的报告表示赞赏。他指出，养恤基金在 2017 年的表现优异，为养恤基金实现长期的健康状况和各项目标作出了贡献，他并感谢投资管理厅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他还赞赏秘书长代表自任职以来采取开放和善于沟通的工作方式，包括走访和会晤养恤基金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代表。他表示，他认为这些努力有助于强化向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方发出的积极信息，并促进建立了信任和信心。他还指出，这些努力在消除影响养恤基金和联委会公信力和形象的误解方面有特别切实的意义。他表示，理事机构支持秘书长代表致力于建设性。

117. 理事机构的这位代表随后提及秘书长代表谈到的预计下滑和风险，并问秘书长代表，有鉴于养恤基金的全球性股权比例依然过大，他是否认为养恤基金不同资产类别的比例需要作重大变动，以应对这些风险和波动性。

118. 秘书长代表答复这一问题时指出，他曾多次明确指出，他认为养恤基金中上市公司股权的占比太大，但需要经过一个严谨、有条不紊和深思熟虑的流程，要在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后，才能对这种情况作出变动。秘书长代表表示，他打算向将受聘对资产负债管理进行研究的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提出所有相关问题，与这家公司协作拟定一个顾及所有重要因素的周全的应对措施，然后与联委会及各委员会讨论和审议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结果，以确保作出妥善的决策。秘书长代表指出，与全球各养恤基金中同类群体的平均战略资产配置相比，本养恤基金的资产配置会被视为有些落后。秘书长代表说，在今后 12 个月里，联委会将了解到更多关于战略资产配置的情况。

119. 理事机构的这位代表接着提到可持续投资问题，并指出，本养恤基金是在世界各地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联合国和其他机构的养恤基金，因此，理事机构认为养恤基金有义务遵循符合《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价值观和做法。他接着指出，可持续投资是一项非常重要的举措，发表一份有关这一问题的年度报告是很受欢迎的举措。他建议，该报告的内容应当与特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相联系，并建议可以指明相关的具体目标。

120. 秘书长代表答复了这一问题，他感谢这名成员的鼓励，并表示将考虑这位成员提出的建议。秘书长代表指出，鉴于这将是养恤基金编写的第一份可持续投资报告，他不希望夸口在前，他并谈到了投资管理厅目前资源拮据的情况。不过，

秘书长代表强调指出，即使面对这些资源制约，投资管理厅仍将着手编写一份可持续投资年度报告，并争取逐年改进报告。

121. 理事机构这位代表接着要求秘书长代表说明其关于可持续投资做法的报告中的一段话，这段话的大意是，养恤基金可通过实施积极的股东投票和互动政策，更有效地协助实现积极的可持续影响和变化。具体而言，他询问，是否预计养恤基金将积极支持非政府组织的活动以及养恤基金拟议如何支持这些活动。

122. 秘书长代表针对这一问题指出，投资管理厅有一项代理表决政策。他还指出，关于与他方交往互动，投资管理厅正在考虑与其他长期投资机构协作。秘书长代表随后请投资管理厅主任进一步说明这一问题。

123. 投资管理厅主任指出，养恤基金赞成通过交往互动鼓励各种行动的做法，因此正积极与各组织交往互动，包括与作为集体交往互动平台的负责任投资原则交往互动。养恤基金通过负责任投资原则平台与不同种类的养恤基金投资方协作，就特定问题与不同公司进行交往互动。他指出，为了实现同样的目标，养恤基金还与其他机构协作，开展由 5 个机构(包括北美非政府组织对环境负责的经济体联盟)协调的气候行动 100+倡议。主任指出，由于交往互动是一项需要大量资源的活动，而养恤基金有全球投资，进行交往互动尤其需要更多资源，同时有鉴于投资管理厅目前资源有限的情况，养恤基金正在考虑与其他组织协作的替代途径，以增加交往互动。

124. 参与人小组一位代表感谢秘书长代表提供了非常全面的信息。他询问了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和外部资产管理人背景多样性的情况。他提到加州公务员退休系统最近一项研究，该研究的结论是，那些对外部资产管理人的成员组成落实多样性的养恤金计划取得的业绩比仅仅根据市场业绩作出甄选决定的养恤计划要好 35%。他询问投资管理厅在征聘过程或外部管理人的甄选中是否考虑到多样性。他还询问养恤基金的政策基准与整个行业基准相比情况如何。

125. 秘书长代表感谢该代表关于多样性的意见，并说完全赞同这一观点。他指出，有一些研究表明，工作人员队伍多样化对决策、思考、讨论和见解有很大助益。他表示，他坚定地支持多样性，并提到他与秘书长的契约，其中包括承诺增加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在性别和地域代表性方面的多样性。

126. 关于该代表有关外部资产管理人组成方面多样性的意见，秘书长代表指出，养恤基金大约 85%的资产是内部管理的，因此通过征聘进程产生的影响可以大很多。他说，他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任职时获悉，他 2018 年和 2019 年的预算已于 2017 年获得批准，预算没有要求增设一个员额。他说，据此，从招聘方面看，直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他都做不了什么，但他会尽量在这些制约因素内争取加强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的多样性。

127. 关于该代表提出的有关基准的问题，秘书长代表指出，不宜将养恤基金的政策基准与其他养恤金的基准作比较。他说，将养恤基金的政策基准与其负债情况作一比较会更有意义，因为养恤基金的宗旨是偿付这些负债。他说，养恤基金的资金到位率改善，显示战略性资金配置和政策基准在起作用。他告诫，不要将

本养恤基金与其他养恤基金相比较，因为其他养恤基金的情况和受到的制约可能与本养恤基金的非常不同。他指出，投资管理厅还是持续审视每一可能的比较指标，如费用、战略资产配置及内部和外部管理的资产比例。他随后强调指出，他对内部管理有坚定的信念。他指出，投资管理厅的内部管理技能是经过很长的时间获得的，他说他认为这些技能十分重要，并确认他打算培育和进一步加强这些技能。

128. 理事机构的一名代表欢迎秘书长代表的报告以及报告彰显的非常积极的成果，他并特别提到报告的一段话，这段话显示，将继续尽可能重点关注撒哈拉以南非洲和中东地区，因为这些地区可为新兴市场投资组合产生不相关回报，从而带来多样性裨益。他指出，前几任秘书长代表过去编写的几乎每一份报告一再这样表述，但他认为并没有努力落实。他指出，发展中国家存在很多投资机会，包括他的祖国肯尼亚，该国政治紧张局势缓解，使投资者信心增加，该国政府还发行了欧元债券，为基础设施发展融资。他指出，这类机会也存在于整个非洲和发展中世界。他请秘书长代表认真看待这一承诺并探讨这些机会，使养恤基金遵守地域多样性要求。

129. 针对该代表关于向新兴市场投资的意见，秘书长代表指出，投资管理厅不断努力并将继续努力增加养恤基金在新兴市场的投资比率。秘书长代表确认，他承诺将非常认真第考虑地域多样性问题，以确定哪里有投资机会，并利用每一个可利用的机会。

130. 参与人小组一名代表欢迎秘书长代表，并感谢他、他的团队和投资委员会的工作。他表示，养恤基金的业绩超过政策基准是一个积极现象。他欢迎秘书长代表在沟通方面的开放态度和分享信息的方式，并感谢秘书长代表在纽约与联委会成员会晤。他还指出，秘书长代表关于可持续投资的论点引起参与人小组成员极大的兴趣，因为他们十分关注自己的资金被投资到哪里了，关注这些投资是否会导致不利的结果。这位代表说拟议的可持续投资报告很受欢迎，并建议除了将报告与各可持续发展目标相联系之外，最好能够解释一下养恤基金的总体可持续投资方针及理论是什么，以及养恤基金现在和未来对特定工业部门的作业方式及交往方式。

131. 秘书长代表感谢参与人小组代表所说的友善的话。关于可持续投资报告，秘书长代表说，所有代表的建议都将得到考虑。他还说，这份报告将能够显示，养恤基金目前是这一领域的带头者，并指出他有意进一步加强养恤基金在可持续投资方面的领导地位。

132. 行政首长一位代表感谢秘书长代表提出十分有意义和全面的报告。她感谢秘书长代表的团队及投资委员会成员。她说，投资管理厅所做的工作对行政首长极为重要，而且她尤其注意到秘书长代表关于市场波动性的讲述。她指出，在这方面，她特别高兴地看到在风险管理和合规领域的进展，这些都十分重要。她提到联委会其他成员关于秘书长代表在沟通方面所做努力的意见，并指出，秘书长代表深入各方联系所有成员的做法令人赞赏。她说，她认为这对养恤基金的公信力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她指出，养恤基金被公认在注重环境、社会和治理的投

资方式中走在前面，令人鼓舞，这与联合国的价值观非常一致。她提及，秘书长代表在联委会会议第一天开幕词中谈到了在支持养恤基金方面表现出团队精神的重要性，她表示，各行政首长非常赞赏和支持这种做法。她还指出，秘书长代表在发言中表示，他的主要目标是为养恤基金的今后 50 年奠定强健、稳定的基础，并努力保护受益人的利益。她并指出，秘书长代表承诺实现工作人员编制地域和性别多样性，这非常重要，但她也指出，团队精神尤其符合行政首长的心声。该成员在发言结束时指出，行政首长承诺与秘书长代表和他的团队密切合作，以实现这些目标。

133. 理事机构的一名代表祝贺秘书长代表获得任命。该代表说，他高度评价秘书长代表关于团队精神的愿望及他对联委会处理的各种问题采取了沟通和透明公开的方式。他并欢迎和感谢投资委员会成员，说他们是养恤基金极其宝贵的组成部分，理事机构很高兴他们能够到罗马出席联委会本次会议。

134. 该代表讲述了世界银行年度报告报告的其养恤基金以往某一年的投资收益，指出其收益率高于本养恤基金同年的收益率。该成员还指出，世界银行养恤基金对另类投资的资产配置比率要高很多，这显然是其收益率较好的一个原因。这位代表然后请秘书长代表和投资委员会成员详述这一问题。他还指出，养恤基金看来还未超出对另类投资的资产配置所设定的范围，但秘书长代表说他要等待资产负债研究得出结果再确定是否对这一配置做任何改动。该代表还谈到，秘书长代表提到需要扶持投资管理厅在这方面的能力。

135. 秘书长代表回答了这一问题，指出他同意该成员的意见，也认为养血基金对另类投资的投资比例不如其他机构养恤基金的高。他还指出，有些利益攸关方向秘书长代表表示不希望进行任何有风险的投资，希望最好以无风险的方式管理养恤基金资产。秘书长代表提到，风险可以用不同的方式来界定。他说，作无风险的投资是可以，但这种投资将极大地增加今后必须提高养恤金缴款的风险。

136. 秘书长代表接着解释说，必须在充分分析各种投资机会之后，才能决定是否改变战略资产配置，为此，需要等待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结果。他还说，眼下养恤基金对另类投资的资产配置并不是制约因素，制约因素是，养恤基金是否有能力对另类投资作充分投资。他提到，对实物资产的资产配置比例是 9%，但目前实物资产组合在养恤基金的投资中约占 6.5%。秘书长代表强调指出，养恤基金实物资产组合尚有 2.5%的未配置资产能力，可以在不必再征得事先批准情况下用于投资。他指出，私募股权组合的情况也是如此，这一组合的配置比率为 5%，但目前在养恤基金的投资中约占 3.7%。秘书长代表解释说，养恤基金要解决的第一个难题是如何用足这些配置比率。他还解释说，资产负债管理研究是评估增加另类投资和实物资产配置比率的利弊的适当工具。他说，如果有适当的理由，他会考虑增加这些资产的配置比率，为此他将与养恤基金所有利益攸关方协商。

137. 秘书长代表讨论了该成员提出的能力建设问题，指出很难迅速建立这种能力，特别是在养恤基金资源拮据的情况下。他说，他打算要求在明年提交联委会的预算中大幅增加资源，以建设能力，使养恤基金在今后 50 年里保持安全、稳定和强健。秘书长代表指出，他认为增加资源对于加强能产生投资收益的组织而

言是必不可少的，而投资收益对养恤基金今后的良好状况将会越来越重要。秘书长代表指出，他已经在这方面开始采取若干步骤，例如要求实物资产小组直接向主任报告，这些步骤得到了所有人的充分理解和认可，目标是重新分配责任，并确保有足够的能力以专注他认为非常重要的领域。他还指出，在考虑实物资产组合时，应考虑各种新的投资类型和渠道，例如特殊情况和机会投资，并应考虑与其他机构投资方共同投资和协作，这有助于增加养恤基金实物资产组合的多样性。秘书长代表谈到，他已设立一个私募股权市场委员会，目的是确保考虑多种不同观点，使私募股权市场投资决策进程更加强健。他说，他努力在目前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寻找增加养恤基金资源的创新办法，例如通过广告征招某些临时职位，启动实习方案，探讨通过改组机构结构增加生产效率的可能性。

138. 投资委员会主席感谢联委会欢迎投资委员会前来罗马。他说，秘书长代表对这一问题提供的答复很全面，并指出，投资委员会和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在投资委员会会议上提出了这个问题。他说，他认为基本上没有争议的是，在具备所需的手段、能力和资源以便使另类投资和实物投资达到应有敞口水平方面，养恤基金稍嫌落后。他表示赞同秘书长代表的意见，即养恤基金不应仅仅为了达到某一特定目标这样的总体性理由而用足配置比率，而是应继续以严谨和有条理的方式采用稳健的投资程序进行投资。他说，无可争议的是，养恤基金是一个大型、复杂、全球性的基金，应该象营运得最好的大型养恤基金一样具备投资于多种多样资产种类所需的手段、选项和资源。他说，他感到鼓舞的是这方面正在取得进展，他并指出，在过去 6、7 个月中，在沟通和协作等软性行动方面以及在改进投资进程、风险管理和作业程序等硬性行动方面所作的所有变动都令人鼓舞。投资委员会在与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的讨论中已看到了一些改善。

139. 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一名代表提到了秘书长代表先前的发言，秘书长代表谈到外汇和针对审计委员会关于外汇损失的结论而在今后可以预计采取的新办法。该代表说，他认为需要深入了解这一新办法，他并假定已经与审计委员会进行过协商，对这一问题已有充分理解，这样，提议的变动才能产生预期的裨益，今后在这方面不会有问题。

140. 秘书长代表回答这一问题说，投资管理厅已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大量协商，他并确认审计委员会对拟议的变动计划感到满意，他指出，审计委员会通知投资管理厅，这些计划实施后，审计委员会将先审查计划执行情况，然后再决定是否了结相关审计建议。关于外汇损失的问题，秘书长代表指出，审计委员会可能曾经提及外币汇兑损失的概念，但后来已非常明确地向投资管理厅指出，审计委员会的理解是，并没有提及任何外汇损失的情况。他解释说，审计委员会关切的问题是货币敞口，而不是外汇损失。他还解释说，审计委员会希望从投资管理厅了解的是，这些外汇敞口是有意识地决定的还是不知情地接受的。秘书长代表表示，他理解审计委员会对这方面的关切，不过，围绕这一问题的讨论导致了某些误解和错误观念，因为并没有实际的损失。秘书长代表具体地指出，养恤基金的所有增益或损失都已纳入总收益数字，这些数字达到或超过了养恤基金不同时间段的长期实际收益目标，包括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的 1、3、5、10、15、25 和 50 年

期间。秘书长代表重申，所涉的问题并不是货币汇兑损失本身，而是货币敞口以及养恤基金预期收益是否提高以补偿货币敞口。他还表示，投资管理厅将解决任何已查明的无补偿机制的风险。

141.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提到秘书长代表的一段话，这段话的大意是，固定收入基准将是 100%的美元基准。该代表询问，如果这样，是否预期养恤基金会将固定收入投资组合分散到非美元资产。

142. 秘书长代表回答了这一问题，他指出，无论是 100%的美元基准、还是美元比重远远超过在现行基准中比重的基准，目前都尚未就全球固定收入基准的选择作出决定。他说，现时，投资管理厅关注的重点主要是改变现金基准，这才是当务之急。他指出，改变现金基准的决定已经作出且正在实施，目标完成日期是 2018 年 10 月 1 日。他指出，实施现金基准的工作一旦完成，便将审视全球固定收入基准的问题。他指出，无论选择何种方案，都会依据对养恤基金整体最有利的利弊标准作出决定，而且将制定实施计划，该计划将考虑到由于这一决定而必须作出的所有变动。秘书长代表具体地指出，他的团队已经审议过这一问题，因此，投资管理厅对如何着手进行已有一个大致的概念。他指出，他不想一下子同时实施太多项目，但他坚信，一旦决定作出，就会有很完善的实施计划。秘书长代表还补充说，任何实施计划都应确保不致引起涉及人力资源的意外影响，并确保充分利用养恤基金内可用的所有现有技能。

143.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提及独立审查提出的一项建议，这项建议涉及到衡量和跟踪关系到养恤基金负债和资产的外汇波动，他询问如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样的衡量，是在养恤基金秘书处、还是在投资管理厅衡量。秘书长代表回答了这一问题，他指出，投资管理厅已获得一项资产负债监测工具，将在投资管理厅内使用这个工具，监测的结果将与联委会相关委员会分享。

144.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提到，有一种印象是，投资组合大幅偏重上市公司股权，这会导致较高的风险。他问道，养恤基金为什么提议等待一年，等看到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结果后再处理这一问题，为什么不尽快找到办法，减少过度风险。

145. 秘书长代表回答了这一问题，他解释说，投资管理厅的投资团队有义务确保所承担的每一风险都有可解释和合情理的理由依据。他还谈到，养恤基金着眼于长期投资，养恤基金需要达到长期和短期两方面的投资目标。秘书长代表重申，养恤基金不会轻率地偏离其政策基准。他指出，股权市场的动态是投资管理厅内部、与投资委员会和各种市场交易对手方在持续积极讨论的议题，但这类动态不容易预测。他指出，他希望非常谨慎地减少养恤基金面临的上市公司股权市场敞口，避免因此反而招致不必要的风险。他谈到，投资管理厅正在研究是否有办法为养恤基金的总体投资组合创设防范下滑的保护机制，但这种解决办法费用很高。也有相反的观点认为，这种解决办法对于具长期投资目标的大型基金而言可能不具有成本效益。

146. 投资委员会主席为这一问题增加了一个视角，说这是他与联委会的第 14 次会议，他谈到，他刚成为投资委员会成员时，养恤基金资产的价值是 200 亿美元

左右。他指出，自那时以后，美国已进行了两次战争，每桶石油价格从 30 美元升至 140 美元，又降至 30 美元，再回升至 100 美元，西方银行系统几乎被一场金融危机毁灭，一个开放的全球化时代或许已在演变为一个激烈的贸易战时期，恐怖主义的抬头已成为几乎每日可见的全球现象。他强调指出，在这段时间内，股权市场达到了历史新高，养恤基金资产的价值现在为 650 亿美元。主席解释说，之所以综述这一总体的背景是要表明，要预测长期的结果难度很大，很复杂。他说，因此象养恤基金这样的投资机构不应由于短期的波动就改变长期目标。主席指出，另一个需要考虑的非常重要的问题是，在过去十年中，长期债券的收益率大约一百年来第一次低于养恤基金的长期收益率目标。这种情况在可预见的未来会持续下去。主席着重指出，这一问题是养恤基金所面临风险的核心。他认为，养恤基金面临的真正风险并不是一长串短期的问题，而是养恤基金随时间推移可能面临资金不足的状况。为重申这一观点，主席反问：以养恤基金的营运方式，其现行资产配置是否最有可能实现 3.5%的长期实际美元收益率(扣除美元的通货膨胀)。主席在发言的最后将养恤基金比作海洋中的一艘船。他说，象养恤基金这样的长期投资机构无法选择脱离海洋。它能做的只是确保这艘船尽可能坚固、船帆完好、船员尽可能做到技能好、身体健康、有忍耐力，在大海中尽可能把一切都做到最好。他说，可以采取短期行动，但却无法阻止暴风雨。暴风雨来时，养恤基金这艘船有可能撞出一些凹痕，或许受到破损，但不至于沉底。主席着重指出，这就是过去 15 年经验给我们的启示。主席建议，应当审慎地接受长期风险，因为只有这样，养恤基金才最有可能具备偿付负债的能力。他重申，养恤基金真正的风险是无法达到 3.5%的长期实际收益率目标，短期的安全会招致长期的危害。主席说，他认为，今后 5 至 8 年里不可避免地会出现非常严峻的阶段，届时长期投资的性质本身会受到质疑，但当这样的情况发生时，对长期的信念更至关重要。

147. 参与人小组一名代表请投资委员会成员分享他们 2018 年 2 月在硅谷举行的投资委员会会议上学到的对于养恤基金有用的东西。

148. 投资委员会主席回答了这一问题，他说，硅谷被选作投资委员会 2 月份会议的地点，因为人们认为，硅谷对世界变化的推动作用超过了任何其他地方。他指出，这些会议取得了丰富的成果，因为它们使投资委员会有机会观察到美国这一地区存在的各种强大的创造力。主席举出亚马逊公司为例，指出该公司雇用的员工超过了整个美国零售业流失的全部人员。这一例子打破了技术摧毁就业的假设，而且纵观技术发展史，这种假设也是站不住脚的。主席说，他认为技术可能会打乱劳动力市场，但并不会缩小劳动市场。

149. 投资委员会的另一名成员指出，技术股的强劲表现是养恤基金 2017 年取得良好业绩的一大原因。她还指出，眼睛盯着技术部门的一些观察人员认为，这一增长依托的是一时的风潮，而不是真正的转变。她还说，在硅谷举行投资委员会会议使投资委员会成员能够亲眼看到真正的创新和实际的变革(例如人工智能和新的支付方式)正在涌现。她还指出，投资管理厅的投资团队在硅谷会议之前已经了解到这一情况，团队借会议的机会证实了这些动态的真实性。

150. **联委会感谢了秘书长代表。联委会欢迎迄今进行的沟通和取得的结果。**

B. 投资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

151. 联委会获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投资委员会下列临时成员的任期将届满：凯米•阿德奥孙(尼日利亚)和本田桂子(日本)。联委会注意到秘书长打算将临时任用改为正式任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152. 行政首长支持这项建议，并尤其欢迎委员会成员的多样性。

153. 理事机构和参与人小组也支持这一提议。

154. **联委会同意秘书长关于提名以上候选人进入投资委员会的决定，决定须得到大会核准。**

C. 投资管理厅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执行情况

155. 投资管理厅首席业务干事应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的一项要求，介绍了投资管理厅信通技术战略及目标业务模式的最新情况。

156. 首席业务干事简要介绍了目标业务模式的目标，强调信通技术战略必须与投资管理厅业务目标一致，从而能够应对养恤基金今后 5 至 10 年的预期的成长和更加复杂的情况。

157. 有一家声誉良好的投资技术咨询公司于 2017 年进行了一项研究，以评估投资管理厅的技术环境，并协助开发一个能满足不断变化的需求的目标业务模式。该咨询公司与 35 名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面谈，以查明现有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存在的不足和机会，并提出一系列建议，以使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应用能够满足业务需求。这项工作促进更新了投资管理厅信通技术战略，该战略的目标是，在养恤基金的规模和复杂性持续增长之际，加强其基础设施和应用环境。

158. 该项研究确定了几个关键主题：(a) 投资管理厅采用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经理交易订单管理系统平台后，已大幅简化和改善其作业环境；(b) 鉴于应用构架发生了重大变化，还有一些后续事项需要处理；(c) 数据管理工具和做法尽管行之有效，但仍需要改进；(d) 业务模式今后仍将承受压力。

159. 参照类似的基金，对投资管理厅进行了一次同行调查。调查结果显示，鉴于截至 2017 年 7 月 14 日管理的资产为 590 亿美元，养恤基金属于中型基金类别。据指出，与调查所涉的其他基金不同，本养恤基金基本上由内部管理。调查发现了人员配置的两大趋势；(a) 管理的资产越多，需要的工作人员也越多；(b) 基金内部管理程度越高，需要的工作人员也越多。研究报告指出，即使不就投资管理厅远远高出其他基金的内部管理程度作出调整，投资管理厅的人员配置也接近或低于同类中型机构组群的平均人数，尤其是在信息技术和业务分析方面接近或低于平均数。

160. 研究提出了涉及 6 个业务领域(即投资管理、风险和合规、交易、投资业务、数据管理和技术)的 23 项建议。这些建议符合投资管理厅的投资战略优先领域，并使投资管理厅能够建立必要的基本基础设施，从而能够应对养恤基金今后 5 到 10 年资产的预期增长。

161. 根据这项研究的结果，投资管理厅于 2018 年开始实施若干项目，以改进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应用环境。这些项目涵盖投资管理厅广泛的业务领域。5 个主要项目是：(a) 设置另一个平台，处理私募股权和实物资产；(b) 加强目前使用的风险管理工具，对养恤基金投资活动进行监测；(c) 设置一个数据仓，加强投资管理厅报告和分析能力；(d) 加强网络安全做法和工具，支持养恤基金；(e) 使投资管理厅的技术基础设施现代化，以支持养恤基金的增长，提高规模效应和使用的便利性。

162. 首席业务干事随后说明了目标业务模式下各个项目的支出细目和执行时间表，他指出，预算的第一笔 200 万美元拨款已经承付，预计 2018 年和 2019 年执行方案剩余部分的工作需要动用已编入预算的另外 300 万美元。

163. 首席业务干事接着介绍了目标业务模式实施方案迄今取得的一些最新的具体成就，包括已初步完成并发出三大项目(替代平台、风险管理和数据仓)征求建议书，聘请外部公司进行网络安全和业务连续性评估，完成一些项目以帮助加强投资管理厅现有信通技术基础设施的安全和运作。

164. 首席业务干事还指出，尽管在增加信通技术团队员工人数方面有了重大进展，而且招聘的人员已在作出贡献，但仍有一些关键人员需要招聘，这是信通技术团队建设的一个环节。

165. 最后，首席业务干事介绍了信通技术目标业务模式最新情况，他指出，在处理和了结尚未了结的若干监督厅审计项目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首席业务干事对联委会表示，这是信通技术团队的一项高度优先任务，他指出，自去年以来他们已经了结 28 项建议中的 16 项，另有 5 项有待监督厅审查，7 项将在外部网络安全和业务连续性评估中处理。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166. 理事机构的代表确认，他了解投资管理厅信通技术团队面临的挑战。他说，他回顾，多年来审计工作委员会一直想知道养恤基金有何总体战略但却从未能了解养恤基金今后的长期方向。他说，他对在上次审计工作委员会会议上介绍的投资管理厅的工作感到满意。他说，提交的详细资料将有助于联委会更好地了解今后 5-10 年的发展方向，并使联委会能够更好地了解需要哪些基础设施资源和人力资源，以便在今后预算中提出请求。

167. 首席业务干事确认，他将提出一项申请资源的计划，他指出，需要有能力支持增长，但关键领域的资源不够。他说，由于大部分资产由内部管理，尤其需要增加资源。他说，这项申请将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将以投资管理厅的需要为基础，并将纳入同类机构的基准。

168. 理事机构的一名成员说，应通过一项有条不紊、内容详实的计划提出资源请求，应比较和对照目前和希望的未来结果。这样做的目的是向第五委员会和大会明确说明想法。

169. 一名行政首长评论说，情况介绍非常周全，他想了解 500 万美元的计划是否即是主要的计划，抑或今后几年会需要为新的信通技术项目追加资源。

170. 首席业务干事答复说，他在满足投资管理厅的需求方面计划采取审慎的步骤。他已开始与他的团队一起努力，争取确保信通技术战略能支持投资管理厅实现成为同类中最好长期投资机构的目标。他指出，他的团队在过去一年里了结了若干未了结的审计问题，在目标业务模式方面取得了进展。他指出，他在一年多前上任时，接过了大量待实施的审计建议和一个士气低下的团队，要达到成为同类中最佳机构的目标是需要时间的。

171. 秘书长代表总结了投资管理厅的总体信息，他说目标业务模式是第一步，他在今后一年中将请求追加资源，以开展新的信通技术项目。

172.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介绍的情况**。

D. 关于风险管理和合规的进度报告

173. 负责风险和合规的副主任介绍了关于风险管理和合规的进度报告，并介绍了投资管理厅风险与合规小组采取的各种举措的最新情况。

174. 2017 年期间，通过采用关于风险因数、标准离差和预期短缺的新报告，加强了风险和业绩报告。这些新报告补充用于每周监测跟踪误差的风险看板报告。更新了风险预算，并为固定收入投资设定了新的货币和久期风险限制。风险小组启动了加强风险预算和风险限制方法的进程。2017 年 12 月设立了风险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设立这两个新委员会的目的是建立一个论坛，以审议风险和合规报告，并审查和批准投资管理厅高级管理人员提交的加强内部控制和指标的提案。这两个委员会将在每个日历年至少举行四次会议，必要时举行更多会议。

175. 2011 年 10 月，风险和合规小组成功地实施了一个名为“风险矩阵”的证券组合风险分析和业绩归属系统。该系统在业内得到广泛认可，投资管理厅目前正在使用该系统监测和报告内部管理的公开市场证券组合相对于可适用基准的风险。2018 年，投资管理厅将启动征求建议书流程，以购买新的证券组合风险分析和业绩归属系统，或与现有的风险矩阵系统供应商续签合同。2018 年 4 月开展了索取资料书流程，投资管理厅目前正在编写提出征求建议书所需的文件。

176. 已成立一个由投资管理厅主任担任主席的工作组，负责协调启动甄选一名咨询人的公开招标活动，该咨询人将协助养恤基金开展定于 2019 年进行的资产负债管理研究。

177. 投资管理厅启动了一份季度战略风险报告，已与一家外部服务提供商签订了该报告的合同。这份报告将使投资管理厅能够以更加一致和更加连续的方式监测养恤基金短期(最多 4 年)总体财务可持续性和业绩。该报告将提供养恤基金战

略范围内的长期和短期风险分解、压力测试和最新优化。该报告还将提供一份季度报告，说明与养恤基金有关的变量和目标函数。

178. 投资管理厅不久将开始实施新的全球股票基准(烟草和军事装备除外)。有关从第三方指数提供商购买这一新基准数据的协议已经敲定。

179. 自 2018 年 1 月以来，投资管理厅成功执行并了结了 20 项监督厅和 12 项审计委员会的审计建议。执行和了结监督厅的 27 个未落实项目(包括 2018 年收到的 4 项建议)和审计委员会的 17 项审计建议(包括 2018 年收到的 8 项建议)是投资管理厅的高度优先事项。该厅将在 2018 年剩余时间内作出大量努力，尽可能多了结尚未落实的建议。

180. 投资管理厅于 2017 年 10 月成功举办了年度道德操守培训班。培训涵盖了投资管理厅所有合规政策。2018 年，该厅将扩展该培训中与提高对欺诈认识有关的内容。

181. 2017 年 12 月 5 日和 6 日成功地进行了业务连续性计划测试，投资管理厅工作人员没有提出任何问题。该厅的信息安全团队确认，所有设想都经过了测试。信息安全工作人员还证实，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经理平台接入点(从远程地点访问)在测试期间运行良好，登录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经理平台时没有遇到任何问题。

182. 网络安全和业务复原力是支持投资进程时需要考虑的关键业务风险因素。因此，2018 年 5 月，投资管理厅在一家专业咨询公司的协助下，启动了一项信通技术安全风险管理研究。这项研究包括 6 个主要部分：(a) 信通技术安全评估；(b) 落实信息安全管理系统；(c) 业务影响分析；(d) 制定业务连续性规划；(e) 穿透测试；(f) 制定安全意识方案。这项研究将查明与 ISO 27002 等国际标准有关的差距，并提出减少风险和改善网络安全保护的建议。

183. **联委会赞赏所作的全面介绍。**

第八章

医疗事项：医疗咨询人的报告(《议事规则》D.3 条)

184. 联委会医疗咨询人提交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两年期的报告。报告详细说明和分析了这一期间裁定的新的残疾抚恤金，还提供了关于新的残疾子女抚恤金和参与人在职死亡的数据。报告分析了新残疾案例的发生率，即每 1 000 名参与人中有 0.96 人，与上一个两年期报告的 0.69 相比，发生率有所上升。该报告还按性别和平均年龄分列了新领取残疾抚恤金的养恤基金参与人诊断类别以及平均缴款服务年数。

185. 医疗咨询人指出，残疾案例的首要原因仍是精神疾病(38%)，该疾病与下面三个诊断类别加在一起超过所有新残疾案例的 85%：神经系统(20%)、肿瘤(16%)和 骨科(11%)。值得注意的是，与上一个两年期相比，精神病病例减少了 5%，神经系统病例增加了 5%，肿瘤病例增加了 5%。医疗咨询人还提供了按诊断类别分列的平均缴款服务年数的统计数据，其中精神病患者的平均服务年数为 17 年，神经系统患者的平均服务年数为 14 年，肿瘤患者的平均服务年数为 12 年。报告的在职死亡案例总数为 129，即年度平均死亡率为 1.01‰，是 2008-2009 年以来的最低死亡率。

186. 在新增的残疾子女抚恤金案例方面，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有 89 个新案例。导致残疾的主要原因包括：精神疾病(案例的 55%)、先天疾病(案例的 18%)和神经系统疾病(案例的 17%)。

187. 医疗咨询人介绍了为解决导致残疾的主要原因而采取的行动。第一项行动是制定 2018-2023 年联合国系统精神健康战略，该战略在 2017 年 9 月和 2018 年 4 月举行的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会议上得到了战略支持。大会已认识到这项工作的价值，在 2018-2019 两年期预算中为联合国秘书处医务司提供了资金，聘请一名高级心理健康干事作为该方案的全球牵头人。该战略是由一个多学科、多机构工作组制定的，由 4 个战略主题和 11 个基本战略目标组成。

188. 第二项战略涉及职业安全和健康，由联合国医务主任网络主持。该网络成功地发起了联合国系统职业安全和健康框架，该框架得到了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认可。医疗咨询人还指出，秘书长于 2018 年 7 月底颁布了秘书长关于启动职业安全和健康管理系统的公报。此外，医务司认识到交通事故是对联合国人员造成伤害的主要原因之一，还对机构间安保管理网道路安全工作组作出了贡献。机构间安保管理网还为各工作地点制定了空气污染指导方针，并成立了一个执行工作队，为受影响的工作地点提供支助。外勤支助部继续大力执行外地安全方案，并提交了事故报告。医务司还为各工作地点规定了强制性保健支助要素，这些要素已得到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核可。

189. 联委会审议了医疗咨询人的报告。理事机构小组的一名成员询问了对空气污染所采取措施的类型。医疗咨询人解释了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所采取的步骤。参与人小组的一名成员询问采取了哪些措施，防止成员组织滥用残疾抚恤金规定

作为处理棘手工作场所情况的一种方式。医疗咨询人表示，已采取措施，确保在考虑参与人能否领取残疾抚恤金之前，试着让他或她重返工作岗位。参与人小组的另一名成员指出，儿童精神病病例的发生率很高，想知道导致该增长的原因是什么。医疗咨询人表示，病例数增加可归因于诊断措施的改进，她并表示，参与人治疗教育已有改进，希望也能改进残疾儿童这方面的教育。对于每千名参与人新残疾案例的发生率，参与人小组的一名成员指出，一些成员组织的参与人人数少，扭曲了残疾发生率。对于参与人不足 50 人的组织来说，这一点尤其明显，对这些组织而言，一个案例可能导致比率发生巨大变化。联委会成员要求今后的报告列入单个成员组织在更细层面的资料。医务咨询人说，这些资料可以从每个成员组织的医务主任处获得，但将列入今后的报告。**联委会表示注意到医疗咨询人关于 2016-2017 两年期的报告**。

第九章

财务事项

A.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190. 养恤金联委会审议了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这是养恤基金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编制的第 5 套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还列出了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期间的比较信息。

191. 提交的文件包括一份副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签字的送文函、首席财务干事签字并由副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核准的核证、财务概览、财务报表以及附有养恤基金业务统计数据的附件(见附件八)。

192. 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财务报表附有内部控制说明。养恤基金在 2013 年推出了内部控制说明，并每年逐步扩大该说明的范围。2017 年，该项目完成，对内部控制进行了首次测试，并加强了对编制精算估值所用普查数据工作适用的内部控制措施的资料整理。养恤基金是少数几个完成了内部控制说明全部内容的联合国系统实体之一。

193. 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期间，养恤基金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价值从 545 亿美元增至 644 亿美元，增加 99 亿美元，即 18.1%。

194. 依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养恤基金通过投资收入确认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收益，并说明资产公允价值净增值和外汇收益和损失情况。因此，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投资收入为 102 亿美元。与之相比，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投资收入为 27 亿美元。

195.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投资收入包括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91 亿美元的变动总额。相比之下，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总额为 16 亿美元。

196.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期间，养恤基金缴款总额为 24 亿美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了 1.274 亿美元(5.6%)。同期，福利费用为 27 亿美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了 1.668 亿美元(6.7%)，超过缴款 2.72 亿美元(2016 年：2.32 亿美元)。

197. 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财务报表附注 19 提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假设未来进行调整，累计计划福利现值为 558 亿美元(假设未来不进行调整，其现值为 416 亿美元)，少于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 644 亿美元。

198. 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养恤基金参与人人数从 128 262 人减少到 126 736 人，定期福利在领人数从 74 788 人增加到 78 247 人。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到 2016 年，截至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字是根据截至该日期的可用信息列报的。因此，12 月 31 日以后获得的资料没有反映出来。从 2017 年起，养恤基金决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统计数据所用方法应与财务报表使用的方法保持一致。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现在反映了到

截止日期 2018 年 4 月 7 日的所有可用信息。根据 2016 年使用的方法，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比参与人人数为 129 354 人(增加 1 092 人，0.9%)，使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所用方法的可比定期福利在领人数共计 74 092 人(减少 696 人，0.9%)。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199. 联委会感谢首席财务干事介绍财务报表。联委会一名成员要求澄清财务报表中列报的精算负债与顾问精算师报告中列报的精算负债之间的差异。

200. 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财务报表提供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结束之日的状况。然而，精算报告对养恤基金的供资情况提供了前瞻性的看法，列入了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未来资产和负债。

201. 秘书长代表提到，理解这两份报告之间的区别很重要。这两者之间存在着重大的实质性区别。财务报表中指出的负债基于封闭式群体，假定养恤基金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对新参与人关闭。财务报表披露了不按未来生活费调整数进行调整的未调整负债以及反映未来生活费调整数的调整后负债。根据养恤基金条例，这两个数字都作为负债列报，原因是可能要求成员组织根据第 26 条弥补可能出现的亏空。他还提到，财务报表中的资产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列报。考虑到金融市场的波动性，精算估值对资产进行了平滑处理，使用的公式考虑了前几年的资产价值。

202. 首席财务干事提到，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没有对财务报表提出任何意见。财务报表附注 21 中的披露满足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0 号的披露要求，仅与养恤基金的金融工具有关，由投资管理厅风险和合规小组提供，与养恤基金秘书处的风险管理无关。

203. 参与人小组询问，财务报表是否反映了未使用空间的费用。秘书长代表提到，仅就投资管理厅而言，他已经采取了一些措施来优化空间，弃用了一整层楼。鉴于投资管理厅的工作人员今后将增加，该厅将需要更多的空间。不过，他预计费用节省将持续 18 个月至 2 年。终止租约没有产生任何费用。

204. 一位参与人代表建议，即使尚未发表审计意见，也应在较早时点向养恤金联委会提供财务报表。这样联委会就能在会前严格审查财务报表。

205. 一位行政首长代表感谢养恤基金通过财务报表提供的资料，这些报表提供了与精算报告不同的意见。她提到，审计委员会来自印度审计和会计局的团队成员是非常专业和认真细致的审计师。她表示，养恤金联委会可以放心，外聘审计师已经做了认真细致的工作，她赞扬养恤基金收到了一份干净的审计意见。

206. 一位参与人代表询问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金融工具价值与投资管理厅公布的投资报告中披露的价值之间的差异。他还询问如何向公众提供财务报表。

207. 首席财务干事回答说，财务报表和投资报告中列报的价值之间有两项内在的区别。投资报告仅限于投资管理厅管理的投资，基于养恤基金总账管理人在发布时所掌握的最新资料发布。财务报表确认养恤基金的所有金融工具，其中也包

括养恤基金秘书处的金融工具(应收款、现金和其他资产)。此外，财务报表根据从被投资方收到的财务资料，提供没有市场报价的投资的最新价值。他还提到，2016 年财务报表已在养恤基金网站上公布，2017 年财务报表也将在联委会届会之后公布。

208. 秘书长代表确认，投资管理厅发布的所有报告都是由养恤基金的独立总账管理人编写的。投资报告中的所有价值在 4 月总账管理人关闭账户时最后确定，而财务报表则考虑到截至最后确定这些报表时收到的资料。他还表示，养恤基金正在审查养恤基金秘书处持有的现金结存，因为这些结存有成本，成本就是养恤基金放弃的投资回报。维持这些现金结存可能存在合理的业务理由，但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管理厅计划对这些理由进行审查。

209. 主席指出，养恤基金对德国、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应收预扣税款大幅增加，并询问养恤基金在收回这些税款时是否遇到问题。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财务报表附注 8 中的表格列出了应收税款和被视为无法收回的部分。就上述三个国家而言，应收款项大幅度增加。然而，根据养恤基金索要这些税款的经验，全额被认为是可以收回的。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一名成员提到，披露被视为无法收回的部分是一项财务报告规定。联合国没有放弃这些应收账款，并将继续收回这些款项，无论对其进行何种会计处理。一位参与人代表建议在今后的财务报表中恢复披露没收情况。

210.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并批准了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211.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载于本报告附件八。

B. 养恤基金预算流程的变动

212. 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养恤基金目前遵循联合国秘书处的两年预算周期，并采用秘书处规定的提交格式。这种做法有助于养恤金联委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第五委员会进行审查和作出决定。他告知联委会，联合国秘书处将改变做法，从 2020 年开始试行年度预算周期，并采用订正和简化的预算文件格式。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213. 理事机构支持试行年度预算和订正预算文件编制办法。他们提到，采用年度预算周期可能会需要设立一个预算委员会。联委会注意到，这一变动将使联委会更多地参与预算事项。有人指出，可由预算委员会每年审查预算，也可以由联委会委托常设委员会审查预算。作为例外，养恤基金应继续遵循联合国秘书处 2020 年使用的格式和周期，联委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上将获得更多资料，以便做出决定。

214. 一位行政首长代表提到，联委会应重点考虑一种适合养恤基金管理的办法。年度预算流程必须比目前的流程更精简，更注重成果。养恤基金的预算应采用直截了当的办法。

215. 首席财务干事说，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与联合国秘书处一道参加了关于编写新预算文件的讲习班。新框架的灵活性将大大超过现有框架，并满足养恤基金的具体需要。他重申，养恤基金预算文件编制工作和周期最好与联合国保持一致，因为应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提交预算，而这些机构过去要求养恤基金预算编制与联合国的预算编制保持一致。

216. 联委会回顾，养恤基金在联委会和大会的同意下，长期以来一直遵循联合国方案预算的格式和周期。联委会注意到，大会核准了秘书长关于从 2020 年方案预算开始试行从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的拟议变动，并请秘书长于 2022 年对预算周期变动进行后续审查(第 72/266 A 号决议，第 6 段)。联委会回顾，养恤基金条例第 15(b)条规定，由养恤基金支付的养恤基金管理费用两年期估计数应提交大会核准。

217. 联委会请大会确认，养恤基金为了同样地从 2020 年预算开始，改变两年期预算做法，试行年度预算，需要对养恤基金条例第 15(b)条作例外处理。这种例外处理是否持续，将取决于秘书长在 2022 年进行的后续审查和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进行的审查。

218. 在得到大会确认的前提下，为了继续使养恤基金的预算格式和周期与联合国的预算格式和周期保持一致，联委会请养恤基金从 2020 年预算开始，试行提交年度预算。联委会认为，养恤基金拟议预算格式和周期的这种变化将提高预算编制的灵活性，并将编出更简明和更有意义的预算文件。

第十章

管理事项

A. 对离职到领取福利流程的端到端审查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219. 首席财务干事回顾，养恤基金与五个成员组织/报告实体合作，于 2017 年对离职到付款流程进行了端对端审查。养恤基金秘书处代表感谢自愿参加该审查的五个实体：世卫组织、外勤支助部、儿基会、联合国秘书处和粮农组织/粮食署。联委会获悉，起草了五份单独的详细报告，每个参与实体一份。还编写了一份简要报告，供养恤金联委会审议。

220. 从这项研究中汲取的主要经验教训包括：

(a) 从参与人的角度来看，目前的模式支离破碎，很繁琐，也很难理解；

(b) 完成人力资源和薪金流程以及向养恤基金提供离职文件所用的时间差别很大；

(c) 最近在各成员组织和养恤基金整体部署的系统仍处于不同的稳定阶段，有机会利用这些现代系统让所有人受益，包括参与人；

(d) 离职过程依赖制作和传递大量纸质表格和原始文件，导致这一过程严重拖延，在表格填写不正确或没有签名的情况下，拖延尤其严重；

(e) 有些人力资源活动涉及的离职活动或关系到参与人与养恤金，或与其养恤金无关(例如，返还膝上型计算机等本组织资产)，一些组织不区分这两类活动；

(f) 成员组织经常更改历史数据，特别是缴款数据；

(g) 除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年度会议外，没有任何单一的业务论坛可供所有各方进行更多的定期合作。

221. 基于这些审查结果和行业最佳实践，该研究提议了一种综合目标业务模式。有人回顾，摘要报告和综合目标业务模式已于 2017 年 7 月提交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联委会一些成员认为，审议综合目标业务模式还为时过早，仍需为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和其他项目制定方案。

222. 联委会获悉，养恤基金已考虑到从审查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和联委会的意见，并已采取行动执行审查的短期建议。采取的行动分为七大类：

(a) 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与“团结”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流(与联合国秘书处合作)。由于实施了该项目，预计今后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可利用单一数据源，这将最大限度地减少各职能之间数据传递方面的延误和错误，从而更快和更准确地提供离职信息；

(b) 缴款准确性(民航组织试行每月核对缴款、世卫组织审查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

(c) 加强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部署增强和改进措施以及提高自动化程度)；

(d) 改善接口；

(e) 客户服务和通信；

(f) 成员自助服务；

(g) 表格(智能表格项目)。

223. 联委会获悉，养恤基金秘书处所有不同部门与成员组织一道去年采取的行动大大提高了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案件的百分比，达到 60%以上(2016 年为 27%)。截至 2018 年 6 月的处理时间中位数为 12 个工作日。接听了 95%的电话，80%的电子邮件在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回复。养恤基金期待着在今后几年中取得进一步的改善。

224. 一位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说，端到端审查花费了 120 万美元，在她看来是对养恤基金资源的浪费。她认为，建议的大多数倡议已经列入目标运作模式，并在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执行，其他倡议则被拒绝。养恤基金秘书处欢迎她的意见，并解释说，业务用户在使用新系统一段时间后，往往能够更好地了解系统的能力和是否需要加强。

225. 理事机构的一位代表指出，养恤基金工作人员显然做了大量工作，并询问养恤基金从参与人和受益人那里收到了什么样的反馈。退职公务员协联同意理事机构的意见，强调在所有领域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在客户服务方面，退职公务员协联强调，其很大一部分成员不熟悉电子邮件和因特网，必须通过其他渠道满足这些客户的需要。养恤基金秘书处欢迎这些意见，并指出，考虑到这些意见，养恤基金正在许多国家设立免费电话号码，并开设联络处，扩大外联工作。

226. 原子能机构参与人的一位代表赞同前几位发言者所作的积极评论，并指出需要不断创新。他建议重新提出综合目标业务模式的概念，并回顾说，在上一届会议上，有几个组织自愿参与该试点。海事组织自愿参与该模式的实施工作。养恤基金秘书处感谢海事组织的提议。

227. 世卫组织参与人的一位代表指出，低成本的解决办法将是研究因与养恤金无关的问题而扣留离职文件的机构。她还询问养恤金事项是否列入人力资源网会议的议程。养恤基金秘书处证实，副首席执行干事和业务主任定期出席人力资源网的会议，向其简要介绍处理率和其他与养恤金有关的事项。

228. 参与人小组的一位代表询问为什么取消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自动通知信和其他一些功能。养恤基金秘书处澄清说，养恤基金认为向成员组织的协调人发送一份关于所有缺失文件的报告比发送数百封关于缺失离职通知的信函更为有效。从长远来看，养恤基金希望以电子方式实时向所有利益攸关方提供案件状态信息。秘书处还解释说，并非所有功能都经过了充分测试。

229. 联合国参与人的多位代表对许多参与人在离职后失去联系表示关切，并敦促养恤基金加强与离职工作人员的直接沟通。关于在外地服务的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秘书处解释说，养恤基金与外勤支助部外勤人事司定期举行会议，讨论未决

案件的状态，并查明从离职到领取福利进程中可能需要改进的地方。代表们认可福利处理方面的改进，并感谢业务主任。

230. 一位理事机构的代表要求今后提供关于文件延误的更具体的统计数字。另一名联委会成员建议，今后的报告应包括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的意见。粮农组织/粮食署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感谢养恤基金在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提供了新功能。

231.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一名成员指出，过去两三年客户服务有所改善，包括沟通渠道增加。他问是否有所接电话的记录。对此，养恤基金秘书处的代表解释说，所有电话都记录在案，并收录在参与人的档案中。如果在工作时间以外接到电话，客户可以留下语音邮件，工作人员会回电话。

232. 养恤基金首席信息干事指出，信息技术并非孤立存在。他说，该过程首先需要与有关工作人员协商进行设计，然后才能转化为技术解决办法。他指出，需要确定单一的真相版本，使各组织和工作人员都能够看到所有文件的现状。

233. 副首席执行干事指出，养恤基金去年得到了回归基本问题的明确指示——除非得到联委会的批准，不使用新技术也不开展试点举措。养恤基金将改进的机会归类为短期、中期和长期机会。进展良好是养恤基金工作人员辛勤工作的结果。鉴于收到的积极反馈，养恤基金秘书处同意研究是否可能重提综合目标业务模式的概念。

B. 信息和通信技术系统和举措的现状

234. 首席信息干事介绍了养恤基金秘书处关于信通技术系统现状的报告。

235. 首席信息干事初步概述了养恤基金重点关注的信通技术三个主要领域，目标是：(a) 稳定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b) 加强信息安全；(c) 扩大数据接口的覆盖面。

236. 联委会获悉，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正在通过更系统的变革管理办法实现稳定，减少发布频率(即每季度发布一次而不是每月发布一次)，并延长和改进测试。关键的交付品包括加强美元轨道的估计/计算，并提高受益人输入/维护其地址信息的能力。

237. 养恤基金提供了关于它为支持三个主要重点领域而实施的其他信通技术举措的进一步详情。其他举措包括：采取措施，遵守关于反洗钱控制的新法律规定；更新特殊情况下客户生活费调整计算方式；改变工作流程和案例分配；完成月度财务接口的第一阶段；部署可用性和性能方面的改进措施，增强处理缴费(“年终”)功能；智能手机的新应用；改进数据质量、业务情报、网站、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服务管理；采用措施/工具，提高各养恤金委员会秘书查阅养恤基金信通技术系统的能力。

238. 养恤基金在介绍在北美和欧洲设立的两个呼叫中心的信通技术最新情况时，还特别强调了端到端审查的进展和“智能表格”的开发工作。

239. 关于计划在短期内开展的活动，养恤基金详细介绍了首次部署免费电话号码的详细情况以及养恤基金设想为实施“投诉处理系统”而采取的措施。

240. 在信通技术安全领域，养恤基金确认继续遵守国际信息安全管理标准(即ISO 27001)；增聘了一名专职专业工作人员；部署了入侵检测系统；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实施了更多保护性控制措施；采取了一致的安全意识举措。

241. 在数据接口方面，养恤基金确认，人力资源数据接口平台增加了新的成员组织，因此覆盖了总人数的98%。养恤基金还在这一领域实施了其他措施，2017年在人力资源界面上增加了一个新功能，并改进了直通式处理，以安排离职、因公死亡、转移权益和重新任命的工作流程。在缴款数据方面，经证实，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每月收到成员组织20%的缴款，并已完成与这一过程有关的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改进工作。联委会还获悉，已于2018年7月与民航组织启动一个项目，每月将缴款数据输入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

242. 养恤基金还介绍了完成养恤基金与投资管理厅信通技术服务合并的最新情况，养恤金联委会最初是在2007年要求合并信通技术服务的。联委会获悉，2007年至2014年期间，信通技术合并工作已经实施，进展良好，通过合并27项信通技术服务，取得了重大效益。然而，从2015年开始，信通技术合并的好处逐渐减少，因为养恤基金和投资管理厅都将其信通技术基础设施服务外包给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针对特定任务的应用程序和信通技术系统，并卸载了先前遗留的应用。养恤基金向联委会指出，养恤基金秘书处与投资管理厅之间的信通技术合并已取得预期成果，因此，根据双方各自采用的新信通技术服务提供模式和战略，不再需要信通技术合并以确保高效率和高效益地使用信通技术资源。

243. 介绍中专门有一节说明养恤基金在信通技术领域遇到的挑战和限制。首席信息干事表示，由于所处理数据的数量和敏感性以及养恤基金所执行程序的复杂性，遇到了一些不可避免的挑战。在年终处理、回归测试、通过人力资源接口输入受扶养人数据以及追溯处理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某些关键设想(例如未事先离职而转移权益和非全时百分比)方面遇到了挑战。养恤基金还表示，已启动一项尽职调查研究，以确定应对所遇到挑战的缓解措施。这项研究是根据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合同中关于开发和确定软件升级战略的规定进行的，同时考虑到软件供应商在市场上发布的该系统新版本所提供的功能。此外，养恤基金表示，与可能升级该系统有关的任何财政资源请求的详细情况将提交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

244. 最后概述了养恤基金在信息安全、问题和事项管理、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数据准确性和迁移问题、与成员组织交换离职信息和文件、年终缴款对账和养恤基金网站上的反馈机制等领域执行信通技术相关审计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245. 退职公务员协联询问了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可能升级的机会和预期效益，这是否代表该系统的一个新阶段，养恤基金是否已就此事项承付任何款项，是否将在本期预算之外请求任何财政资源。理事机构同意退职公务员协联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并指出，虽然该报告是为提供参考资料而提出的，但其中一些方面

可能涉及预算问题；还有人询问，养恤基金设立的呼叫中心是否可以按照联合国联邦信用合作社采取的做法，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有人值守。

246. 首席信息干事指出，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升级的一些初步预期好处可能包括：由于采用基于“云”技术的效率更高的解决方案，并且使用开放源码数据库软件，可节省资金。该系统升级版本的另一个潜在好处是增加一个综合模块，用于管理投诉处理数据和流程。他说，现阶段养恤基金尚未就升级的任何方面承付款项，涉及的任何经费和预算问题将提交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审查。他还表示，虽然没有计划将呼叫中心的办公时间延长到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但养恤基金正计划根据大会第 72/262 A 号决议在亚洲增设一个呼叫中心。

247. 参与人小组询问，计划采用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新版本是否能够以及如何落实审计委员会关于对该系统进行系统审计的建议。还有人询问取消该系统某些功能的理由，特别是为什么取消在养恤基金无法处理案件时自动向成员组织的人力资源办公室发出催问信函的功能。其他问题是：是否对呼叫中心的电话进行了记录和跟踪，每个月收到的成员组织 20%的缴款的数据传输成功率有多高。此外，还有人要求将查阅业务情报看板的权限扩大到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工作人员。有人询问可以采取什么措施，改善从工作人员离开本组织到领取款项时的沟通。最后一个问题是为什么计划部署的免费电话号码不包括中东地区的任何国家。

248. 首席信息干事指出，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已接受内部和外部审计以及外部公司进行的技术检查，养恤基金打算聘请一个专家组织审查和确定该系统升级是否能带来系统效益，以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他说，打给呼叫中心的电话没有录音，但其关键内容通过自动呼叫分配系统记录和监测，并在必要时升级到养恤基金的客户服务部门。他指出，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之间数据转移成功率的详情将在联委会会议之后另行提供。他还指出，虽然过去由于软件许可证费用，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工作人员查阅业务情报看板的机会受到限制，但养恤基金正在采用一种新工具，使更多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能够查阅业务情报看板。然而，这种查阅可能仅限于其组织的具体数据。曾设想在联合国秘书处内实施一个初步备选办法(即信息亭)，使从本组织离职的工作人员能够监测其离职文件的状态。然而，出于安全考虑，已不再考虑采用这一备选办法。因此，联合国秘书处管理事务部与养恤基金秘书处合作，在端对端审查的范围内启动了一项举措，以实施一个强化的人力资源数据接口，其中将包括离职文件状态的数据。这一解决方案将使从其组织离职的工作人员能够在一个集中的存放处——即养恤基金秘书处提供的成员自助门户网站——跟踪其所有文件的状态。预计该解决方案经过测试后，可以推广到其他成员组织。最初部署免费号码的国家包括根据养恤基金呼叫中心在过去一年接到的电话数量确定的国家。然而，养恤基金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开设免费号码，但须视可取得性而定。在没有免费号码的国家，养恤基金已计划设立本地电话号码，使打电话的人能够以大幅降低的本地费率与养恤基金联系。

249. **联委会赞赏地注意到关于信通技术举措现状的报告。**

C. 紧急基金现状报告

250. 自 1976 年以来，紧急基金一直用于向证明因疾病、体弱或其他个人紧急情况而陷入困境的个人提供补助。紧急基金并非养恤金福利制度的基本组成部分，其资金来自养恤基金经大会核准为此批款的 225 000 美元资产。

251. 在本报告所述两年期间，紧急基金共计付款 101 笔，总金额 156 683 美元，达到了紧急基金支出的最高记录。应联委会要求，养恤基金齐心协力通过其网站、退休前讲座和养恤金介绍会以及面向参与人和退休人员的各类通报，宣传紧急基金的存在。紧急基金在本两年期的最大额付款是向 2015 年 12 月印度清奈受洪灾影响的受益人提供的一次性补助，其次是向证明难以支付医疗费用的受益人提供的一次性补助。第三大额是协助为死亡受益人支付的丧葬费用。在本报告所述两年期间，最大额单笔付款是向萨尔瓦多一名受益人提供 28 820 美元，协助其支付未投保的医疗费用。

252. 根据 2013 年起从紧急基金更主动提供协助的办法，养恤基金谨此报告，在本两年期，养恤基金已经向可能受到自然灾害影响的受益人伸出了援手。在这方面，本报告所述期间共向印度清奈受洪灾影响的受益人付款 43 笔，向墨西哥受 2017 年 9 月地震影响的受益人付款 9 笔，并向斐济受飓风影响的受益人付款 3 笔。此外，养恤基金还作出安排，为付款给 2017 年 8 月塞拉利昂受泥石流影响的受益人以及 2017 年 9 月受艾尔玛、何塞和玛丽亚飓风袭击的加勒比地区受益人提供了便利。

253. 在联委会讨论期间，参与人小组的一名成员肯定养恤基金为宣传这一拨款的存在所做的努力，但觉得仍可作出更多努力，进一步宣传其存在。有人建议让人力资源部门工作人员知晓紧急基金的存在，以便他们能够将这一信息纳入离职或离岗情况简介。有人随后就报告所反映的正在处理的案件数量提出疑问，特别是来自前几年的案件是仍然在审议，还是已经了结。在这方面应当指出，报告所载信息指的是具体年份终了时仍在审议的申请数(2017 年底为 60 件，包括 2017 年 42 件、2016 年 14 件、2015 年 3 件和 2014 年 1 件)。有人随后建议秘书处在今后报告中列入存留时间报告。另一个建议是将项目处理时间控制在六个月以内，以取代编写存留时间报告。

254. 退职公务员协联提到协联理事会讨论该报告的情况，承认秘书处在处理紧急基金的申请方面已经变得越来越积极，并对及时付款表示感谢。协联表示，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可以也应该在这一流程中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协助扩大对紧急基金的了解。协联还重申了其以往提出的关于对该流程进行端到端审查的提议，以揭示在处理和发放资金方面出现任何延误的原因。协联还建议将介绍紧急基金的小册子附在应享权利通知函之后。

255.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感到关切的是，放款笔数增加不是向紧急基金提出申请的结果，大多是作为一项内部举措放款给遭受自然灾害地区的受益人，因此每年平均只有 25%是发放给提出申请者。

256. 有人对需要确保所有案件获得公平待遇表达了关切。如果在两年期终了时收到高额申请案件，付款模式就有被扭曲的风险。有人澄清说，有关放款额的指导原则并非一成不变。放款多少取决于案件的具体情形。

257. 总之，养恤基金在这一领域的努力得到了全面的承认和赞赏。但是，大家也重申需要扩大宣传紧急基金，包括让人力资源部门的工作人员参与，在退休情况简介中更多地强调紧急基金的存在。

258. 作为回应，养恤基金秘书处提到了宣传努力，包括通过内罗毕的新干事查明需求(特别是因为数额较小，非洲大部分地区没有国家社会保障安全网)。秘书处对几个问题作了回答，包括对个别案件的限制(最高限额)问题，指明是根据受影响人数和可动用资金确立针对某一自然灾害的规范，例如，为清奈商定的是每人 500 美元。放款没有总额上限。最后，秘书处还强调，过去三年已开始采取更加积极主动的做法，邀请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利用紧急基金的拨款，特别是在自然灾害发生之后。这已导致支出数额增加，如果这种情况继续下去，秘书处可能要求增加紧急基金的数额。

259.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紧急基金现状报告，包括付款 101 笔，总额 156 683 美元。根据联委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的决定，报告将继续每两年提交一次。**

D. 修改临时付款机制

260. 一份由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编写、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交联委会的文件建议对联委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作出的一项决定进行重大修改。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联委会授权首席执行干事实施临时付款措施，该措施仅适用于在收到处理福利所需的所有文件后三个月(90 天)内未付款的定期福利。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提议包含一项涉及面更广的措施，如果养恤基金对求偿人应享权利有合理把握，可在没有收到成员组织最后离职通知的情况下处理此类未付福利，并将可予适用的例外情况扩大到全额提取结算和遗属抚恤金。

261.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认为，联委会 2016 年核准的措施没有发挥作用。他们指出，由于规定了必须收到完整离职文件才能处理福利的条件，因此没有一个受益人通过该措施受益。而且，如果已经收到完整文件，养恤基金就没有理由作出临时付款。

262. 为进一步支持这项提案并证明提案不会增加养恤基金的工作量，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提交了补充资料，详细说明养恤基金应如何在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处理临时付款。

263. 养恤基金秘书处在针对该提案向联委会作陈述时，要求澄清提案中的一些要点，例如，为配偶/孤儿抚恤金提供此类临时付款的触发点是什么？养恤基金应支付 50%还是 80%？“合理把握”的含义是什么？

264. 秘书处强调，联委会 2016 年的决定旨在处理养恤基金积压的付款，而当前提案旨在处理成员组织积压的文件。秘书处对这一扩大措施将给工作量和总体处理率以及法律和控制风险带来影响表示严重关切。截至 2017 年 12 月，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并支付的初始福利占到 62%。有 80%的案件在养恤基金收到的当月得到处理。如果上述措施获得批准，将大幅增加养恤基金的工作量，对处理率产生不利影响。在没有通常要求的离职通知表的情况下处理福利，意味着在核证临时付款时不会知道准确的应付金额，因此，此类付款与第 7(c)条相矛盾。受益人可能会面临其他困难，例如难以报税、生活费提高、货币波动、离职后健康保险额和银行收费等。

265. 参与人小组的一些代表强调，临时付款提案起源于、但不仅限于福利付款的积压问题。

266. 在随后讨论中，参与人小组提出可以设立工作组，但联委会没有进一步讨论这项建议。

267. 理事机构表示不能支持关于修改临时付款机制的这项提案。不过，他们想建议联委会要求秘书处审查这一问题并向联委会提供更多信息，附上逐个机构的详情，并就未来可能实施的任何相关缓解措施向联委会提出建议。

268. 他们还要求联委会敦促各机构积极主动地迅速采取行动，敲定与处理相关文件有关的所有安排。联委会还必须强调，参与人/潜在受益人必须积极主动地确保备妥要求他们提供的所有文件。

269. **联委会决定不修改现行临时付款机制**。不过，他们要求秘书处至迟于 2018 年 9 月第二周向成员组织提供待决案件的摘要。秘书处同意按要求提供信息。

第十一章

审计

A.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报告

270. 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委员会第十二次报告。附件十五列有委员会当前成员名单。主席告知联委会，委员会在会议期间与养恤基金内部审计师(监督厅)、养恤基金副首席执行干事、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养恤基金首席财务干事和其他管理当局代表以及外部审计师(联合国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全面且坦诚的讨论。主席代表委员会感谢内部和外部审计师以及秘书长代表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及其各自团队的良好支持与合作。

271. 主席指出，委员会认为养恤基金正处于风险和机遇并存的转折点。虽然去年任命了新的秘书长代表，但首席执行干事长期缺位加上副首席执行干事即将离职，都意味着没有一个完整的领导团队，而养恤基金此刻却恰恰要面对治理审计提出的可能对未来管理和治理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种具有深远意义的建议。主席强调，养恤基金资金充足，财务和运行状况稳定，在减少待决案件数量和缩短处理时间方面已经取得进展。此外，信通系统的改善也正在向前推进。主席指出，虽然委员会去年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已经或正在执行，但有些领域需要持续关注。

272. 关于内部审计，主席表示，监督厅 2018 年基于风险的工作计划是在 2017 年编制的，但并未最后敲定，仍需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协商。因此，委员会没有按照其职权范围的要求认可该计划。2018 年 3 月，委员会获悉监督厅已推迟或重新安排几项基于风险的审计。委员会认为，推迟审计会给养恤基金带来额外风险。

273. 关于治理审计，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监督厅确定的时限导致审计师无法观察联委会年度会议，而年度会议是养恤基金治理的核心行为。联委会主席要求审计工作委员会提出评论和意见供联委会审议，委员会已在其报告附件二中提出这些评论和意见。委员会还与监督厅更详细地讨论了与审计工作委员会有关的审计部分。虽然监督厅报告了涉及委员会若干成员的利益冲突，但委员会也提供了为缓解此类冲突而采取慎重行动的证据。委员会接受监督厅关于委员会应加强其成员标准和独立性的建议。

274. 委员会主席回顾，监督厅不久前曾向委员会通报，鉴于大会决议的相关规定和内部审计准则的修订，养恤基金内部审计章程需要修改。去年，委员会曾建议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和监督厅就必要的变动开展协作。双方迄今尚未达成一致意见，但仍在进行协商。

275. 关于外部审计，委员会感谢审计委员会成员(印度审计和账务处)的工作，并对实施下一次年度审计的审计委员会成员(智利主计长办公室)表示欢迎。

276. 委员会审查了养恤基金未经审计的 2017 年财务报表，并赞扬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管理厅齐心协力，再一次编制出获得无保留审计意见的财务报表。主席注意到，财务报表对外汇损益的列报作了改动，包括在相关收入/费用类别的附注

中作了更加详细的披露。他还注意到，自 2013 年发布养恤基金首份财务控制说明以来，其范围一直在扩大。

277. 在 2016 年联委会核准《养恤基金财务细则》后，退职公务员协联曾提议修订《细则》D 节(养恤基金资产的银行业务、保管和投资)。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告知联委会，委员会已审查该提案并与新任秘书长代表进行了讨论。委员会建议目前不对 D 节作改动。2018 年 3 月，委员会审议了《细则》H.1 条修正案，以使其与大会关于监督厅作为内部审计师的作用的第 71/265 号决议的规定保持一致。该提案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交，相关协商仍在继续，但目前没有作出改动的建议。

278. 多年以来，委员会一直对投资管理厅的信通技术系统和框架表示严重关切。委员会注意到，虽然还需要做更多工作来敲定其战略和实施计划，但该厅已提高其做法的清晰度，而且正在商谈制定目标运作模式的合同。

279. 主席说，委员会获悉，养恤基金开展了数据审查和清理工作，涉及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大约 1.5 万个因为缺少关键离职文件而无法采取行动的待决应享权利工作流，例如没有收到成员组织的付款指示和离职通知。委员会还获悉，55%的工作流被宣布无效，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重新受雇。分析显示，并非所有待决工作流都转化为付款。对于缺少文件的案件，已将清单发送给成员组织采取行动。

280. 委员会对福利处理情况提出关切后定期收到了相关更新。经审计委员会核实，养恤基金在规定的 15 个工作日时限内处理了 62%的案件，高于 2016 年的 27%，但仍未达到养恤基金设定的 75%的目标。养恤基金还通过若干试点举措加强了客户服务，例如呼叫中心、新网站和会员自助服务。

281. 主席告知联委会，Dennis Thatchaichawalit 已获选自 2018 年 11 月起接替他担任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

联委会讨论情况

282. 联委会对审计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和报告表示赞赏。

283.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表示，审计工作委员会应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供定期指导和活动报告，并向联委会发送最后审计报告和会议记录。此次报告既没有对采购审计和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实施后情况进行分析，也没有对秘书处不接受某些建议的决定进行分析。他们还表示，他们需要向所代表的参与人通报情况，但在这方面有保密规定，造成了种种限制，他们对此表示关切。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强调了透明度的重要性。他答复，他将征求委员会的意见，看是否可以定期与养恤金联委会成员分享委员会会议的记录。他还指出，透明度是通过监督厅发布所有最后审计报告提供的。他补充说，监督厅每年直接向联委会报告。关于委员会成员能否向其所代表的参与人通报情况，他同意他们应该能够这样做。不过，主席对机密草案外泄以及根据通过非官方渠道分享的文件作出结论表示关切。

284. 关于治理审计的费用问题，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澄清说，养恤基金每个两年期向监督厅支付大约 200 万美元，这与今年实施审计的次数无关。监督厅已推

迟其基于风险的工作计划中的几项审计。此外，关于监督厅预算问题，他表示，他关切的是监督厅在上一次预算请求中列入了偿还在某一办公楼中使用办公空间的费用，而委员会一再建议监督厅使用养恤基金的办公空间，这是内部审计的规范做法。

285. 行政首长指出，审计工作委员会是养恤基金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表示，在今后报告中就管理当局不同意审计建议的原因提供更多信息是有好处的。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也赞同这一意见。行政首长还提议，联委会今后的会议应安排联委会先审议关于审计工作委员会报告的议程项目，然后再审议审计委员会和监督厅报告。

286. 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指出，是否接受审计建议由管理当局决定。他补充说，会议记录中列有对这个主题的一些讨论情况。他表示，在有些情况下，建议被拒似乎表明监督厅与管理当局之间的关系此前有所恶化，审计流程和相关对话存在脱节。他指出，需要进行更多讨论，以便取得共识，确定什么是合理和有益的审计建议。主席赞扬副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对这一问题采取积极态度。

287. 关于监督厅提出的以职权范围取代审计章程的提议，理事机构的一名代表表示，提议修改审计章程是审计工作委员会的职责，监督厅应遵守章程。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表示，他认为养恤基金需要有一个审计章程。他回顾说，在审计工作委员会成立时，监督厅曾建议修改章程，纳入一项让委员会核准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规定。

288. 理事机构代表还询问了外部审计与内部审计的区别。对此，委员会主席指出，监督厅的审计似乎既不是内部审计也不是外部审计，而是混合审计，因为监督厅既向大会报告又对外公布报告。他认为，通过监督厅提供真正的内部审计服务，可以加强养恤基金的治理。他补充说，这是他任期内最大的关切。主席表示，委员会的自我评价表明，在系统评价监督厅的效力方面还需要做更多工作。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代表支持关于更系统地审查内部审计师效率的想法。

289.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主席建议审计工作委员会在今后报告中列入已完成审计的信息，包括审计分析。她支持在内部和外部审计师进行介绍之前先介绍审计工作委员会报告的提议。

290. 鉴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一名成员要求就财务细则 H.1 条的拟议改动作出澄清，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答复说，审计工作委员会已核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议的改动。不过，监督厅告知审计工作委员会，这不是他们对该条措辞提出的唯一问题。因此，此事需要进一步协商。

291. **联委会对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报告表示赞赏，并要求将会议记录作为附件附上。联委会认可了审计工作委员会的以下建议：**

(a) **监督厅作为优先事项，继续工作，完成其 2018 年度审计计划；**

(b) **养恤金联委会接受监督厅关于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治理审计建议；**

(c) 养恤金联委会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填补当前领导职位空缺，并确保今后进行更加有效的继任规划；

(d) 管理当局继续致力于实现 15 天的福利处理目标。

292. 联委会核准审计工作委员会的建议，任命 Marian McMahon 为委员会专家成员，任期为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293. 联委会感谢审计工作委员会成员的专业服务和奉献精神。

B.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成员

294. 审计工作委员会成员由养恤金联委会任命，任期四年。委员会所有成员都必须独立，必须具备会计、审计、财务管理或合规方面的知识，在这些领域长期工作并展现出专才。

295. 联委会获悉，有两名成员(分别是代表理事机构小组的 Tom Repasch 和代表行政首长小组的 Rahul Bhalla)的任期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联委会还获悉，有一位现任专家成员(Aline Vienneau)的任期将于 2018 年 7 月届满。

296. 联委会认可了对 Lovemore Mazemo(代表理事机构小组)和 Adnan Chughtai(代表行政首长小组)担任审计工作委员会新成员的提名，任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每位新成员的简历已分发给联委会成员。根据审计工作委员会的建议，联委会核准任命 Marian McMahon 为审计工作委员会专家成员，任期为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297. 联委会对主席和离任成员的长期服务以及他们对委员会工作的承诺和贡献表示感谢。

C. 外部审计

298. 来自印度的外部审计主任介绍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养恤基金审计工作的报告，该报告已由审计委员会在 2018 年度会议上核准。

299. 联委会获悉，审计委员会对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发布了无保留意见。审计委员会报告说，虽然财务报表没有重大缺陷，但建议对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作一些改进。

300. 关于主要审计结果，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协作采取积极步骤，加快收取处理福利所需的文件，解决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一些系统缺陷，精简应享权利证书流程，并加强客户申诉管理系统。审计委员会还确认了审计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审计委员会报告，在 41 项待执行审计建议中，养恤基金已充分执行 20 项建议，19 项正在执行，2 项没有执行。

301. 关于福利处理情况，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养恤基金处理了 9 588 起案件，与 2016 年相比，减少 703 起，这表明积压有所减少。2017 年期间，养恤

基金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了 62%的案件，远高于 2016 年的 27%，但仍低于 75%的目标。

302. 审计委员会表示，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存在的问题表明需要对该系统进行独立审查。对于因未收到文件而无法采取行动的案件，审计委员会指出，正如其以往报告所强调，成员组织和养恤基金需要改进协调，以确保及时提交处理福利所需的信息和文件。

303. 审计委员会就暂停福利案件的数量发表了意见，并指出，获得应享权利证书所遵循的程序对于养恤基金和身处世界各地的受益人来说都很麻烦。

304. 关于养恤基金的投资，审计委员会确定需要加强风险管理和外汇敞口管理，并改进交易订单管理系统等关键软件实施的规划和执行工作。

305. 养恤金联委会获悉，外汇波动使养恤基金在 2017 年期间获利，而 2013 至 2016 年期间出现了外汇损失。审计委员会指出，针对审计委员会以往就外汇损失提出的建议，养恤基金于 2017 年进行了货币研究，研究建议养恤基金降低货币敞口与负债的比例，并在下一次资产负债管理研究中评估负债的货币构成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需要就每个资产类别相对于各自基准的货币敞口制定具体指导方针。

306. 审计委员会代表报告说，2015 年投资管理厅按照非竞争性流程采用了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人系统。据指出，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人系统的合同是一个将于 2018 年 7 月结束的权宜安排，需要对授予该系统合同进行全面评估。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 6 月已聘用一名咨询人进行全面评估，但没有就采用一个新的目标运作模式系统启动征求建议书流程。与此同时，有人提议进一步延长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人系统的合同，可生效至 2022 年 7 月。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新系统可能无法在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人系统的合同到期前实施。审计委员会的结论是，这一关键系统的购置工作没有经过妥善规划。

307. 最后，联委会获悉，根据联合国秘书处的反欺诈和反腐败框架，投资管理厅需要进行欺诈风险评估。审计委员会代表指出，鉴于该厅管理着大量资产，欺诈风险评估非常重要。

联委会讨论情况

308. 联委会感谢审计委员会(印度审计和账务处)提出报告并在过去四年提供专业服务。联委会尤其欢迎对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提出清晰的审计意见。

309. 在回答关于养恤基金对预扣税、特别是无法收回款项所适用的会计处理办法的问题时，审计委员会确认，审计委员会对养恤基金划分应收税款类别时采用的流程感到满意。

310. 当被问及是否有可能对作为养恤基金全球托管人和独立总账管理人的北方信托进行审计时，审计委员会确认，定期审查托管记录是审慎管理财务的做法，

有助于管理当局获取更佳信息并及时采取行动。审计委员会指出，管理当局和审计委员会需要就北方信托审计问题进行讨论。

311. 退职公务员协联要求说明审计委员会对需要一年或一年以上时间处理的离职案件进行审查的情况。审计委员会代表指出，审计委员会详细审查了养恤基金已经处理的所有案件，并详细审查了养恤基金为尽量减少福利处理的延误而采取的行动。

312. 一些养恤金联委会成员赞扬在 15 日内处理的案件百分比增加，另一些成员则要求作出补充说明。审计委员会代表指出，养恤基金已建立系统和流程来处理可能出现的延误。他强调，福利处理过去几年逐步改善，2017 年更有显著改善，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案件已达到 62%。

313. 关于向养恤基金提交离职文件出现延误的问题，审计委员会代表重申需要与成员组织进行更好的协调。他补充说，落实以往关于这一主题的建议已促成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案件百分比增加，在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增加监测和协调之后，养恤基金甚至可以超越当前目标。

314. 一位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指出，养恤基金需要对缺少文件的案件采取进一步后续行动，并将薪级表上传到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以便更加快速地处理案件。养恤基金秘书处澄清说，待决案件包括不等待付款的受益人案件，例如递延福利案件或涉及重新受雇工作人员的案件。

315. 其他联委会成员注意到，审计委员会报告表明，2017 年养恤基金投资的市场价值增加是股权市场强劲和美元疲软的结果。他们询问审计委员会是否曾审查外汇研究报告和外汇投资的百分比。审计委员会答复说，审计委员会没有就货币敞口发表意见，但认为需要管理货币风险，并对每个资产类别的外汇敞口制定具体指导方针。

316. 在回答与财务报表附件有关的问题时，审计委员会确认，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在财务报表附件和精算估值普查数据中列报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人数和受益人数。养恤基金首席财务干事解释说，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参与人数和福利笔数已经与精算估值报告作了调节。精算报告附件 D 介绍了调节情况。

317. 联委会欢迎智利主计长办公室担任养恤基金新的审计组长。联委会询问了交接程序，特别是待执行审计建议的后续行动情况。审计委员会代表解释说，审计报告草案由组成审计委员会的所有三名审计师核准。他补充说，审计委员会已与智利主计长办公室完成了完整的详细交接流程，该办公室将追踪以往审计建议的执行情况。

318. 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感谢审计委员会团队多年以来对养恤基金进行的富有成效的审计。他表示，联委会期待与智利主计长办公室保持有效、和谐的工作关系。

319. 副首席执行干事感谢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专业工作。他还感谢他们确认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福利百分比显著提高。他补充说，养恤基金预计将在联委会核

准的资源下实现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案件的目标，继续与成员组织一道处理缺少文件的案件，并执行待执行的审计建议。

320. 行政首长感谢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工作以及他们对讨论问题和协同管理当局寻找解决方案所持的开放态度。行政首长欢迎关于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其中显示在联委会关注的风险管理、信息技术和客户服务等领域已取得良好进展。

321. 秘书长代表感谢审计委员会在养恤基金的重要领域查明并提出解决方案。他表示，投资管理厅正在努力处理审计建议，包括与外汇敞口有关的建议，并将更新投资政策说明，除其他方面外，在说明中列入针对外汇敞口的更多指导方针。

322.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联委会感谢审计委员会（印度审计和账务处）为养恤基金提供服务，并对养恤金联委会首次在届会期间审议最后外部审计报告感到高兴。**

D. 内部监督事务厅

323. 内部审计司司长介绍了监督厅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年度的活动报告。

324. 监督厅报告说，监督厅在该年度发布了三份审计报告：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实施后情况的审计、对养恤基金秘书处采购和合同管理的审计以及对投资管理厅采购和合同管理的审计。联委会注意到，审计报告包含 21 项重要的审计建议，其中 15 项已被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接受。联委会获悉，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正在进行三项审计，即：对联合国国际电算中心向投资管理厅提供的信通技术服务的审计、对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审计以及对养恤基金秘书处应享权利证书流程的审计。

325. 关于审计建议的执行情况，联委会获悉，监督厅积极地与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管理厅开展互动，并在该年度了结了几项审计建议。

326. 监督厅告知联委会，监督厅已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和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就监督厅向养恤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职权范围草案进行了讨论。监督厅解释说，职权范围草案的目的是取代养恤基金内部审计章程，因为监督厅认为该章程已被大会有关监督厅工作的决议所替代。此外，监督厅还认为该章程与《国际内部审计实务准则》不一致。联委会获悉，监督厅将继续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会面，以尽快敲定职权范围草案。

327. 监督厅报告说，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对内部审计的范围没有任何限制。

328. 监督厅在结束发言时向联委会保证，监督厅将致力于向养恤基金提供及时、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服务。

联委会讨论情况

329. 理事机构一名成员要求监督厅解释制定风险评估和审计计划所遵循的流程，以及监督厅为了对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实施审计而修改审计计划的情况。监督

厅解释说，需要重新确定审计计划的优先次序，在完成对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审计之前，一些审计已根据现有资源暂停或推迟。监督厅解释说，列入 2018 年计划的审计将在晚些时候进行。

330. 联委会询问监督厅就财务细则 H.1 条不准确之处提出的关切。监督厅解释说，正在设法使财务细则 H.1 条与大会第 71/265 号决议保持一致，在该决议中，大会强调监督厅仍然是养恤基金的唯一监督机构，这方面的任何改变都是大会的专有特权。

331. 理事机构一名成员强调，联合国只是养恤基金的一个成员组织，任何其他成员组织都可以要求监督厅对养恤基金另作一次审计。他补充说，雇用监督厅的是养恤基金而不是大会，虽然监督厅审计师是为大会工作，但他们应遵守养恤基金的规则，而不仅仅是遵守大会的规则。他解释说，养恤基金向大会报告，养恤金联委会则制定规则，并且实施和解释规则。他反对监督厅关于以新的职权范围取代内部审计章程的提议，但表示该章程必须更新。

332. 在回答关于内部和外部审计师的差别问题时，监督厅指出，外部审计师审查财务报表，内部审计师则审查一个组织的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流程。

333. 一名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表示，监督厅的报告总结了已进行的各项审计，但未附上各项审计的报告。他询问最佳做法是否要求与联委会分享审计报告。他请监督厅说明未获接受审计建议会产生哪些风险和影响。监督厅指出，最后审计报告是公开发布的，详细介绍了未获管理当局接受的审计建议。联委会获悉，监督厅的报告已经说明了与未获接受建议有关的任何重大风险。

334. 退职公务员协联指出，未获接受的建议如此之多，可能表明审计师和受审计方需要进行更多对话。有人表示，敲定带有未获接受建议的审计报告并不是正常做法，可能需要进一步讨论以确定双方都可接受的建议并实现审计的全部价值。监督厅同意需要与养恤基金进行更多互动，以尽量减少不被接受的建议，并跟踪待执行审计建议的执行情况。

335. 审计工作委员会主席回顾说，去年委员会就已提请联委会注意未获接受审计建议的数量，并建议管理当局和审计师共同努力解决可能存在的分歧。审计工作委员会一名成员指出，委员会会议已经详细讨论过这些问题。她指出，由于签署了保密文件，她无法向参与人提供反馈。她表示，有必要澄清哪些信息是保密的，哪些信息不是。

336. 有几位联委会成员请监督厅说明，在为审计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而分发审计调查问卷以及计划进行约谈时，使用的标准是什么，因为有些专门机构似乎没有收到过调查问卷，或者没有接受过约谈。监督厅报告说，调查问卷和约谈涵盖了出席 2017 年联委会会议的所有联委会成员和候补成员。鉴于有可能存在不符之处，监督厅同意审查约谈和调查问卷清单，以便作出补充说明。

337. 联委会一名成员感到关切的是，没有按照财务细则 H.2 条的要求将该年度内完成的三项内部审计的报告分发给联委会。他还对咨询服务采购支出过高和重

大成本超支表示关切。此外，他感到关切的还有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尚未准备妥当就付诸执行，而内部审计师的建议则被置之不理，其中包括向联委会通报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全部成本的建议。

338. **养恤金联委会赞赏并表示注意到监督厅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

E. 内部监督事务厅对联委会治理结构的审计

339. 大会第 72/262 A 号决议请秘书长委托监督厅全面审计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包括审查联委会与养恤基金领导层之间的相互制衡，并请监督厅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主要结论报告，供在审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问题时审议。

340. 虽然在联委会会议召开之前和召开期间，多次邀请监督厅派人出席和观察联委会会议，但监督厅拒绝接受邀请，而是通过视频会议介绍了审计报告。联委会成员提出了一系列问题，内容涉及审计的范围和方法，评估联委会治理情况的标准或基准，以及监督厅是否确信他们的工作符合专业准则。联委会大多数成员认为，监督厅没有与被审计实体进行适当的对话。若干成员表示，他们感到失望，因为监督厅没有观察联委会会议，也没有派人出席会议，以回答问题并提供补充资料和说明。联委会成员问及选择访谈对象的依据，若干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以及退职公务员协联指出，他们没有收到审计问卷。监督厅指出，审计问卷只发给联委会成员和候补成员。联委会质疑提出最后报告的时间，并要求说明如何按照内部审计准则的要求，将被审计实体的意见纳入最后审计报告。

341. 一位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祝贺监督厅出色完成了工作，并注意到监督厅的报告有很多脚注。

342. 在审计流程中，成员组织的若干代表和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以及退职公务员协联向监督厅和联委会提交了评论意见和反应。本报告附件十七转载这些声明。附件十七还转载退职公务员协联向联委会提出的声明。

343. 联委会绝大多数成员认为审计流程有瑕疵，一些成员认为审计流程没有遵循公认的做法、国际内部审计实务准则和养恤基金《内部审计章程》，**因此联委会决定将审计报告提交联合国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审议**。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不支持这一决定。

344. **尽管如此，联委会还是决定审议监督厅的审计报告草稿。联委会的结论、答复和反应载于下文第 345 至 352 段和表 8。**

345. 联委会注意到并且初步讨论了监督厅 2018 年 7 月 17 日关于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审计报告草稿。联委会绝大多数成员对监督厅的审计流程表示严重关切，许多成员认为，审计流程有瑕疵并且不专业。绝大多数成员表示，审计没有依据充分核实的事实，并且没有尽到合理职业审慎责任，没有为其结论和建议获得足够和事实证据。

346.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认为审计参考了广泛研究，报告草稿严谨，审计流程得当，符合专业标准，并且依据经过核实的事实。

347. 若干联委会成员指出，审计报告草稿及其建议没有适当引用或考虑养恤基金细则和条例。此外，有成员表示，监督厅没有观察联委会核心治理行为——联委会会议，因此，起草报告的工作没有遵循国际内部审计实务准则，特别是没有遵循准则 1220.A1，该准则规定，内部审计师必须尽到适当职业审慎责任，为此必须考虑实现审计目标所需的审计工作程度。还有成员表示，监督厅基本上没有反映联委会所有成员群体和组织的评论和意见。

348.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认为，报告草稿和建议正确提及相关细则和条例，而且在审计流程每个阶段都给予了联委会成员以及他们代表的群体发表意见的机会。

349. 联委会若干成员表示，审计是在非常短的时限内进行的，这么短的时间与审查的各种治理问题的重要性不相称。他们强调指出，给予他们的时间非常有限，无法深入审议报告草稿所载具有深远影响的建议。

350.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表示，审计工作有足够的时间，而且给予了联委会成员所需时间。

351. 联委会严肃看待自己的责任，坚信治理问题极为重要，认为联委会所有成员都共同关心和关切审议治理问题，因为这是一种手段，可促进提高效率，改进决策流程，增强联委会的公信力，增进养恤基金参与人、组成群体和受益人的福祉。

352. **联委会在表 8 中对监督厅的建议作出答复，并请监督厅将这些答复纳入向大会提交的最后报告**。联委会将根据通行做法，追踪已接受建议的状况。

表 8

养恤基金联委会对内部监督事务厅在进行关于联委会治理结构的审计后提出的建议作出的答复

监督厅的建议	联委会的答复
1. 联委会应：	
(a) 为其成员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概述获得任命所需的应有胜任能力以及任何适当的限制；	(a) 联委会不接受这项建议。联委会成员的组成是根据条例和议事规则决定的。不过，倒是可以加强各组成群体目前遵循的程序，确保其代表履行信托责任和其他责任。
(b) 审查现行自我评价方法，以提高这项活动的成效和有用性。	(b)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
2. 联委会应：	
(a) 执行大会的要求，提出确保联委会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的提议，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实际分布	除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外，联委会其他成员不接受这项建议的现有提法，联委会将设立一个工作组，参考联委会过去关

监督厅的建议	联委会的答复
情况、养恤基金参与情况目前和未来趋势以及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不断变化的性质； (b) 执行一项轮换办法，让符合资格的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地分享轮换席位。	于该事项的审查情况，审议参与、轮换以及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等问题，但不预设结果。
3. 联委会应确定分配给退休人员代表的席位数目，并为直接选举这些代表提供便利，使他们成为联委会有投票权的正式成员，以确保有人能够透明和民主地代表受益人及其利益。	除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外，联委会其他成员不接受这项建议，因为这会破坏联委会的三方性质，而且退休人员不属于成员组织。
4. 联委会应建立适当机制，避免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联委会将建立适当机制，避免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与联委会组成群体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5. 联委会应加强对养恤基金的治理，途径是： (a) 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频率，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 (b) 确保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 (c) 要求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向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以便更好地进行监督，减轻联委会年度会议的负担。	联委会注意到这项建议，并指出，议事规则 B 节确定常设委员会的作用，议事规则 B.4 已经预见到在必要时或在联委会提出要求时增加会议频率的可能性，该节规定： “在联委会休会期间，常设委员会在必要时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常设委员会应裁决向其提交的个案，对养恤基金业务活动实施总体控制，并行使联委会不时交付的其他具体职能。常设委员会可主动并应联委会或任何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要求就任何政策问题启动筹备工作，以便联委会能够有效审议这些问题。”
6. 联委会应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并加强精算师委员会与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确保养恤基金的长期偿付能力。	除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外，联委会其他成员不接受这项建议，并决定保留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以实现其职权范围第 1 节第 2 段概述的宗旨和目标，该段规定： “为协助[养恤基金]联委会履行对养恤基金的总体管理责任，[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将在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投资委员会、精算师委员会和顾问精算师的支持下开展工作，监测养恤基金的偿付能力，并就风险管理、供资政策、资产-负债管理和投资政策等事项向联委会提出咨询意见和建议。”
7. 联委会应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协商，加强该委员会成员资格标准和独立性，加强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问责的手段，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

监督厅的建议	联委会的答复
令其对向联委会提出的信息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8. 联委会应： (a) 将其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 (b) 建立自己的、独立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的秘书处； (c) 重组执行办公室，使其直接负责为养恤基金两个实体提供行政服务。	除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外，联委会其他成员不接受这项建议的(a)和(b)部分。联委会将建立机制，除其他外，确保将设定联委会议程的角色分开。 (c)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将请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优先解决这个问题。
9. 联委会应： (a) 建立机制，确保根据明确的衡量标准进行并记录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年度业绩评价，对其问责； (b) 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评，并就此对其问责。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
10. 联委会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为最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政和道德价值观。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
11. 联委会应： (a) 确定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情况是否恰当； (b) 加强监测，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按照立法机构的决定使用资源。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并指出，该建议与联委会一项长期做法相关。联委会将继续采取这种做法，履行其职能，优先监测资源的使用和分配情况。
12. 联委会应考虑到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小组组成和议事规则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的情况，评估这个流程，并决定是否应该重新启动这个流程，以确保这项竞争性工作的诚信和公正。	联委会不接受这项建议的现有提法。 联委会评估了遴选小组的组成情况和在休会期间制定的遴选小组议事规则，认为小组的组成和议事规则并无不妥，因此向秘书长推荐了副首席执行干事人选。联委会将反思经验教训，以便在今后设立遴选小组时吸取这些经验教训。
13. 联委会应确保为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职位制定适当的继任规划，以便有充足时间，根据事先制定的程序，通过竞争遴选任职者。	联委会接受这项建议。

353. 联委会设立了一个工作组，以参考联委会过去关于该事项的审查情况，审议参与、轮换以及公平代表性等问题，但不预设结果。

354. 副首席执行干事告知联委会，养恤基金秘书处对审计报告作了事实澄清。联委会同意在审议已接受审计建议执行情况时考虑这些意见。

355. 与治理审计有关的下列项目已移交工作组：

(a) 联委会主席团成员的职权范围；

(b) 联委会的组成；

(c) 改革参与人和成员组织在养恤金联委会的代表情况和养恤金联委会的席位分配；

(d) 设立独立选举委员会，以选举参与人在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委员会的代表；

(e) 常设委员会会议；

(f) 设立道德操守委员会；

(g) 设立一个养恤基金工作人员代表机构机制，并向养恤金联委会介绍该机制。

第十二章

治理事项

A.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报告

356.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主席提交了委员会第五次报告。她报告，自养恤金联委会上一届会议以来，委员会重点加强监测养恤基金偿付能力和审查周期的各项机制、监测养恤基金的投资和审查影响养恤基金的其他因素。

357.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报告，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结果确认，养恤基金继续拥有充足资金。委员会强调指出，自 2003 年以来，精算估值结果一直保持在联委会核准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的走廊内。报告指出，所需缴款率已有上升，上升幅度占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21%，主要是由于采用了新的死亡表，2016 年和 2017 年通货膨胀低于预期，以及 2017 年投资业绩改善。

358. 虽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高风险因素影响到资金到位情况，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吁请联委会注意两个中度风险因素：(a) 实际收益率是长期偿付能力的最关键因素；(b) 预期寿命增加的趋势。关于这些因素，委员会认为，对投资收入依赖程度增加，因此，必须更密切地监测预期缴款和投资业绩。委员会还报告，它将审查临时调整的方法和影响，以降低预期死亡率偏差。

359. 联委会注意到，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审查和评论了将在 2019 年进行的第四次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工作说明。委员会指出，这项研究是确定养恤基金长期投资战略的依据，而该战略则是长期投资收益的关键决定因素。有鉴于此，委员会明年将审查方法、假设和初步研究结果，并根据最后研究结果向联委会提出建议。

360. 委员会对 2017 年投资收益增加表示欢迎，该收益超过政策基准水平且高于所要求的 3.5%长期实际投资收益率。有人指出，尽管市场波动严重，2018 年第一季度养恤基金还是实现了 0.19%的名义投资收益率。委员会认识到，利率的预期变动可能促使投资委员会在未来审查资产配置。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面临商业周期可能下行的风险以及配置股权和投资外币带来的市场风险，委员会建议投资管理厅继续加强有关风险的管理，避免出现没有相应风险补偿的敞口。

361. 按照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的授权，委员会报告了 2017 年进行的养恤基金投资管理独立审查所提建议的执行情况，该审查提出了加强投资管理的有益建议。据投资管理厅报告，在消除本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做法与同行养恤基金最佳做法之间的确定差距方面已取得进展，委员会对此表示欢迎。截至 2018 年 6 月，25 项建议中有 14 项已执行，其他 11 项建议正在执行或有待执行。

362. 委员会赞赏养恤基金秘书处努力提高处理所有类型福利工作的效率，推出加强客户服务的机制。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继续与成员组织合作，确定加快向养恤基金提交离职文件的各种办法。委员会对下列建议感到关切，即在成员组织或

参与人尚未完成离职处理的情况下临时给付养恤金，因为这不符合《养恤基金条例》、联委会的信托责任和首席执行官核证福利给付的责任。

363. 委员会告知联委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关于修改应计养恤金薪酬比额表的提议对养恤基金的长期供资和业务活动的影响有限。委员会表示将继续监测比额表可能发生的变化，因为应计养恤金薪酬是养恤基金财务管理和可持续性的一个基本要素。

364. 关于监督厅对养恤基金联委会治理结构的审计报告，委员会回顾，关于如何加强联委会作用，使其能够监测养恤基金长期可持续性和改进管理当局与联委会有关投资政策的沟通，曾经进行过广泛讨论，设立委员会是这些讨论的产物。委员会强调，养恤基金采取二分式治理结构，因此管理当局和联委会必须进行有效沟通和协调。委员会指出，为了有效管理养恤基金，不能在没有联委会参与的情况下将治理和监测责任委托给管理当局或交予专家委员会独立履行。

365. 委员会指出，联委会的信托职责涵盖养恤基金的资产和负债。委员会协助联委会履行确保养恤基金长期财务可持续性的信托责任和向秘书长提供关于投资政策的建议。委员会指出，它一直尊重秘书长对投资管理的信托责任。

366. 委员会不同意监督厅关于委员会组成情况和成员技术专长的意见，并指出，联委会幸运地拥有掌握大量领域知识和专长的成员。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367.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感谢委员会的报告，并承认委员会报告确认养恤基金仍然有充足的资金。关于临时给付的提议，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要求养恤基金提供更多资料，说明该提议给养恤基金带来的潜在风险和业务影响。联委会同意根据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提出的报告和养恤基金秘书处的相关答复进一步讨论这一议题。

368. 委员会一名成员答复称，委员会没有违反《养恤基金条例》第 19 条，因为它从未就投资提出建议或作出具体决定。他补充说，养恤金联委会对养恤基金的资产和负债负有信托责任，并有责任就投资政策向秘书长提出意见和建议。该委员会成员还指出，关于委员会专门知识的意见是受到了误导，而且由于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的成员参加委员会的会议，委员会不需要增加专家。最后，他指出，事实证明，委员会有助于确定并建议采取行动、解决可能影响养恤基金可持续性的各项因素，并加强与联委会、秘书长代表和养恤基金秘书处的沟通。

369. 秘书长代表表示，他致力于在《养恤基金条例》第 19 条的框架内和 2014 年大会核准的秘书长代表职权范围内开展工作。他补充指出，他的目标是在治理结构内有效和谐地开展工作，并与养恤基金各利益攸关方保持积极沟通。

370. 行政首长们欢迎委员会的工作和报告，认为它们是确保养恤基金长期可持续性的重要因素。行政首长们支持以下建议，即联委会考虑偿付能力监测报告和即将开展的资产-负债研究的时间表以及委员会随后的监测。他们还指出，投资管理厅已经为处理独立审查报告所载各项建议提供了信息并采取了行动，因此委员

会关于投资管理厅在 2018 年报告投资业绩并向大会提交独立审查报告的建议已过时。

371. 退职公务员协联回顾了可持续性问题工作组的结论和建议，工作组建议创建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退职公务员协联指出，委员会是养恤金联委会运作的一个有益因素。协联进一步指出，《养恤基金条例》第 19(a)条规定了秘书长对投资的责任，同时规定联委会应不时就投资政策提出建议，协联还指出，第 19(b)条规定，联委会可审查所有投资的详细账目。退职公务员协联认识到，联委会必须充分了解和获得有关养恤基金投资情况的信息，才能适当履行职责。

372. 委员会一名成员评论说，委员会是在前秘书长代表没有答复、与前秘书长代表沟通不力的情况下致函秘书长的。他补充说，如果接受监督厅关于解散委员会的建议，则会削弱联委会的运作和联委会对有关方面的问责，在投资方面尤其如此。

373. 委员会主席高兴地注意到，新任秘书长代表已经执行委员会的建议。她还指出，为使其报告明确易懂，委员会可在报告中添加一份词汇表，但承认联委会成员应熟悉养恤基金和投资管理的关键术语。

374. 精算师委员会的一名成员确认，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继续召开富有成效的会议，并处理加强资产与负债协调的问题。他补充说，监督厅的一些意见和建议过分渲染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最初面临的困难。该精算师委员会代表指出，养恤基金的通常做法是由联委会各委员会比较详细地审查精算估值和投资报告，以促进对这些议题的决策。

375. 经过讨论，联委会核准了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报告及其所载建议，具体如下：

(a) 养恤金联委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偿付能力监测看板未见高风险项目；

(b) 养恤金联委会注意到将在 2019 年进行的第四次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准备工作和预期时间表；

(c) 鉴于近年来投资业绩大幅波动，而且商业周期可能下行，投资管理厅应继续加强管理外币和外币股权敞口导致的风险，以避免出现没有相应风险补偿的敞口；

(d) 经过一段合理时间后，投资管理厅不妨对照投资管理最佳做法再次评估其业务。

(e) 联委会同意拒绝监督厅关于联委会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建议，因为该建议有违加强养恤基金治理和长期可持续性的长期目标，原因是，解散该委员会后，联委会将失去监测偿付能力风险的主要综合论坛和机制，而监测偿付能力风险对于联委会履行其对养恤基金参与人和受益人的信托责任举足轻重。监督厅建议加强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以保障养恤基金长期偿付

能力，对此，联委会强调，与监测偿付能力相关的治理责任不能在没有养恤金联委会参与的情形下由专家委员会独立履行。

376.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不同意以下建议，即养恤金联委会拒绝监督厅关于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建议。他们认为，鉴于已存在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目前形式的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是多余的，这与他们对监督厅治理审计报告的立场一致。

B.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

377. 联委会审议了秘书/首席执行干事关于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的说明。

378. 有与会者回顾，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选出半数在委员会设立时就已获任命的委员会成员继续为委员会服务一年。此外，为了达到委员会成员数目，参与人小组任命了一名成员，任期一年。因此，联委会获悉，委员会四名成员的任期将在 2018 年 7 月届满。

379. 为了达到委员会成员数目，养恤金联委会需要按照其职权范围，从其三个小组各指定一名成员担任委员会成员，任期四年。

380. 退职公务员协联也需要为委员会任命一名成员，任期四年。

联委会的讨论情况

381. **联委会任命以下人士担任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任期四年：**

成员	小组	任期
P.R.O.Owade	理事机构	4 年
T.Panuccio	行政首长	4 年
K.Bruchmann	参与人	4 年
W.Sach	退职公务员协联	4 年

382. **联委会感谢 Valeria González-Posse 和 Jay Pozenel 长期为养恤基金提供服务并做出贡献。**

C. 2016-2017 两年期养恤基金战略框架：各项指标的最新情况

383. 联委会注意到 2016-2017 两年期各项业绩指标的最新情况，这些情况仅供参考。

D. 联委会自我评价调查

384. 2010 年，联委会根据监督厅和审计工作委员会的建议核准了它的第一次自我评价调查。

385. 联委会主席报告，联委会第五次调查定于在会议结束时完成，调查结果将在 2019 年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上介绍。他敦促所有成员、候补成员和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填写调查问卷，以实现 100%的参与率。

386. **联委会指出，2018 年 8 月 31 日前可在养恤基金网站上获取第五次自我评价调查问卷，也可在联委会会议结束前填写打印文本。**

E. 任命副秘书/副首席执行干事

387. 在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后，副首席执行干事告知联委会主席，他不寻求第二个任期。因此，联委会成立了一个遴选小组，以帮助确定候选人短名单，供 2018 年 7 月至 8 月的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审议。

388. 遴选小组的组成包括联委会三个小组的代表以及养恤基金退休人员代表。遴选小组由下列成员组成：

V.Yossifov(知识产权组织)(主席)	理事机构
P. R. O. Owade(大会)	理事机构
A.Van Houtte(粮农组织)	行政首长
M.H.Lopez(联合国)	行政首长
M.A.Pegorier(国际电联)	参与人
B.Fitzgerald(知识产权组织)	参与人
L. Saputelli	退职公务员协联
M. Breschi	退职公务员协联

389. 联委会审议了遴选小组的报告，该报告提供详细信息，说明了分发空缺通知、遴选小组审查收到的申请以及面试和评价候选人等情况。

390. 在面试和深入讨论后，遴选小组一致同意推荐四名候选人供养恤金联委会审议。遴选小组的结论是，所有四名候选人在不同程度上均拥有副首席执行干事职位所需的胜任能力，每名候选人均有独特的优势和经验组合。四名候选人均被邀请做一个简短陈述并答复联委会的问题。

391. **在审议所遵循的办法和流程后，联委会以协商一致方式决定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a)条，建议秘书长任命 Thibaud Beroud 为养恤基金副首席执行干事和联委会副秘书，第一个任期五年。联委会感谢遴选小组所做的工作。**

F. 秘书/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委员会的任命和职权范围

392. 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审议了当时将首席执行干事任期延长三年的问题，在这个背景下，联委会要求编制一份文件，规范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委员会的任命和职权范围，联委会举行了闭门会议，审议这份文件。

393. 联委会决定，它倾向于设立一个继任规划委员会，而不是设立这样一个遴选委员会，目的是持续协助联委会遴选建议秘书长任命的高级工作人员人选，特别是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人选；为这两个职位制订评价方法；并为养恤基金各级高级行政人员继任规划采取长期战略办法。

394. 各组成群体提名以下人士担任该委员会成员：

T.Repasch(大会)	理事机构
A. Prempeh(海事组织)	理事机构
M.H.Lopez(联合国)	行政首长
N.Jeffreys(世卫组织)	行政首长
M.Abu Rakabeh(联合国)	参与人
M.A.Pegorier(国际电联)	参与人
W. Sach	退职公务员协联
M. Breschi	退职公务员协联

395. 在这种情况下，联委会决定：

(a) 建议秘书长任命现任副首席执行官担任代理首席执行干事，任期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b) 请新成立的继任规划委员会确定代理首席执行干事的合适人选，向联委会主席团推荐并随后提交秘书长任命，任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长短根据需要确定。

396. 联委会提请继任规划委员会和秘书长注意，这一流程不得让人有存在任何利益冲突的感觉。

G. 退休人员在联委会的代表情况

397.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就退休人员在联委会会议上的代表性问题为联委会编写了一份说明(见附件十九)。退职公务员协联编制了一份有关同一议题的说明(同上)。这两份说明均没有在会上正式介绍，但在会议即将结束时谈论了该议题。

398.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表达了看法，即养恤基金的退休人员应有代表参加联委会，其代表应通过民主程序选出，选举方式应与大会和其他理事机构选举其代表以及各成员组织参与人选举其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的方式相同。

399.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认为，他们的信托责任适用于养恤基金所有当前和未来的受益人。他们的立场是，获准出席联委会及其各委员会会议的退休人员(尽管没有投票权)应通过民主程序选举产生，退休人员应能通过民主程序选择他们认为专门为他们利益行事的人员。

400. 退职公务员协联编写的说明提供了关于协联自创立至今的实质性历史背景信息。

401. 该说明回应了退休人员在养恤金联委会的代表性提议、监督厅的治理审计报告和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的说明(见附件十九)等议题。

402. 退职公务员协联强烈反对监督厅关于退职公务员协联的建议和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所编说明的内容。退职公务员协联表示，它认为两者均试图干涉一个自治机构的内部工作安排，因此均已超出其各自的授权范围；退职公务员协联表示，它认为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所谓其“信托责任适用于养恤基金所有未来受益人”的说法貌似有理，其实不然。

403. 退职公务员协联在其说明中重申，它是一个独立的代表性机构，有自己的章程、议事规则和既定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非政府组织谘商地位。因此，它既不是养恤金联委会的附属机构，也不是大会机构的组成部分。因此，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养恤金联委会和大会均无权为退休人员选择自己的退休人员代表作出规定。退休人员代表的甄选流程依然是退职公务员协联的独家特权。

404. 退职公务员协联的立场获得联委会的共鸣，联委会有人指出(在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一名成员看来)，退职公务员协联是一个单独的法律实体，联委会不应该干涉另一个组织的事务。此外，根据养恤基金议事规则第 A.9(e)条，退职公务员协联是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在联委会的唯一代表。

405.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指出，关于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性的提案是应若干退休人员的要求提出的，他们认为退职公务员协联没有充分适当地代表他们的利益。前段时间出现的给付延迟就体现了这一点。出于这一原因，有参与人代表认为，直接选举将能较好地确定退休人员在联委会的最适当代表。这不是要干涉退职公务员协联事务，或告诉他们如何组织自己，而是要讨论退休人员如何组织其代表性。无论如何，受益人已来找参与人代表投诉迟迟收不到养恤金的问题。

406.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表示，他们坚信自己一直在尽职尽责地帮助因没有收到或迟收养恤金等难题而前来找他们的所有受益人。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回顾，退职公务员协联是各国协会的联合会，而各国协会才是处理该“实地”问题的地方。例如，在罗马，当地协会收到投诉后，频频联系当地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和养恤基金，寻求解决办法。

407.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指出，他们认为，实施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导致给付拖延使得代表性问题得以曝光，并指出他们已收到反馈意见，即一些受益人认为他们没有得到充分代表。

408. 有人回顾，由于监督厅就该问题提出的建议已遭到联委会拒绝，该问题已失去实际意义。**联委会因此决定不进一步探讨这一问题**。

第十三章

养恤基金的福利规定

A. 关于货币波动对养恤基金养恤金福利影响的监测报告和养恤金调整制度第 26 段的适用情况

409. 主席提到由秘书处编写并提供给联委会的两份文件。其中一份文件载有关于每年对养恤金调整制度双轨制运作情况进行常规监测的详情，另一份文件载有关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中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当地货币轨道福利的信息。主席裁定，鉴于两份文件均仅供参考，应将其视为已阅读。

410. 一位参与人小组成员回顾，在以前的联委会会议上，有人曾经建议，在所监测收入折合养恤金比率状况没有发生任何显著变化的情形下，没有必要这么频繁地向联委会提交币值波动报告。因此，她建议每两年提交一次报告，除非因运作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必须缩短报告周期。联委会获悉，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监测当地货币轨道养恤金数额。

411. **联委会接受对监测货币波动影响报告周期的拟议修改。**

B.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研究报告

412. 联委会获悉，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已完成关于确定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应计养恤金薪酬当前所用方法的一项研究。应计养恤金薪酬对于养恤金福利水平和养恤基金的供资至关重要，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任命了一个联络小组，以处理联委会闭会期间可能出现的与这项研究相关的任何事项。

413. 联络小组的代表描述了该小组遵循的流程、开展的活动以及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建议的各项修改的现状。联络小组审查了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应计养恤金薪酬问题工作组的研究报告，并审查了工作组建议对养恤基金产生的财务影响和行政问题。工作组建议精简《养恤基金条例》第 51 条(应计养恤金薪酬)。该代表解释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将建议对应计养恤金薪酬的计算进行几点修改，这些修改将增加所有专业人员的应计养恤金薪酬。关于一般事务人员，大多数工作人员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率不会受到影响。联委会获悉，这些修改不会给养恤基金秘书处带来任何额外行政工作，但需要成员组织调整自己的薪金系统，以管理在向养恤基金缴款和报告应计养恤金薪酬方面发生的变化。养恤基金所需缴款率将有小幅增加，估计增幅占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0.12%。

414.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秘书处的代表向联委会简要介绍了关于美国联邦公务员养恤金计划和本养恤基金的可比性研究，研究结果已提交在联委会会议前刚刚举行的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八十七届会议。这项研究表明，采用拟议应计养恤金薪酬后，本养恤基金的收入折合养恤金比率仍然与美国联邦雇员退休制度提供的福利相似。他还告知联委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已决定向大会提出它以前商定的建议。

415. 联委会感谢联络小组的服务，并要求小组成员在 2018 年全年随时待命，以防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讨论这一事项时出

现任何问题。联合国行政首长代表任命 M.H.Lopez 接替 V.Kisob 到联络小组任职，因为 V.Kisob 不再是联委会成员。

416. **养恤金联委会表示注意到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关于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应计养恤金薪酬的修改建议，同时注意到这些修改对养恤基金的长期供资和行政管理影响有限。**

C. 审查基金关于允许恢复递延退休福利的条款(《条例》第 24 条)

417. 2015 年，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结合一项上诉，审议了基金条例中关于在选择递延退休福利后重新加入基金的参与人恢复先前缴费服务期的某些规定。

418.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最初在联委会 2016 年第六十三届会议上提出了这一问题，但其说明被撤回，没有进一步讨论。2016 年 7 月，联合国上诉法庭审议了一个引起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及的问题的案件(2016-UNAT-656 号判决)，法庭表示，基金不妨重新考虑修订后的第 24(a)条是否“实际上实现了预期目标，即加强工作人员的流动性和养老金的可携带性”。

419. 在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上，秘书/首席执行干事提交了一份说明，简要说明了这一问题，并就用以向联委会提供充分信息的必要分析提出了建议，以便联委会考虑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出的关切。经过讨论，联委会要求秘书/首席执行干事继续研究基金恢复条款的立法历史，并编写一份文件，为第六十五届会议的讨论提供信息，说明是否应要求对这一问题进行综合研究。

420. 联委会结合对《条例》第 24 条的最后一次修改，以其在 2008 年第五十五届会议上审议的内容为基础，审议了恢复条款的立法历史。顾问精算师也有一份文件，提供了在联委会批准对《条例》第 24 条的修正的情况下恢复递延退休福利的费用估计数。

421. **经联委会讨论，并考虑到大会在第 59/269 号决议中的决定，即在大会就其第 57/286 号决议所载问题采取行动扭转作为节约成本措施而采取的某些福利变动之前，不考虑加强养恤金福利的任何其他提议，联委会决定，秘书/首席执行干事应研究不增加养恤基金成本的恢复递延退休福利的可能备选方案。这项研究将提交 2019 年联委会下一届会议。**

D. 通过《养恤基金条例和管理细则》规定的请求和索偿截止日期

422. 2016 年，联委会审议了《条例》第 46 条修正案，该修正案将限制向基金提出索偿的期限。联委会未能就此事达成共识，有成员对修正案的措辞表达了保留意见。要求秘书/首席执行干事调整该条措辞，使其在所适用的福利方面更加具体。

423. 根据联委会 2016 年对修正提案的评论，秘书/首席执行干事提议，对以下一笔整付或个人月付款进行限制：受益人声称没有收到，但根据养恤基金档案文件，或者收款人银行没有退回有关款项这一情况，养恤基金没有理由认为该款项没有付出和收到。

424. **联委会批准了对《条例》第 46 条的修正，将一笔总付或每月定期福利的索偿期限限制在付款到期或错误发生后不超过 10 年。此外，对该条的标题进行了修正，以纳入对索偿的限制，对第 46(e)条进行了扩展，规定如果未能提出索偿是由于受益人无法控制的情形，则可恢复福利。修正条款全文载于附件十一。**

E. 对《养恤基金条例》和《议事规则》的修改

425. 联委会被要求核准对《养恤基金条例》和《议事规则》的数项修改。拟议修正均不产生新的福利或改变现有福利，这些修正只是按照养恤基金的现行做法，澄清或纠正这些规定的措辞。数项拟议修正源于联委会面前的其他文件。

426. **联委会批准在《条例》第 4 条中列入一项规定，即如《议事规则》A.5 条所述，联委会应通过自己的《议事规则》。**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不同意将联委会通过自己的《议事规则》的能力提升到《条例》的层次。他们认为，这将直接挑战大会对基金的权威。

427. 2017 年，联委会批准了对《议事规则》C.1 条的修改。秘书/首席执行干事提议将 2017 年通过的有关规定纳入《条例》第 6 条。联合国参与人代表不同意关于养恤基金工作人员无权在自己的养恤基金参选的决定。有人认为，这一问题分散了人们对联委会需要处理的其他更严重的利益冲突的注意力。联委会以 27 名成员反对、4 名成员赞成(联合国参与人)的表决决定，鉴于支持这一修改的成员占明确多数，联委会将不就纳入该规定进行表决。**联委会批准了对《条例》第 6 条的修改，因为很明显大多数成员同意这一修改。**

428. **联委会批准了对《条例》关于递延退休福利和延缓选择福利的第 30 条和第 32 条的修正，以澄清每项规定下应发福利的性质。**

429. **联委会批准了《条例》第 46 条中的一项新规定，该规定将显然已经支付的一笔总付和每月定期福利的索偿期限限制为最多 10 年，对《条例》第 46(e)条作了进一步修正，并修改了该条的标题，以纳入对索偿的限制。**

430. 根据上诉法庭的 2017-UNAT-801 号(Faye 诉养恤基金案)和 2017-UNAT-807 号(Rockcliffe 诉养恤基金案)判决，秘书/首席执行干事提议修正《条例》第 48 条，以澄清联合国上诉法庭根据《条例》第 48 条和《法庭规约》第 2.9 条对基金审查和上诉程序的管辖权范围。**联委会批准了对《条例》第 48 条的修正。**联合国秘书长将向大会提交一份对法庭规约第 2.9 条的类似修正案，供大会核准。

431.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和知识产权组织参与人代表不同意关于将基金的某些方面排除在联合国上诉法庭管辖范围之外的决定。他们认为，基金和联委会不应对大会制定的条例享受豁免。

432. **经过讨论，联委会没有批准《条例》第 51 条(应计养恤金薪酬)的修正案。**2015 年，联委会批准了保密和利益冲突声明，该声明将由养恤金联委会所有成员和出席养恤金联委会会议的其他人签署，以取代财务披露表。**联委会批准了《议事规则》A.5 条中的一项规定，将纳入签署声明的做法。**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有保留地签署了声明，不同意关于联委会成员必须签署当前保密和利益冲突声明的要

求。他们认为，拟议要求与大会核准的《条例》不符，因为该条例没有限制在联委会中的参与。此外，他们认为目前的声明与外界做法相差很大。不过，他们欢迎关于为第六十六届会议审议的宣言提供拟议案文的邀请。

433. 联委会建议大会核准的《条例》和《议事规则》修正案分别载于附件十一和十二。

F. 养恤基金《议事规则》C.1 条修正案

434.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提出了对基金《议事规则》C.1 条的修正案，以推翻联委会 2017 年的决定，即“基金秘书处和基金投资管理司的工作人员以及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处所有工作人员无资格获选或被任命代表基金任何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中的任何组成群体，因此没有资格在养恤金联委会任职”。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建议修改措辞，以确认这类工作人员“也有资格当选”。

435. 鉴于联委会在本届会议上决定提出上文第 427 段所述对《条例》第 6 条的修正案的建议，联委会拒绝了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提议的修改。

第十四章

其他事项

A. 与联委会有关的联合国上诉法庭判决

436. 秘书/首席执行干事介绍了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以来以养恤金联委会为被告的案件中联合国上诉法庭发布的四项判决。

437. 法庭维持了常设委员会的一项决定，部分批准了一项上诉，并撤销了常设委员会的两项决定。在 2018-UNAT-830 号判决(Schepens 诉养恤金联委会案)中，上诉被驳回，该案涉及一项请求，即在选择递延退休福利后恢复以前的缴款服务期。法庭与其在以往案件中的裁定一致，即 2007 年 4 月 1 日以后选择递延退休福利的人没有恢复权。法庭在 2018-UNAT-834 号判决(Fox 诉养恤金联委会案)中部分许可上诉，上诉人要求养恤基金向她支付在其休无薪特别假期间以其雇用组织名义缴纳的缴款部分。在该判决中，法庭裁定，上诉人可以作为例外选择递延退休福利，因为在她作出福利选择时，没有向她提供完整的信息。

438. 2017-UNAT-801 号(Faye 诉养恤金联委会案)和 2017-UNAT-807 号(Rockcliffe 诉养恤金联委会案)判决涉及当选为参与人代表的养恤基金秘书处工作人员担任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并进而担任养恤金联委会成员的资格，这两项判决提出了利益冲突问题，2017 年 6 月，联委会常设委员会根据基金《议事规则》B.4 条讨论了这一问题。在适当考虑所有问题后，常设委员会决定，由于利益冲突，在利益冲突得到解决之前，上诉人不得查阅养恤金联委会的文件，也不得参与养恤金联委会届会的任何正式筹备工作，或养恤金联委会及其组成群体、委员会和工作组的任何会议。上诉人就该决定向联合国上诉法庭提出了上诉。

439. 基金秘书处主张，根据《基金条例》第 48 条和《法庭规约》第 2.9(a)和(b)条，这两个案件不应受理，因为案件起因不是上诉人根据《基金条例》第 21 条参加基金的资格问题，也不是他们作为基金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参加基金后享受的权利问题。此外，常设委员会没有根据《基金行政规则》K 节，而是根据基金《议事规则》B.4 条作为上诉机构作出决定，根据该条，常设委员会在闭会期间代表养恤金联委会行事。此外，联合国法律顾问在 1992 年提出了一项意见，确认基金工作人员当选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将构成利益冲突，现任法律顾问在 2017 年 5 月确认了这一点。

440. 法庭认定，它有权审理指控不遵守包括第 6 条在内的所有养恤基金条例的上诉并作出判决，并决定常设委员会拒绝两名上诉人查阅养恤金联委会文件，阻止他们参加联委会及其组成群体、委员会和工作组会议的任何正式筹备工作的决定是有缺陷的，不合法。法庭认定，在两名上诉人决定成为选举中的候选人时，没有任何“法律”阻止其在符合成为合格候选人的要求的情况下被选入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法庭撤销了常设委员会的决定，即在利益冲突得到解决之前，上诉人不得查阅养恤金联委会的文件，也不得参与养恤金联委会届会和会议

及其组成群体、委员会和工作组的正式筹备工作。法庭命令允许上诉人查阅养恤金联委会的所有相关文件，并允许他们作为当选成员参与所有相关领域的工作，因为没有法律授权常设委员会取消或限制上诉人的权利和特权。法庭没有处理利益冲突问题，指出它“不会评论基金的政策”。在《Faye 诉养恤金联委会》一案中，法庭驳回了金额为 300 万美元的精神损害索偿，认定上诉人没有提交任何证据支持其索偿。

441.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联合国上诉法庭的裁决。

B. 常设委员会第 200 次会议报告

442.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期间于 2017 年 7 月举行的第 200 次会议的报告。

C. 选举常设委员会成员(《议事规则》B.1 条)

443. 联委会 2018 年选举的常设委员会成员列于本报告附件三。

D. 遴选预算工作组成员以审查 2020 年预算

444. 联委会任命下列人士为 2019 年预算工作组成员：

J. Makori(工发组织)	理事机构
H. Kozaki(联合国)	理事机构
J. P. Lovato(国际电联)	行政首长
D.Thatchaichawalit(联合国)	行政首长
N. I. Vigil(世卫组织)	参与人
M. Rockcliffe(联合国)	参与人
B. Fitzgerald(知识产权组织)	参与人(候补)
M. Seenappa	退职公务员协联
M. Breschi	退职公务员协联

445. 参与人群体提议参加预算工作组的一名候选人受到联委会成员的质疑，因为她是基金秘书处的一名工作人员，因此被认为存在利益冲突。她回顾说，联合国上诉法庭在其判决中指出，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联委会的正式当选成员，她享有与养恤金联委会与所有其他成员相同的权利和特权，并且应向她提供所有文件，她有资格参加联委会的所有委员会和工作组。

446. 联委会决定，应征求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的意见，说明身为养恤金联委会成员的养恤基金工作人员在预算工作组任职是否会造成利益冲突情况。

447. 联委会要求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在举行 2019 年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时，提前 45 天向预算工作组转递拟议预算。

E. 要求加入养恤基金的申请

448. 联委会获悉，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已申请加入基金。联委会获悉，基金秘书处已审查并确认该委员会符合《基金条例》第 3 条规定的所有要求。而且，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审查了筹备委员会的《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确认它们符合联合国共同制度的相关人力资源规定。此外，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已经核实，在正式接纳过程中，筹备委员会将承诺接受《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包括联合国上诉法庭在养恤金事项上的管辖权(《养恤基金条例》第 48 条)。

449. 养恤金联委会获悉，基金秘书处与筹备委员会行政和法律小组进行了广泛的讨论和协商。此外，精算师委员会在 2018 年 6 月审查了筹备委员会的成员申请，得出结论认为，增加新组织成员没有给基金带来精算要求。精算师委员会注意到，由于养恤基金遵循其标准转移协议的规定，在过去服务确认和入账时，在精算上对养恤基金没有影响。

450. 联委会还获悉，在 2018 年 7 月的第五十届会议上，筹备委员会批准了筹备委员会加入养恤基金协议。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3(c)条，请联委会就成员资格提出肯定的建议。

451. **联委会建议大会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接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为基金成员。**

F. 《转移协议》

452. 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13 条，“联委会经大会同意得核准与成员组织的成员国和政府间组织所订协议，以确保养恤金权利在这些国家政府或组织与基金之间的连续性。”

453. 2012 年，养恤金联委会和大会核准了与非洲开发银行的《转移协议》。不过，该行之后没有签署批准的转移协议，因为该行想对文本做一些修改。在 2014 年第六十一届会议上，联委会注意到该《转移协议》被撤销。

454. 联委会回顾，养恤基金有一份《转移协议》范本，该协议是在对养恤基金现有转移协议的管理和运作进行全面审查后拟订的，精算师委员会对其进行了进一步审查。非洲开发银行要求对《协议》范本的措辞做一些小改动，这些改动基金秘书处可以接受。

455. 非洲开发银行在 2015 年联系了基金秘书处，表示仍然有兴趣签订《转移协议》。该行告知基金，他们已经与他们的法律团队和养恤金委员会讨论了最初的协议，并向基金提供了对措辞的微小改动建议。从基金的角度来看，这些改动被认为是中性的，因此可以接受，因为起点是协议范本。

456. 精算师委员会在 2018 年 6 月审查了拟议转移协议。委员会注意到拟议转移协议，并注意到该协议遵循了 2012 年向委员会提供的协议范本的条款，指出其条款旨在不增加基金的费用。委员会商定，如果与其他政府间组织订立了基于

核准的协议范本的新的转移协议，委员会希望得到通知，但同意没有必要获得精算师委员会的单独同意。

457. **养恤金联委会核准了本报告附件十三所载养恤基金与非洲开发银行《转让协议》，但须经大会同意。**

G. 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的地点和日期

458. 联委会表示注意到，从联合国秘书处收到关于 2019 年在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举行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的邀请。秘书处解释说，这一邀请是在认真考虑了各种因素后提出的，这些因素包括所涉费用问题以及联合国从一个总部为主的组织转变为一个外地为主的组织的变化。大会代表表示遗憾的是，联委会没有回到奇数年在纽约举行联委会会议的既定会议地点模式。联委会感谢联合国并接受了这一邀请。联委会注意到，按照惯例，下届会议将为 5 个工作日，并将在届会开始前一天提供培训。

459. **联委会决定于 2019 年在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举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的会议(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6 日，但须最后确认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和人力资源网会议的会期)。此外，2019 年 7 月 18 日将有常设委员会会议，2019 年 7 月 19 日将有一个培训。**

460. **联委会注意到气象组织邀请它于 2020 年在日内瓦举行第六十七届会议。联委会感谢气象组织并接受了这一邀请，会议日期将于 2019 年决定。**

H. 其他事项

461. 工发组织的一名与会代表说，令人遗憾的是，联委会的讨论被少数成员垄断，但联委会的最后报告几乎在所有方面都反映了除少数成员外所有成员的共识和一致意见。

462. 她认为，这种行为，包括分歧的记录，改变了联委会的工作状态。她指出，讨论的层次已经从战略指导和愿景转变为有时对业务进行不必要的微观管理，或者对管理层进行人身攻击。她希望联委会未来会恢复更友好、更专业、更积极和更加向前看的气氛。联委会的惯例是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运作，希望所有成员都能加入这一一致意见，即使联委会成员并不总是同意决定的所有部分或它们的细微差别。

附件一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成员组织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为联合国和以下组织：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国际原子能机构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国际刑事法院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国际劳工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国际移民组织

国际海底管理局

国际电信联盟

国际海洋法法庭

各国议会联盟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世界旅游组织

附件二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成员和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出席情况

1.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根据《议事规则》委任的联委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如下：

所代表方	成员	候补成员
联合国		
大会	D. Chumakov	H. Kozaki
大会	T. Repasch	J. Stosberg*
大会	P.R.O. Owade	Md. M. Rahman [1]
大会	L. Mazemo	P. Porolí
秘书长	J. Beagle	K. Alford
秘书长	B. Bartsiotas	T. Panuccio[2]
秘书长	M. H. Lopez	
秘书长	C. Saunders*	
参与人	M. Abu Rakabeh	N. A. Ndiaye
参与人	I. Richards	I. Faye
参与人	M. Rockcliffe	
参与人	B. Nyiratunga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理事机构	V. Mustaciosu	A. Minaev
行政首长	A. Van Houtte	D. Marzano
参与人	J. Levins [3]	C. Ascone (7 月 26 日至 27 日)
		D. Fontana *(7 月 30 日至 8 月 3 日)
世界卫生组织		
理事机构	A. Ludowyke	
行政首长	J. Kobza	N. Jeffreys
参与人	K. Bruchmann	N. I. Vigil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理事机构	J. E. Garcia	
参与人	T. Jongwe	
国际劳工组织		
参与人	E. Fombuena	F. Leger*
国际原子能机构		
行政首长	W. Tam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理事机构	V. Yossifov	
行政首长	T. Dayer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理事机构	D. Mendez	
行政首长	L. Lim	K. Balram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参与人	L. Azzouni-Gerold	G. Boldt
国际电信联盟		
参与人	M. A. Pegorier	P. Ransome
世界气象组织		
理事机构	G. Navarro	
国际海事组织		
行政首长	L. Dominic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参与人	F. Ranalletta	L. Chicca*

2. 根据《议事规则》，下列人士作为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代表、观察员或秘书出席了联委会会议：

代表	组织	所代表方
N. Wozencroft	教科文组织	行政首长
I. Zabaar	原子能机构	参与人
J. Makori [4]	工发组织	理事机构
B. Fitzgerald	知识产权组织	参与人
C. Dermarker	国际民航组织	参与人
J. Sanou	国际电联	理事机构
J. P. Lovato	国际电联	行政首长
B. Exterkate	气象组织	行政首长
M. Schalk	气象组织	参与人
S.-J. Kim	海事组织	参与人
P. Pestana	农发基金	理事机构
A. Lario(7 月 26 日和 7 月 31 日至 8 月 3 日)	农发基金	行政首长
P. Moreau-Peron (7 月 27 日和 30 日)	农发基金	行政首长
S. Goffard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理事机构
A. Holmes	移民组织	行政首长
S. Buergers	国际海洋法法庭	参与人
L. Saputelli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W. Sach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M. Breschi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G. Schramek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M. Sebti (候补)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A. Gomez (候补)	退职公务员协联	养恤金领取人
V. M. Gonzalez Posse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主席
O. Briones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J. Pozenel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M. Seenappa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观察员	组织
K. Rhodes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A. Mantovani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Y. Orlov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I. M. Razali	公务员协联
L. Lo Cicero	国际职工会协调会
L. Gallacher	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首协会

秘书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K. Guseynova	粮农组织
B. Sperandio de Llull	世卫组织
C. McGarry	劳工组织
I. Welter	教科文组织
A. Leveque(7 月 25 日至 27 日)	教科文组织
R. Dotzauer	工发组织
M. S. Zinzindohoué	知识产权组织
S. Suedi	国际电联
M. Buch	气象组织
D. Maffi	气象组织
A. Barbato	海事组织
C. Schiarini	农发基金
S. Janowski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M. Grant	移民组织
B. Tamaro	遗传生物中心

3. 下列人士出席了联委会的全部或部分会议：

精算师委员会

B. KYS Yen[1]

A. Scardino Devoto

A. Billig

顾问精算师

T. Manning, Buck Consultants

S. Schulman, Buck Consultants

审计工作委员会

D. Thatchaichawalit[3]

医务顾问 [5]

J. Farmer

审计委员会 [5]

A. Bajaj

P. Sen

N. Singhvi

监督厅 [5]

E. Burns

G. Kumar

F. Salon

N. Yamakawa

V. Singhal

M. Fridman

投资委员会(7 月 30 日)

M. Dhar[3]

蒋小明

L. Mohohlo

G. Oliveros

K. Honda

K. Adeosun

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

S. Rajkumar

投资管理司

H. Bril, 司长

W. Wilkinson

W. C. Wang

T. Shindo

I. Munch

S. Peerthum, 投资委员会秘书

B. Petkova

P. David

4. 副首席执行干事 P. Dooley 担任会议秘书，由 A. Blythe、J. Sareva、K. L. Soll、M. C. O'Donnell、C. Dell'Accio、D. Mapondera、K. Toomel 和 K. Manosalvas 提供协助。

注：

* 缺席。

[1] 报告员。

[2] 第二副主席。

[3] 主席。

[4] 第一副主席。

[5] 通过视频会议参加。

附件三

常设委员会成员

所代表方	成员	候补成员
联合国(第一组)		
大会	T. Repasch	D. Chumakov
	P. R. Owade [1]	H. Kozaki
		P. Porolí
秘书长	M. H. Lopez [2]	
	K. Alford	
参与人	I. Richards [3]	M. Abu Rakabeh
	M. Rockcliffe	B. Nyiratunga
专门机构(第二组)		
理事机构	V. Mustaciosu (粮农组织)	
行政首长	A. Van Houtte (粮农组织)	
参与人	H. Willmann (世卫组织)	J. E. Mackenzie
专门机构(第三组)		
理事机构	P. Coutaz (劳工组织)	
行政首长	N. Wozencroft (教科文组织)	
参与人	I. Zabaar (原子能机构)	
专门机构(第四组)		
行政首长	C. Ziniel (工发组织)	
参与人	C. Dermarker (国际民航组织)	
专门机构(第五组)		
理事机构	A. Prempeh (海事组织)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		
	A. Gomez Saguez	L. Saputelli
	M. Sebti	M. Breschi

注：

[1] 第二副主席。

[2] 主席。

[3] 第一副主席。

附件四

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是否有足够资产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规定偿还负债的说明

1. 在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第三十四次精算估值报告中，顾问精算师对养恤基金的资金充裕情况作了精算评估，以确定各成员组织有无必要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规定缴款弥补亏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以养恤基金秘书处提供的参与人和资产信息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基金条例》为依据。

2. 所采用的人口假设和其他精算假设，包括 6.0%的贴现率，已由养恤金联委会 2017 年第六十四届会议通过，但其中未考虑到未来的新参与人，也未假定未来的薪金增长。

3. 负债按计划终止法计算。按照这种方法，在职参与人的应计养恤金权利按他们选择可领取的养恤金最高精算值计算，并假定他们在估值日期离职。对养恤金领取人及其受益人的负债则根据其截至估值日应计养恤金权利计算。为了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的规定列示有否充裕的资金，没有计列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后的养恤金调整数。

4. 所有计算均由顾问精算师按既定精算原则和惯例进行。

5. 下表显示计算结果：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的精算资金充裕情况

(百万美元)

项目	数额
资产精算值 [a]	60 419.2
应计养恤金权利精算价值	43 394.1
盈余	**17 025.1**

[a] 养恤金联委会为确定资产精算值采用的五年平均移动市值法。

6. 如上表所示，根据在估值截至日有效的《养恤基金条例》，资产精算值超过养恤基金所有应计养恤金权利的精算值。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须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缴款弥补亏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市场价值为 643.659 亿美元。因此，截至估值日，资产的市场价值也大于所有应计养恤金权利的精算值。

附件五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情况说明

导言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是根据一系列有关未来投资收益的经济假设和 2.5%的长期通货膨胀率假设计算的，除了在一个情况下使用了 3.0％的长期通货膨胀假设。此外还采用了参与人数增长的二套假设。其余精算假设则属于人口性质，均根据合理精算原则依照养恤基金的最新情况推定。估值中所采用的假设是联委会 2017 年第六十四届会议根据精算师委员会建议通过的假设。

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情况

2. 精算师委员会在 2018 年 6 月会议上审查了顾问精算师进行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结果。根据定期估值结果并在考虑到其他相关指标和计算结果后，精算师委员会和顾问精算师认为，目前采用的应计养恤金薪酬 23.7%的缴款率足以支付根据养恤金计划需要支付的养恤金，在进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下次精算估值时将审查该缴款率。

附件六

精算师委员会成员

成员	所代表方
B. K. Y. S. Yen(毛里求斯)	区域一(非洲国家)
S. Inagaki (日本)	区域二(亚洲国家)
T. Párniczky(匈牙利)	区域三(东欧国家)
A. Scardino Devoto (乌拉圭)	区域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D. Latulippe(加拿大)	区域五(西欧及其他国家)

专题成员	所代表方
A. Billig (加拿大)	区域五(西欧及其他国家)
R. Schmid (瑞士)	区域五(西欧及其他国家)

附件七

投资委员会成员

K. Adeosun(尼日利亚)

M. Dhar(投资委员会主席——印度)

本田桂子(日本)

蒋小明(中国)

A. Kassow(德国)

M. Klein(美利坚合众国)

L. K. Mohohlo(博茨瓦纳)

G. Oliveros (西班牙)

L. Ribeiro(巴西)

附件八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致审计委员会主席的送文函

谨依照《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第 G.5 条，送交经我们核可的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和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在他们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对财务报表进行了核证。财务报表由养恤基金首席财务干事编制并核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准确无误。

《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规定，在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缺席的情况下，副首席执行干事应履行首席执行干事的职能。由于首席执行干事缺席，副首席执行干事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履行了首席执行干事核证财务报表的职能。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副首席执行干事

保罗·杜利(签名)

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

苏第尔·拉杰库马尔(签名)

2018 年 6 月 11 日

核证说明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退休福利计划的会计和报告)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简述了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适用的重要会计政策。附注提供了补充信息，说明和澄清养恤基金在财务报表所述期间开展的财务活动。

我证明，所附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准确无误。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首席财务干事

卡尔-路德维希·索尔(签名)

2018 年 6 月 1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内部控制说明

责任范围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是大会 1949 年设立的，目的是向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人员支付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相关福利金。养恤基金是一个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各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一个为养恤金联委会和各养恤金委员会服务的秘书处管理。

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兼任养恤金联委会秘书，履行联委会对养恤基金秘书处的行政监督职责。首席执行干事在联委会领导下负责收纳缴款，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记录账目，核证福利给付，处理与养恤基金参与人和受益人有关的其他事项。首席执行干事还负责确保精算事项得到处理，以期维持养恤基金的长期可持续性和财务健康。

根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首席执行干事不在期间，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行使这些职能。由于首席执行干事不在，副首席执行干事一直在根据第 7(c)条行使这些职能。

养恤基金的资产投资由秘书长负责。秘书长将其权力和责任下放给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由该代表以秘书长名义行事，处理涉及秘书长与养恤基金资产投资有关的信托责任的所有事项。下放给秘书长代表的权力包括负责养恤基金投资管理与核算。秘书长代表与投资委员会协商，并参考养恤金联委会不时就投资政策发表的意见，履行这项义务，作出投资决定。

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特别代表负责在各自主管领域建立和维持健全的内部控制系统，以确保实现各项目标、节省使用资源、信息可靠完整、遵守细则和条例以及保护资产。

内部控制系统的宗旨

内部控制系统的宗旨是减少和管理而不是消除无法实现养恤基金目标的风险，并改善业绩。因此，该系统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成效保证。内部控制是一个持续进程，由养恤基金理事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实施，以便为实现以下内部控制目标提供合理的保证：

- 业务成效和效率
- 财务报告可靠性
- 遵守适用细则和条例

养恤基金内部控制说明涉及的是财务报告可靠性这一内部控制目标，因此，该说明的范围仅限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成效。

处理风险的能力

养恤基金实施了治理结构、管理流程以及内部和外部监督机制，以适当查明、评估、管理、监测和报告业务活动固有风险。养恤基金采用的全企业风险管理框架体现其业务和发展的性质及其特定要求。

2014 年 5 月核定的养恤基金内部控制政策确定了内部控制目标、构成部分和责任，并确定了内部控制防线，其中包括：(a) 管理当局；(b) 风险管理和合规科室；(c) 内部审计；(d) 外部审计。养恤基金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措施旨在为下述事项提供合理保证：资产得到保护，交易有妥善记录和授权，财务报表不存在重大错报。

养恤基金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框架

全企业风险管理框架的宗旨是查明可能影响养恤基金的事项，在养恤基金风险偏好范围内管理风险。养恤基金风险管理框架包括下列构成部分：

- 风险管理治理。养恤金联委会、管理当局和工作人员充分主导风险管理活动，接受问责，并通过这种方式支持风险管理框架的运作。各专门委员会进行监督，并就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事项向联委会提供咨询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审计工作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和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并监督养恤基金内部控制框架。
  -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向联委会提供有关风险管理、筹资政策、资产负债管理和投资政策等事项的咨询意见。
- 全企业风险管理政策。这项政策是风险管理框架运作的基础，确定其在整个养恤基金的适用性。全企业风险管理方法补充这项政策，界定风险管理进程中的步骤、角色和责任。
- 全企业风险评估。养恤基金开展定期风险评估。评估可为确定处理养恤基金关键风险的战略提供依据。
- 风险监测。全企业风险管理工作组由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担任共同主席，成员包括来自养恤基金所有单位的代表。工作组负责监测养恤基金的风险概况和风险管理战略的执行情况。风险管理干事促进实施全企业风险管理框架；推动风险评估；就执行风险管理战略提供咨询意见；监测养恤基金的风险概况并就此提出报告。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成效审查

养恤基金将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的“内部控制综合框架”作为评估其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措施的准则。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成效的审查有以下工作为依托：

- 编制了内部控制说明，包括：
  - 确定所涉范围，查明关键程序、账户和披露以及证明这些事项的关键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服务。
  - 查明关键财务报告风险。
  - 确定和记录：(a) 主体一级的控制；(b) 对财务报告的关键控制；(c) 支持财务报告其他控制措施运作的关键信通技术一般控制。
  - 由管理当局测试财务报告关键控制的运作成效。
- 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管理司主要官员签署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成效认定书。这些官员认识到，他们有责任在各自主管领域维持和实施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报告查明的任何不足之处。
- 一名独立事务审计师对养恤基金投资的独立总账管理人也是投资的一个保管银行北方信托公司采用的控制办法进行了独立事务审计。此外，养恤基金从养恤基金投资的另一个保管银行花旗银行收到独立事务审计报告。这两项审计是按照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规定的准则进行的。两项审计得出的同样结论是，控制办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设计妥善，运作有效，为实现各项控制目标提供了合理保证。
- 聘用了一名独立鉴证人，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确定的协议，评估新的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管理信息安全风险的成效。2016 年 4 月，养恤基金秘书处为该系统取得了 ISO 27001 信息安全认证，从而确证新系统的运作和维持均符合信息安全管理准则。养恤基金秘书处决心维持 ISO 27001 认证，该认证的有效期为三年，到 2019 年 3 月截止。
- 独立审计师对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内部控制框架进行了一次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 3402 号审计。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 3402 号审计报告提供了关于国际电子计算中心控制措施设计是否妥善和运作是否有效的独立评估。国际鉴证业务准则第 3402 号审计报告提出了无保留意见。
- 审计工作委员会审查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和审计委员会的审计结果，并收到了关于审计建议执行情况的资料。秘书长代表和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副首席执行干事、首席财务干事、风险和合规干事以及内部和外聘审计师定期与审计工作委员会举行会议。
- 内部监督事务厅根据其任务授权，提供了关于内部控制适当并且运作有效的鉴证。监督厅在实施审计工作委员会核定的基于风险的审计计划过程中对高风险领域进行了审计检查，以鉴证内部控制措施的成效，查明控制缺陷。首席执行干事/副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在各自负责领域采取了适当行动，处理内部审计产生的各项建议。

- 审计委员会根据其任务授权对养恤基金的财务报表进行独立审查，开展它认为在其年度审计报告中发表意见所需的测试和其他程序。审计委员会可以全面和不受限制地查阅所有财务记录和有关数据，并接触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和审计工作委员会，讨论涉及养恤基金财务报告完整性和可靠性的任何审计结果。外部审计报告附于财务报表之后。

本年度出现的重大内部控制事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内部控制说明提请注意以下影响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关键事项：

(a) 2018 年 1 月，养恤基金秘书处更新了关于养恤金欺诈意识、报告和提交上级处理的政策。这些政策的目的是提高关于欺诈的意识，防止欺诈，加强养恤基金的内部控制措施，制定关于报告与欺诈相关的各种关切的准则和关于将其提交上级处理的准则；

(b) 内部控制说明的范围扩大，现在还包括精算估值所用人口数据的准备程序。在这方面，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加强、记录和测试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所用人口数据准备工作使用的内部控制措施。同样，养恤基金评估了养恤基金为确保业务情报系统信息完整性而采用的程序，还评估了相关数据传输和验证程序。在测试内部控制措施过程中没有发现人口数据准备程序有内部控制漏洞或缺陷，也没有发现确保业务情报系统信息完整性的程序存在内部控制漏洞或缺陷；

(c) 养恤基金管理当局在其责任范围内顺利落实了程序和系统变动，实施了管理报告工具，以解决与处理应享福利和客户服务的效率有关的临时和结构性挑战。由于采取了这些行动，养恤基金 2017 年处理福利的工作取得了重大进步，有关客户服务的一项关键审计建议因而得以了结；

(d) 作为补充，养恤基金秘书处与联合国以及其他成员组织共同进行了一次端对端审查，以查明存在哪些机会，可以精简从工作人员离职到付款的整个流程。端对端审查结果已于 2017 年 7 月提交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四届会议。管理当局正在执行这项研究产生的短期建议。

说明

任何内部控制的成效都存在固有限制，包括可能出现人为错误或规避情况。因此，即便是有效的内部控制也仅能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此外，由于条件改变，内部控制的成效可能随时间的推移而出现差异。

我们承诺在各自职责领域内处理本年度发现的任何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确保持续改进内部控制。

根据上述情况，我们的结论是，根据我们了解的所有情况和掌握的信息，就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而言，在我们各自职责领域不存在让外聘审计师不

能对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或任何需在本文件提出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副首席执行干事

保罗·杜利(签名)

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

苏第尔·拉杰库马尔(签名)

2018 年 4 月 23 日

财务概览

导言

1.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是大会在 1949 年设立的，目的是向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相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目前有 23 个成员组织。所有参与组织和雇员均依据应计养恤金薪酬向养恤基金缴款。缴款率固定，参与人为 7.9%，雇主为 15.8%。

2. 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管理，联委会由下列成员组成：(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任命 12 人，其中大会选举成员 4 人，秘书长任命 4 人，联合国在职参与人选举 4 人；(b) 养恤基金其他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根据养恤基金程序规则任命 21 人，其中成员组织相当于大会的机构选举 7 人，成员组织行政首长任命 7 人，在职参与人选举 7 人。

3. 养恤基金由养恤金联委会、每个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一个为联委会和各养恤金委员会服务的秘书处管理。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兼任养恤金联委会秘书。秘书长根据养恤金联委会建议任命秘书/首席执行干事。

4. 首席执行干事负责管理养恤基金，并负责确保所有方面都遵守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以及养恤金调整制度。这包括：负责制定政策；管理养恤基金业务活动和全面督导工作人员；负责组织养恤金联委会、其常设委员会、审计工作委员会、精算师委员会、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机构的会议，为会议提供服务，安排养恤基金秘书处参加这些会议；代表联委会参加大会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和其他相关机构的会议；担任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在行政事务方面，养恤基金利用联合国“机制”，包括薪金、征聘和其他人力资源职能、采购、内部司法、内部审计和其他行政事务。在这一框架内，首席执行干事负责向投资管理司提供一些行政支持。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首席执行干事不在期间，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行使首席执行干事的职能。

5. 秘书长经与投资委员会协商，并参考养恤金联委会不时就投资政策发表的意见和建议，就养恤基金资产投资作出决定。秘书长将其权力和责任下放给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由该代表以秘书长名义行事，处理涉及秘书长与养恤基金资产投资有关的信托责任的所有事项。秘书长代表负责安排维持与养恤基金所有投资和其他交易相关的详细账目，联委会可审查账目。

财务执行情况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

6.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增加了 98.778 亿美元(2016 年：23.581 亿美元)。增加的主要是该年度的投资收益。

7. 2017 年的投资收益为 102.412 亿美元(2016 年：26.676 亿美元)。2017 年的投资收益包括投资公允价值净增额 90.813 亿美元、股利收入 8.658 亿美元和利息收

入 3.617 亿美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投资收益增加 75.737 亿美元，主要原因是股票和固定收入证券公允价值增加。

8. 2017 年缴款总额为 24.009 亿美元(参与人：7.926 亿美元；成员组织：15.771 亿美元；其他缴款：3 120 万美元)(2016 年：22.735 亿美元)，与 2016 年缴款总额相比，增加 1.274 亿美元(5.6%)。

9. 2017 年给付福利 26.733 亿美元(2016 年：25.065 亿美元)，与 2016 年给付福利数额相比，增加了 1.668 亿美元(6.7%)。

10. 2017 年管理费用为 9 740 万美元(2016 年：7 480 万美元)，增加 2 260 万美元(30.3%)。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发生变动，增加 1 100 万美元，订约承办事务增加 690 万美元，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增加 300 万美元。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

1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为 643.659 亿美元(2016 年：544.881 亿美元)，增加了 98.778 亿美元(18.1%)。

1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额为 9.718 亿美元(2016 年：15.625 亿美元)，减少了 5.907 亿美元(37.8%)。

1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公允价值总额为 635.656 亿美元(2016 年：529.512 亿美元)，增加了 106.144 亿美元(20.0%)。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投资细节如下：

(百万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百分比
短期投资	1 834.3	724.5	1 109.8	153.2
股票	39 784.2	34 455.5	5 328.7	15.5
固定收入	15 329.9	12 311.3	3 018.6	24.5
实物资产	4 213.8	3 796.1	417.7	11.0
另类和其他投资	2 403.4	1 663.8	739.6	44.5
投资共计	**63 565.6**	**52 951.2**	**10 614.4**	**20.0**

14. 投资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额如下：

(百万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百分比
投资总额	63 565.6	52 951.2	10 614.4	2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1.8	1 562.5	(590.7)	(37.8)
投资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64 537.4**	**54 513.7**	**10 023.7**	**18.4**

1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负债总额为 4.113 亿美元(2016 年：2.376 亿美元)，增加了 1.737 亿美元(73.1%)。负债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付已交易投资款增加 1.496 亿美元，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增加 1 720 万美元。

养恤基金精算情况

16. 累积(承诺)的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不考虑应计养恤金薪酬未来的增加情况)由独立精算师确定。确定其数额的办法是，使用各种精算假设，对累积的养恤金计划福利进行调整，以反映估值日与预期支付日期间的资金时间价值(通过利息贴现)和支付概率(因死亡、伤残、退出或退休而缩减)。

17. 下表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累积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

(百万美元)

	如果未来根据《条例》，在下述情况下支付养恤金	
	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进行养恤金调整
既定福利精算价值		
目前领取福利的参与人	25 902	34 057
已获得既定福利资格的终止雇用参与人	742	1 279
在职参与人	14 040	19 278
既定福利共计	**40 684**	**54 614**
非既定福利	921	1 165
累积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共计	**41 605**	**55 779**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一.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

(千美元)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	971 807	1 562 522
投资	5, 6		
短期投资		1 834 280	724 509
股权		39 784 228	34 455 474
固定收入		15 329 947	12 311 322
实物资产		4 213 829	3 796 144
另类和其他投资		2 403 366	1 663 801
		63 565 650	**52 951 250**
应收缴款		6 939	13 824
应计投资收入	7	154 655	139 311
应收已交易投资款	5	28 401	15 124
应收预扣税款	8	26 554	10 501
其他资产	9	23 194	33 237
资产共计		**64 777 200**	**54 725 769**
负债			
应付福利	10	148 186	133 782
应付已交易投资款	5	157 699	8 138
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雇员福利负债	11	94 363	76 736
其他应计项目和负债	12	11 044	18 987
负债共计		**411 292**	**237 643**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		**64 365 908**	**54 488 126**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二.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

(千美元)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重新分类)[a]
投资收入	13		
投资公允价值的净增值/(减值)额		9 081 326	1 582 604
利息收入		361 742	325 786
股息收入		865 788	821 651
实物资产收入		65 530	55 015
减：交易费用和管理费		(133 145)	(117 494)
		10 241 241	**2 667 562**
缴款	14		
参与人缴款		792 593	757 039
成员组织缴款		1 577 151	1 506 193
其他缴款		31 168	10 266
		2 400 912	**2 273 498**
其他收入	15	11 624	3 368
福利给付	16		
离职偿金和全额折付福利		194 803	117 395
退休福利		2 479 573	2 391 291
其他福利/调整		(1 106)	(2 151)
		2 673 270	**2 506 535**
管理费用	17	97 400	74 764
其他费用	18	2 807	1 282
预扣税款费用	8	2 518	3 749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增加额/(减少额)		**9 877 782**	**2 358 098**

[a] 重新分类细节见附注 25。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三. 现金流量表

(千美元)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来自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购买投资		(15 346 130)	(13 713 338)
出售/赎回投资收款		13 933 105	13 052 796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息(扣除预扣税款)		839 462	795 134
固定收入投资利息		345 952	335 544
单位化实物资产基金产生的收入(扣除预扣税款)		65 506	55 765
已收其他收入/(已发生的其他损失)，净额		11 611	3 129
已支付的交易费用、管理费和其他费用		(134 993)	(122 669)
偿还预扣税款		9 394	23 501
来自(用于)投资活动的现金，净额		**(276 093)**	**429 862**
来自业务活动的现金流量			
成员组织和参与人缴款		2 401 970	2 298 646
福利给付		(2 656 307)	(2 598 579)
向/来自其他计划转款，净额		3 302	3 598
已付管理费用		(72 501)	(59 520)
其他付款，净额		(513)	(649)
用于业务活动的现金，净额		**(324 049)**	**(356 5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00 142)	73 358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	1 562 522	1 488 1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汇兑收益/(损失)		9 427	1 032
年底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	**971 807**	**1 562 522**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一

四. 2016-2017 两年期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

(千美元)

	订正批款 2016-2017			最终批款 2016-2017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 2016-2017			差异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百分比
A. 养恤基金秘书处管理费用													
员额	31 944.5	14 309.2	46 253.7	29 976.0	13 342.9	43 318.9	29 349.1	12 895.0	42 244.1	(626.9)	(447.9)	(1 074.8)	(2)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7 752.3	283.2	8 035.5	11 537.5	522.8	12 060.3	11 088.9	399.0	11 487.9	(448.6)	(123.8)	(572.4)	(5)
招待费	6.2	—	6.2	6.2	—	6.2	—	—	—	(6.2)	—	(6.2)	(100)
咨询人	631.6	—	631.6	331.8	—	331.8	258.0	—	258.0	(73.8)	—	(73.8)	(22)
工作人员差旅	1 025.2	—	1 025.2	924.9	—	924.9	694.1	—	694.1	(230.8)	—	(230.8)	(25)
订约承办事务 [a]	13 763.4	2 394.3	16 157.7	21 711.1	23 94.3	24 105.4	21 240.5	2 426.4	23 666.9	(470.6)	32.1	(438.5)	(2)
一般业务费用 [b]	13 416.9	3 712.8	17 129.7	11 591.9	3 408.6	15 000.5	11 462.6	3 429.3	14 891.9	(129.3)	20.7	(108.6)	(1)
用品和材料	127.1	63.6	190.7	65.1	32.2	97.3	45.0	16.9	61.9	(20.1)	(15.3)	(35.4)	(36)
家具和设备	1 329.7	618.4	1 948.1	496.6	201.7	698.3	326.3	98.8	425.1	(170.3)	(102.9)	(273.2)	(39)
小计	**69 996.9**	**21 381.5**	**91 378.4**	**76 641.1**	**19 902.5**	**96 543.6**	**74 464.5**	**19 265.4**	**93 729.9**	**(2176.6)**	**(637.1)**	**(2813.7)**	**(3)**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一(续)

四. 2016-2017 两年期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续)

(千美元)

	订正批款 2016-2017			最终批款 2016-2017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 2016-2017			差异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百分比
B. 投资管理费用													
员额	25 818.6	—	25 818.6	22 492.6	—	22 492.6	21 356.0	—	21 356.0	(1 136.6)	—	(1 136.6)	(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 968.2	—	2 968.2	1 839.1	—	1 839.1	1 054.3	—	1 054.3	(784.8)	—	(784.8)	(43)
招待费	27.5	—	27.5	27.5	—	27.5	1.0	—	1.0	(26.5)	—	(26.5)	(96)
咨询人	1 114.0	—	1 114.0	964.0	—	964.0	149.2	—	149.2	(814.8)	—	(814.8)	(85)
代表差旅	682.5	—	682.5	467.4	—	467.4	242.6	—	242.6	(224.8)	—	(224.8)	(48)
工作人员差旅	1 460.6	—	1 460.6	877.2	—	877.2	585.9	—	585.9	(291.3)	—	(291.3)	(33)
订约承办事务[a]	44 172.6	—	44 172.6	39 204.6	—	39 204.6	31 201.3	—	31 201.3	(8 003.3)	—	(8 003.3)	(20)
一般业务费用[b]	7 350.6	—	7 350.6	7 595.6	—	7 595.6	7 467.3	—	7 467.3	(128.3)	—	(128.3)	(2)
用品和材料	253.4	—	253.4	201.7	—	201.7	54.4	—	54.4	(147.3)	—	(147.3)	(73)
家具和设备	960.7	—	960.7	960.7	—	960.7	619.2	—	619.2	(341.5)	—	(341.5)	(36)
小计	**84 808.7**	**—**	**84 808.7**	**74 630.4**	**—**	**74 630.4**	**62 731.2**	**—**	**62 731.2**	**(11 899.2)**	**—**	**(11 899.2)**	**(16)**
C. 审计费用													
外部审计	655.4	131.1	786.5	655.4	131.1	786.5	655.2	131.1	786.3	(0.2)	—	(0.2)	(0)
内部审计	1 763.5	352.7	2 116.2	1 698.5	339.7	2 038.2	1 548.7	309.8	1 858.5	(149.8)	(29.9)	(179.7)	(9)
小计	**2 418.9**	**483.8**	**2 902.7**	**2 353.9**	**470.8**	**2 824.7**	**2 203.9**	**440.9**	**2 644.8**	**(150.0)**	**(29.9)**	**(179.9)**	**(6)**
D. 联委会费用	965.6	—	965.6	965.6	—	965.6	825.2		825.2	(140.4)	—	(140.4)	(15)
管理费用共计	**158 190.1**	**21 865.3**	**180 055.4**	**154 591.0**	**20 373.3**	**174 964.3**	**140 224.8**	**19 706.3**	**15 9931.1**	**(14 366.2)**	**(667.0)**	**(15 033.2)**	**(9)**

附表一的宗旨是将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 2016-2017 两年期实际数额(即基于与预算相同基础的实际数额)进行比较。由于养恤基金预算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因而也是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列报，而净资产变动表按权责发生制编制，因此，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费用总额与净资产变动表所示管理费用并不吻合。

[a] 为列报目的，按照“团结”系统记录支出的办法，订正批款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的培训资源转至订约承办事务项下。养恤基金秘书处的实际数额包括国际电子计算中心的支出(1 230 万美元)。投资管理司的实际数额包括外聘法律咨询人支出(140 万美元)、投资咨询服务支出(590 万美元)以及保管人、电子数据处理和其他服务支出(2 390 万美元)。

[b] 包括房地租金和维护以及其他业务费用。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一(续)

四. 2016-2017 两年期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续)

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重大差异(>±10%)说明

A. 养恤基金秘书处管理费用

招待费。支出低于预算的原因是，努力将招待费压缩到了最低程度。

咨询人。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联合国秘书处将在来年实施新的成果预算编制框架格式，与业绩计量相关的咨询人服务被推迟。

差旅。支出低于预算的原因是，差旅费支出低于预期，而且视频会议和电话会议取代了工作人员的一些差旅活动。

用品、家具和设备。支出低于预算的原因是，用品和材料所需资源低于预期，而且某些重置和轮换方案被推迟到下个两年期执行。

B. 投资管理费用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难以招到合适人员，而且招聘行动被推迟到目标业务模式研究完成之后再进行，所以，一般临时人员相关实际支出低于预算数额。

招待费。支出低于预算的原因是，若干会议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减少了招待费。

咨询人。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在目标业务模式研究结果出台之前，推迟数据管理和技术文档撰写人咨询服务，而且，咨询研究费用低于预期。

差旅。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出席投资委员会会议的人数低于预期，代表差旅费减少；投资管理司在保障业务连续性和工作优先事项的同时，仍在逐渐落实全员编制，并且利用信息传播与互联互通方面的技术进步不断提高成本效率，在很大程度上使工作人员差旅费低于预期。

订约承办事务。投资咨询服务、托管服务和外聘法律咨询人的支出低于预算，原因是非全权咨询服务重组并削减，托管服务费用下降，法律服务费用低于预期。电子数据处理服务的支出低于预算，主要是由于一些业务应用软件的购置被推迟到目标业务模式研究完成之后。

用品、家具和设备。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决定推迟一些信息技术相关项目，购置软件的支出低于预期，而且由于持续努力寻求费用较低的替代品，办公室用品支出也低于预期。

C. 联委会费用

支出低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代表差旅支出低于预期，特别是因为精算师委员会举行了两次背靠背会议，节省了一次差旅支出。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二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

(千美元)

	2017 年订正批款			结转自 2016 年预算结余			批款订正			2017 年最终预算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A. 养恤基金秘书处管理费用												
员额	16 048.8	7 190.9	23 239.7	1 608.4	886.0	2 494.4	(1 968.5)	(966.3)	(2934.8)	15 688.7	7 110.6	22 799.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 249.9	141.6	4 391.5	(690.8)	(108.7)	(799.5)	3 785.2	239.6	4 024.8	73 44.3	272.5	7 616.8
招待费	3.1	—	3.1	3.1	—	3.1	—	—	—	6.2	—	6.2
咨询人	318.9	—	318.9	146.6	(0.8)	145.8	(299.8)	—	(299.8)	165.7	(0.8)	164.9
工作人员差旅	523.2	—	523.2	132.6	(7.2)	125.4	(100.3)	—	(100.3)	555.5	(7.2)	548.3
订约承办事务	6 404.3	1 161.0	7 565.3	1 093.0	84.0	1 177.0	7 947.7	—	7 947.7	15 445.0	1 245.0	16 690.0
一般业务费用	6 741.2	1 872.5	8 613.7	2 219.8	317.4	2 537.2	(1 825.0)	(304.2)	(2 129.2)	7 136.0	1 885.7	9 021.7
用品和材料	63.6	31.8	95.4	46.9	26.9	73.8	(62.0)	(31.4)	(93.4)	48.5	27.3	75.8
家具和设备	577.8	278.3	856.1	628.9	326.7	955.6	(833.1)	(416.7)	(1 249.8)	373.6	188.3	561.9
小计	**34 930.8**	**10 676.1**	**45 606.9**	**5 188.5**	**1 524.3**	**6 712.8**	**6 644.2**	**(1 479.0)**	**5 165.2**	**46 763.5**	**10 721.4**	**57 484.9**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二(续)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续)

(千美元)

		2017 年订正批款			结转自 2016 年预算结余			批款订正			2017 年最终预算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B.	投资管理费用												
	员额	12 942.9	—	12 942.9	2 466.2	—	2 466.2	(3 326.0)	—	(3 326.0)	12 083.1	—	12 083.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 508.6	—	1 508.6	1 097.1	—	1 097.1	(1 129.1)	—	(1 129.1)	1 476.6	—	1 476.6
	招待费	13.2	—	13.2	13.9	—	13.9	—	—	—	27.1	—	27.1
	咨询人	635.7	—	635.7	329.4	—	329.4	(150.0)	—	(150.0)	815.1	—	815.1
	代表差旅	341.2	—	341.2	215.1	—	215.1	(215.1)	—	(215.1)	341.2	—	341.2
	工作人员差旅	575.2	—	575.2	583.5	—	583.5	(583.4)	—	(583.4)	575.3	—	575.3
	订约承办事务	22 415.1	—	22 415.1	10 215.6	—	10 215.6	(4 968.0)	—	(4 968.0)	27 662.7	—	27 662.7
	一般业务费用	3 687.0	—	3 687.0	(237.2)	—	(237.2)	245.0	—	245.0	3 694.8	—	3 694.8
	用品和材料	126.7	—	126.7	93.1	—	93.1	(51.7)	—	(51.7)	168.1	—	168.1
	家具和设备	127.8	—	127.8	686.8	—	686.8	—	—	—	814.6	—	814.6
	小计	**42 373.4**	**—**	**42 373.4**	**15 463.5**	**—**	**15 463.5**	**(10 178.3)**	**—**	**(10 178.3)**	**47 658.6**	**—**	**47 658.6**
C.	审计费用												
	外部审计	327.7	65.6	393.3	0.1	—	0.1	—	—	—	327.8	65.6	393.4
	内部审计	861.6	172.3	1 033.9	133.2	28.8	162.0	(65.0)	(13.0)	(78.0)	929.8	188.1	1 117.9
	小计	**1 189.3**	**237.9**	**1 427.2**	**133.3**	**28.8**	**162.1**	**(65.0)**	**(13.0)**	**(78.0)**	**1 257.6**	**253.7**	**1 511.3**
D.	联委会费用	488.9	—	488.9	59.7	—	59.7	—	—	—	548.6	—	548.6
	管理费用共计	**78 982.4**	**10 914.0**	**89 896.4**	**20 845.0**	**1 553.1**	**22 398.1**	**(3 599.1)**	**(1 492.0)**	**(5 091.1)**	**96 228.3**	**10 975.1**	**107 203.4**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二(续)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续)

(千美元)

	2017 年最终预算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			差异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百分比
A. **养恤基金秘书处管理费用**										
员额	15 688.7	7 110.6	22 799.3	15 061.8	6 662.7	21 724.5	(626.9)	(447.9)	(1 074.8)	(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7 344.3	272.5	7616.8	6 895.7	148.7	7 044.4	(448.6)	(123.8)	(572.4)	(8)
招待费	6.2	—	6.2	—	—	—	(6.2)	—	(6.2)	(100)
咨询人	165.7	(0.8)	164.9	91.9	(0.8)	91.1	(73.8)	—	(73.8)	(45)
工作人员差旅	555.5	(7.2)	548.3	324.7	(7.2)	317.5	(230.8)	—	(230.8)	(42)
订约承办事务 [a]	15 445.0	1 245.0	16 690.0	14 974.4	1 277.1	16 251.5	(470.6)	32.1	(438.5)	(3)
一般业务费用 [b]	7 136.0	1 885.7	9 021.7	7 006.7	1 906.4	8 913.1	(129.3)	20.7	(108.6)	(1)
用品和材料	48.5	27.3	75.8	28.4	12.0	40.4	(20.1)	(15.3)	(35.4)	(47)
家具和设备	373.6	188.3	561.9	203.3	85.4	288.7	(170.3)	(102.9)	(273.2)	(49)
小计	**46 763.5**	**10 721.4**	**57 484.9**	**44 586.9**	**10 084.3**	**54 671.2**	**(2 176.6)**	**(637.1)**	**(2 813.7)**	**(5)**
B. **投资管理费用**										
员额	12 083.1	—	12 083.1	10 946.5	—	10 946.5	(1 136.6)	—	(1 136.6)	(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 476.6	—	1 476.6	691.8	—	691.8	(784.8)	—	(784.8)	(53)
招待费	27.1	—	27.1	0.6	—	0.6	(26.5)	—	(26.5)	(98)
咨询人	815.1	—	815.1	0.3	—	0.3	(814.8)	—	(814.8)	(100)
代表差旅	341.2	—	341.2	116.4	—	116.4	(224.8)	—	(224.8)	(66)
工作人员差旅	575.3	—	575.3	284.0	—	284.0	(291.3)	—	(291.3)	(51)
订约承办事务 [a]	27 662.7	—	27 662.7	19 659.4	—	19 659.4	(8 003.3)	—	(8 003.3)	(29)
一般业务费用 [b]	3 694.8	—	3 694.8	3 566.5	—	3 566.5	(128.3)	—	(128.3)	(3)
用品和材料	168.1	—	168.1	20.8	—	20.8	(147.3)	—	(147.3)	(88)
家具和设备	814.6	—	814.6	473.1	—	473.1	(341.5)	—	(341.5)	(42)
小计	**47 658.6**	**—**	**47 658.6**	**35 759.4**	**—**	**35 759.4**	**(11 899.2)**	**—**	**(11 899.2)**	**(25)**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附表二(续)

五.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对比表(续)

(千美元)

	2017 年最终预算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			差异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养恤基金	联合国	共计	百分比
C. 审计费用										
外部审计	327.8	65.6	393.4	327.6	65.6	393.2	(0.2)	—	(0.2)	(0)
内部审计	929.8	188.1	1117.9	780.0	158.2	938.2	(149.8)	(29.9)	(179.7)	(16)
小计	**1 257.6**	**253.7**	**1 511.3**	**1 107.6**	**223.8**	**1 331.4**	**(150.0)**	**(29.9)**	**(179.9)**	**(12)**
D. 联委会费用	548.6	—	548.6	408.2	—	408.2	(140.4)	—	(140.4)	(26)
管理费用共计	**96 228.3**	**10 975.1**	**107 203.4**	**81 862.1**	**10 308.1**	**92 170.2**	**(14 366.2)**	**(667.0)**	**(15 033.2)**	**(14)**

附表二的宗旨是将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即基于与预算相同基础的实际数额)进行比较。由于养恤基金预算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因而也是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列报，而净资产变动表按权责发生制编制，因此，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费用总额与净资产变动表所示管理费用并不吻合。差异调节见附注 22.2。

[a] 养恤基金秘书处的实际数额包括国际电子计算中心的支出(710 万美元)。投资管理司的实际数额包括外聘法律咨询人支出(80 万美元)、投资咨询服务支出(340 万美元)以及保管人、电子数据处理和其他服务支出(1 540 万美元)。

[b] 包括房地租金和维护以及其他业务费用。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财务报表的说明

附注 1
计划说明

1. 下文简要说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可在养恤基金网站 www.unjspf.org 查阅。

1.1 概述

2. 养恤基金是联合国大会在 1949 年设立的，旨在为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养恤基金目前有 23 个成员组织。所有参与组织和雇员均依据雇员应计养恤金薪酬向养恤基金缴款。缴款率固定，参与人为 7.9%，雇主为 15.8%(另见附注 3.5)。

3. 养恤基金由养恤金联委会管理，联委会由下列成员组成：㈠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任命 12 人，其中大会选举 4 人，秘书长任命 4 人，联合国在职参与人选举 4 人；㈡ 其他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根据养恤基金议事规则任命 21 人，其中成员组织内部与联合国大会职能相当的机构选举 7 人，成员组织行政首长任命 7 人，在职参与人选举 7 人。

1.2 养恤基金的管理

4. 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联委会)、每个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一个为联委会和每个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服务的秘书处管理。

5. 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兼任养恤金联委会秘书。秘书长根据养恤金联委会建议任命秘书/首席执行干事。

6. 首席执行干事负责管理养恤基金，并负责确保所有方面都遵守《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以及养恤金调整制度。这包括：制定政策；管理养恤基金业务活动和全面督导工作人员；组织养恤金联委会、其常设委员会、审计工作委员会、精算师委员会、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机构的会议，为会议提供服务，安排养恤基金秘书处参加会议；代表联委会参加联合国大会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和其他相关机构的会议；担任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首席执行干事还负责行使广泛的行政职能，支持投资管理司。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7(c)条，首席执行干事不在期间，由副首席执行干事履行首席执行干事的职能。

7. 秘书长经与投资委员会协商，并参考养恤金联委会不时就投资政策发表的意见和建议，就养恤基金资产投资作出决定。秘书长将其权力和责任下放给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由该代表以秘书长名义行事，处理涉及秘书长与养恤基金资产投资有关的信托责任的所有事项。秘

书长代表负责安排维持与养恤基金所有投资和其他交易相关的详细账目，联委会可审查账目。

8. 首席财务干事根据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各自承担的实质性责任分别向他们报告工作。首席财务干事负责制定养恤基金的财务政策，审查养恤基金的预算、财务和会计业务，确保养恤基金有适当的财务控制环境，以保护养恤基金的资源，保证财务报告的质量和可靠性。此外，首席财务干事还负责制定细则，就从养恤基金各种信息系统和领域收集编制养恤基金财务报表所需财务和会计数据做出规定。首席财务干事负责确保财务报表符合《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养恤基金采用的会计准则及养恤金联委会和联合国大会做出的决定。首席财务干事还负责核证财务报表。

1.3 参加养恤基金

9. 养恤基金有 23 个成员组织，每个组织的工作人员凡聘用开始时聘期为六个月(含)以上者，或受聘六个月期满且中断不超过 30 天者，即为养恤基金参与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在职缴款人(参与人)供职的成员组织/机构包括：联合国秘书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以及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等专门机构(成员组织完整名单见本附注的附件)。目前向分布在约 190 个国家的个人定期给付福利(详情见本附注的附件)。年度养恤金给付总额约为 27 亿美元，以 15 种不同货币给付。

1.4 养恤基金的运作

10. 参与人与受益人的手续办理与查询事宜由养恤基金秘书处纽约和日内瓦办事处的业务部门负责。所有业务的会计处理由在纽约的中央财务科集中办理。养恤基金秘书处中央财务科还负责收取各成员组织的每月缴款，并负责发放月度养恤金。

11. 投资管理司工作人员协助秘书长代表开展工作，该司负责积极交易和处理投资，并核对和核算投资事项。

1.5 养恤基金精算估值

12. 《养恤基金条例》第 12 条(见 JSPB/G.4/Rev.22)规定，养恤金联委会应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目前，养恤基金每两年进行一次精算估值，而且拟在今后延续这一做法。第 12 条还规定，精算报告阐述计算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说明使用的估值方法，陈述估值结果，并且还应酌情提出关于适当行动的建议。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情况见附注 19。

1.6 退休福利

13. 任何参与人只要缴款服务年数达到五年，则在达到或超过正常退休年龄离职时，即可领取将终生支付的退休福利。在 1990 年 1 月 1 日之前开始任职的养恤

基金参与人，“正常退休年龄”为 60 岁；在 1990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或重新开始任职的参与人，“正常退休年龄”为 62 岁；在 2014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或重新开始任职的参与人，“正常退休年龄”为 65 岁。

14. 1983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加入养恤基金的参与人，标准退休福利年率为以下各项之和：

(a) 以最后平均薪酬的 1.5%乘缴款服务期间头 5 年；

(b) 以最后平均薪酬的 1.75%乘缴款服务期间其次 5 年；

(c) 以最后平均薪酬的 2%乘缴款服务期间其次 25 年；

(d) 以最后平均薪酬的 1%乘其 1995 年 7 月 1 日起缴款服务期间超过 35 年的年数，但总累积率不得超过 70%上限。

15. 1983 年 1 月 1 日之前加入养恤基金的参与人的标准退休福利年率是，以最后平均薪酬的 2%乘缴款服务年数(不超过 30 年)，加上最后平均薪酬的 1%乘 30 年以后的缴款服务年数(不超过 10 年)。

16. 参与人的最高退休福利是离职当日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60%或离职当日应付 D-2 职等(此前 5 年已达到最高职档)参与人最高退休福利两者中的较大数额，但以符合《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具体规定为前提。

17. 不过，退休福利也有最低年率，其计算方法是，用参与人缴款服务年数(不超过 10 年)乘 1 072.22 美元(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但此后须根据美国消费价格指数的变化在养恤金调整制度下进行调整)或最后平均薪酬的三十分之一两者中的较小数额。

18. 然而，在参与人没有其他福利金可领的情形下，退休福利的年率应不低于 1 705.44 美元(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实行，但此后须根据美国消费价格指数的变化在养恤金调整制度下进行调整)或参与人最后平均薪酬两者中的较小数额。

19. “最后平均薪酬”是指参与人缴款服务期间最后 5 年内应计养恤金薪酬最高 36 个足月期间的应计养恤金薪酬年平均数。

20. 除非应支付退休福利最低数额且参与人又未放弃领取权利，否则参与人可选择领取㈠ 如退休福利是每年 300 美元或更高，可一次性整笔领取不超过退休福利精算等值的三分之一(不超过同日于正常退休年龄退休而最后平均薪酬等于 P-5 职等顶级职档应计养恤金薪酬的参与人应领取的最高额)或参与人退休时本人之缴款总额两者中的较大数额，参与人的退休福利随之相应减少；或㈡ 如参与人的退休福利低于每年 1 000 美元，可一次性整笔领取全部退休福利的精算等值，参与人还可选择在其中包括配偶将来应领的养恤金。

提前退休

21. 参与人离职时年满 55 岁(在 2014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参与养恤基金的参与人则须年满 58 岁)但不到正常退休年龄，且其离职时缴款服务年数为 5 年或更长者，可领受提前退休福利。

22. 对于在 2014 年 1 月 1 日之前参与养恤基金的参与人，提前退休福利按标准退休福利年率发放，退休时不到正常退休年龄的部分按每年 6%扣减；但是：㈠ 如参与人在退休之日的缴款服务年数满 25 年，但不足 30 年，则对于 1985 年 1 月 1 日以前的服务应计退休福利，一年扣减 2%，其余退休福利一年扣减 3%；㈡ 如参与人在退休之日的缴款服务年数满 30 年或更长，则退休福利一年扣减 1%，但㈠或㈡项的扣减率适用期不得超过 5 年。《养恤基金条例》第 29 条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详细规定了在 2014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参与养恤基金的雇员的提前退休福利计算方法。

23. 提前退休者可按照有关退休福利的同样规定选择整笔领取。

具备提前退休资格前离职

24. 参与人在离职时不到正常退休年龄，且缴款服务年数为 5 年或更长者，可领受递延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按退休福利的标准年率发给，并于正常退休年龄开始。一俟参与人达到从养恤基金领取提前退休福利的资格，即可选择于任一时间开始领取，条件与提前退休福利相同。

25. 参与人在离职时不满正常退休年龄，或虽满正常退休年龄但无资格领受未来退休福利者，则可领受离职偿金。参与人领取本人之缴款，缴款服务期超过 5 年后每超过一年增加 10%，最高增加 100%。

1.7 残疾抚恤金

26. 参与人可能永久或长期不能继续服务时，可领受残疾抚恤金。

27. 如参与人残疾时年龄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或以上，应按标准或最低退休福利年率发给残疾抚恤金。如参与人不到正常退休年龄，应按假定参与人继续服务至正常退休年龄且其最后平均薪酬保持不变而应享有的退休福利年率发给残疾抚恤金。

28. 虽有上述规定，在参与人没有其他福利金可领的情形下，残疾抚恤金年率应不低于 2 839.80 美元(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实行，但此后须根据美国消费价格指数的变化在养恤金调整制度下调整)或参与人最后平均薪酬两者中的较小数额。

1.8 遗属抚恤金

29. 如果参与人在死亡之日有领受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的权利或在职期间死亡，而且参与人在离职时已婚且婚姻关系在其身故之时依然存续，则发给未亡配偶抚恤金。对于离异的未亡配偶适用一些资

格限制。一般而言，付给未亡配偶的抚恤金额为参与人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数额的一半，但不得低于特定下限。

1.9 子女抚恤金

30. 如果参与人在死亡之日有领受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的权利，或在职期间死亡，其每名未满 21 岁的子女在年满 21 岁之前可领取子女抚恤金。在子女丧失实质性有偿就业能力等特定情况下，年满 21 岁后仍可领受抚恤金。一般而言，每名子女的子女抚恤金是应付给参与人或应付给在职死亡参与人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的三分之一，但不得低于特定下限或超过特定上限。此外，对于同一参与人的多名子女，还有一定的总额上限。

1.10 其他福利

31. 其他福利包括二级受扶养人福利和剩余偿金。《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对这些福利进行了充分说明。

1.11 养恤金调整制度

32. 养恤基金的养恤金调整制度条文规定对福利定期进行生活费调整。此外，对于退休后所在国不以美元为本国货币的参与人，现行养恤金调整制度旨在确保在遵守特定下限和上限规定的前提下，定期福利数额永远不低于《养恤基金条例》和《养恤基金管理细则》以及养恤金调整制度确定的美元数额的“实际”价值，并保持最初设定的领受人居留国货币的购买力。为此确定了美元基数和当地货币基数(双轨制)。

33. 美元数额的“实际”价值是指每隔一段时间按美国消费价格指数变动调整后的数额，而以当地货币计算的领受人福利一经确定后，即按照领受人居留国消费价格指数变动加以调整，使购买力保持不变。

1.12 筹资政策

34. 参与人参加养恤基金的一项条件是向养恤金计划缴纳应计养恤金薪酬 7.9%的资金。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11 条(c)款，参与人按 3.25%的年利率赚取利息。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参与人缴款分别为 7.926 亿美元和 7.57 亿美元。缴款数字不包括缴款利息。

35. 筹资政策规定，成员组织每月缴纳缴款估计数，然后在每年年终程序中调节上述估计数额。成员组织的缴款也是以《养恤基金条例》第 51 条确定的参与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某个百分比计算。成员组织的缴款率目前是 15.8%；2017 和 2016 日历年期间成员组织对养恤基金的缴款总额分别为 15.772 亿美元和 15.066 亿美元。加上参与人缴款和预期投资收益，估计筹资总额足以支付雇员退休后的所有福利金。

36. 养恤基金资产来自：

(a) 参与人缴款；

(b) 成员组织缴款；

(c) 养恤基金投资收益；

(d) 第 26 条规定的弥补短绌缴款；以及

(e) 其他来源的资金。

1.13 计划关于终止资格的规定

37. 在某成员组织申请终止资格，或某组织持续不履行《养恤基金条例》规定的义务后，大会可根据联委会提出的赞同建议，决定终止其养恤基金成员资格。

38. 终止前成员组织资格后，应按照前成员组织与养联委会共同商定的安排，按该组织在养恤基金截至终止资格之日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向该组织给付资金，这些资金仅用于在终止资格之日属于养恤基金参与人的该组织工作人员的福利。

39. 联委会在对养恤基金资产和负债进行精算估值后确定按比例分配的数额。

40. 如果养恤基金精算估值显示其资产可能不足以支付《养恤基金条例》规定的负债，则每个成员组织应向养恤基金缴纳弥补短缺所需的数额。

41. 每个成员组织均根据估值日前三年根据第 25 条缴款总额，按比例缴付弥补短缺的数额。

42. 在估值日之前三年以内加入养恤基金的组织的缴款额应由联委会确定。

1.14 筹资政策和计划资格终止规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的变动

4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筹资政策和计划资格终止规定没有变化。

附注 2
一般资料

2.1 列报基础

44. 所附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的。养恤基金 2012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这还具体包括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退休福利计划的会计和报告)。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一方面指导会计核算，另一方面也指导财务报表的列报，因为该准则要求列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和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养恤基金将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的指导意见纳入了财务政策，因此，其财务报表是根据这项指导意见列报的。2016 年以来，养恤基金还自愿并应审计委员会的要求，依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 号(现金流量表)列报基于可比基础的现金流量表。养恤基金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列报了补充信息。例如，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财务报表中

预算信息的列报)的要求，养恤基金在财务报表中列入了预算与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金额对比表以及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金额与实际金额的调节表(见附注 22)。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规定，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费用金额应与现金流量表中列报的来自业务、投资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进行调节，但管理当局决定将这些金额与净资产变动表内确认的管理费用进行调节。这是因为养恤基金的预算仅限于在两年期内发生的管理费用。

45. 财务报表是每年编制的。财务报表以美元列报，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数值都四舍五入到最接近的千美元。

2.2 本年度的重要准则、解释和修正案

46. 2016 年 7 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雇员福利)。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取代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雇员福利)中的规定。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相比，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带来的重大变化包括：取消允许一个主体推迟确认设定受益负债净额变动(“走廊法”)的选择；采用设定受益计划净利息法；修改设定受益计划和多雇主计划的某些披露规定。该准则适用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并允许提前采用。养恤基金将精算利得和亏损确认为费用，因此，预计实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不会对养恤基金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养恤基金目前正在评估，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这一会计准则后，披露规定的变动会产生哪些影响。

47. 2017 年 1 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公共部门合并)。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规定了主体和业务合并的会计处理。该准则将公共部门合并归类为创立合并或收购。就创立合并而言，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要求使用修正的联营会计方法，以发生之日的资产与负债账面价值确认创立合并。就收购而言，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要求使用“购置”会计方法，在收购发生之日确认收购。收购者以收购日期的公允价值确认收购的可盘点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与确认的商誉分开处理。该准则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并允许提前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0 号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于主体和业务合并，因此养恤基金预计，采用这一会计准则后，其财务报表不会受到任何影响。

48.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其他会计准则和现行准则的修正案预计不会对养恤基金财务报表产生任何影响，或者产生的影响微乎其微。

2.3 其他一般情况

49. 养恤基金利用从三个主要领域收集的数据编制其财务报表。在业务活动(缴款和支付福利)方面，养恤基金有自己的记录和系统。在投资活动方面，养恤基金每个月从独立总账管理人处收到总分类账资料，包括从投资管理司、全球托管人和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源数据中提取并核对的信息。在管理费用方面，养恤基金利用联合国的系统(“团结”系统)记录并汇总其管理费用活动。“团结”系统以修正的收付实现制提供信息，养恤基金此后以完全权责发生制重报。养恤基金的部分

管理费用，包括养恤基金代表联合国履行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行政工作的相关费用，按照费用分摊安排的规定由联合国偿还。因此，养恤基金决定将联合国偿还的费用作为管理费用的减少额，此后再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其转换为以完全权责发生制列报的数额。

附注 3
重要会计政策

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按面值计算，包括库存现金、存外部经理人处现金和存放金融机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短期、高流动性定期存款。

3.2 投资

3.2.1 投资分类

51. 养恤基金所有投资都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因此，养恤基金投资都以公允价值记账并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中列报，而公允价值的变动则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证券的购买和出售按“交易日制”入账。投资在初始确认时作出指定和归类，并在每个报告日重新评估。

52.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交易产生的任何交易费用计作费用，并在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

53. 养恤基金将其投资分为以下类别：

- 短期投资(包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后但一年以内到期的固定收入投资)
- 股票(包括交易所交易基金、普通股和优先股、合订证券和公开交易的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 固定收入(包括从购买日起一年后到期的固定收入投资)
- 实物资产(包括对基础资产为不动产、基础设施资产、木材和农业等实物资产的基金的投资)
- 另类和其他投资(包括对私募股权基金和商品基金的投资)。

3.2.2 金融工具估值

54. 养恤基金用总账管理人已确定、有记录的流程确定公允价值，并在报告日对之进行检查和验证。公允价值的基础是已有的市场报价。如无公允市场价值，则采用各种估值技术。

55. 在某些混合基金、私募股权基金和私募不动产投资基金中的投资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因此，可能没有可轻易确定的公允市场价值。但是，基金管理人通常以公允价值报告基金投资。因此，养恤基金采用所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在现

有的最新季度资本账户表中报告的净资产价值信息，再参照所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未纳入最新净资产价值信息的现金流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关于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大致相同。

3.2.3 利息和股息收入

56. 利息收入按时间比例确认。利息收入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短期投资和固定收入投资的利息收入。

57. 股息收入在确认收取支付金权利的除息日确认。

3.2.4 实物资产和另类投资收入

58. 单位化基金分派的收入在实现收入期间按收入处理。

3.2.5 已交易投资的应收款/应付款

59. 应收经纪人款和应付经纪人款是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截止日已订约但尚未结算或交付的已售证券应收款和已购证券应付款。这些款项的数额按照结清余款所需要支付或将收到的金额确认。已经宣布但在年底前尚未收到的实物资产和另类基金投资收益分配，也归入已交易投资应收款，前提是宣布分配收益的基金在最新资产净值中已确认待分配收益。

60.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养恤基金不能从相关经纪人处收回所有应收款，则记录已交易投资应收款减值。经纪人有重大财务困难、经纪人可能进入破产或财务重组程序以及不履行支付义务均视同已交易投资应收款减值的迹象。

3.3 税务地位和应收预扣税款

61. 养恤基金的投资组合包括直接和间接投资。间接投资通常是通过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交易所交易基金、有限责任合伙企业或托存收据等投资工具实现的。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五条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第二条第 7(a)款，养恤基金免缴会员国国家税。

62. 对于直接投资，一些会员国在源头就给予养恤基金的投资相关交易和投资收入豁免，另一些会员国则继续预扣税款，在养恤基金提交退税申请后再退还税款。在这种情况下，养恤基金的托管人代表养恤基金向政府税务当局提交退税申请。直接投资的预扣税款初始确认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应收预扣税款”项下。初始确认后，如有客观证据显示税款无法收回，应通过使用备抵账户减去该资产的账面金额。任何被认为无法收回的款项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列在“预扣税费用”项下。养恤基金在年底按认为可以收回的金额计量应收预扣税款。

63. 间接投资的投资工具通常是应纳税实体，养恤基金不直接负责任何税款；此外，投资工具所产生的税款很少应由养恤基金承担(托存收据投资除外)。间接投资应由养恤基金承担的税款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列在“预

扣税费用”项下。如果养恤基金嗣后几乎肯定能够收回税款，则应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中将其确认为“应收预扣税款”。

64. 养恤基金还要承担某些基于交易价值的税款。基于交易的税款包括印花税、证券交易税、金融交易税等。基于交易的税款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列在“其他交易费用”项下。如果养恤基金嗣后几乎肯定能够收回税款，则应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中将其确认为“其他应收款”。

3.4 重要的会计估计数

65. 管理当局就未来情况作出估算和假设。顾名思义，由此产生的会计估计很少与相关实际结果相同。下文概述很有可能导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的估计和假设。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66. 养恤基金可能持有在活跃市场无报价的金融工具。此类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估值技术确定。如果公允价值是使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则要对估值技术进行验证和定期审查，并作出必要的修正。估值模型要通过对实际交易进行事后检验予以校正，以确保输出值的可靠性。

67. 养恤基金还可能使用有信誉的定价来源(例如定价机构)或债券/债务市场做市商的指示性价格，确定在活跃市场无报价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从定价来源获得的经纪人报价可能具有指示性，但不能执行，也不具约束力。养恤基金对所使用的定价来源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判断。如果市场数据不可得，养恤基金可使用内部估值模型确定金融工具价值，这些模型通常以行业公认为标准的估值方法和技术为基础。

68. 尽可能使用可观察数据建立估值模型。但是，(养恤基金和对手方)信用风险、波动性和相关性等领域需要管理当局作出估计。关于这些因数的假设一旦发生变化，所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就可能受到影响。

69. 为确定何为“可观察的”数据，养恤基金必须作出重要判断。养恤基金认为，可观察的数据是指容易获得、定期发布或更新、可靠并可核实、非专有且由积极参与相关市场的独立来源提供的市场数据。

税收

70. 对复杂税务条例的解释以及预扣税税法变更都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国际投资的范围广泛，一旦实际收入与所作假设之间出现差异或此种假设未来发生改变，今后可能就有必要对已记录的税款费用进行调整。

减值

71. 养恤基金进行重要判断的另一个领域是进行年度审查，评估可能出现的减值情况。

养恤基金与投资无关的应收款拨备

72. 对于截至财务报表相应年底日期账龄为两年(含)以上的所有不良多付养恤金，计提拨备，以反映应收款的状况。

精算假设

73. 养恤基金使用精算方法披露雇员福利负债。附注 11 披露与养恤基金工作人员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雇员福利相关的假设，附注 19 载有确定应付养恤基金受益人的精算负债所用假设的信息。

3.5 缴款

74. 缴款采用权责发生制入账。参与人和聘用他们的成员组织须分别按参与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7.9%和 15.8%向养恤基金缴纳款项。养恤基金每月加计预期应收缴款额。实际收到缴款后用以抵消应收款。成员组织最迟应于相应缴款月份次月的第二个工作日支付缴款。缴款数额随下列因数变化而变化：参与人数量、参与人分布情况、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确定上调生活费用后的应计养恤金薪酬率以及所有参与人领取的个人应计养恤金薪酬每年的职档加薪。

3.6 福利

75. 包括离职偿金在内的福利给付采用权责发生制入账。一般而言，受益人在付款到期日后的两年(离职偿金或剩余偿金)或五年(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之内未能提交支付指示或者未能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即丧失领受福利的权利。若受益人参与时间少于五年，且自义务事项之时起 36 个月内未能提交支付指示，则离职偿金应确认为福利负债估计数额。估计数额的依据是过去五年此类个案的平均数。

3.7 非美元货币交易和结余会计

76. 非美元货币交易以交易日功能货币与非美元货币的即期汇率换算。

77. 在每个报告日，非美元货币项目以结算日即期汇率换算。养恤基金对投资活动采用 WM/路透公司的即期汇率(一级来源)及彭博和汤森路透的即期汇率(二级来源)；对非投资活动采用联合国业务汇率。使用与以往换算货币项目不同的汇率结算或换算这些货币项目所产生的汇差，均在产生汇差期内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

3.8 租赁

78. 养恤基金的所有租赁都归类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是一种不实质转移一切资产所有权连带风险和回报的租赁。经营租赁支付的租金在租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3.9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79.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及任何减值损失列报。购置成本为 20 000 美元(含)以上的资产均资本化。养恤基金每年审查这个门槛值，确定是否合理。养恤基金不拥有土地或建筑物。

80. 采用直线法计算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在其估计使用寿命期间的折旧。各类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计算机设备	4
办公室设备	4
办公室家具	10
办公室固定装置和配件	7
视听设备	7

81. 租赁物改良作为资产确认，以成本确定价值，并在 7 年或租期两者中的较短时期内折旧。如果出现减值迹象，则进行减值审查。

3.10 无形资产

82. 成本超过 20 000 美元门槛值的无形资产将资本化，但内部开发软件的资本化门槛值为 50 000 美元。内部开发软件资本化成本不包括与研发和维护相关的费用。无形资产以历史成本减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报。无形资产在其估计使用寿命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外部购置软件	3
内部开发软件	6
许可证、权利、版权和其他无形资产	3 年或资产使用寿命，以较短者为准

3.11 紧急基金

83. 批款经大会核准授权后入账。有意利用这项福利的参与人可向养恤基金提出申请。经审查批准后，即向参与人支付核定的数额。款项直接从批款账户中支付，未用余额年终时返还养恤基金。年度已发生的费用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列报。

3.12 拨备和或有负债

84. 如果因为过去的事项，养恤基金目前具有能够可靠估算的法定或推定债务，并很可能需要经济利益流出来履行这种债务，则需要确认未来债务和费用拨备。

85. 过去事项所引起、只有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养恤基金控制的一起或多起不确定事项才能确认是否存在的可能债务应披露为或有负债。对过去事项引起的、但因偿还债务不太可能需要体现经济利益的资源流出、或债务数额无法可靠地测算而无法确认的目前债务，也披露为或有负债。

3.13 雇员福利

86. 除某些短期和其他长期福利外，养恤基金还向其雇员提供某些离职后福利。

87. 离职后健康保险和离职回国补助金归为设定受益办法，并作为这类计划进行会计核算。

88. 养恤基金的雇员也参与养恤基金。养恤基金既是设定受益办法，也是多雇主基金。由于养恤金计划使得参与养恤基金的组织面临与其他组织在职和离职雇员相关的精算风险，因此没有一个一致和可靠的基础将债务、计划资产和费用分配到参加养恤金计划的各个组织。养恤基金与养恤基金的其他参与组织一样，无法为会计目的足够可靠地确认其在养恤金计划基础财务状况和执行情况中的份额。因此，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5 号的规定，将该计划当做设定提存计划处理。养恤基金在财政期间对该计划的缴款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为费用。

3.14 预算信息的调节

89. 养恤基金预算按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编制，其财务报表则按权责发生制编制。

90. 养恤基金管理费用的两年期预算由大会核准。预算可由大会或经由下放授权进行嗣后修订。

91.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的规定，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管理费用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对比预算和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比较的金额包括：最初预算金额和最终预算金额；在以与相应预算金额相同的基础上列报的实际金额，以及实际金额与预算金额重大差异(>+/-10%)的解释。

92. 附注 22 调节以与预算相同基础列报的实际数额和净资产变动表所列管理费用。

3.15 关联方交易

93. 如果在作出财务和业务决定时一方可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相关当事方实体与另一实体须接受共同的控制，则这些当事方即被视作关联方。

94. 对养恤基金而言，下列当事方被视为关联方：

(a) 关键管理人员：首席执行干事、秘书长代表、副首席执行干事、投资管理司司长、首席财务干事；

(b) 联合国大会；

(c) 养恤基金的 23 个成员组织；

(d) 国际电子计算中心。

95. 附注 24 简要介绍与上述当事方的关系和交易。

3.16 期后事项

96. 在报告所涉期间结束后但在财务报表签字前收到、关于截至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报告日已存在情况的信息列入各财务报表。

97. 此外，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报告日之后但在财务报表签字前发生、对养恤基金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

附注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现金——投管司	722 512	1 372 817
银行现金——养恤基金秘书处	207 181	153 812
外部经理人持有现金	42 114	35 8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971 807**	**1 562 522**

附注 5
按类别分列的金融工具

99. 下表按类别概括介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所有金融工具。[1]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贷款和应收款	其他金融负债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所列报金融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1 807	—	—
投资			
短期投资	1 834 280	—	—
股票	39 784 228	—	—
固定收入	15 329 947	—	—
实物资产	4 213 829	—	—
另类和其他投资	2 403 366	—	—

[1] 该表不包括雇员福利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和负债，因为只需要为金融工具进行这项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贷款和应收款	其他金融负债
应收捐款	—	6 939	—
应计投资收入	—	154 655	—
已交易投资应收款	—	28 401	—
应收预扣税款	—	26 554	—
其他资产	—	16 758	—
金融资产共计	**64 537 457**	**233 307**	**—**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所列报金融负债			
应付福利	—	—	148 186
已交易投资应付款	—	—	157 699
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雇员福利负债	—	—	94 363
其他应计项目和负债	—	—	11 044
金融负债共计	**—**	**—**	**411 292**

价值超过净资产 5%的投资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价值达到或超过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 5%的投资。

10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价值达到或超过股票、固定收入、实物资产及另类和其他投资 5%的投资。

(千美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贷款和应收款	其他金融负债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所列报金融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562 522	—	—
投资			
短期投资	724 509	—	—
股票	34 455 474	—	—
固定收入	12 311 322	—	—
实物资产	3 796 144	—	—
另类和其他投资	1 663 801	—	—
应收捐款	—	13 824	—
应计投资收入	—	139 311	—
已交易投资应收款	—	15 124	—
应收预扣税款	—	10 501	—
其他资产	—	19 027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贷款和应收款	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共计	**54 513 772**	**197 787**	**—**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所列报金融负债			
应付福利	—	—	133 782
已交易投资应付款	—	—	8 138
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雇员福利负债	—	—	76 736
其他应计项目和负债	—	—	18 987
金融负债共计	**—**	**—**	**237 643**

价值超过净资产 5%的投资

10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价值达到或超过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 5%的投资。

10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价值达到或超过股票和固定收入 5%的投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在一支房地产基金中持有的资金共计 2.028 亿美元，达到或超过实物资产类别的 5%。养恤基金还在五支私募股权基金中持有 4.898 亿美元的投资，达到或超过另类投资和其他投资类别的 5%。

附注 6
公允价值计量

104.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建立了一套三层次公允价值系统，据以按照输入值对估值技术的重要性将金融工具归类。第一层次包括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可以得到未调整报价的证券。第二层次包括除第一层次输入值所列报价外相关资产或负债输入值可直接(报价)或间接(从价格导出)观察的证券。第三层次包括相关资产或负债输入值不以可观察市场数据为依据的(不可观察输入值)证券。在公允价值计量归类所用的公允价值层次系统中，层次归类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重要性最低的信息。计量投资的公允价值时，如果所用可观察到的输入值需以不可观察到的输入值为基础作出重大调整，则该投资划入第三层次。

105. 在评估某项输入值对于对某项投资的整个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性时，需要考虑到此项投资的各种具体因数作出判断。

106. 下表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养恤基金投资(按资产类别分列)公允价值层次。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层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共计
短期投资				
政府和政府机构证券	—	158 321	—	158 321
公司债券	—	680 728	90 015	770 743
票据、存款和商业票据	—	36 067	—	36 067
商业抵押支持证券	—	869 149	—	869 149
短期投资共计	**—**	**1 744 265**	**90 015**	**1 834 280**
股票				
普通股和优先股	36 781 931	—	—	36 781 931
基金——交易所交易基金	2 595 365	—	—	2 595 365
房地产投资信托	210 016	—	—	210 016
基金——普通股	—	—	146 906	146 906
合订证券	50 010	—	—	50 010
股票共计	**39 637 322**	**—**	**146 906**	**39 784 228**
固定收入				
政府和政府机构证券	—	11 339 964	—	11 339 964
公司债券	—	3 152 503	—	3 152 503
省市债券	—	778 966	—	778 966
商业抵押支持证券	—	9 958	—	9 958
基金——公司债券	—	—	48 556	48 556
固定收入共计	**—**	**15 281 391**	**48 556**	**15 329 947**
实物资产				
房地产基金	—	253 893	3 809 681	4 063 574
基础设施资产	—	—	132 167	132 167
林地	—	—	18 088	18 088
实物资产共计	**—**	**253 893**	**3 959 936**	**4 213 829**
另类和其他投资				
私人股本	—	—	2 285 545	2 285 545
商品基金	—	—	117 821	117 821
另类和其他投资共计	**—**	**—**	**2 403 366**	**2 403 366**
共计	**39 637 322**	**17 279 549**	**6 648 779**	**63 565 650**

(千美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层次披露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共计
短期投资				
政府和政府机构证券	—	346 406	—	346 406
公司债券	—	165 006	126 217	291 223
票据、存款和商业票据	—	86 880	—	86 880
短期投资共计	**—**	**598 292**	**126 217**	**724 509**
股票				
普通股和优先股	31 366 431	—	—	31 366 431
基金——交易所交易基金	2 646 766	—	—	2 646 766
房地产投资信托	240 075	—	—	240 075
基金——普通股	—	—	158 361	158 361
合订证券	43 841	—	—	43 841
股票共计	**34 297 113**	**—**	**158 361**	**34 455 474**
固定收入				
政府和政府机构证券	—	8 837 924	—	8 837 924
公司债券	—	2 789 955	—	2 789 955
省市债券	—	626 113	—	626 113
商业抵押支持证券	—	10 628	—	10 628
基金——公司债券	—	—	46 702	46 702
固定收入共计	**—**	**12 264 620**	**46 702**	**12 311 322**
实物资产				
房地产基金	—	239 698	3 407 072	3 646 770
基础设施资产	—	—	132 792	132 792
林地	—	—	16 582	16 582
实物资产共计	**—**	**239 698**	**3 556 446**	**3 796 144**
另类和其他投资				
私人股本	—	—	1 547 504	1 547 504
商品基金	—	—	116 297	116 297
另类和其他投资共计	**—**	**—**	**1 663 801**	**1 663 801**
共计	**34 297 113**	**13 102 610**	**5 551 527**	**52 951 250**

短期投资

10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价值 9 000 万美元的公司债券(2016 年 12 月 31 日：1.262 亿美元)被视为第三层次。这些投资价值的输入值虽然可从第三方来源

获得，但不是定义十分明确且随时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因此，养恤基金决定将这种投资归类为第三层次。

股票

108. 如果可从机构供应商那里得到投标价格，则把普通股和优先股、交易所交易基金、房地产投资信托和合订证券列在第一层次。

10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1.469 亿美元的普通股基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1.584 亿美元)按资产净值法估值，因此归入第三层次。

固定收入

110. 绝大多数固定收入证券价格不是直接从活跃市场获得的，否则都可以列为第一层次。相反，价格是通过经纪人出价获取的，属于指示性报价，因此归类为第二层次。

11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价值 4 860 万美元的公司债券基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4 670 万美元)被视为第三层次。这些投资价值的输入值虽然可从第三方来源获得，但不是定义十分明确且随时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因此，养恤基金决定将这种投资归类为第三层次。

实物资产及另类投资和其他投资

11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价值 39.599 亿美元的实物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35.564 亿美元)以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价值 24.034 亿美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6.638 亿美元)的另类投资和其他投资归入第三层次，因为其价格是通过资产净值法确定的，而养恤基金无法以可观察的市场数据证实或核实输入值。此外，投资人将投资单位兑现的选择有限，因此这类基金投资的流动性较低。

113. 随时可以资产净值兑现而不受罚、数额达 2.539 亿美元的两支房地产基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2.396 亿美元)被归类为第二层次资产，为基金管理人所报告的资产净值。

114. 2017 年没有各层次之间的转移情况。

115. 下表介绍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各层次之间的转移情况。

(千美元)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共计
转入				
固定收入	—	19 370	—	19 370
股票	—	—	29 836	29 836
另类和其他投资	—	—	—	—
共计	**—**	**19 370**	**29 836**	**49 206**
转出				
固定收入	—	—	(19 370)	(19 370)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共计
股票	—	—	—	—
另类和其他投资	—	—	(29 836)	(29 836)
共计	**—**	**—**	**(49 206)**	**(49 206)**

116. 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从第三层次向第二层次转入了一笔固定收入证券 1 940 万美元。该证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价格由多个供应商确定，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价格则由单一供应商确定。因此，养恤基金决定将这一投资归类为第二层次。

117. 下表按金融工具类别介绍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第三层次工具内的变动情况。

(千美元)

	股票	固定收入	实物资产	另类和其他投资	共计
期初结余	**158 361**	**172 919**	**3 556 446**	**1 663 801**	**5 551 527**
购置	845	88 130	759 979	780 513	1 629 467
售出/资本回报	(29 441)	(139 964)	(756 102)	(440 867)	(1 366 374)
(从第三层次转出)/转入第三层次	—	—	—	—	—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确认的净(损)益	17 141	17 486	399 613	399 919	834 159
期末结余	**146 906**	**138 571**	**3 959 936**	**2 403 366**	**6 648 779**
期末持有并列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的第三层次资产未实现(损)益变动	(2 238)	5 859	169 555	216 533	359 709

118. 下表按金融工具类别介绍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第三层次工具内的变动情况。

(千美元)

	股票	固定收入	实物资产	另类和其他投资	共计
期初结余	**165 279**	**109 367**	**3 127 959**	**1 380 833**	**4 783 438**
购置	3 043	128 602	812 716	371 192	1 315 553
售出/资本回报	(17 150)	(48 280)	(620 183)	(232 112)	(917 725)
(从第三层次转出)/转入第三层次	29 836	(19 370)	—	(29 836)	(19 370)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确认的净(损)益	(22 647)	2 600	235 954	173 724	389 631
期末结余	**158 361**	**172 919**	**3 556 446**	**1 663 801**	**5 551 527**
期末持有并列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的第三层次资产未实现(损)益变动	(13 176)	(1 869)	205 168	142 846	332 969

附注 7
应计投资收入

119. 应计投资收入是在该年度期间已赚取但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日尚未收到的收入。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9	324
短期投资	9 243	5 447
固定收入证券	99 254	86 486
应收股权股利	43 280	44 919
实物资产和另类投资	2 159	2 135
应计投资收入共计	**154 655**	**139 311**

附注 8
应收预扣税款

12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预扣税款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预扣税款费用按国家分列如下：

(千美元)

	2016 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	预扣税款	已收税款	税款费用	可收回税款	被认为无法收回的税款	应收税款	预扣税款	已收税款	税款费用	可收回税款	被认为无法收回的税款	应收税款
澳大利亚	—	—	—	130	—	130	—	—	130	140	(140)	—
奥地利	—	—	1	26	—	26	—	—	(4)	30	—	30
比利时	1 129	1 128	1	—	—	—	316	320	(4)	—	—	—
巴西	208	—	208	495	(495)	—	461	—	461	486	(486)	—
智利	263	—	263	—	—	—	319	25	279	15	—	15
中国	2 080	270	1 810	9 213	(9 213)	—	3 189	168	3 021	11 066	(11 066)	—
法国	—	—	—	—	—	—	195	—	(24)	219	—	219
德国	7 585	7 907	430	5 696	—	5 696	7 337	—	(1 519)	14 552	—	14 552
希腊	—	—	107	104	(104)	—	—	—	—	118	(118)	—
爱尔兰	23	—	2	21	—	21	113	—	(11)	145	—	145
以色列	5	—	5	—	—	—	37	—	37	—	—	—
墨西哥	—	—	—	—	—	—	13	—	—	13	—	13
荷兰	1 675	1 626	53	139	—	139	1 716	1 816	(38)	77	—	77
巴布亚新几内亚	—	—	—	—	—	—	21	—	21	21	(21)	—
俄罗斯联邦	591	—	918	170	—	170	1 254	608	816	—	—	—

国家	2016 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扣税款	已收税款	税款费用	可收回税款	被认为无法收回的税款	应收税款	预扣税款	已收税款	税款费用	可收回税款	被认为无法收回的税款	应收税款
新加坡	—	—	37	—	—	—		—	—	—	—	—
西班牙	2 195	2 271	(2)	191	—	191	1 983	1 974	(29)	229	—	229
瑞典	—	—	29	28	(28)	—	—	—	—	32	(32)	—
瑞士	7 288	7 239	(60)	2 201	—	2 201	8 999	2 322	(370)	9 248	—	9 248
土耳其	—	—	—	394	(394)	—	—	—	—	366	(366)	—
联合王国	1 645	2 600	(53)	1 927	—	1 927	2 012	2 161	(248)	2 026	—	2 026
共计	**24 687**	**23 041**	**3 749**	**20 735**	**(10 234)**	**10 501**	**27 965**	**9 394**	**2 518**	**38 783**	**(12 229)**	**26 554**

121. 巴西以及中国某些省份没有正式设立返还机制。希腊、瑞典和土耳其有几年也是如此。在这种情况下，养恤基金的托管人至今无法申请和(或)获得预扣税款退税。尽管这些会员国已确认养恤基金的免税地位，2017 年在这些国家的直接投资被预扣的税款仍然按应计税款记录，但继续全额计提拨备。

12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预扣税的账龄分析如下：

(千美元)

国家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 3 年	不足 3 年	应收税款	超过 3 年	不足 3 年	应收税款
澳大利亚	—	—	—	67	63	130
奥地利	30	—	30	—	26	26
智利	—	15	15	—	—	—
法国	—	219	219	—	—	—
德国	—	14 552	14 552	—	5 696	5 696
爱尔兰	—	145	145	—	21	21
墨西哥	—	13	13	—	—	—
荷兰	—	77	77	—	139	139
俄罗斯联邦	—	—	—	170	—	170
西班牙	—	229	229	—	191	191
瑞士	—	9 248	9 248	—	2 201	2 201
联合王国	—	2 026	2 026	—	1 927	1 927
共计	**30**	**26 524**	**26 554**	**237**	**10 264**	**10 501**

附注 9
其他资产

123. 列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的其他资产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和应收福利	16 233	13 688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2 787	3 912
在用无形资产	3 649	10 298
联合国应收款	—	4 891
其他应收款	525	448
共计	**23 194**	**33 237**

9.1 预付款和应收福利

124. 养恤基金持有的预付款和其他应收款概况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	2 625	491
由于工资单转换而提前支付的福利	8 663	9 817
应收福利	9 556	8 092
应收福利——拨备	(4 611)	(4 712)
共计	**16 233**	**13 688**

9.2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125. 养恤基金持有的固定资产概况如下：

(千美元)

	信息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在用	在用	在建	共计
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	1 595	13 963	—	15 558
增置	—	—	190	190
处置/转让	(248)	—	—	(2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347	13 963	190	15 500
累计折旧				
2017 年 1 月 1 日	1 289	10 357	—	11 646
折旧	161	1 154	—	1 315

	信息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在用	在用	在建	共计
处置/转让	(248)	—	—	(2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202	11 511	—	12 713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145**	**2 452**	**190**	**2 787**

(千美元)

	信息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在用	在用	在建	共计
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	1 333	10 880	2 170	14 383
增置	283	3 083	(2 170)	1 196
处置/转让	(21)	—	—	(2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595	13 963	—	15 558
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	1 086	9 074	—	10 160
折旧	224	1 283	—	1 507
处置/转让	(21)	—	—	(2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289	10 357	—	11 646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306**	**3 606**	**—**	**3 912**

126. 上表所列在用和在建租赁物改良涉及养恤基金对其纽约办公室的改良。

9.3 无形资产

127. 列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的无形资产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无形资产		
	在用	在建	共计
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	21 722	—	21 722
增置	—	—	—
转让	—	—	—
处置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1 722	—	21 722

	无形资产		
	在用	在建	共计
累计摊销			
2017 年 1 月 1 日	11 424	—	11 424
摊销	6 649	—	6 649
处置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 073	—	18 073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3 649**	**—**	**3 649**

(千美元)

	无形资产		
	在用	在建	共计
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	20 305	115	20 420
增置	1 734	—	1 734
转让	115	(115)	-
处置	(432)	—	(43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 722	—	21 722
累计摊销			
2016 年 1 月 1 日	5 218	—	5 218
摊销	6 638	—	6 638
处置	(432)	—	(43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 424	—	11 424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	**10 298**	**—**	**10 298**

附注 10
应付福利

128. 净资产表所示数额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偿金	57 683	41 210
一笔总付	48 236	52 105
应付定期福利	41 974	40 524
其他应付福利/调整数	293	(57)
共计	**148 186**	**133 782**

附注 11
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雇员福利

129. 净资产表所示离职后健康保险和其他应付福利数额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	86 601	69 383
离职回国补助金和相关费用	3 407	2 932
教育补助金和相关费用	331	292
死亡抚恤金	—	149
年假	3 735	3 724
回籍假	289	256
共计	**94 363**	**76 736**

离职后健康保险、年假、离职回国补助金和死亡抚恤金负债

130. 养恤基金为符合一定资格要求的雇员提供以下离职后和服务终了福利：

- 退休后医疗福利。这一福利被称为离职后健康保险。
- 离职回国福利，以方便在国外服务的工作人员搬迁回国。
- 年假福利，为工作人员提供一定天数的全薪休假，用于个人原因或健康、休息和娱乐目的。离职时，积累未用年假的工作人员可按未用休假天数计领报酬，上限为 60 天。
- 在职死亡后应付任何受扶养人的死亡抚恤金。

13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是根据联合国提供给精算师的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普查数据计算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是顾问精算师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的服务终了福利负债结转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结果；以及

- 联合国提供的健康保险保费和缴款数据
- 退休人员根据健康保险计划实际报销情况
- 联合国在普查数据中列报的差旅、装运费用和年假结余估计数
- 各种经济、人口和其他精算假设
- 公认精算方法和程序

132. 在将负债结转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时，只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贴现率、通货膨胀率和保健成本趋势比率等财务假设进行了审查，并在必要时

加以更新。所有其他假设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面估值所用的假设依然相同。

133. 计算离职后负债时采用的主要假设是贴现率和保健费用趋势比率。贴现率的依据是即期比率，反映计算负债时市场对用优质债券支付未来预期福利的预期。因此，贴现率是单一等值比率，与使用多种债券满足未来现金流动预期计算的完整即期曲线产生的负债相同。

134. 养恤基金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选择和确定的单一等值贴现率如下：

- 离职后健康保险计划 3.64%
- 离职回国福利 3.47%
- 年假福利 3.52%

135. 养恤基金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选择和确定的单一等值贴现率如下：

- 离职后健康保险计划 3.83%
- 离职回国福利 3.46%
- 年假福利 3.58%
- 死亡抚恤金 3.29%

136. 为了进行比较，下表列出因贴现率变动 1%造成的百分比变化。

	对应计负债的影响			
贴现率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福利	年假	死亡抚恤金
增加 1%	减少 18%	减少 9%	减少 9%	减少 7%
减少 1%	增加 24%	增加 10%	增加 10%	增加 7%

137. 保健费用趋势比率比较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国非 Medicare 医疗保健计划	5.7%，15 年后降至 3.85%	6.0%，8 年后降至 4.5%
美国 Medicare 医疗保健计划	5.5%，15 年后降至 3.85%	5.7%，7 年后降至 4.5%
美国牙科	4.8%，15 年后降至 3.85%	4.9%，9 年后降至 4.5%
非美国——瑞士	4.0%，10 年后降至 3.05%	每年 4.0%
非美国——欧元区	4.0%，10 年后降至 3.05%	每年 4.0%

138. 报告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总额增加，这主要是精算假设改变造成的影响，尤其是预期寿命提高和以美元计值福利的贴现率下降。

139. 根据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普查数据进行计算时使用的其他具体主要假设如下：

离职后健康保险

140. 计算中包含共计 217 名在职工作人员：181 名在美国的工作人员和 36 名不在美国的工作人员。计算中包括共计 91 名已退休的工作人员或其未亡配偶：在美国的 76 名和不在美国的 15 名。此外，还包括只参加牙医保险的 4 名在职工作人员和 3 名退休工作人员或其未亡配偶。在职工作人员平均年龄为 47 岁，服务年限为 10 年。退休工作人员平均年龄为 69 岁。

离职回国福利

141. 按国际人员标准聘用的工作人员在本国以外的地方服务一年后，只要离职原因不是立即开除或弃职，就可以领取离职回国补助金。

142. 补助金数额视有领取资格工作人员的职类和服务年限而定，相当于 2 周至 28 周的薪酬。前往被认定回籍假国的旅费和个人物品搬运费亦可获得批准。

143. 计算时共考虑了 82 名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其平均年薪为 81 804 美元。

年假

144. 工作人员可从受聘之日起累积年假。离职时已有累积年假的工作人员若为定期任用，可领取最多 60 天薪酬；若为临时任用，可领取最多 18 天薪酬。每天未用年假的给付额按适用薪酬数额的 1/261 计算。

145. 计算时共考虑了 280 名在职工作人员，其平均年薪为 99 432 美元。

附注 12
其他应计项目和负债

146. 财务报表显示的其他应计项目和负债金额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计管理费和费用	5 030	10 287
应计订约承办事务费用	—	4 339
应付缴回退款	2 485	2 036
应计经营租赁租金	1 122	1 755
应付成员组织离职后健康保险款	6	7
联合国应付款	1 874	—
应计审计费	197	197
其他	330	366
共计	**11 044**	**18 987**

附注 13
投资收入

147. 下表汇总养恤基金本期间确认的减去交易费用后的投资收入。任何可分配到某项单一交易的交易费用都从投资收入中减去。例如，经纪人佣金、其他交易费用和管理费。计入实物资产或另类基金收益表的任何管理费用都在养恤基金净资产变动表中作为管理费用单独入账，记在交易费用下。

148. 在一些管辖区内，养恤基金获得无须扣缴税款的股息收益、利息收益和房地产收益。这主要是因为许多管辖当局免除养恤基金预扣税款。然而，若干管辖当局没有给予所有养恤基金这项优惠，但承认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为联合国的组成部分，因此，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五条和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第二条第 7(a)款(另见附注 3.3)，对养恤基金的直接投资免征会员国国家税。养恤基金无法以可靠方式计量它作为联合国组成部分而享有的额外免税价值，因此没有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非交换交易收入)的规定，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中披露这项非交换交易收入额外优惠的价值。

(千美元)

	2017	2016
以公允价值定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共计	**9 081 326**	**1 582 604**
利息收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利息收入	9 298	3 287
固定收入工具利息收入	352 444	322 499
利息收入共计	**361 742**	**325 786**
股息收入共计	**865 788**	**821 651**
实物资产收入共计	**65 530**	**55 015**
交易费用		
管理费和其他相关收费	(103 842)	(90 696)
小盘基金管理费	(12 511)	(10 087)
经纪人佣金	(13 770)	(13 012)
其他交易费用	(3 022)	(3 699)
交易费用共计	**(133 145)**	**(117 494)**
净投资收入	**10 241 241**	**2 667 562**

149. 下表列示按资产类别分列的因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市场价格和汇率变化引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2017			2016		
	市场价格	货币[a]	变动共计	市场价格	货币[a]	变动共计
短期投资	(8 431)	89 522	81 091	(4 014)	(13 616)	(17 630)
股票	6 572 139	865 916	7 438 055	2 008 382	(425 868)	1 582 514
固定收入	(6 345)	644 309	637 964	(284 677)	(210 523)	(495 200)
实物资产投资	416 993	54 797	471 790	300 984	(19 206)	281 778
另类投资	422 238	22 471	444 709	241 396	(5 959)	235 437
已交易投资的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应收款和应付款	—	7 717	7 717	—	(4 295)	(4 295)
以公允价值定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共计	**7 396 594**	**1 684 732**	**9 081 326**	**2 262 071**	**(679 467)**	**1 582 604**

[a] 汇兑损益变动包括已实现汇兑损失 3.325 亿美元(2016 年：7.759 亿美元)和未实现汇兑收益 20.172 亿美元(2016 年：9 640 万美元)。

附注 14
缴款

150. 本期间收到的缴款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2016
参与人缴款		
经常缴款	787 636	752 314
追补缴款	869	607
缴回退款	4 088	4 118
	792 593	**757 039**
成员组织缴款		
经常缴款	1 575 272	1 504 629
追补缴款	1 879	1 564
	1 577 151	**1 506 193**
其他缴款		
根据协定转入的参与人缴款	5 826	3 827
精算价值超过经常缴款的收款溢额	546	171
其他缴款/调整数	24 796	6 268
	31 168	**10 266**
本期间缴款共计	**2 400 912**	**2 273 498**

151. 缴款收入随下列因数起伏：参与人人数变动、参与人分布情况变动、应计养恤金薪酬率因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决定的生活费用增加而变动以及所有参与人领取的个人应计养恤金薪酬每年的职档加薪。

附注 15
其他收入

152. 本期间的其他收入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2016
集体诉讼收益和索偿	7 663	485
名义利息收入	3 835	2 093
联合国大学管理费	50	50
其他收入	76	740
本期间其他收入共计	**11 624**	**3 368**

附注 16
福利费用

153. 本期间的福利费用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2016
离职偿金和全额折付福利		
缴款服务期 5 年或以下	42 413	42 790
缴款服务期 5 年以上	152 390	74 605
	194 803	**117 395**
退休福利		
全额退休福利	1 343 089	1 297 563
提前退休福利	684 426	668 319
递延退休福利	97 412	93 225
残疾抚恤金	75 452	67 886
遗属抚恤金	248 154	234 666
子女抚恤金	31 040	29 632
	2 479 573	**2 391 291**
其他福利/调整		
向根据协定转出的参与人给付的福利	2 523	228
其他福利/调整	(3 629)	(2 379)
	(1 106)	**(2 151)**
本期间福利费用共计	**2 673 270**	**2 506 535**

附注 17
管理费用

154. 2017 年和 2016 年管理费用如下：

(千美元)

	2017				
	管理费用	投资费用	审计费	联委会费用	共计
常设员额(不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15 371	11 044	—	—	26 415
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12 789	4 130	299	—	17 21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6 900	692	—	—	7 592
招待费	—	1	—	—	1
咨询人	341	7	—	—	348
差旅	329	403	—	—	732
订约承办事务 [a]	18 194	15 742	—	—	33 936
一般业务费用	4 698	4 085	—	—	8 783
用品和材料	29	21	—	—	50
家具和设备	296	525	—	—	821
审计费用(不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	—	1 095	—	1 095
联委会费用	—	—	—	409	409
管理费用共计	**58 947**	**36 650**	**1 394**	**409**	**97 400**

[a] 包括培训费用。

(千美元)

	2016				
	管理费用	投资费用	审计费	联委会费用	共计
常设员额(不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14 387	10 418	—	—	24 805
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4 655	1 474	116	—	6 24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4 189	363	—	—	4 552
招待费	—	—	—	—	—
咨询人	113	87	—	—	200
差旅	349	395	—	—	744
订约承办事务 [a]	14 052	13 016	—	—	27 068
一般业务费用	4 367	4 290	—	—	8 657
用品和材料	81	27	—	—	108
家具和设备	460	410	—	—	870
审计费用(不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价值变动)	—	—	1 099	—	1 099
联委会费用	—	—	—	416	416
管理费用共计	**42 653**	**30 480**	**1 215**	**416**	**74 764**

[a] 包括培训费用。

附注 18
其他费用

155. 本期间的其他费用可细分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紧急基金费用	117	40
名义利息费用	2 231	637
其他费用和索偿	459	605
本期间其他费用共计	**2 807**	**1 282**

附注 19
养恤基金精算情况
(另见附注 1.5)

156. 养恤基金向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组织的工作人员支付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相关福利。累积(承诺)的养恤金计划福利是根据养恤基金规定因工作人员所提供服务而未来应向其支付的养恤金估计数截至估值日的精算现值总额。累积养恤金计划福利包括将支付给以下人员的福利：(a) 退休工作人员或终止雇用人员或其受益人；(b) 已故工作人员的受益人；(c) 在职工作人员或其受益人。

157. 应付福利包括在所有情况下(退休、死亡、残疾和终止雇用)支付的福利，条件是，这些福利是工作人员因截至估值日已提供服务而累积的福利。

158. 累积(承诺)的养恤金计划福利的精算现值(不考虑应计养恤金薪酬未来的增加额)由独立精算师确定，确定其数额的办法是，使用各种精算假设，对累积的养恤金计划福利进行调整，以反映估值日与预期支付日期间的资金时间价值(通过利息贴现)和支付概率(因死亡、伤残、退出或退休而缩减)。

159. 养恤基金适用的是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第 28(b)段规定的准则，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承诺的退休福利精算现值。

关键假设

16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 参与人预期寿命(以 2007 年联合国死亡率表为基础，并根据预测死亡率降低情况作调整)
- 养恤金联委会在其第六十四届会议核准的特定年龄退休和更替假设
- 年投资回报率 6.0%，该回报率也是用于负债的贴现率
- 养恤金年度生活费上调率 2.5%

- 假设双轨制长期费用为应计养恤金薪酬的 2.1%
- 假设退休参与人折算养恤金的百分比为年金给付的 19%

161. 这些重要假设由精算师委员会建议，由养恤金联委会 2017 年 7 月第六十四届会议采纳。上述精算假设的基础是，假设养恤基金将继续存在。如果养恤基金将终止，在确定累积的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时可能需要适用不同的精算假设和其他因数。

累积福利表

16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累积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如下(养恤金调整制度的说明见附注 1.11)：

(百万美元)

	如果未来根据《条例》，在下述情况下支付养恤金	
	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进行养恤金调整
既定福利精算价值		
目前领取福利的参与人	25 902	34 057
已获得既定福利资格的终止雇用参与人	742	1 279
在职参与人	14 040	19 278
既定福利共计	**40 684**	**54 614**
非既定福利	921	1 165
累积养恤金计划福利精算现值共计	**41 605**	**55 779**

参与养恤基金情况

163. 计划的参与情况如下：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职参与人 [a]	
人数	116 985
年薪酬(百万美元)	10 464
平均薪酬(美元)	**89 451**
非现职参与人 [a] 和受益人 [b]	
人数	87 806
年福利(百万美元)	2 455
平均福利(美元)	**27 963**

[a] 出于精算估值的目的，9 559 名非现职参与人与参与人总数分开，并作为享有递延养恤金的参与人反映在估值中。

[b] 为选定的受益人合并了多项给付中的福利。

定期精算估值所采用的精算资产价值

164. 为编制定期精算估值所采用的精算资产价值与在财务报表中列报的价值不同。定期精算估值使用五年移动平均市值法计算价值。采用了 15%的上下限，这意味着所计算价值的最低价值为截至估值日资产市场价值的 85%，最高价值为 115%。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估值开始，实行了向另一种资产平均方法的逐步过渡，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精算估值为目标完成日期。向替代资产平均方法过渡产生的影响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资产增加 34.39 亿美元。

附注 20
承付款和或有事项

20.1 投资承付款

16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有下列投资承付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地产基金	2 025 968	2 045 371
私募股权	1 920 260	1 967 515
基础设施基金	65 598	60 020
林地基金	11 270	86 701
承付总额	**4 023 096**	**4 159 607**

166. 在私募股权和房地产、基础设施和林地投资中，根据基金协议的规定和条件提取资金。每一项投资都有独特的基金协议。但在以下情况下可提取资金：(a) 为已买进或正在签订买进合同的资产投资提供资金；(b) 根据基金协议的规定和条件支付普通合伙人或经理人已赚取的收费。

20.2 租赁承付款

16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有下列租赁承付款：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财产租赁债务		
1 年以下	6 802	6 566
1-5 年	11 025	16 380
5 年以上	11 270	86 701
财产租赁债务共计	**17 827**	**22 946**

20.3 法定或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168. 不存在因法律行动和索赔而产生、可能导致养恤基金承担重大赔偿责任的重大或有负债。

169. 或有资产不列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依据是经济利益流入不能基本确定，而是根据是否发生养恤基金无法控制的事项而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没有任何或有资产。

附注 21
风险评估

170. 养恤基金的活动使其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货币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71. 养恤基金的投资风险管理方案寻求根据养恤基金的战略资产分配政策，衡量和监测养恤基金面临的风险，寻求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养恤基金财务执行情况的潜在不利影响。投资委员会就投资策略向秘书长代表提供咨询意见，并在其季度会议上审查养恤基金投资情况。投资委员会就长期政策、资产分配和战略、投资种类、货币和经济部门等方面的多样化和任何其他事项提供咨询意见。

172. 养恤基金使用各种方法衡量、监测和管理其承受的各类金融风险。下文介绍这些方法。

21.1 信用风险

173. 信用风险的定义是借贷方或对手方未能根据商定条款履行义务因而招致损失的潜在风险。所有债权人都面临交易伙伴不及时履行对另一伙伴义务的风险。必须确保对信用风险实施足够的控制，有效管理这种风险，这对养恤基金的长期可持续性至关重要。养恤基金通过着力于以下重要领域来管理风险：

- 核定和坚持采用适当的信用风险衡量和监测标准；
- 限定信用风险的数额和集中度，并监测和实施信用风险审查流程；
- 确保对信用风险实施足够的控制。

174. 养恤基金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是债务证券(固定收入共计；短期票券)。养恤基金管理这类风险的政策是，投资的债务证券必须有至少由著名评级公司标准普尔、穆迪公司或惠誉中的一家给予的投资级评级。为本披露信息一致性的目的，养恤基金采用了穆迪公司的投资者服务评级，2017 年，养恤基金大部分债务证券的评级由该公司提供。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90%(2016 年：92%)的固定收入投资组合证券被穆迪评为投资级(Aaa 至 Baa3)。

175. 下表按照穆迪评级公司提供的资料，摘要分析养恤基金固定收入组合分别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信用质量。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aa-A3	Baa1-Baa3	未评级	共计
商业抵押担保证券	7 262	—	—	7 262
公司债券	2 495 552	472 226	184 725	3 152 503
公司债券基金	—	—	48 556	48 556
政府机构	1 628 710	—	128 068	1 756 778
政府债券	7 622 010	807 341	1 011 985	9 441 336
政府抵押担保证券	3 461	—	138 389	141 850
市/省债券	724 618	—	54 348	778 966
非政府支持担保的按揭抵押债券	2 696	—	—	2 696
固定收入共计	**12 484 309**	**1 279 567**	**1 566 071**	**15 329 947**
短期投资	**649 965**	**122 094**	**1 062 221**	**1 834 280**

(千美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aa-A3	Baa1-Baa3	未评级	共计
商业抵押担保证券	7 267	—	—	7 267
公司债券	2 056 248	555 015	178 692	2 789 955
公司债券基金	—	—	46 702	46 702
政府机构	1 439 840	—	59 389	1 499 229
政府债券	6 310 445	359 464	576 684	7 246 593
政府抵押担保证券	—	—	56 141	56 141
与指数相联系的政府债券	35 961	—	—	35 961
市/省债券	544 914	—	81 199	626 113
非政府支持担保的按揭抵押债券	3 361	—	—	3 361
固定收入共计	**10 398 036**	**914 479**	**998 807**	**12 311 322**
短期投资	**203 659**	**68 107**	**452 743**	**724 509**

17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评级固定收入证券共计 15.661 亿美元，其中 13.556 亿美元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债券，因为其放债人信用评级为投资级，从而证明了其信用可靠性。在没有穆迪放债人信用评级的 2.105 亿美元剩余无评级债券中，十七个共计 1.619 亿美元的债券被另两家评级机构(普尔和惠誉)中的至少一家评定为投资级，另一个 4 860 万美元的证券是债券基金，信用评级机构不评价债券基金的信用。

17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评级短期证券共计 10.622 亿美元，其中 9.382 亿美元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债券，因为其放债人信用评级为投资级，从而证明了

其信用可靠性。没有穆迪放债人信用评级的 1.24 亿美元剩余六个无评级债券被另两家评级机构(普尔和惠誉)中的至少一家评定为投资级。

17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评级固定收入证券共计 9.988 亿美元，其中 8.951 亿美元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债券，因为其放债人信用评级为投资级，从而证明了其信用可靠性。在没有穆迪放债人信用评级的 1.037 亿美元剩余无评级债券中，七个共计 5 700 万美元的债券被另两家评级机构(普尔和惠誉)中的至少一家评定为投资级，另一个 4 670 万美元的证券是债券基金，信用评级机构不评价债券基金的信用。

17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评级短期证券共计 4.527 亿美元，其中 4.297 亿美元属于信用风险很低的债券，因为其放债人信用评级为投资级，从而证明了其信用可靠性。没有穆迪放债人信用评级的 2 300 万美元剩余一个无评级债券被另两家评级机构(普尔和惠誉)中的至少一家评定为投资级。

180. 上市证券所有交易都在交付后通过核定经纪人支付。出售的证券仅在经纪人收到付款后才交付，因此结算风险被认为非常小。买进的证券则在经纪人收到证券后才付款。如果交易中的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交易即告失败。

21.2 流动性风险

181. 流动性风险是指养恤基金没有所需现金支付债务的风险。可能产生现金需求的情况如下：结算各项投资交易、未催缴或资金未到位承付产生的缴纳通知以及用各类货币支付福利。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负债按合同在三个月内到期。养恤基金通过将大多数投资投入具有流动性的证券来管理流动性风险。

21.3 市场风险

182. 市场风险是指养恤金计划的资产价值随利率、主要市场指数变化、汇率和市场波动等各种市场因素的波动而发生变化的风险。除使用标准离差和跟踪风险外，养恤基金还用风险价值(VaR)作为衡量市场风险的参数。风险价值(VaR)是公认的表达金融机构和资产管理机构市场风险的参数。此外，养恤基金还在秘书长代表核可的投资政策中规定投资风险容忍度。在这个风险容忍度基础上，向每个投资组合经理人分配风险预算。风险预算每年修改一次。

183. 风险价值是一个单一数字，概括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以及出现不利变动的概率，也就是风险程度。风险价值(VaR)的主要宗旨是评估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市场风险。风险价值(VaR)有三个主要特质：(a) 数额(按百分比或美元计算)；(b) 时限(养恤基金的时限为一年)；(c) 置信度(养恤基金的置信度为 95%)。如果报告的置信度为 95%，那么，风险价值 95 数(VaR 95) (按百分比或美元计算)显示的是，在一年时间里，投资组合损失不超过确定风险价值 95 数(VaR 95)(按百分比或美元计算)的概率为 95%。此外，养恤基金还报告尾端风险或预期短缺，以此计量在损失超过风险价值数(VaR 95)(发生概率为 5%)的情况下，平均预期损失是多少。养恤基金还报告造成风险因数。 假定整个养恤基金的风险为 100%，造成风险因

数显示的是，其中多少风险是某类资产造成的。造成风险因数具有相加性(所有造成风险因数相加的最高数值是 100%)。风险价值 95(VaR95)具有分散效应，所以没有相加性。

184. 下表介绍风险的四个重要方面。该表以百分比显示特定投资组合的波动性(标准离差)和风险价值 95 数(VaR 95)。造成风险因数显示每类资产造成养恤基金总风险的程度。显然，养恤基金总风险是 100%，而下面每类资产的数字显示的是各类资产造成的风险比重。5%概率的预期短缺(因为养恤基金使用 95%概率的风险价值)显示在损失超过风险价值(95)数(发生概率为 5%)的情况下，平均或预期损失是多少。

185. 下表所有数字均采用历史模拟法按年度计算。

(百分比)

	2017 年			
资产类别	波动性(标准离差)	风险价值数(95%)	造成风险因数	预期短缺(5%)
养恤基金共计	8.10	11.85	100.00	19.84
股票共计	11.35	17.18	84.89	28.79
固定收入	5.33	8.97	2.29	12.65
现金和短期	3.19	5.20	0.43	7.31
不动产	14.62	26.58	7.52	36.35
私募股权	11.07	16.73	4.49	27.93
商品	13.36	22.32	0.12	29.16
基础设施	14.36	26.65	0.22	35.90

注：数字依据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风险矩阵(截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

(百分比)

	2016 年			
资产类别	波动性(标准离差)	风险价值数(95%)	造成风险因数	预期短缺(5%)
养恤基金共计	8.58	13.10	100.00	20.40
股票共计	11.79	18.74	86.72	28.60
固定收入	4.71	8.06	0.69	11.29
现金和短期	0.91	1.60	0.11	2.13
不动产	14.74	26.79	8.38	36.32
私募股权	11.62	18.15	3.70	28.49
商品	13.52	22.57	0.13	29.93
基础设施	14.57	26.75	0.27	35.89

注：数字依据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风险矩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6. 尽管风险价值是衡量市场风险的重要工具，但该模型所依据的假设也存在一些局限性。主要假设包括：1 天的持有期，用于对冲或处置头寸，而对于低流动性资产而言，或由于不利的市场条件，情况可能不是这样；95%的置信度表示在风险价值为 95%时，损失超过风险价值的概率为 5%；按日终计算的风险价值不反映交易日的变化；历史数据和蒙特·卡罗模拟法的使用可能并不涵盖所有可能的情形，特别是那些性质特殊的情形。

价格风险

187. 养恤基金承受股权证券价格风险。这是养恤基金所持有的投资未来价格不确定造成的。以美元以外货币定值的非货币金融工具(如股权证券)最初的价格以非美元货币确定，然后转换为美元，而美元价值会随着汇率变动而波动。

18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承受价格风险的股权的公允价值如下：

(千美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和优先股	36 781 931	31 366 431
基金——交易所交易基金	2 595 365	2 646 766
房地产投资信托	210 016	240 075
基金——普通股	146 906	158 361
合订证券	50 010	43 841
股权工具共计	**39 784 228**	**34 455 474**

189. 假设养恤基金总风险为 100%，则市场风险造成的风险因数(养恤基金总风险)为 89.9%(2016 年：93.4%)。在养恤基金总风险中，股权资产对养恤基金总风险造成的风险因数是 84.9%(2016 年：86.7%)，其余风险则是由所有其他资产类别造成的。

190. 此外，养恤基金还按行业分析投资组合，确定行业权重基准，以此管理价格风险。

191. 养恤基金 2017 年和 2016 年按行业分类股权投资组合列示如下：

(百分比)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行业分类标准	养恤基金股权投资组合	基准	养恤基金股权投资组合	基准
金融	18.08	18.74	17.22	18.68
信息技术	17.97	18.09	16.29	15.53
非必需消费品	11.78	12.01	11.80	12.10
能源	5.67	6.38	6.47	7.35

保健	10.90	10.68	11.05	11.05
工业	9.01	10.86	8.62	10.63
必需消费品	7.72	8.75	8.28	9.48
材料	5.21	5.50	5.05	5.27
电信服务	2.60	3.02	3.11	3.62
公用事业	2.32	2.90	2.39	3.16
不动产	2.25	3.07	2.01	3.13
其他	6.49	不适用	7.71	不适用
共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92. 下表按地理分布情况(以对手方主要上市地确定，未上市证券按对手方所在地确定)分析养恤基金股权投资组合的股权价格风险集中情况。

(百分比)

	2017 年	2016 年
北美	55.0	57.9
欧洲	20.7	19.3
亚太	12.1	10.7
新兴市场	11.6	9.9
国际区域	0.6	2.2
共计	**100.0**	**100.0**

货币风险

193. 养恤基金是世界上全球分散程度最高的养恤基金之一，因此，除养恤基金基准货币美元外，还持有以其他货币定值的货币资产和非货币资产。以其他货币定值的金融工具的价值随货币汇率变动而波动，产生货币汇率风险。管理当局监测所有货币风险。出现未实现的汇兑损益主要是由于这一期间货币汇率的波动。

194. 养恤基金不使用套期保值方式来管理非美元定值货币风险，因为养恤基金预计在经历整个市场周期之后，对货币的影响相互抵消，净影响为零，历来情况正是如此。货币风险指的是外币汇率变动引起的风险。

195. 下表按投资类别说明养恤基金外币汇率风险。这些表格汇总养恤基金分别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现金和投资公允价值。2017 年未按公允价值持有(见附注 5)的净金融负债 1.78 亿美元(2016 年：3 990 万美元)未列入下表。交易所交易基金或外部管理的特别基金所持有的资产均以美元资产列入。

(百分比)

货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	固定收入	实物资产	另类和其他投资	短期	现金	共计
美元	34.95	9.92	5.08	3.13	1.63	1.20	55.91
欧元	6.56	5.79	0.58	0.59	0.80	0.22	14.54
日元	4.85	3.64	0.23	—	—	0.04	8.76
英镑	3.61	0.78	0.19	—	—	0.00	4.58
加拿大元	1.91	0.62	0.15	—	—	0.00	2.68
港元	2.48	—	—	—	—	0.01	2.49
澳大利亚元	1.33	0.42	0.30	—	—	0.03	2.08
大韩民国元	1.13	0.51	—	—	—	—	1.64
瑞士法郎	1.62	—	—	—	—	0.01	1.63
瑞典克朗	0.71	0.17	—	—	0.13	0.00	1.01
马来西亚林吉特	0.16	0.24	—	—	0.16	0.00	0.56
墨西哥比索	0.19	0.32	—	—	—	—	0.51
印度卢比	0.50	—	—	—	—	0.00	0.50
挪威克朗	0.05	0.32	—	—	0.12	0.00	0.49
南非兰特	0.48	—	—	—	—	—	0.48
巴西雷亚尔	0.43	—	—	—	—	0.00	0.43
波兰兹罗提	—	0.40	—	—	—	0.00	0.40
新加坡元	0.26	0.07	—	—	—	0.00	0.33
丹麦克朗	0.24	—	—	—	—	0.00	0.24
捷克克朗	—	0.17	—	—	—	—	0.17
匈牙利福林	—	0.13	—	—	—	—	0.13
菲律宾比索	0.12	—	—	—	—	0.00	0.12
新西兰元	—	0.11	—	—	—	0.00	0.11
泰国铢	—	0.08	—	—	—	0.00	0.08
土耳其里拉	0.07	—	—	—	—	—	0.07
巴基斯坦卢比	—	—	—	—	—	0.00	0.00
非洲法郎	—	—	—	—	—	0.00	0.00
智利比索	—	0.06	—	—	—	0.00	0.06
总计	**61.65**	**23.75**	**6.53**	**3.72**	**2.84**	**1.51**	**100.00**

(百分比)

货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	固定收入	实物资产	另类和其他投资	短期	现金	共计
美元	38.47	11.49	5.64	2.60	0.25	2.52	60.97
欧元	6.09	3.79	0.46	0.45	0.90	0.02	11.71
日元	4.75	2.48	0.22	—	—	0.00	7.45
英镑	3.64	0.94	0.17	—	—	0.00	4.75
加拿大元	1.97	0.67	0.16	—	—	0.00	2.80
澳大利亚元	1.24	0.54	0.31	—	—	0.03	2.12
港元	2.00	—	—	—	—	0.00	2.00
瑞士法郎	1.71	—	—	—	—	0.00	1.71
大韩民国元	0.85	0.37	—	—	—	0.00	1.22
波兰兹罗提	—	0.84	—	—	—	0.09	0.93
墨西哥比索	0.17	0.53	—	—	—	0.02	0.72
瑞典克朗	0.43	0.18	—	—	—	0.11	0.72
挪威克朗	0.03	0.31	—	—	0.17	0.00	0.51
印度卢比	0.39	—	—	—	—	0.06	0.45
巴西雷亚尔	0.40	—	—	—	—	0.00	0.40
南非兰特	0.34	—	—	—	—	0.00	0.34
马来西亚林吉特	0.10	0.20	—	—	—	0.01	0.31
新加坡元	0.23	0.07	—	—	—	0.00	0.30
丹麦克朗	0.25	—	—	—	—	0.00	0.25
新西兰元	0.01	0.09	—	—	—	0.00	0.10
菲律宾比索	0.10	—	—	—	—	0.00	0.10
土耳其里拉	0.08	—	—	—	—	0.00	0.08
智利比索	—	0.06	—	—	—	0.00	0.06
匈牙利福林	—	—	—	—	—	0.00	0.00
非洲法郎	—	—	—	—	—	0.00	0.00
巴基斯坦卢比	—	—	—	—	—	0.00	0.00
总计	**63.25**	**22.56**	**6.96**	**3.05**	**1.32**	**2.86**	**100.00**

利率风险

196. 利率风险来自通行市场利率波动对金融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以及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养恤基金持有固定利率证券、浮动利率债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因而面临利率风险。

197. 下表汇总养恤基金与其参考基准(巴克莱全球综合债券指数)对利率变动相对敏感度的比较。衡量投资组合久期的这项计量显示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时投资组合价值变动的大致百分比。

	2017 年		2016 年	
资产类别	基金	基准	基金	基准
有效久期	6.54	6.99	6.81	6.90

198. 有效久期就是对利率的敏感度。这就是说如果利率变化 1%，养恤基金可能损失或收益约 6.54%(2016 年：6.81%)，相比之下，基准则可能损失或收益约 6.99%(2016 年：6.90%)。其主要因素是固定利息证券的公允价值增加/减少。

附注 22
预算信息

22.1 初始预算与最终预算之间的变动

(千美元)

	2017 年订正批款	2016 年预算余额结转	核准的增加/减少	2017 年最终批款
行政费用	45 607	6 713	5 165	57 485
投资费用	42 373	15 464	(10 178)	47 659
审计费用	1 427	162	(78)	1 511
联委会费用	489	60	—	549
共计	**89 896**	**22 399**	**(5 091)**	**107 204**

199. 养恤基金在关于其行政费用的报告(A/72/383)第 6 至 42 段解释了 2016-2017 两年期订正批款与最终批款之间的变动情况。大会在第 72/262 号决议(第十五节，第 27 段)中核准了养恤基金 2016-2017 两年期行政费用最终批款。

22.2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与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所载实际数额之间的调节

200. 基于与预算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与财务报表确认的实际数额之间的差异可分类如下：

(a) 基础差异，如附注 3.14 所述，产生差异的原因是编制核定预算的基础与会计基础不同；

(b) 时间差异，产生的原因是预算期与财务报表反映的报告时期不同。养恤基金在预算金额与实际金额的比较方面不存在时间差异；

(c) 实体差异，产生的原因在于预算忽略了编制财务报表所涉及的主体的某些组成方案或实体。养恤基金没有实体差异。

(千美元)

	2017 年	2016 年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 [a]	**81 862**	**58 363**
基础差异		
增加/处置资产	(190)	(2 930)
折旧、摊销和减值	7 963	8 142
未清债务	(2 794)	1 159
预付款项	(956)	289
雇员福利	17 621	6 333
其他应计项目	(6 106)	3 408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所载行政费用实际数额	**97 400**	**74 764**

[a] “基于可比基础的实际数额”指的是与养恤基金有关的行政支出的实际数额，不包括与联合国有关的支出。

201. 上述调节显示基于预算基础(修正的收付实现制)的行政支出总额与基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基础的支出总额之间的主要差异。主要差异可归类如下：

- *折旧/摊销费用*。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达到资本化门槛值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被资本化，在使用寿命期间折旧/摊销。如果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基础，则仅在资产使用寿命期间确认折旧/摊销费用，而如果以预算为基础，则在购置时就确认总费用。

- *确认费用*。如果以预算为基础，支出在付款或承付时按未清债务确认。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收到货物或服务时确认费用。未收到货物或服务的未清债务或预付款项不确认为费用。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已收到但尚未付款的经济服务的费用确认为费用。

- *雇员福利*。如果以预算为基础，雇员福利费用在支付福利时确认。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雇员福利费用不论何时支付，都在福利赚取期内确认。因此，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确认离职后健康保险、年假或离职回国补助金等离职后福利费用。

附注 23
管理的基金

202. 管理的基金定义是：养恤基金聘请独立于养恤基金的外部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联合国基金。

203. 根据大会 1972 年 12 月 11 日关于建立联合国大学的第 2951(XXVII)号决议和第 3081(XXVIII)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大学章程》(A/9149/Add.2)第九条，投资管理司为联合国大学捐赠基金投资提供监督服务，捐赠基金的投资在 2017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外包给了日兴资产管理公司，，此后外包给了黑石财务管理公司，投资则交由另一家银行保管。投资管理司和捐赠基金已就这些服务商定正式安排。由

此产生的资金列入联合国大学的账目。捐赠基金的投资资金没有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投资资金混在一起，养恤基金的资金单独管理。投资管理司管理咨询费每年为 5 万美元，由捐赠基金偿还该司，列在其他收入项下。

附注 24
关联方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

204. 养恤基金关键管理人员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薪酬细节如下：

	人数	报酬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	应享权利	养恤金和医疗计划	薪酬共计	未清应享权利预付款	未偿贷款
		(千美元)					
2017 年	5	1 027	286	240	1 553	—	—
2016 年	5	907	129	208	1 244	—	—

205. 关键管理人员为：首席执行干事、秘书长代表、副首席执行干事、投资管理司司长和首席财务干事，他们有权、有责任规划、指导和控制养恤基金的活动。

206. 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包括净薪、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出席会议津贴和其他津贴等应享待遇、派任津贴和其他补助金、房租补贴、个人用品运输费以及雇主养恤金缴款和当期健康保险缴款。

20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没有未清的关键管理人员应享权利预付款项。

208. 关键管理人员与其他雇员一样，也有资格获得同样的离职后福利(见附注 11)。关键管理人员福利的精算估值如下：

(千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	1 458	1 203
离职回国补助金	164	80
年假	127	105
死亡抚恤金	—	2
共计	**1 749**	**1 390**

其他关联方

209. 虽然没有与下列各方发生交易，但它们仍被视为关联方，养恤基金与它们的关系汇总如下。

联合国大会

210. 联合国大会是养恤基金的最高立法机构。大会审查养恤金联委会提交的报告，核准养恤基金预算，决定是否接纳养恤基金新成员组织，并修订《养恤基金条例》。

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

211. 养恤基金成员组织(系国际政府间组织)经联合国大会决定加入养恤基金，在加入时同意遵守《养恤基金条例》。养恤基金每个成员组织都有一个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一名委员会秘书；这些委员会及其秘书处是养恤基金行政结构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

212. 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根据大会第 2741(XXV)号决议于 1971 年 1 月成立。该中心向联合国系统内的伙伴和用户提供信息技术和通信服务。养恤基金是受该中心任务规定约束的伙伴，按该中心任务规定，养恤基金对中心服务活动引起或与此相关的任何第三方索赔或赔偿责任按比例承担相应责任。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已知的对养恤基金产生影响的索赔。中心的资产所有权属于中心，直至解散。如果解散，管理委员会将在解散时商定在伙伴组织之间分配所有资产和负债的公式。

213. 中心的作用是：

- 在全额费用回收基础上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 协助利用联网和计算技术
- 提供信息管理服务
- 就信息管理相关问题提供咨询
- 提供专门培训

附注 25
重新分类和比较数字

214. 养恤基金采用投资总回报办法管理投资。汇兑损益作为投资总收益的一部分进行管理。因此，从理解一年期间投资活动业绩的角度看，对市场价值引起的变动和汇率引起的变动是综合考虑的。

215. 从历史上看，养恤基金在净资产变动表中将市场价值引起的变动和汇率引起的变动作为单独的细列项目披露。此外，养恤基金按资产类别披露市场价格引起的变动，而汇率引起的变动则不按资产类别披露。

216. 从 2017 年开始，养恤基金更新了披露内容，通过按资产类别列示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化并分析每一资产类别的市场价格和货币汇率的变化情况，为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提供更有意义的信息。有关更多更新后的披露资料，请参阅附注 13。

217. 因此，在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和财务报表的相关附注中，对某些细列项目进行了修订。所有比较数字均已调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分类。重新分类对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没有影响。

218. 变动的净效应为零，概述如下:

(千美元)

	2016 年 先前报告数字	调整数	2016 年重新 分类之后数字
投资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1 582 604	1 582 604
投资公允价值的净增值	2 262 071	(2 262 071)	—
利息收入	325 786	—	325 786
股息收入	821 651	—	821 651
实物资产收入	55 015	—	55 015
外币(损失)	(679 882)	679 882	—
减：交易成本和管理费	(117 494)	—	(117 494)
	2 667 147	**415**	**2 667 562**
缴款	2 273 498	—	2 273 498
其他收入	3 368	—	3 368
福利费用			
离职偿金和全额折付福利	117 395	—	117 395
退休福利	2 391 291	—	2 391 291
其他福利/调整	(2 566)	415	(2 151)
	2 506 120	**415**	**2 506 535**
行政费用	74 764	—	74 764
其他费用	1 282	—	1 282
预扣税款费用	3 749	—	3 749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的增加额	**2 358 098**	**—**	**2 358 098**

附注 26
期后事项

219. 签署这些财务报表之时，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未发现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4 号所述任何应报告的报告日后事项。只有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有权修正这些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附注的附件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业务统计数据

表 1
参与人数

成员组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人数	新参与人	转移		离职	调整数 [a]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人数 [b]	增(减)百分比
			转入	转出				
联合国 [c]	87 111	7 314	185	(279)	(8 839)	(483)	85 009	(2.4)
国际劳工组织	3 706	324	28	(16)	(400)	(13)	3 629	(2.1)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0 318	1 038	83	(80)	(683)	(143)	10 533	2.1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2 412	178	14	(7)	(162)	(1)	2 434	0.9
世界卫生组织	10 724	942	101	(64)	(937)	(34)	10 732	0.1
国际贸易航空组织	798	66	11	(5)	(69)	(2)	799	0.1
世界气象组织	351	20	7	(2)	(25)	(1)	350	(0.3)
国际原子能机构	2 681	213	23	(28)	(207)	(3)	2 679	(0.1)
国际海事组织	284	14	2	(1)	(20)	1	280	(1.4)
国际电信联盟	768	31	10	(4)	(80)	(4)	721	(6.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1 225	65	7	(10)	(75)	(3)	1 209	(1.3)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595	17	15	(7)	(38)	(2)	580	(2.5)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37	4	—	—	(2)	—	39	5.4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8	1	—	—	(1)	—	18	0.0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	168	12	1	—	(6)	—	175	4.2
世界旅游组织	91	1	—	—	(10)	1	83	(8.8)
国际海洋法法庭	39	2	1	—	(1)	—	41	5.1
国际海底管理局	35	6	2	—	(5)	—	38	8.6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669	64	4	(7)	(55)	(2)	673	0.6
国际刑事法院	1 099	115	35	(15)	(67)	—	1 167	6.2
各国议会联盟	47	1	—	(1)	(2)	—	45	(4.3)
国际移民组织	4 624	914	23	(19)	(490)	—	5 052	9.3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462	35	13	(20)	(37)	(3)	450	(2.6)
共计	**128 262**	**11 377**	**565**	**(565)**	**(12 211)**	**(692)**	**126 736**	**(1.2)**

[a] 往年错误记录的更正。

[b]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人的计算方法已经改变。使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所采用方法的可比参与人数字共为 129 354 人(增加 1 092 人或 0.9 %)。关于方法改变和理由的进一步资料载于本附件的说明。

[c] 联合国总部、各区域办事处及各基金和方案。

表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向参与人或其受益人给付的福利

成员组织	给付的福利笔数											
				离职偿金								
	退休福利	提前退休福利	递延退休福利	不足5年	五年以上	子女抚恤金	鳏寡抚恤金	其他死亡抚恤金	残疾抚恤金	二级受扶养人补助金	根据协定进行的转移	共计
联合国[a]	1 338	553	174	3 879	2 623	1 649	137	1	86	3	—	10 443
国际劳工组织	84	26	9	213	59	42	2	—	5	—	—	440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91	87	15	274	88	219	12	—	9	—	—	895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77	12	6	50	8	32	2	—	6	—	—	193
世界卫生组织	254	83	32	442	96	189	12	—	16	—	—	1 124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26	16	2	19	3	13	1	—	2	—	—	82
世界气象组织	8	8	—	7	—	1	1	—	1	—	—	26
国际原子能机构	89	22	15	64	11	19	—	—	5	—	—	225
国际海事组织	12	—	—	7	—	2	1	—	—	—	—	22
国际电信联盟	31	23	—	16	7	20	1	—	2	—	—	100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16	18	—	27	7	11	—	—	7	—	—	86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	15	5	—	11	3	8	—	—	1	—	—	43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2	—	—	—	—	—	—	—	—	—	—	2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	1	—	—	—	—	—	—	—	—	—	1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	1	—	—	3	2	—	—	—	—	—	—	6
世界旅游组织	8	2	—	—	—	—	—	—	—	—	—	10
国际海洋法法庭	1	—	—	—	—	1	—	—	—	—	—	2
国际海底管理局	2	—	—	2	1	—	—	—	—	—	—	5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0	15	—	11	5	12	1	—	3	—	—	67
国际刑事法院	5	1	—	42	18	—	1	—	—	—	—	67
各国议会联盟	1	—	—	1	—	3	—	—	—	—	—	5
国际移民组织	18	2	5	297	158	21	2	—	1	—	—	504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1	1	1	25	9	—	—	—	—	—	—	37
共计	**2 200**	**875**	**259**	**5 390**	**3 098**	**2 242**	**173**	**1**	**144**	**3**	**—**	**14 385**

[a] 联合国总部、各区域办事处及各基金和方案。

表 3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定期发放福利分析

福利类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新发	停发福利，改发遗属抚恤金	停发的所有其他福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共计 [a]
退休福利	27 664	2 200	(337)	(410)	29 117
提前退休福利	16 110	875	(200)	(225)	16 560
递延退休福利	7 548	259	(60)	(155)	7 592
遗孀抚恤金	11 239	152	769	(480)	11 680
鳏夫抚恤金	968	21	110	(49)	1 050
残疾抚恤金	1 500	144	(34)	(27)	1 583
子女抚恤金	9 721	2 242	23	(1 357)	10 629
二级受扶养人	38	3	—	(5)	36
共计	**74 788**	**5 896**	**271**	**(2 708)**	**78 247**

[a]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定期福利计算方法已经改变。使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所采用方法计算的给付中定期福利可比数目共为 74 092 份(减少 696 份，即 0.9%)。有关方法改变和理由的进一步信息见本附件说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附件说明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每年编制财务报表附件和养恤基金业务统计数据。

一直到 2016 年，统计数据的截至日期是相关报告年度的 12 月 31 日，反映截至该日的所有可用信息。因此，12 月 31 日以后可用的信息没有列入。

养恤基金决定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统计数据采用的方法与财务报表采用的方法进行对接。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统计数据现在反映截止日期 2018 年 4 月 7 日的所有可用信息。特别是在下一个会计年度第一季度处理的应享福利，如果参与人在所报告的会计年度内或之前离职，则不再计入参与人人数。已处理的相关福利见表 2，领取定期福利的受益人见表 3。

养恤基金汇编并向顾问精算师提供普查数据，以编制养恤基金福利负债精算估值，普查数据也是在同一基础上确定的。

因此，附件中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是不可比的，因为它们是根据不同的方法编制的。

此外，表 1 反映因养恤基金系统中以往期间的错误记录而在 2017 年所作更正的减少数。

附件九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报表，其中包括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表(报表一)、该日终了年度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表(报表二)和现金流量表(报表三)以及 2016-2017 两年期管理费用预算与可比实际数额对比表(报表四)和 2017 年管理费用预算与可比实际数额对比表(报表五)和财务报表附注，包括主要会计政策提要。

我们认为，所附财务报表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和该日终了年度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变动和现金流量。

审计意见的依据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下文题为“审计师审计财务报表的责任”一节阐述了我们根据准则所担负的责任。根据与审计财务报表有关的道德操守规定，我们独立于养恤基金，我们根据这些规定履行了其他道德操守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充足和适当的依据。

财务报表和相关审计报告以外的资料

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共同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他资料包括下文第四章所载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相关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上述其他资料，我们不对这些资料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我们在审计财务报表时的责任是参阅其他资料，并在此过程中审查这些其他资料是否与财务报表或者我们在审计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是否看似存在重大错报。如果我们根据开展的工作得出结论，这些其他资料存在重大错报，则必须报告这一事实。我们在这方面没有需要报告的情况。

管理当局和治理负责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首席执行干事和秘书长代表共同负责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并负责进行管理当局认为必要的内部控制，使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因欺诈或错误而出现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管理当局负责评估养恤基金继续持续经营的能力，酌情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并使用持续经营会计制度，除非管理当局打

算清理结束养恤基金或停止业务活动，或没有任何其他切合实际的选择而只能这样做。

治理负责人负责监督养恤基金的财务报告流程。

审计师审计财务报表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是否整体上不存在因欺诈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提出列有我们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一种高层次保证，但不能担保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一定能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可能因欺诈或错误而产生，如果可以合理预期这些错报单独或合并起来会影响用户依据这些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定，那么这些错报即被视为重大错报。

在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自始至终行使专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态度。我们还：

- 查明和评估财务报表中因欺诈或错误而造成重大错报的风险；设计和执行应对这些风险的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充分和适当依据。未发现欺诈所产生错报的风险要高于未发现错误所产生错报的风险，因为欺诈可能涉及串通舞弊、作假、故意遗漏、谎报或凌驾内部控制。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设计适合具体情况的审计程序，但目的不是对养恤基金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管理当局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所作的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是否合理。
- 就管理当局使用持续经营会计制度是否恰当作出结论，并根据所获审计证据得出结论，判断是否由于某些事项或情况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使人对养恤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问。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则须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或者，如果披露不足，则须修改审计意见。我们的结论依据的是截至审计报告之日获得的审计证据。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使养恤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和披露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列报了基础会计事项和其他事项。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向治理人员通报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以及重大审计结果，包括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大缺陷。

关于其他法律和条例规定的报告

我们还认为，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或抽查的养恤基金会计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细则》以及立法授权。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我们还就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出具了长式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主计长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附件十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的长式报告

摘要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是大会 1949 年设立的，旨在为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经管。

审计委员会根据大会 1946 年第 74(I)号决议和 1952 年第 680(VII)号决议，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了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审查了养恤基金该年度的业务活动。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就以下事项形成审计意见：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列报了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状况，是否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审计包括审查养恤基金纽约总部的财务交易和业务活动，范围涵盖养恤基金的投资管理司和秘书处。审计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以及在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和其他单据凭证进行抽查，以便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

如本报告第一章所示，审计委员会对养恤基金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总体结论

2012 年以来，养恤基金一直成功地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虽然养恤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缺陷，但审计委员会发现财务报表附注的披露有一些可改进之处，这些改进可提高向利益攸关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和透明度。

在养恤金处理方面仍有改进余地。养恤基金应与成员组织合作，采取积极步骤，加快养恤金计算和发放所需文件的接收工作。还需解决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一些缺陷，简化应享权利证书的获取程序，改进客户投诉管理系统。就投资管理业务而言，养恤基金需加强风险管理和外汇敞口管理，并改进交易指令管理软件等重要软件的规划和执行工作。

主要审计结果

福利支付管理

养恤基金内部将福利处理个案分为可采取行动和不可采取行动这两类。养恤基金将连同所需核心文件一并收到的个案视为可采取行动的个案，其余则为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根据养恤基金的分类，2017 年有 15 125 宗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另外有 16 427 个工作流由于未收到文件而有待处理，12 982 个工作流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问题而有待处理。

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期间被视为可采取行动的 15 125 宗个案中，2017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的个案为 3 627 宗，2017 年期间收到的个案为 11 498 宗。其中，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处理了 9 588 宗个案(63.4%)，余留 5 537 宗个案(36.6%)待处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底余留的个案数目比 2016 年底大幅增加了 52.66%。此外，养恤基金 2017 年处理的个案数目比 2016 年少 703 宗，2016 年处理了 10 291 宗。

2017 年，养恤基金在规定的 15 个工作日时限内处理了 62%的个案，这一比例高于 2016 年的 27%，但仍未达到 75%的内部目标。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可采取行动的个案中，延迟 6 个月处理的个案数目为 527 宗，延迟 1 年以上处理的个案数目为 303 宗。

养恤基金必须在合理期限内处理所有个案，否则会导致离职员工不满。

未结工作流和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缺陷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为实现福利处理自动化，养恤基金实施了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于 2015 年 8 月正式启用。在该系统下收到一份离职文件后会自动开启一个工作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12 982 个工作流由于各种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养恤基金纠正了部分系统问题，因此只有 3 557 个工作流由于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

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系统性问题对系统的稳定性构成严重挑战，并清楚地表明，需要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进行独立检查，以确保其可靠运行。

由于未收到文件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16 427 宗个案由于未收到文件而无法采取行动。在其中的 1 969 宗个案中，养恤基金未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之间有功能完备的人力资源联络网，可自动接收离职人事行动表。因此，养恤基金需要审查所有这些个案中没有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的原因。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 8 560 宗个案中，养恤基金没有收到来自成员组织的离职通知。这表明成员组织和养恤基金需要加强协调，确保及时提交处理福利所需的信息和文件。

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报告(见 A/71/5/Add.16 和 A/72/5/Add.16)中反复强调过由于未及时收到关键文件而导致福利处理延迟的问题。为了查明延误的原因并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养恤基金在一名外部咨询人的帮助下，通过 5 个成员组织的

参与，对离职流程进行了“端对端审查”。审查内容还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报告中所强调的问题。

应享权利证书

如果养恤基金没有收到应享权利证书，则会暂停向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发放福利，没有收到应享权利证书有时可能是因为受益人的地址发生变化，而养恤基金不知情，或者邮政服务出现了故障。签名不一致也可能是暂停发放福利的一个原因。

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1 619 宗暂停发放福利个案中，没有收到 2006 至 2016 年期间各年应享权利证书表格的个案占 937 宗。这些长期得不到处理的个案表明，需要集中努力简化应享权利证书的处理系统。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考虑到受益人遍布世界各地，目前的应享权利证书处理程序对养恤基金和受益人来说都很繁琐。

投资管理司

管理外汇收益和损失

受外汇波动的影响，收益可能会减少甚至有可能损失本金。2017 年养恤基金由于外汇波动获得收益 16.8473 亿美元，而在 2013 至 2016 年期间则因外汇波动而遭遇亏损。汇率对养恤基金回报的 3 年、5 年和 10 年期影响分别为(-)0.43%、(-)1.68%和(-)0.91%。

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报告(见 A/70/5/Add.16、A/71/5/Add.16 和 A/72/5/Add.16)中对影响养恤基金业绩的外币损失表示关切。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养恤基金在 2017 年进行了一项正式的货币研究，根据这项研究提出的建议包括在考虑到成本效益和操作可行性的基础上，尽可能减少与负债相关的货币敞口。研究还建议将各种货币在负债中所占比例的详细信息纳入下一次的资产与负债管理研究。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投资总额的 44.09%以美元以外的货币计值，这使养恤基金面临外汇波动风险及相关风险。审计委员会认为，必须制订关于每一类资产头寸和货币敞口的具体准则。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没有比照每个资产类别的各自基准，制定货币敞口准则。

规划和购置交易订单管理系统

养恤基金于 2015 年采用布隆伯格资产与投资管理系统作为交易订单管理系统。该系统是通过一个非竞争性流程选定的。布隆伯格资产与投资管理系统是关键系统之一，目前广泛用于提供从前端到后端的解决方案。

布隆伯格资产与投资管理系统的合同为期 3 年(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8 日)，它是一种临时安排，之后须通过竞标程序和全面评估，才能决定是

否授予该系统合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直到 2017 年 6 月，才聘请了一名咨询人进行全面评估，而且没有就授予新的交易订单管理系统合同提出招标书。与此同时，有人提议将布隆伯格系统的合同延长 2 年，到期后可再续 2 年，也就是说，合同有效期可持续到 2022 年 7 月 28 日。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投资管理司将于 2020 年开展与新订单管理系统有关的工作。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根据投资管理司的估计，从发出招标书到实施新系统将需要 3 年多的时间。因此，如果投资管理司 2020 年开始制定招标书，那么在现有的布隆伯格系统合同到期前，新系统将无法到位。因此，很明显，养恤基金没有为购置关键系统进行适当规划。

欺诈风险评估

根据 2016 年 9 月发布的《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情况通报(ST/IC/2016/25)，应根据秘书处的企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和方法进行系统性的欺诈风险评估。根据该通报，养恤基金秘书处正在进行欺诈风险评估。然而，投资管理司没有开展任何欺诈风险评估。

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投资管理司管理着大量资产，欺诈风险评估对投资管理司来说同样重要

主要建议

审计委员会建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福利支付管理

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a) **优先处理长期未决个案，并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毕；**

未结工作流和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b) **开展数据清理工作，以确定并关闭所有因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c) **安排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进行一次系统审计，确定系统缺陷和问题，以便予以纠正；**

(d) **与成员组织进行互动协作，解决处理养恤金所需文件在向养恤基金传输时存在的问题；**

(e) **开发一个通过安全的电子界面接收所需文件的系统；**

应享权利证书

(f) **审查获得应享权利证书的程序和暂停发放福利时间较长的个案；**

(g) **开发一个自动签名验证系统，为应享权利证书程序提供便利；**

投资管理司

管理外汇收益和损失

(h) 根据货币研究的建议迅速采取行动，减少外汇波动对投资回报的影响；

(i) 加快资产与负债管理研究，使货币敞口与负债保持一致；

(j) 根据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结果，制定适当的战略和行动计划来管理外汇风险；

规划和购置交易订单管理系统

(k) 适当规划和执行关键软件的购置工作；

欺诈风险评估

(l) 开展与投资管理司有关的欺诈风险评估，以了解薄弱领域并制定适当的减轻风险战略。

主要事实	
23	成员组织数目
126 736	养恤基金参与人数
78 247	定期福利笔数
647.8 亿美元	资产总额(2016 年：547.3 亿美元)
643.7 亿美元	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2016 年：544.9 亿美元)
126.5 亿美元	收入和缴款(2016 年：49.4 亿美元)
27.8 亿美元	包括福利给付在内的费用总额(2016 年：25.9 亿美元)
102.4 亿美元	投资收入(2016 年：26.7 亿美元)
16.5%	2017 年通货膨胀调整后的实际回报率(2016 年：3.1%)

A. 任务、范围和方法

1.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是大会 1949 年设立的，旨在为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经管，目前有包括联合国在内的 23 个参与组织。养恤基金是一个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

2. 审计委员会根据大会 1946 年第 74(I)号决议和 1952 年第 680(VII)号决议，审计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并审查了养恤基金该日终了年度的业务活动。审计工作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和《国际审计准则》开展。这些准则要求审计委员会遵守道德操

守规定，规划并开展审计工作，以便对这些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3. 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就以下事项形成审计意见：财务报表是否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公允列报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审计包括评估财务报表中记录的费用是否用于理事机构核准的用途，是否对收入和费用进行了适当分类和记录。审计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以及在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和其他单据凭证进行抽查，以便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

4. 除对账目和财务事项进行审计外，审计委员会还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7.5 审查了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这使审计委员会可就养恤基金的运作是否遵守财务程序、会计制度、内部财务控制以及总体行政和管理提出意见。审计委员会在规划审计过程中与内部监督事务厅进行协调，以避免工作重复和确定审计委员会可在多大程度上依赖监督厅的工作。

5. 本报告涵盖审计委员会认为应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审计委员会与管理当局讨论了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和结论，管理当局的看法已酌情反映在本报告中。

B. 审计结果和建议

1.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6. 审计委员会跟踪了 41 项待执行建议的情况，并注意到 20 项建议(48.78%；2016 年：19.23%)已充分执行，19 项(46.33%；2016：80.77%)正在执行，2 项(4.89%)仍未执行。[1] 详情见附件。

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各项建议的执行进展较上一年有所改善。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仍有一些与养恤金处理和投资管理有关的重要建议正在执行中。一些正在执行的重要建议涉及以下问题：

(a) 确保遵守福利处理基准；

(b) 改进投诉处理机制；

(c) 考虑不同类型个案的复杂性，规定处理这些个案的时限；

(d) 简化应享权利证书的获取流程；

(e) 设计一种机制，以评估积极管理投资组合对业绩的增值作用；

(f) 建立一个监测、评价和管理汇兑损益的内部机制；

(g) 为各类资产编制详细的风险预算。

[1] 两项未执行建议中，一项是向养恤基金成员组织提出的，即成员组织需及早确定并向养恤基金提交离职个案。

2. 财务概览

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资产总额为 647.8 亿美元(2016 年：547.3 亿美元)，负债总额为 4.1129 亿美元(2016 年：2.3764 亿美元)，因此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为 643.7 亿美元(2016 年：544.9 亿美元)。可用于支付福利的净资产增加了 98.8 亿美元，相比之下，2016 年的增加额为 23.6 亿美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总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645.4 亿美元，其中包括 397.8 亿美元的股票，153.3 亿美元的固定收入证券，42.1 亿美元的实物资产，24 亿美元的另类投资和其他投资以及 28.1 亿美元的现金和短期投资。图二.一显示各部分占投资公允价值的百分比。

图二.一

2017 年投资公允价值中各组成部分所占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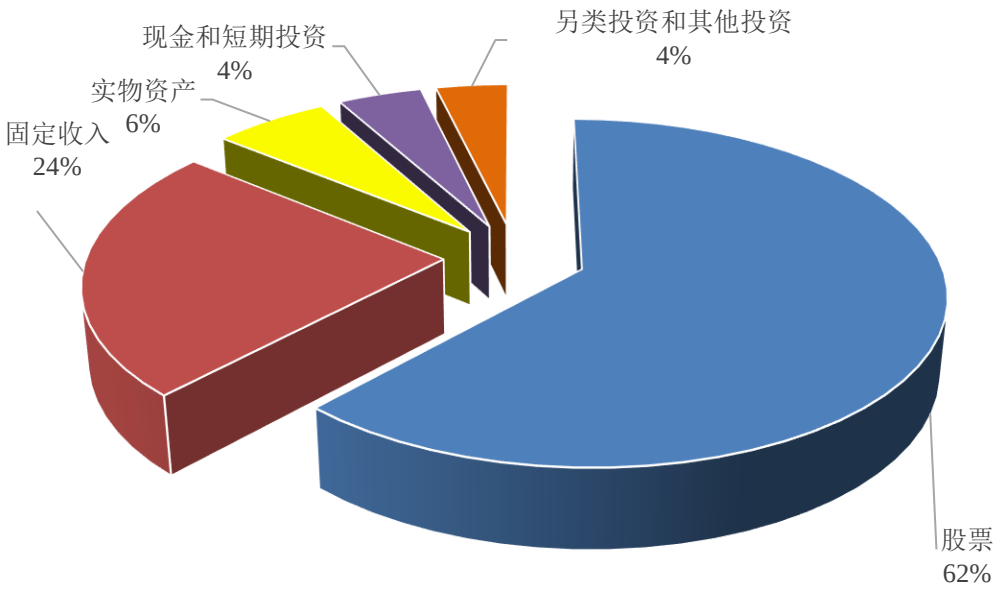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报表。

9. 2017 年养恤基金的收入总额为 126.5 亿美元(2016 年：49.4 亿美元)，其中包括投资收入 102.4 亿美元(2016 年：26.7 亿美元)，缴款 24 亿美元(2016 年：22.7 亿美元)，其他收入 1162 万美元(2016 年：337 万美元)。2017 年养恤基金的费用总额为 27.8 亿美元(2016 年：25.9 亿美元)，其中包括福利给付 26.7 亿美元(2016 年：25.1 亿美元)以及管理费用和其他费用 1.0273 亿美元(2016 年：7 980 万美元)。

10. 2017 年，养恤基金的投资收入总额为 102.4 亿美元，其中投资公允价值增值 90.8 亿美元(2016 年：15.8 亿美元)。这一增值包括外汇收益 16.8 亿美元(2016 年：

外汇损失 6.7988 亿美元)。投资公允价值的增值/减值历来是投资收入的驱动因素。其他组成部分基本保持不变。图二.二显示投资收入不同组成部分。

图二.二

2013-2017 年投资收入的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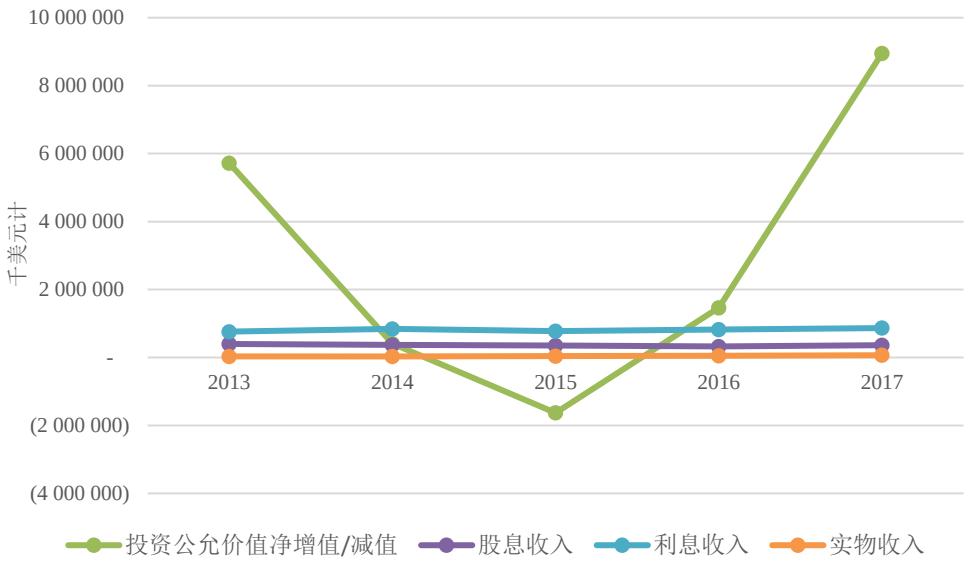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报表。

11. 2017 年养恤基金的回报率(名义)为 18.61%，政策基准为 18.14%。由于投资公允价值大幅升值，通货膨胀调整后的实际回报率为 16.5%，而设定的长期投资目标为 3.5%。

1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有 126 736 名参与人(2016 年：128 262 名)，分发定期福利 78 247 笔(2016 年：74 788 笔)。如养恤基金在财务报表附件中所述，2017 年养恤基金改变了计算截至年底的参与人数和定期福利分发笔数的方法。2016 年及之前的数据均反映有关年份 12 月 31 日当日的可得信息，而按照本财务报表采用的新方法，数据反映截止日期(2018 年 4 月 7 日)当日的可得信息。如果使用原方法计算 2017 年数据，则参与人数为 129 354 人，定期福利笔数为 74 092 笔。

精算估值

13. 《养恤基金条例》第 12 条规定，养恤金联委会应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第 12 条还规定，精算报告应阐述计算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说明使用的估值方法和估值结果。目前，养恤基金每两年进行一次精算估值。对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估值，审计委员会指出了在职参与人和受益人数据的差异，此后，养恤基金放弃了这一估值，并决定将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结转至其后的四个年度。

14. 养恤基金进行了精算估值，以确定其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状况。估值得出的精算赤字为 1.842 亿美元。养恤基金资产和负债的精算估值分别为 1458.7 亿美元和 1460.5 亿美元。因此，养恤基金的供资水平为 99.88%。

财务报表

15. 审计委员会关于加强财务报表披露的各种建议已反映在最终版报表中。

3. 福利支付管理

福利的处理

16. 养恤基金为联合国和其他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支付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福利的支付受《养恤基金条例和细则》以及养恤金调整制度的管制。

17. 养恤基金处理每笔福利需要三份文件。成员组织需要向养恤基金发送两份文件，即离职通知[2] 和离职人事行动表。[3] 第三份文件是付款指示，[4] 它由离职员工发送。养恤基金可通过与成员组织之间的人力资源联络网检索离职人事行动表。因此，目前养恤基金只需收到成员组织的离职通知和离职员工的付款指示，即可处理个案。

18. 根据养恤金联委会核准的战略框架，养恤基金须增加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的离职偿金、退休福利和其他福利的百分比。按照内部目标，养恤基金收到的 75%的个案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然而就处理时间而言，没有根据个案的性质或处理复杂性确定优先次序或单独的处理时限；例如，虽然死亡抚恤金个案和离职福利个案的性质和复杂性不同，但处理时限却相同。

19.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内部将个案分为可采取行动和不可采取行动这两类。养恤基金将收到了所需所有文件的个案视为可采取行动的个案，其余则为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2017 年，养恤基金将总共 15 125 宗个案归为可采取行动一类，将 29 409 宗归为不可采取行动一类。

20.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与养恤基金 2017 年处理的个案有关的数据，以审查养恤金联委会在战略框架中所设定目标的遵守情况。下文各段介绍分析情况。

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21.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养恤基金归为可采取行动的个案共 15 125 宗，其中包括 2017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的个案 3 627 宗和 2017 年期间收到的个案 11 498 宗。其中，养恤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处理了 9 588 宗个案(63.4%)，还有 5 537 宗(36.6%)待处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底结余的待处理个案数目较 2016 年底大幅增加了 52.66%，主要原因是递延福利增加。2016 年，养

[2] 离职通知是相关组织发出的员工离职通知。

[3] 离职人事行动表载列雇员的一般资料和工作经历。

[4] 付款指示表载列受益人对首选支付方式和福利发放所需其他相关细节的具体说明。

恤基金处理了 10 291 宗个案。因此，养恤基金 2017 年处理的个案比 2016 年少 703 宗。

22. 表二.1 显示 2017 年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处理的 9 588 宗个案按福利类别细分的处理用时。

表二.1

在不同福利类别下处理的个案的账龄分析(从收到所有文件之日起)

(括号内为百分比)

处理个案所需的工作日天数	退休福利	提前退休	递延退休	离职偿金	鳏寡抚恤金	残疾抚恤金	子女抚恤金	共计
0-15	1032(57)	390(56)	37(18)	4399(67)	41(32)	61(53)	0(0)	5 960(62)
15-30	436(24)	153(22)	19(10)	904(14)	25(19)	25(22)	4(13)	1 566(16)
30-60	203(11)	76(11)	16(8)	507(8)	22(17)	12(11)	4(13)	840(9)
60-90	60(3)	27(4)	13(7)	227(3)	14(11)	9(8)	3(10)	353(4)
90-180	42(2)	26(4)	33(17)	222(3)	12(9)	3(3)	4(13)	342(4)
180-365	20(1)	12(2)	24(12)	151(2)	9(7)	2(2)	6(20)	224(2)
365 天以上	14(1)	15(2)	56(28)	199(3)	7(5)	3(3)	9(30)	303(3)
共计	**1 807**	**699**	**198**	**6609**	**130**	**115**	**30**	**9 588**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23. 如上表二.1 所示，2017 年养恤基金在规定的 15 个工作日时限内处理了 62%的个案，这一比例高于 2016 年的 27%，但仍未达到 75%的内部目标。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可采取行动的个案中，224 宗的处理时间延迟了 6 个月到 1 年，303 宗的处理时间延迟了 1 年以上。

24. 养恤基金表示，这些个案大多是迁移过来的遗留个案，或被视为递延退休福利，或需采取若干后续行动。审计委员会认为，养恤基金必须在合理的时间框架内处理所有个案，否则会造成离职员工的经济困境。

25.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已处理数目最多的福利类别是离职偿金(6 609 宗)和退休福利(1 807 宗)。这两类中分别有 67%和 57%的个案在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在其他几类中，养恤基金没能达到类似的绩效水平。

待处理的个案

2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有 5 537 宗已交齐材料的个案尚未处理。如表二.2 所示，这些个案分属不同类别。

表二.2
按类别分列的待处理个案

类别	个案数
不可立即处理的个案	
重新雇用	243
递延福利	414
选择递延：积压 33 个月以下 [a]	3 143
不可立即处理的个案小计	**3 800**
可处理的个案	
选择递延：积压 33 个月以上	173
需要其他材料	399
存在问题	323
处理中	212
放款前有待福利干事复核	630
可处理的个案小计	**1 737**
共计	**5 537**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a] 在这类个案中，离职员工选择了递延选项，可最多递延 36 个月。根据养恤基金的内部程序，这类个案须在离职 33 个月后着手处理，以便在递延期结束前处理完毕。

27. 表二.3 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待处理的 1 737 宗个案的账龄分析详情。

表二.3
积压的可处理个案的账龄分析(自离职之日起)

类别	需要其他材料的个案	存在问题的个案	处理中	待复核	共计
0-15 天	9	15	57	187	268
15-30 天	6	32	32	150	220
30-60 天	13	65	34	65	177
60-90 天	17	35	18	39	109
90-180 天	29	42	14	37	122
180-365 天	38	62	22	58	180
365 天以上	287	72	35	94	661
共计	**399**	**323**	**212**	**630**	**1 737**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28. 上述分析显示，963 宗个案积压超过 3 个月，841 宗个案积压超过 6 个月，661 宗个案积压超过 1 年。积压最久的个案可追溯至 2009 年(1 宗)、2010 年(2 宗)、

2011 年(2 宗)、2012 年(14 宗)和 2013 年(66 宗)。这些个案尚未得到处理的原因是参与人或成员组织需要补交一些文件或信息，或者待福利干事复核。

29.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优先处理长期未决个案，并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毕。**

30. 养恤基金接受了这项建议。

未结工作流和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

31.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 29 409 个未结应享福利工作流和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5] 这些工作流可分为两大类：

(a) 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b) 由于未收到文件而待处理的工作流。

32. 下表二. 4 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类别细分的未结工作流。

表二. 4
按类别分列的未结工作流和不可采取行动案例

类别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未结工作流数目
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参与人账户待确定	134
已与估计数挂钩	61
已完成福利计算	10 189
已支付福利	2 362
待结因公殉职个案	236
小计	**12 982**
由于未收到文件而待处理的工作流	
未收到任何文件	627
仅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	7 049
仅收到离职通知	1 541
仅收到付款指示	428
未收到离职通知	1 083
未收到付款指示	5 699
小计	**16 427**
共计	**29 409**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5] 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在收到任何离职文件后即开启一个工作流。

由于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系统缺陷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33. 为实现福利处理自动化，养恤基金实施了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于2015 年 8 月上线。在此后短短两年多的时间里，养恤基金实施了多次改进、数据修正和变更管理程序，以纠正系统的各种问题。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审计报告(见A/71/5/Add.16 和 A/72/5/Add.16)中强调指出了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各种缺陷，特别是缺乏输入验证控制、无法生成管理信息系统报告以及福利处理每个阶段都需要人为干预，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解决这些问题。

3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12 982 个工作流由于各种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见表二.4)。养恤基金使用“已与估计数挂钩”、“已完成福利计算”、“已支付福利”等术语，对由于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进行分类，这些工作流在正常情况下应该已经关闭。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养恤基金已纠正部分系统问题，因此只有 3 557 个工作流由于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

35. 审计委员会认为，工作流处理过程中的诸多系统性问题表明，迫切需要审查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并解决妨碍其可靠运行的各种问题。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系统性问题对系统的稳定性构成严重挑战。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2017 年 10 月发生的一起事件，当时由于一名工作人员的错误操作，约有 195 000 个工作流被开启，随后在同一周内被关闭。养恤基金表示，这起事件是人为失误造成的，养恤基金已采取预防行动。审计委员会认为这些系统问题有力地表明，需要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进行独立的系统检查，以确保其可靠运行。

36.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开展数据清理工作，以确定并关闭所有因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问题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37. 养恤基金表示，所有工作流问题均已查明，并计划在即将发布的产品中予以解决。

38.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对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进行一次系统审计，以查明该系统的缺陷和问题，以便予以纠正。**

由于缺少处理福利所需文件而仍处于未结状态的工作流

39. 养恤基金 2016-2017 年战略框架没有规定将个案分为可采取行动和不可采取行动这两类。尽管如此，养恤基金仍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 16 427 宗个案归类为“不可采取行动”，原因是没有收到所需三份文件中的一份或多份。

40. 表二. 5 列示由于未收到文件而待处理个案的账龄分析(自离职之日起)。

表二.5

由于未收到文件而被视为“不可采取行动”个案的账龄分析(自离职之日起)

类别	未收到任何文件	仅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	仅收到离职通知	仅收到付款指示	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和付款指示	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和离职通知	共计
1 年以下	8	1 747	16	3	225	886	2 885
1-2 年	7	374	27	5	92	431	936
2-3 年	9	238	20	3	63	316	649
3-4 年	4	107	28	1	37	342	519
4-5 年	4	63	56	6	22	292	443
5 年以上	96	291	143	22	111	846	1509
小计	**128**	**2 820**	**290**	**40**	**550**	**3 113**	**6 941**
离职日不详	499	4 229	1 251	388	533	2 586	9 486
共计	**627**	**7 049**	**1 541**	**428**	**1 083**	**5 699**	**16 427**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41.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9 486 宗显示为“不可采取行动”的个案没有在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记录离职日期，因此无法确定从离职日开始积压至今的时间。这也说明系统有一个缺陷，它接受数据域空白。

42.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有 627 宗个案虽然已开启工作流，但没有收到任何文件。此外在 1 969 宗个案中，没有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之间有功能完备的人力资源联络网，应该可以自动接收离职人事行动表。因此，养恤基金需要审查在所有这些个案中未收到离职人事行动表的原因。

43.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 8 560 宗个案中，养恤基金没有收到来自成员组织的离职通知。审计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秘书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合计占此类个案的 90%以上。

44. 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报告(见 A/71/5/Add.16 和 A/72/5/Add.16)中反复强调过由于未及时收到关键文件而导致福利处理延迟的问题。为了查明延误原因并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养恤基金在一名外部顾问的帮助下，通过 5 个成员组织的参与，对离职过程进行了一次“端对端审查”。审查也指出了审计委员会在前几份报告中所强调的问题。

45. 养恤基金表示，战略框架仅涵盖可采取行动的个案，因为只有在收到所有离职文件后才能开始处理福利的工作。养恤基金还指出，16 427 这个数字代表系统在通过自动化界面收到任何离职文件后开启的工作流总数。养恤基金提供的最新数字是，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有 13 080 个工作流由于未收到文件而仍处于未结状态。养恤基金也承认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存在缺陷，这使得系统接受了不完整、重复或错误的记录项，养恤基金表示正在对系统进行相应的改进。

46.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进行互动协作，解决处理福利所需文件在向养恤基金传输时存在的问题。**

47.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开发一个通过安全的电子界面接收所需文件的系统。**

48. 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养恤基金正与秘书处合作实施一个改进项目，以创建一个界面，进一步实现离职人员相关信息和文件交换的自动化。

投诉处理机制

49. 福利处理延误、养恤基金的复杂性质、批准支付福利所涉及的复杂程序、每年通过应享权利证书核实受益人持续资格的流程、养恤基金对受益人生计的重要性，这些因素再加上养恤基金拥有一个包括参与人、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在内的庞大、多元的客户群，使得养恤基金会收到大量问询和后续查询，有时还会接到投诉。

50. 为使这些问询、后续查询和投诉得到答复和解决，养恤基金需要一个明确和积极的投诉处理机制。近年来，养恤基金采取了以下举措：

(a) 在纽约和日内瓦建立呼叫中心，处理客户的电话问询；

(b) 改进养恤基金网站，在网站上提供更多信息和学习工具、详尽的“常见问题与解答”和额外的参考资料；

(c) 提供成员自助服务门户网站；

(d) 在网站上提供互动联系表，将收到的问询分类发送给养恤基金相关负责部门；

(e) 提供紧急援助页面；

(f) 创建雇主自助服务门户网站。

51. 尽管采取了上述举措，2017 年养恤基金仍然收到了通过多种方式提出的大量问询(包括投诉)。问询方式详见表二.6。

表二.6
2017 年收到的问询类型

接收方式	纽约办事处	日内瓦办事处	共计
登门	3 999	1 925	5 924
电话	12 786 [a]	11 515	24 301
电子邮件	44 744	22 521	67 265
共计	**61 529**	**35 961**	**97 490**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a] 此外，在办公时间和工作日结束后收到因此无法回复的致电共计 14 614 次。

52. 关于这些问询和投诉的处理机制，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养恤基金收到的所有问询都已得到确认和处理。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没有记录在案的客户投诉处理系统，包括根据投诉和问询的性质确定优先次序和设定相应的处理时间的机制。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养恤基金没有建立一个为每项问询和投诉分配独特追踪号、从而集中登记这些问询和投诉的系统。因此，向养恤基金发出问询的人无法对处理状态进行跟踪。同样，也没有一个集中系统，更新客户问询或投诉的最新处理状态并告知客户。

5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对大多数电子邮件做了转发或存档的处理，或认定其无需采取行动。在进一步调查对转发的电子邮件所采取的最后行动时，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并不集中跟踪最后采取的行动或投诉的处理状态。

54. 养恤基金答复，它已启动一项流程，以查明有助于高效解决客户投诉的各项工具。

55. **审计委员会重申关于养恤基金以文件形式确立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的建议(见A/72/5/Add.16，第 112 段)，还建议养恤基金建立一个集中客户管理系统，通过提供独特追踪号使客户能够跟踪问询或投诉的处理状态，直到问题最终解决。**

应享权利证书

56. 应享权利证书是养恤基金用来核实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继续有资格领取福利的一张表格。养恤基金每年向每一名在证书寄发当月之前已领取至少六个月福利的受益人寄发一张带条形码的应享权利证书表格。表格上的条形码使养恤基金能对受益人寄回的表格进行追踪。如果没有在允许的时间范围内寄回亲笔签字的表格，则暂停发放福利。受益人一旦寄回应享权利证书，就会触发一个名称为“审查签名”的工作流程，即对签名进行手工核查。对于所有 75 岁以上的受益人以及领取残疾抚恤金和遗属抚恤金的受益人，须一一核查签名。对于 75 岁以下的受益人，每年核查其中的 25%，并保证每名受益人至少每 5 年被选中核查签名一次。

57. 养恤基金分两批寄发应享权利证书。第一批在 5 月 31 日之前寄出，随后在 9 月份向所有未寄回签名表格的受益人再寄一次。养恤基金在接下去的几个月里确定并审查到年底仍未收到应享权利证书表格的个案。如果没有收到带条形码的表格，但在 5 月 1 日之后收到了带有受益人原始签名的其他文件，则被视为受益人已满足在应享权利证书当年 5 月 1 日或之后提供原始签名的年度要求，因此养恤基金会把这类个案从暂停发放福利的名单中删除。对于余下的个案，养恤基金会联系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以及受益人的最后一个雇用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请其协助找到受益人或提供他们可能掌握的相关信息。养恤基金创建了一个专门的电子邮件收件箱，用于接收此类个案的相关信息。

58. 应享权利证书是每年核实受益人资格的重要工具。但是，鉴于受益人遍布世界各地，导致目前遵循的程序对养恤基金和受益人而言都很繁琐。有的受益人的福利因养恤基金未收到应享权利证书而暂停发放，这有时可能是因为受益人的地

址发生了变化，但没有通知养恤基金，或者是因为邮政服务出现了故障。签名不一致也可能造成退休人员/受益人福利暂停发放。

59. 审计委员会分析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暂停发放福利的情况。因未收到应享权利证书而暂停发放的个案有 1 619 个。2006 年至 2016 年，在 1 619 个个案中，937 个的应享权利证书有待处理。这些个案的账龄分析见表二.7。

表二.7

因未收到应享权利证书而暂停发放的福利账龄分析

时间表	福利笔数
1 年以下	682
1-2 年	242
2-3 年	52
3-4 年	170
4-5 年	126
5 年以上	347
共计	**1 619**

资料来源：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提供的数据。

60. 养恤基金称，这些个案占过去十年发放的 50 万份应享权利证书的 0.19%。养恤基金还称，它审查了自上次返还应享权利证书后暂停发放两年或两年以上的个案，并启动了终止这些个案的程序。由于有其他优先问题需要处理，这项行动被搁置。养恤基金将采取行动终止这些已查明的个案。

61.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审查获得应享权利证书的程序和暂停发放福利时间较长的个案。**

62.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开发一个自动签名核查系统，以便利应享权利证书程序。**

63. 养恤基金注意到上述建议，并表示正在进行一个自动签名核查项目，以便在开展一年一度的应享权利证书工作期间自动进行签名核查。

4. 投资管理

64. 投资管理司由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领导。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养恤基金制定和执行目前采用的投资战略、政策和决策流程的机制，以评估养恤基金是否适当处理了相关风险，按既定基准评估其业绩，并评估履行预期养恤金义务需要达到的目标回报率。审计委员会在以下各段探讨对投资管理司运作情况的审计结果。

投资管理司的风险管理工作

65. 根据 2016 年投资政策说明，秘书长代表根据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结果和投资委员会的指导，考虑养恤基金的使命、长期负债以及核定风险偏好和容忍度，确定战略资产配置。战略资产配置是投资业绩的主要决定因素。一旦战略资产配置被秘书长代表选定，投资管理司将根据战略资产配置和风险承受极限来管理投资组合。投资管理司还确定和监控风险预算，目标是在资产类别和投资组合中配置风险，投资管理司还进行风险监控，目标是确保已实现的风险处在风险承受能力和风险偏好范围内。

6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已经制定整个养恤基金级的风险预算。股票风险预算是根据投资组合按地区配置的。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对于已经投资或计划投资的股票，没有按国家、部门和货币进行风险预算次级配置。养恤基金按货币权重和久期为固定收益组别编制了风险预算。审计委员会在前一份报告中建议养恤基金编制涵盖所有类别资产的详细风险预算(见 A/72/5/Add.16，第 41 和 42 段)。投资管理司答复称，它已经在整个养恤基金层面落实了提出一份战略风险报告的做法，包括制定反映所有资产类别的订正风险预算。

67.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拟定准则，指导如何按国家、部门和货币为股票风险预算进行次级配置。**

独立审查

68. 2017 年，养恤基金聘请一名咨询人对养恤基金的主要投资做法、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进行独立审查和同行比较。咨询人就投资管理、风险管理、投资限制和合规、业绩计量和投资报告提出了 25 项建议。养恤金联委会认可对养恤基金的独立审查，请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监测这些建议的执行情况，并向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2018 年)提出报告。

69. 养恤基金指出，独立审查报告提到，养恤基金在实践中已吸收大多数先导性做法。养恤基金在实践中尚未吸收的做法数目不多，独立审查报告根据这个数目不多的清单，提出了有待消除的最重要差距清单。

70.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加快执行养恤基金主要投资做法、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独立审查提出的各项建议。**

71. 养恤基金接受了这些建议。

外币损益管理

72. 受外币波动的影响，收益可能会减少甚至有可能损失本金。2017 年期间，由于外币波动，养恤基金获得了 16.8473 亿美元的收益，而在 2013 年至 2016 年，养恤基金由于同样的原因遭受了损失。货币对养恤基金 3 年、5 年和 10 年回报的影响分别为-0.43%、-1.68%和-0.91%。

73. 审计委员会在以往的报告中(见 A/70/5/Add.16，A/71/5/Add.16 和 A/72/5/Add.16)对外币损失影响养恤基金的业绩提出了关切。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养恤基金

在 2017 年进行了一项正式货币研究，其结果是，除其他外，该研究建议在考虑到成本效益和业务可行性的情况下，尽可能降低与负债相关的货币风险敞口，该研究还建议在下一次资产负债管理研究报告中详细说明负债的货币构成情况。

7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养恤基金投资总额的 44.09%是以美元以外货币计量的，这使养恤基金面临外币波动风险和连带风险。审计委员会认为，重要的是要为投资经理制定具体的准则，规定每一类资产的头寸和货币风险敞口。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养恤基金没有为每个资产类别制定相对于基准的货币风险敞口准则。

75. **鉴于外币风险，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尽快就货币研究的建议采取行动，以减少外币波动对投资回报的影响。**

76.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加快资产负债管理研究，使其货币风险敞口与负债保持一致。**

77.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根据资产负债管理研究的结果，制定适当的管理外币风险战略和行动计划。**

78.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为每个资产类别制定相对于基准的货币风险敞口准则。**

79. 养恤基金表示，至少自 1980 年以来，它就有外币风险敞口。大会在各种决议中倡导全球投资。全球投资意味着外币风险。尽管货币核算波动，投资管理司仍达到了 3.5%的长期实际回报率目标。审计委员会赞赏养恤基金正在处理外币波动，但认为由于外币交易所涉及的固有风险，养恤基金会应进行资产负债管理研究，以更好地管理这些风险。

80. 养恤基金接受了这些建议。

交易订单管理系统的规划和购置[6]

81. 养恤基金于 2015 年采用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7] 作为交易订单管理系统，该系统是通过非竞争程序选定的。目前，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是关键系统之一，正被广泛用于提供前端至后端的解决方案。

82.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的合同为期三年(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8 日)，是一种权宜安排，需要对通过竞标程序获得推荐系统的合同授予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审计委员会注意到，2017 年 6 月才聘用咨询人进行全面评估，而且没有为授予新的交易订单管理系统合同提出投标征求书。同时，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的合同被提议再延长两年，此后还可再延长

[6] 交易订单管理系统是一个便利和管理交易订单执行的软件系统。这个系统对于涉及频繁买卖投资产品的投资管理功能至关重要。

[7] 投资管理司可以通过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获得布隆伯格专业服务，从而能够监测和分析实时金融市场动态，并在专有的安全网络内查阅新闻、证券报价、外汇报价、信用概况、信息来往等等。

两年，因此，合同有效期可延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投资管理司将在 2020 年处理新的订单管理系统。

8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投资管理司估计在提出投标征求书后需要三年多的时间来实施新系统。因此，如果投资管理司在 2020 年开始研究投标征求书，新系统将不会在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目前的合同结束前实施。因此，很明显，养恤基金没有为购置关键系统制定适当计划。

84. 养恤基金答复称，负责评估目标业务模式的咨询人认为目前的交易订单管理系统切合用途。由于该系统是作为权宜之计采购的，养恤基金最迟将在 2018 年底前启动索取资料书，以验证：(a) 当前的交易订单管理系统仍然是最合适的解决方案；(b) 价格具有竞争力。如果索取资料书显示有更好、更经济的解决方案，而且这些方案还考虑到了实施、维护和整合成本，那么，养恤基金将提出投标征求书。因此，这是一个基于审慎建议的管理决策，不属于规划不当。

85. 审计委员会认为，即使在权宜安排的原始合同期限结束后，也没有制定投标征求书，而且还将合同延长两年加两年，这说明养恤基金需要更好地规划采购。

86.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适当规划和执行关键软件的购置。**

87. 养恤基金接受了此项建议。

投资管理司的内部控制

88. 养恤基金将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的内部控制综合框架作为评估其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措施的准则。该框架非常重视欺诈风险和合规问题。它要求该组织在评估阻碍实现目标的风险时考虑欺诈的可能性。

89. 根据 2016 年 9 月发布的联合国秘书处反欺诈反腐败框架情况通报(ST/IC/2016/25)，应根据秘书处企业风险管理以及内部控制政策和方法进行系统的欺诈风险评估。根据该通报，养恤基金秘书处正在进行欺诈风险评估。然而，投资管理司没有进行任何欺诈风险评估。

90. 此外，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投资管理司在 2018 年 4 月发现一起外部网络欺诈未遂事件，目前正在调查中。

91. 欺诈风险评估应包括三个关键要素：确定固有欺诈风险、评估固有欺诈风险的可能性和严重性以及如何应对可能的重大固有和剩余欺诈风险。该组织在评估欺诈风险过程中需要审查信息技术方面的控制环境，因为这对大多数职能部门所面临的欺诈风险都有重大影响。投资管理司负责打理联合国很大部分资产。因此，投资管理司必须定期进行欺诈风险评估，以了解易受攻击的领域并制定适当的缓解策略。

92.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对投资管理司进行欺诈风险评估，以了解易受影响的领域并制定适当的缓解战略。**

93. 养恤基金同意此项建议，并表示它已聘请一名专精信通技术安全的咨询人，请其分析任何潜在的安全弱点并提出解决建议，养恤基金将加强反欺诈意识培训。

每周报告的生成

94. 名为“股权资产配置”的每周报告旨在对比养恤基金实际股权权重(国家和地区)和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所有国家世界指数[8] 权重。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报告的编写基本自动化，但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所有国家世界指数权重除外，这些权重需要人工整合。自 2016 年 12 月 19 日起，报告的这一部分也实现了自动化。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7 年 5 月 4 日期间生成的每周股票资产配置报告沿用了 2016 年 12 月 16 日旧的基准权重，而不是现行权重。

95.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尽管股权资产配置报告对投资管理司来说是一份重要报告，但没有建立检查机制，以发现报告中的缺陷。投资管理司在四个多月后才发现上述缺陷。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投资管理司建立了一个内部调节原型工具，以确保调节服务提供商的数据和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的数据。然而，2017 年 5 月，尽管投资管理司有能力定期在内部生成报告，但它仍将利用为内部控制开发的内部调节原型工具生成报告的工作外包给了一家供应商。这再次使投资管理司面临外部承包商在生成报告时出错的风险。

96. 投资管理司答复称，它正在与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敲定一份合同，直接从服务提供商处获取信息，并在服务提供商和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之间建立数据的永久调节。合同最终确定后，投资管理司将实施新的内部调节流程，将其作为解决方案的一部分，以确保投资管理司对这一外包职能有适当的内部控制。

97. **审计委员会建议投资管理司定期在内部运行调节原型工具，直到与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的合同最终确定，然后实施新的内部调节流程，建立外包职能检查机制。**

98. 养恤基金接受了此项建议。

C. 管理当局的披露

1. 现金、应收款和财产损失核销

99. 养恤基金告知审计委员会，2017 年度期间核销了 559 162.92 美元的应收款。没有核销现金或财产损失。

10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产生多付款项的主要原因是养恤基金在受益人死亡后才注意到受益人已死亡。

2. 惠给金

101. 养恤基金报告，2017 年养恤基金没有支付任何惠给金。

[8] 摩根斯坦利资本国际所有国家世界指数旨在广泛衡量全世界的股票市场业绩。指数由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的股票构成。

3.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102. 审计委员会根据国际审计准则(国际审计准则第 240 号)，计划审计财务报表的工作，以使审计委员会有合理把握，能够发现重大错报和违规行为(包括因欺诈导致的错报和违规行为)。然而，不应依赖我们的审计工作来查明所有错报或违规行为。管理当局对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负有首要责任。

103. 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期间询问管理当局如何履行评估重大欺诈风险的监督责任，建立了哪些用于查明和应对欺诈风险的流程，包括管理当局已经查明或已提请管理当局注意哪些具体风险。此外，审计委员会还询问管理当局是否知道任何实际、涉嫌或指称的欺诈案件；审计委员会还就此询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外聘审计工作的补充职权范围已将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列入审计报告应列报的事项清单。

104. 养恤基金报告，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期间没有发生与养恤基金工作人员相关的欺诈或推定欺诈案件。

D. 鸣谢

105. 审计委员会谨对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养恤基金副首席执行干事及其工作人员向审计委员会工作人员提供的合作和协助表示感谢。

审计委员会主席

印度主计长兼审计长

拉吉夫·梅赫里希(签名)

(审计组长)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主计长兼审计长

穆萨·朱马·阿萨德(签名)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18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及以前建议执行情况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	2013 年 (A/69/9，附件十)	19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密切合作，保证这些组织及时提交缴款数据，并与精算服务提供者保持密切联系，以保证及时编制精算报告并将其纳入正式财务报表。	养恤基金和审计委员会修订了财务报表编制时间表。养恤基金每年都要求在 1 月底前提交缴款时间表，但大多数成员组织无法在截止日期前提交。由于缴款时间表是完成年终流程所必需的，因此财务报表必须在晚些时候完结。在 2018 年 6 月 11 日提交的财务报表中，养恤基金列示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结果。	由于精算估值列入了财务报表，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	2013 年 (A/69/9，附件十)	47	养恤基金秘书处同意审计委员会重申的建议，即：(a) 继续加强对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处理流程的管控，并提高效率，以确保与成员组织合作，及时发现和核对差异；(b) 编制月度及年终缴款对账表，以确保在养恤金系统和财务报表中记录的缴款和应收款的准确性。	(a) 养恤基金正在推进每月财务接口项目。每月核对成员组织缴款的试点工作将于 2018 年 7 月开始。作为补充，养恤基金开始了一项财务流程审查，以查明和消除造成缴款差异的根本原因，而不是查明和消除个体差异。(b) 每年在财务报表完结前完成年终缴款对账。为了进一步改进流程，养恤基金正在推进每月对账的财务接口项目。每月对账试点计划于 2018 年 7 月进行。	鉴于将于 2018 年 7 月开始试点研究，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	2013 年 (A/69/9，附件十)	51	养恤基金秘书处同意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即：(a) 利用和推广在线自助服务，将其作为应享权利证书流程以及顺利实施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工作的一个新增工具；(b) 考虑制定一个切实可行的计划，	基金支付给他们的所有款项。成员自助服务用户可以下载所有已预先填写他们的姓名和独有识别号码的表单。可以通过成员自助服务模块向养恤基金提交追补缴款、缴回退款、转让养恤金权利和紧急资金援助的初步请求。	由于养恤基金已经启动这一进程，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开发一个自动签名验证系统或指纹/实时图像系统，为应享权利证书流程提供便利。	(b) 养恤基金启动了一个项目，以开发一个系统，使年度应享权利证书工作中的签名核证流程自动化。预计将于 2018 年授予正式合同。					
4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30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以有时限的方式加快采用对手方结算系统。	随着 2018 年 2 月 1 日证券转移到一个单一的全球托管人手中，所有符合条件的货币目前都通过持续联系结算银行系统结算。	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5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3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寻找备选办法来减少外币损失，包括就适当的套期保值战略进行详细的成本效益研究。	聘请了一名咨询人，并提交了一份关于更好地控制和降低货币风险的战略的报告。2017 年 11 月与投资委员会讨论了研究报告。投资管理司管理层接受了研究报告的主要结论，并制定了更好地控制和降低货币风险的战略。	鉴于已提交研究报告，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6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41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通过改进其内部投资程序和做法，采取措施实现每个投资组合的政策基准，并努力实现 3.5%的总体最低实际回报率。	2017 年，投资管理司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对养恤基金的主要投资做法、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进行了独立审查。这项研究包含了一份详细的清单，比较养恤基金做法和行业标准做法。目前正在处理德勤发现的不足之处。	养恤基金的总体投资回报高于 3.5 %的基准，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7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48	审计委员会再次建议养恤基金继续与成员组织合作，及时核对和解决所有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审计委员会还指出，在实行能够每月对账的制度之前，养恤基金可以考虑在财务报表中适当披露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的数量。	每年都在财务报表完结前及时进行年底对账，以确保在财务报表中记录的缴款和应收款的准确性。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流程是为了改进质量，并不影响财务报表的准确性。据认为，没有必要在财务报表中披露这些情况，因为在审查成员组织提交的人力资源数据和缴款数据期间发现的异常情况不会影响财务报表的准确性。	鉴于养恤基金提供了令人满意的答复，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8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53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通过提高效率和利用信息技术促成的服务，确保遵守规定的福利办理基准，因为为成员服务是养恤基金的主要职能。	办理福利的基准是在收到所有必要离职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的福利，养恤基金显示在这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所有必要离职文件齐备的 63.4%的福利申请在 15 个工作日内得到处理。处理福利申请的中位时间是 12 个工作日。2017 年期间，养恤基金月底尚待处理初始离职个案数目稳定在较低的水平，大约 80%的离职个案是在同一个日历月内处理的。养恤基金还进行了一项端到端审查研究，以查明如何加强从离职到领取福利的流程。养恤基金还加强了与成员组织的信息交流与合作，以加快提交离职文件。与成员组织有联络点，并与成员组织定期交流信息和报告。	养恤基金仍未达到个案处理的预期目标。虽然业绩在过去一年中有所改善，但仍低于在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福利的预期目标。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9	2014 年 (A/70/325，附件六，第二章)	6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为需要或正在执行的信息技术项目的战略规划、治理和管理制定全面政策；(b) 采取积极措施，加快采购以更换现有交易指令管理系统，限制临时措施引起的额外支出。	2017 年，投资管理司修订了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文件。该战略文件的宗旨是概述投资管理司将开展的项目和将遵循的路线图，以实现基础设施现代化，并为未来五至十年的预期增长做准备。投资管理司还聘请了一家外部资产管理技术咨询公司——Cutter Associates，这家公司专门帮助资产管理人员根据行业最佳做法制定长期技术路线图。	尽管养恤基金已经修订了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文件，但现有的交易订单管理系统仍在作为权宜安排运作。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0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28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在尽早填补高级职位空缺的同时，提出一项能够预见和应对高级职位出缺时会发生的变化的继任计划。	投资管理司确定了关键员额并填补了所有高级职位空缺。投资管理司已将空缺员额减少到 11 个，其中大多数处于征聘过程的不同阶段。投资管理司已经建立了一个有具体流程图和关键时间表的强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化跟踪流程，以便主动监控招聘流程，并确定和解决延误的原因。					
11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37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建立一个机制来定期评估积极管理投资组合所增加的业绩，以评估其影响，在必要时调整方向。	2017 年，投资管理司聘请德勤公司对养恤基金的主要投资做法、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进行了独立审查。这项研究包含了一份详细的清单，对比养恤基金做法和行业标准做法。目前正在处理德勤发现的不足之处。	鉴于养恤基金仍在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2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68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对各种货币的现金需求进行一次审查，将现金投资保持在最低金额，因为现金回报较低，同时受汇率波动的影响。	自 2017 年 12 月起，投资管理司全面实施了布隆伯格资产和投资管理系统订单管理系统，该系统具有动态现金预测能力，极大地改善了投资管理司的投资组合管理和工作流程。 此外，业务现金流动和业务准备金计算程序自 2018 年 2 月 8 日起生效。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13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7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处理汇兑风险问题，并采用适当的程序和工具以减轻汇兑损失；(b) 建立内部机制，以便除了定期监测资产的公允价值外，监测、评价和管理汇兑产生的损失或收益。	2017 年，聘请法国巴黎银行进行货币管理研究，最终报告于 2018 年 2 月提交。研究报告草稿已于 2017 年 11 月与投资委员会讨论。投资管理司管理层接受了研究报告的主要结论，并制定了更好地控制和降低货币风险的策略。	尚未就法国巴黎银行的建议采取行动。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4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83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审查固定收益投资流程，以确保达到或超过基准。	已经完全实施固定收入风险限制框架，该框架对固定收入投资组合内货币和久期风险敞口偏离基准的程度设定了新限制。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这些风险限制于 2017 年 3 月实施，协助将上述风险敞口限制在可接受的风险/回报范围内。投资管理司内固定收入部门得到加强，从而提升了投资组合管理能力，因此 2017 年投资组合回报率达到 7.50%，比基准回报率高 0.11%。					
15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94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签订界定各自作用和责任并规定服务级别基准的服务级别协议，并建立一个机制，确保协议得到遵守。	投资管理司正在与布隆伯格公司协商服务级别协议，以确定各自的作用和责任以及服务级别的基准，并正在设立一个机制，确保遵守协议。投资管理司预计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可以签订服务级别协议。	鉴于养恤基金正在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16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99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解决数据迁移问题；(b) 按照用于评估养恤金综管系统成果的准确性和及时性的职能要求制订主要业绩指标。	(a) 为了提高数据质量，养恤基金开始详细审查从养恤金管理系统到养恤金综管系统的数据迁移过程中遇到的问题；(b) 养恤基金有一个处理数据问题的程序，涉及：㈠ 生成定期异常情况报告；㈡ 详细审查数据问题和根本原因；㈢ 人工和自动修复数据。此外，养恤基金为其核心职能制定了关键业绩指标。管理人员定期监测和报告关键业绩指标的进展情况，并每年向养恤金联委会报告。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17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0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查收从所有来源收到的查询和投诉；(b) 把查询和投诉分开，以进行适当的处理；(c) 建立一个投诉和投诉处理的分类和优先排序系统；(d) 定期向客户通报投诉处理的进展；(e) 建立一个监测	所有查询都会得到确认、处理和跟踪。对直接登门者立即提供服务，在工作时间所有电话都有接听，所有电子邮件都会收到自动的与主题相关的回复；纽约呼叫中心的营业时间已经延至早上 7 点到晚上 7 点。(b)和(c)项已执行。在养恤基金网站上推出了一个联系表格，允许按主题对查询进行分类，并将它们发送到负责个案文件	(a)、(b)和(c)项建议已执行，(d)、(e)和(f)项建议正在执行。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和向养恤基金有关管理层报告投诉处理情况的系统，确保有一个为客户提供服务的有效机制；(f) 审查投诉数据，以帮助查明有关系统薄弱环节，改进和精简现有的流程。	的养恤基金办公室(纽约或日内瓦)。已经为与死亡有关的查询、每月定期福利发放停止和紧急资金查询等高优先级个案创建了专用电子邮件收件箱；这使养恤基金能够迅速作出反应并采取适当行动。网站上创建了一个紧急关注页面，向客户提供详细信息，说明如何联系养恤基金，如何提供受益人死亡和每月福利被停发等信息。(d)、(e)和(f)项正在执行。由于预算资源获得批准，养恤基金正在筹备一个实施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项目。养恤基金正在收集关于该系统各项要求的信息，以进行审查和市场研究。养恤基金将于 2018 年第二季度将养恤基金的所有电子邮件服务迁移到联合国总部联合电子邮件系统。这有望显著提高安全性和电子邮件保留率，并将对实施客户关系管理解决方案的工作产生重大影响，因为这种解决方案完全依赖电子邮件部分进行客户联系。					
18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10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为处理有关案件规定时限。应建立一个内部报告框架，报告按每一类福利的优先顺序进行处理的情况。	养恤基金战略框架和预算文件具体规定了福利处理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养恤基金正在研究具体要求，以便为每种福利类型规定不同的基准。在规定基准之前，对所有福利类型都适用现行基准：在收到所有必要离职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初始离职)福利申请(相同的公式和评价标准)。在职死亡、遗属和残疾养恤金继续作为优先个案处理。	养恤基金尚未规定依复杂程度确定的不同类型个案的具体报告基准。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9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1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简化收取应享权利证书的流程，包括探讨如何让代理银行参与这一工作。	养恤基金探讨了代理银行参与应享权利证书流程的可能性，但认为没有这种可能性，因为养恤基金使用多个代理银行向 190 个国家付款，加上有各种不同的地方法规妨碍银行参与这一流程。对这个流程进行了修订，以确保从邮寄到跟进的所有活动都在一年内完成。所有非双轨客户都可以通过网站成员自助服务访问和打印个人应享权利证书，这极大地改善了获取年度应享权利证书表单的途径。	鉴于长期未处理应享权利证书的数目，显然需要简化应享权利证书获取流程，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20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23	审计委员会建议：(a) 提醒参与组织注意，需要适当提前把按正常情况将要离职的个案提交给养恤基金；(b) 检查文件情况，并共同建立一个机制来解决成员组织文件不全或有缺失的问题。	(a) 养恤基金采取了积极的做法，与各组织协调，特别是与提前通知特派团将关闭的组织协调。在这些情况下，在外联活动和信息交流方面提供了额外的支持，以支持和加快福利处理。例如，养恤基金最近与外勤支助部联合向利比里亚派遣了一个访问团，那里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将关闭。(b) 养恤基金采取了积极主动的办法，强化这个流程，并引入了提交离职文件和采取后续行动的新机制：㈠ 成员组织的协调人：为了加强及时提交文件和采取后续行动的沟通和协调，成员组织任命了协调人来处理所有养恤金相关事项并向养恤基金提交文件；㈡ 服务级别协议：养恤基金与成员组织签订了服务级别协议。这是为了确保养恤基金不断与成员组织双向沟通，并且向成员组织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支持。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和成员组织的协调人已经有权进入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和网站的成员自助服务和雇主自助服务模块；㈢ 业务情报：养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恤基金已授权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进入业务情报系统，使他们能够直接监测离职个案的处理状态；㈣ 通过电子邮件提交月度报告:养恤基金向所有成员组织和机构分发关于已发放福利个案和未决个案的月度统计数据和报告。这些报告详细说明每个个案的状态以及为确保未决个案能够得到处理而需要采取的行动；㈤ 雇主自助:养恤基金在雇主自助模块提供完整的个案和报告清单。这些报告补充成员自助服务模块中的证明文件功能，该功能允许跟踪离职文件的状态。养恤基金可以通过这些机制与成员组织保持密切互动和沟通，并跟踪缺失的文件。养恤基金目前正在与秘书处实施一个增强项目，在 iNeed 和业务情报(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之间建立一个接口，以进一步实现退休工作人员的信息和文件交换自动化。养恤基金请审计委员会终结此项建议，因为养恤基金已采取行动利用现有机制和系统，并探索和实施各种举措，使关于退休工作人员的信息和文件交换进一步自动化。					
21	2015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29	审计委员会建议，处理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要有时限，以避免与参与组织发生争议，确保为养恤基金和参与组织编制最新和准确的财务报表。	每年都在财务报表结账前及时进行年底对账，以确保在财务报表中记录的缴款和应收款的准确性。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处理流程是一种改进质量的做法，并不影响财务报表的准确性。	鉴于养恤基金所做出的回应，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22	2016 年 (A/71/5/Add.16，第二章)	19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加强内部控制程序，确保数据的准确性，之后再将数据送去，进行精算估值，并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情况重新进行一次精算估值	养恤基金设立了一个工作组，相关单位的管理人员和代表参加这个工作组，工作组负责审查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准备普查数据的流程。养恤基金记录了准备普查数据的流程及其与财务报表附注附件所载表格的核对情况。关于精算估值数据收集流程的风险和控制措施总表进一步记录了在收集过程中实施的内部控制措施以及相关角色和责任。管理当局测试了用于准备普查数据的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发送给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的流程和数据，没有发现养恤基金内部流程存在任何问题。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3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30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在财务报表附注中适当披露预扣税款的会计处理方法。	养恤基金审查并修改了有关政策以及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预扣税款的会计处理方法。与税务相关的最新披露澄清了关于应收预扣税款可收回性的会计政策。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4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32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为编列应收预扣税款拨备编制一套前后一致的会计政策并遵循这项政策。	养恤基金审查并修改了有关政策以及在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预扣税款的会计处理方法。与税务相关的最新披露澄清了关于应收预扣税款可收回性的会计政策。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5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41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制订涵盖所有类别资产的详细风险预算。	养恤基金在 2017 年初对内部管理的固定收入投资组合采用了更详细的风险限制，包括货币和久期限制。养恤基金还在为全球股票组合制订主动限制，预计主动限制最迟将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实施。养恤基金还在根据建议采取行动，编写一份涵盖股票和固定收入等公共资产类别的详细风险预算。对于实物资产、另类投资和现	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金及现金等价物等类别，这一做法可能并不可行。在进一步研究和分析结果出来之前，养恤基金将审议和研究此项建议对这些资产类别的适用性。					
26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43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填补专业和决策级别的空缺，同时制订全面的继任计划，有效应对高级职位出缺时出现的变化。	投资管理司确定了关键员额并填补了所有高级职位空缺。投资管理司已将空缺员额减少到 11 个，其中大多数处于征聘过程的不同阶段。投资管理司已经建立了一个有具体流程图和关键时间表的强化跟踪流程，以便主动监控招聘流程，并确定和解决延误的原因。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7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50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审查其内部投资和风险流程和程序，以便超过各项基准，实现至少 3.5%的长期实际收益率目标。	2017 年，投资管理司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对养恤基金的主要投资做法、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进行了独立审查。这项研究包含了一份详细的清单，对比养恤基金做法和行业标准做法。目前正在处理德勤发现的不足之处。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8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5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不断监测和审议其固定收入战略，确保其能够达到并超过基准。	已经完全实施固定收入风险限制框架，该框架对固定收入投资组合内货币和久期风险敞口偏离基准的程度设定了新限制。这些风险限制于 2017 年 3 月实施，协助将上述风险敞口限制在可接受的风险/回报范围内。投资管理司内固定收入部门得到加强，从而提升了投资组合管理能力，因此 2017 年投资组合回报率达到 7.50%，比基准回报率高 0.11%。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29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61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加快货币研究，通过采用适当	2017 年，聘请法国巴黎银行进行货币管理研究，最终报告于 2018 年 2 月提交。研究报告草稿已于 2017 年 11 月与投资委员会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战略进一步加强外币管理和管制，降低风险。	讨论。投资管理司管理层接受了研究报告的主要结论，并制定了更好地控制和降低货币风险的策略。					
30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67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在政策中加入有关合同期限的条款，并在订立或延长养恤基金经理人合同之前正式确定评价方法。	2018 年 4 月，养恤基金修改了外部管理人员政策，加入了关于外部基金管理人员合同期限的规定。	该政策没有规定对外部基金经理进行评估的任何形式或标准，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1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75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更新投资管理司的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并在其中加入所有关键应用程序，确定所有关键应用程序的恢复时间目标，根据业务活动的重要性开展业务影响分析研究。	养恤基金于 2018 年 4 月签订了一项合同，为投资管理司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管理、风险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	养恤基金已经签订提供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管理、风险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的合同，并开始更新恢复计划。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2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79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为投资管理司制订全面的安全政策，并在管理层和工作人员之间广为散发，同时建立确保合规机制。	投资管理司将编写一份全面的安全政策，信息和通信技术安全研究的结果预计将有助于该司工作人员落实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鉴于养恤基金做出的答复，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3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92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探讨是否可能进一步将福利处理程序的各个步骤自动化；(b) 建立输入控制，确保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中的信息标准化；(c) 加强成员自助服务和雇主自助服务模块的功能；(d) 解决因将数据迁移到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而产生的问题。	(a) 养恤基金实施了若干强化系统措施，以进一步实现福利处理自动化；(b) 实施了各种措施，以解决与输入控制相关的问题；(c) 对成员自助服务和雇主自助服务模块进行了若干改进，包括允许受益人更改地址、提交缴费服务购买请求(追补缴款、缴回退款、转让养恤金权利)、证明文件功能下的离职文件跟踪表、所有预先填写的带有成员姓名和识别号码的正式养恤基金表格、受益人提交紧急资金请求、	审计委员会仍然看到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的弱点。鉴于上述情况，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带有条形码的在线应享权利证书和应享权利证书跟踪表以及支付选项卡（提供关于养恤基金向受益人支付的所有款项的详细信息和成员组织可获得关于各类案件信息的报告）；(d) 养恤基金有一个发现和解决数据问题的程序。这个程序包括异常情况报告、数据报告和数据修复，使养恤基金能够解决各种数据问题。作为补充，养恤基金正在对福利处理和财务流程进行详细的流程审查和根本原因分析，以永久解决数据质量问题。					
34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01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a) 确定所有文件都已备齐待处理案件的明确处理时间表；(b) 设定处理每一类应享权利或福利的时限。	(a) 养恤基金战略框架和预算文件具体规定了处理福利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处理福利的基准是在收到所有必要离职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处理 75%的福利，养恤基金在达到这个基准方面继续取得进展。养恤基金在这一年中大大改善了业绩。	养恤基金尚未规定按复杂程度确定的不同类型案件的具体目标。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5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05	审计委员会建议各成员组织设立养恤金联络人，以便迅速处理退休福利个案。	养恤基金设立了养恤金联络人。	鉴于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36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06	审计委员会建议各成员组织在离职日前的六个月内查明所有工作人员将离职的个案，向养恤基金发送更新后的详细人员信息，并核对所有缴款差异。	养恤基金正在单独并与成员组织合作，积极努力监测和实施及时提交成员组织核心离职文件的机制。养恤基金设立了养恤金协调人并进行定期互动，以监测和准备各成员组织离职高峰的到来。养恤基金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外联活动，并向养恤金协调人提供培训，以确保成员组织以最有效率的方式处理养恤金相关事项(例如，2017 年秋季与儿基会布达佩斯全球共享服务中心开展这些活动)。养恤基金与外勤支助	此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部外勤人事司对应方定期举行会议。养恤基金在维持和平特派团关闭之前(如联科行动、联海稳定团和联利特派团)，开展了更多有针对性的外联和培训，并与外勤人事司养恤金小组联合执行了外联任务。养恤基金将与成员组织协调人分享各种报告中关于即将离职人员的信息，并努力解决离职文件传输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37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12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以文件形式确立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并在机制中制订查询索引、区分、确定优先级和监测的程序。	由于预算资源获得批准，养恤基金正在筹备一个实施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的项目。养恤基金正在收集关于该系统各项要求的信息，以进行审查和市场研究。这将包括更好地跟踪回应时间，将电邮、电话和无预约上门询问注册纳入养恤金综管系统，并改进对基准和业绩报告的监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工具将包含在处理查询时将问题自动向上反映的功能。	养恤基金正在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正在执行。		X		
38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13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养恤基金制定和实施结构化反馈机制，以收集客户的反馈意见。	养恤基金在网站上进行了一次电子调查，以评估客户对网站提供的信息和养恤基金提供的其他客户服务的看法。收集的信息将有助于确定如何做出改进。	鉴于养恤基金采取的行动，此项建议被视为已执行。	X			
39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18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审查：(a) 获得应享权利证书的程序；(b) 长期搁置的暂停发放个案。	(a) 所有非双轨客户都可以通过网站成员自助服务访问和打印个人应享权利证书，这极大地改善了获取年度应享权利证书表单的途径。养恤基金正在采购一个自动签名验证工具，使这个程序进一步自动化。(b) 在几次试图联系受益人未果后，会暂停发放福利。暂停发放的个案通常需要与往往居住在偏远地区的客户互动，这些地区的邮递服务很差。养恤基金逐步审查	审计委员会没有注意到养恤基金审查了长期搁置的暂停发放个案。因此，此项建议被视为未执行。			X	

序号	审计报告年份	所涉段落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答复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意见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可能被没收的暂停发放福利。养恤基金条例规定，暂停发放 5 年后，定期福利权利失效。					
40	2016 年 (A/72/5/Add.16，第二章)	124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制定制度，每月接收成员组织提交的缴款表及参与人名单，杜绝产生参与人对账异常情况。	每月对账的第一个试点计划于 2018 年 7 月进行。养恤基金还将生成业务情报，借此监测每月对账过程。在此期间，将继续在每年年终编制养恤基金财务报表过程中核对缴款。	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41		128	审计委员会建议养恤基金定期核对各成员组织的缴款。	每年都在财务报表结账前及时进行年底对账，以确保在财务报表中记录的缴款和应收款的准确性。每月对账的第一个试点计划于 2018 年 7 月进行。养恤基金还将生成业务情报，借此监测每月对账过程。在此期间，将继续在每年年终编制养恤基金财务报表过程中核对缴款。	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共计					**41**	**20**	**19**	**2**	**0**
百分比						**48.78**	**46.33**	**4.89**	

附件十一

就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修正案向大会提出的建议[1]

现有条文	拟议条文	评论
第 4 条 **养恤基金的管理**	**第 4 条** **养恤基金的管理**	
(a) 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联合委员会秘书处及各委员会秘书处管理。	(a) 养恤基金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联合委员会秘书处及各委员会秘书处管理。	没有改动。
(b) 养恤基金的管理应符合本条例和《管理细则》，包括养恤基金运作的《财务细则》，《管理细则》由联委会制定，并陈报大会和成员组织。	(b) 养恤基金的管理应符合本条例和《管理细则》，包括养恤基金运作的《财务细则》，《管理细则》由联委会制定，并陈报大会和成员组织。	没有改动。
(c) 联委会得设一常设委员会，于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行职权。联委会并得将本条例规定之权力授予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但以不违反第 7 条之规定为限。	(c) **联委会应通过自己的议事规则，并向大会和成员组织报告这些规则。**	新规定，将议事规则 A.5 条的规定列入入本条例。
(d) 基金资产之运用，应专为本条例之目的，并应依照其规定行之。	(d) 联委会得设一常设委员会，于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行职权。联委会并得将本条例规定之权力授予各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但以不违反第 7 条之规定为限。	目前的第 4(c)条重新编号为第 4(d)条。
	(e) 基金资产之运用，应专为本条例之目的，并应依照其规定行之。	目前的第 4(d)条重新编号为第 4(e)条。
第 6 条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第 6 条**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大会所选委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4 人；秘书长所委成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2 人；联合国在职参与人就基金参与人中的联合国工作人员以不记名投票方式选出的委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2 人。	(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由下列人员组成：大会所选委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4 人；秘书长所委成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2 人；联合国在职参与人就基金参与人中的联合国工作人员以不记名投票方式选出的委员 4 人及候补委员 2 人。	没有改动。
(b)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当选委员及候补委员任期四年，或至其继任人选出时届满，连选	(b)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当选委员及候补委员任期四年，或至其继任人选出时届满，连选	没有改动。

[1] 拟增加内容以黑体显示，拟删除内容以直线划掉。

现有条文	拟议条文	评论
得连任；遇有当选委员或候补委员在其任期内终止担任委员会委员之情形时，得另选委员或候补委员，其任期以补足原任委员未满之任期为止。	得连任；遇有当选成员或候补成员在其任期内终止担任委员会成员的情形时，得另选成员或候补成员，其任期以补足原任成员未满的任期为止。	
(c) 其他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由各组织相当于大会之机构、其行政首长及在职参与人三方面分别遴选之成员及候补成员组成。遴选方式应使代表各方面之人数相等；就参与人方面而言，委员及候补成员本人应为各组织之在职参与人。各成员组织应就其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委员及候补委员之选举或委派制订细则。	(c) 其他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由各组织相当于大会之机构、其行政首长及在职参与人三方面分别遴选之委员及候补委员组成。遴选方式应使代表各方面之人数相等；就参与人方面而言，委员及候补成员本人应为各组织之在职参与人。各成员组织应就其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委员及候补委员之选举或委派制订细则。	没有改动。
	(d) 养恤基金秘书处和养恤基金投资管理厅的工作人员以及每个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处的工作人员均无资格当选或被任命为养恤基金任何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内任何组成团体的代表并进而在养恤金联委会任职。	为反映养恤金联委会通过并于 2017 年向大会报告的《议事规则》C.1 节的规定而作出的修正。
第 30 条 **递延退休福利**	**第 30 条** **递延退休福利**	
(a) 参与人在离职时不到正常退休年龄，且缴款服务期间为 5 年或更长者，可领受递延退休福利。	(a) 参与人在离职时不到正常退休年龄，且缴款服务期间为 5 年或更长者，可领受递延退休福利。	没有改动。
(b) 养恤金应按退休福利的标准年率支付，并应从正常退休年龄开始，或如参与人自行择定，应在参与人有资格从养恤基金领取提前退休福利后的任何时候开始支付，但在此种情况下，应按照第 29 条规定的同样方式和条件予以扣减。	(b) 养恤金应按退休福利的标准年率支付，并应从正常退休年龄开始，或如参与人自行择定，应在参与人有资格从养恤基金领取提前退休福利后的任何时候开始支付，但在此种情况下，应按照第 29 条规定的同样方式和条件予以扣减。	没有改动。
(c) 只有在正常退休年龄时的退休福利年率低于 1 000 美元时，参与人才能将退休福利折成整笔领取。折取额应为与退休福利全部精算价值相等的数额。	(c) 只有在正常退休年龄时的退休福利年率低于 1 000 美元时，参与人才能将退休福利折成整笔领取。折取额应为与退休福利全部精算价值相等的数额。	没有改动。
	(d) 领取递延退休福利的参与人不得领取第 36 条规定的子女抚恤金。	新规定，澄清领取递延退休福利的参与人不得领取子女抚恤金。
第 32 条 **延缓受领或选择养恤金领受方式**	**第 32 条** **延缓受领或选择养恤金领受方式**	

现有条文	拟议条文	评论
(a) 参与人离职偿金之受领或参与人于一种养恤金与另一种养恤金之间或整笔领取养恤金之方式与他种方式间可有之选择权之行使，得由参与人于离职时请求延缓 36 月。	(a) 参与人离职偿金之受领或参与人于一种养恤金与另一种养恤金之间或整笔领取养恤金之方式与他种方式间可有之选择权之行使，得由参与人于离职时请求延缓 36 月。	没有改动。
(b) 参与人依上文(a)款延缓选择者倘未在期限内作出择定，且其离职时之年龄不满正常退休年龄，应视为已选定递延退休福利。	(b) 参与人依上文(a)款延缓选择者倘未在期限内作出择定，且其离职时之年龄不满正常退休年龄，应视为已选定递延退休福利。	没有改动。
	(c) 参与人在离职后 36 月内未延缓选择养恤金领受方式或提交付款指示，且其离职时之年龄不满正常退休年龄，应视为已选定递延退休福利。	新条款，澄清参与人在延缓选择养恤金受领方式的 36 个月期限届满后未择定养恤金受领方式时的应付养恤金类型。
第 46 条 **福利之丧失**	**第 46 条** **福利之丧失与申索限制**	修订了标题，以反映新条款纳入了索偿期限。
(a) 关于离职偿金或剩余偿金，倘在付款到期后两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其权利即丧失。	(a) 关于离职偿金或剩余偿金，倘在付款到期后两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其权利即丧失。	没有改动。
(b) 关于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津贴、鳏寡抚恤金、离婚遗属抚恤金、子女抚恤金或二级受抚养人恤金，倘在第一次付款到期后 5 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其权利即丧失。	(b) 关于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津贴、鳏寡抚恤金、离婚遗属抚恤金、子女抚恤金或二级受抚养人恤金，倘在第一次付款到期后 5 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其权利即丧失。	没有改动。
(c) 关于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鳏寡抚恤金、离婚遗属抚恤金、子女抚恤金或二级受抚养人恤金之继续定期付款，倘在定期付款到期后两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或未致送正式签名之应享权利证书，其权利即丧失。	(c) 关于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递延退休福利或残疾抚恤金、鳏寡抚恤金、离婚遗属抚恤金、子女抚恤金或二级受抚养人恤金之继续定期付款，倘在定期付款到期后两年之内受益人未致送付款指示，或未接受或拒绝接受付款，或未致送正式签名之应享权利证书，其权利即丧失。	没有改动。
(d) 受益人由于不可抗力之情形而未行使养恤金权利者，其权利不因本条(a)、(b)或(c)款规定而丧失。	**(d) 任何指称未收到整笔付款(包括离职偿金)或每月定期福利之申索，或关于更正根据本条例须支付之任何整笔或每月定期福利数额的要求，倘该笔款项到期或发生错误后已超过 10 年，养恤基金将不予接受。**	新条款，在本条例中对关于养恤基金已支付但受益人声称未收到的福利的申索，或关于更正养恤基金支付的款额的要求，采用十年时限。

现有条文	拟议条文	评论
(e) 联委会如认为已丧失之任何养恤金权利确有正当情由应予恢复时得恢复之。	(e) 联委会如认为已丧失之任何养恤金权利**或在本条**(d)**款规定之** 10 **年时限后未收到之付款**之权利确有**超出受益人控制范围之**正当情由应予恢复，得恢复之。	目前的第 46(d)条重新编号为第 46(e)条，并作了修改，以反映恢复已丧失或其申索有限制的款项受领权利的依据。
第 48 条 联合国上诉法庭之管辖权	第 48 条 联合国上诉法庭之管辖权	
(a) 凡因联委会一项决定而提出关于不遵守本条例规定之诉状，得由下列人员迳向联合国上诉法庭呈递：	(a) 凡因**代表养恤金联委会行事的常设委员会根据**《**管理细则**》K **节作出的决定而提出关于不遵守本条例关于参加权、缴款服务年数和根据本条例应享福利的规定的诉状**，可由下列人员直接向联合国上诉法庭呈递：	为澄清联合国上诉法庭根据本条例第 48(a)条所述本条例第 21 条的管辖权范围而进行的修正。秘书长还提议对《联合国上诉法庭规约》第 2.9 条作类似修改，该条涉及上诉法庭对指称不遵守养恤基金条例的案件的管辖权。
㈠ 接受上诉法庭对养恤基金案件管辖权的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中根据《基金条例》第 21 条有资格成为基金参与人的任何工作人员，即使是现已终止雇用者，以及在工作人员亡故时继承其权利的任何人；	㈠ 接受上诉法庭对养恤基金案件管辖权的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中根据本条例第 21 条有资格成为基金参与人的任何工作人员，即使是现已终止雇用者，以及在工作人员亡故时继承其权利的任何人；	
㈡ 可以证明因这些成员组织中某一工作人员参与养恤基金而使自己享有《养恤基金条例》规定的权利的任何其他人。	㈡ 可以证明因这些成员组织中某一工作人员参与养恤基金而使自己享有本条例规定的权利的任何其他人。	
(b) 关于上诉法庭有无管辖权之争端，由上诉法庭裁决之。	(b) 关于上诉法庭有无管辖权之争端，由上诉法庭裁决之。**如有重审必要，则应发回代表养恤金联委会行事的常设委员会重审**。	修正案反映了《联合国上诉法庭规约》第 2.9 条的措辞，澄清了上诉法庭发回重审的案件的处理办法。
(c) 上诉法庭的裁决应为终局裁决，不得上诉。	(c) 上诉法庭的裁决应为终局裁决，不得上诉。	没有改动。
(d) 上诉法庭规约第 7 条所规定之时限自联委会涉讼决定送达之日起算。	(d) 上诉法庭规约第 7 条所规定之时限自**代表养恤金联委会行事的常设委员会**涉讼决定送达之日起算。	修正案反映了与本条例第 48(a)条一致的用语。

附件十二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议事规则修正案[1]

现有条文	提议条文	评论
A.5 条	A.5 条	
在不违反《条例》和本议事规则规定的情况下，联委会应通过自己的程序。联委会过半数成委员，包括在委员缺席时出席会议的候补委员，构成法定人数，但下列三组成员各不少于三人出席：	在不违反《条例》和本议事规则规定的情况下，联委会应通过自己的程序。联委会过半数委员，包括在委员缺席时出席会议的候补委员，构成法定人数，但下列三组成员各不少于三人出席：	没有改动。
(a) 联合国大会和其他成员组织的相应机构；	(a) 联合国大会和其他成员组织的相应机构；	没有改动。
(b) 成员组织的主管当局；	(b) 成员组织的主管当局；	没有改动。
(c) 养恤基金参与人。	(c) 养恤基金参与人。	没有变动。
	按照下文 A.9(a)至(e)条的规定出席联委会每届常会或特别会议的所有委员、候补委员和代表应在届会开始前签署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	新规定，反映养恤金联委会 2015 年实行的做法，即出席常会或特别会议的每一个人应在届会开始前签署保密和利益冲突申报表。

[1] 拟增加内容以黑体显示。

附件十三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参与人和非洲开发银行官员养恤金权利转移协议

鉴于根据国际政府间组织方便人员交流的政策，宜延续在这些组织间调动的工作人员的养恤金权利；

鉴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条例》和《非洲开发银行(非行)工作人员退休计划条例》授权与其他国际组织就转移和延续此类权利缔结协议；

鉴于非洲开发银行执行董事会在_____举行的第_____届会议上，根据指导委员会的建议，授权非洲开发银行行长订立非行与养恤基金之间的本协议；

鉴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_____举行的第_____届会议核准了非洲开发银行和养恤基金之间的协议，且联合国大会在第_____号决议中表示同意；

特此协议如下：

第 1 条
定义

1.1 为本协议之目的：

(a) “养恤基金”指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b) “养恤基金参与人”指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参与人；

(c) “非行”指非洲开发银行；

(d) “工作人员退休计划”或“退休计划”指非洲开发银行(非行)养恤金计划；

(e) “退休计划参与人”指工作人员退休计划的参与人；

(f) “双方”指本协议的双方，“一方”视情况指养恤基金或非行和(或)其退休计划。

第 2 条
由养恤基金转移至退休计划

2.1 未领取《养恤基金条例》所规定养恤金并在从养恤基金成员组织离职和停止参加养恤基金后一年内成为退休计划参与人的前养恤基金参与人，可在开始服务和参与退休计划一年内，选择接受本协议条款管辖，将养恤基金内所有应计养恤金权利转移至退休计划。

2.2 一旦前养恤基金参与人书面作出有约束力的选择，养恤基金应在非行提出要求后，向退休计划支付以下两项中数额较大的款项：

(a) 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相关条款并按照截至停止参加养恤基金之日的缴款服务年数和最后平均薪酬计算的基金参与人在养恤基金中的应计退休金精算等值；或者

(b) 前养恤基金参与人从养恤基金成员组织离职时根据《养恤基金条例》应有权领取的离职偿金。

2.3 应根据在非行收到给退休计划的相关金额之日适用的退休计划条例，按照养恤基金按本协议第 2.2 条转来的数额，在退休计划中将符合条件的缴款服务年数记在前养恤基金参与人的名下。

2.4 尽管有上文第 2.3 条的规定，工作人员退休计划通过适用本协议登记列入的最高合格缴款服务年数不得超过有关前养恤基金参与人过去在养恤基金成员组织工作的实际服务年限。

2.5 养恤基金根据第 2.2 条应向非行支付的金额，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超过非行根据本协议第 2.4 条计算的退休计划确认的最高合格缴款服务年数所需要的精算价值。

2.6 前养恤基金参与人一旦作出这种选择，便无权领取《养恤基金条例》规定的任何养恤金。

第 3 条
由退休计划转移至养恤基金

3.1 未领取退休计划所规定养恤金并在非行离职后一年内成为养恤基金参与人的前退休计划参与人，可在开始服务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一年内，选择接受本协议条款管辖，将退休计划内所有应计养恤金权利转移至养恤基金。

3.2 在不违反本协议第 3.4 条的前提下，一旦前退休计划参与人书面作出有约束力的选择，非行应在养恤基金提出要求后，向养恤基金支付以下两项中数额较大的款项：

(a) 按照《退休计划条例》相关条款并按照截至停止参加退休计划之日的缴款服务年数和最后平均薪酬计算的退休计划参与人在退休计划中的应计退休金精算等值；或者

(b) 前退休计划参与人从非行离职时根据退休计划应有权领取的离职偿金。

3.3 应为养恤基金之目的，根据按上文第 3.2 条确定的数额，将根据养恤基金在作出选择之日适用的精算假设和《养恤基金条例》相关条款确定的期间

相等的缴款服务年数，记在前退休计划参与人名下，年数的价值应等同于退休计划付给养恤基金的数额。

3.4 养恤基金通过适用本协议给予的最长应计养恤金服务年数不应超过前退休计划参与人过去在非行服务的实际年数。

3.5 非行根据第 3.2 条应付养恤基金的数额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超过养恤基金计算的的现有过去服务最高确认年数所需的精算价值。

3.6 在作出上文第 3.2 条所述选择之后，非行得要求前退休计划参与人完成任何必要的手续，以确保前退休计划参与人不再有权享受该计划下的任何福利。

第 4 条
留职停薪假

4.1 养恤金权利的转移只有在正式离职和停止参加原有的养恤金计划后才能完成。借调或借用人员不视为离职，因此不在本协议的涵盖范围内。在转移养恤金权利之前，必须终止留职停薪假。如连续三年以上处于留职停薪状态，且在此期间没有缴纳养恤金缴款，则如下所述，不能转移任何养恤金权利。如在留职停薪假期间同时向两种养恤金计划缴款，则本协议不允许转移养恤金权利。

休留职停薪假的养恤基金参与人

4.2 在遵守第 4.1 条的前提下，如养恤基金参与人在一个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休留职停薪假期间成为退休计划的参与人，并在这一休假期结束后，不再是退休计划的参与人，而是恢复在养恤基金的缴款服务，没有任何间断，则不应享有任何福利，但应适用上文第 3 条的规定。不过，双方承认，养恤基金参与人作为任何一方的养恤金计划参与人享有的地位、权利或义务应由各方根据各自的养恤金计划来确定。这一期间不计为《养恤基金条例》第 22(b)条所规定的养恤基金参与人缴款服务年数。

4.3 如果留职停薪假结束时，养恤基金参与人不再参与养恤基金，而是继续成为退休计划参与人，且该前养恤基金参与人在留职停薪假结束一年之内书面作出这一选择，则应适用上文第 2 条的规定。根据退休计划规定，前养恤基金参与人在休留职停薪假期间死亡或因伤残退休，只要未根据《养恤基金条例》作出任何福利选择，则这些规定也应对其适用。

休留职停薪假的退休计划参与人

4.4 在遵守第 4.1 条的前提下，如退休计划参与人在非行休留职停薪假期间成为养恤基金参与人，并在这一休假期结束或到期后，不再是养恤基金参与人，而是恢复在退休计划的缴款服务，没有任何间断，则不应享有任何福利，但应适用上文第 2 条的规定。不过，双方承认，退休计划参与人作为任何一方的养恤金计划的参与人享有的地位、权利或义务应由各方根据各自的养恤

金计划来确定。这一期间不计为《退休计划条例》第 4.1 条所规定的退休计划参与人缴款服务年数。

4.5 如果留职停薪假结束时，退休计划参与人不再参与该退休计划，而是继续成为养恤基金参与人，且该前工作人员退休计划参与人在留职停薪假结束一年之内书面作出选择，则应适用上文第 3 条的规定。根据《养恤基金条例》，退休计划参与人在休留职停薪假期间死亡或因伤残退休，只要未根据《退休计划条例》作出任何福利选择，则这些规定也应对其适用。

第 5 条
过渡期

5.1 在本协议生效日之前一年内开始在非行任职且没有从养恤基金领取任何款项的工作人员，可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书面通知养恤基金，选择接受本协议条款管辖。一旦作出这种选择，将适用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尤其是上文第 2、3 和 4 条)。

5.2 在本协议生效日之前一年内开始在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任职且没有从退休计划中领取任何款项的工作人员，可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书面通知非行，选择接受本协议条款管辖。一旦作出这种选择，将适用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尤其是上文第 2、3 和 4 条)。

第 6 条
协议的实施和行政费用

6.1 应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条例和管理细则》和《工作人员退休计划条例和管理细则》以及任何一方制定的内部实施指南和程序，实施本协议。

6.2 为统一解释和实施本协议的条款，双方应互相通报实施方法或其他适用程序的任何更改并进行协商。

6.3 双方各自承担处理本协议引发的个案、包括确定转移价值的相关行政费用和其他费用。

6.4 根据本协议进行的支付应迅速汇出。但是，任何一方不得因根据本协议汇款出现的延误而收取或增收利息。

6.5 养恤基金以美元支付和核算所有款项，养恤基金对汇率波动不承担任何责任。

6.6 非行以记账单位支付和核算所有款项，非行对汇率波动不承担任何责任。

6.7 双方特此确认，每一方对各自的养恤金计划拥有专属控制权，并具有确定其养恤金计划下适用的任何数额或价值的唯一权力，包括养恤基金下的等值精算价值和离职偿金、养恤金权利的精算等值和退休计划下的离职福利，

以及根据本协议可能支付给另一方的任何数额。双方还确认，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不得解释为给予一方对另一方养恤金计划的任何可强制执行的索偿，或通过委托或其他方式向任何一方提供对另一方养老金计划的任何权利、授权或监督。

第 7 条
协商和争议的解决

7.1　双方应就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事项进行协商。双方应做出最大努力，通过谈判友好解决与本协议条款的解释或实施有关的任何问题。

7.2　养恤基金或退休计划的任何参与人可以按照各自的争端解决机制对雇用他们的组织或养恤金计划提起行政诉讼。

第 8 条
终止

8.1　在本协议双方均书面同意修改或终止前，或在任何一方单方面至少提前一年书面通知终止前，本协议应继续有效。

第 9 条
协议生效日期

9.1　本协议自[日期]起生效。本协议在下列时间和地点以英文一式两份正式签署：

非洲开发银行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_____	_____
	Sergio B. Arvizu 首席执行干事
日期：	日期：
地点：突尼斯	地点：纽约

附件十四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上的发言

A. 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秘书长代表的发言

1. 主席女士、尊敬的养恤金联委会成员、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成员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观察员、其他与会者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管理司的工作人员，这是我第一次参加联委会会议。我非常高兴来到这里。被秘书长任命为管理养恤基金资产的代表，我深感荣幸。

2. 据我所知，秘书长代表过去从未向养恤金联委会作过介绍性发言。多位资深同事建议我作介绍性发言，目的是自我介绍，预示新的开端，并彻底挥别过去。我尊重他们的意见，他们其中有几位正在台下就坐。

3. 我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上任。此前，我在世界银行工作了将近 30 年，虽然办公室在华盛顿特区，但我在世界各地工作，包括与在座许多机构共事。这座大楼我非常熟悉，因为在超过 15 年间我一直经常来粮农组织，我很高兴看到在座有众多熟悉的面孔，从我在世界银行工作开始就一直与他们密切合作。

4. 在上一个非常愉快的职业生涯中，除了在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对一系列公共和私人市场资产类别进行全球投资之外，我有幸为世界上一些最大型的养老基金提供建议，内容涉及建立全球投资能力的具体细节以及在公共部门养老金组织普遍存在的治理挑战。趁现在仍然保留着作为新人的新面貌，我谨借此机会与各位分享一些我刚到这里时的一些想法。当然，我打算严格限定在我作为管理人员的职责范围，甚至在这个范围内只从投资角度谈。

5. 我知道，一些利益攸关方过去曾对养恤基金的各个方面表示关切。既然所提出的问题涉及投资方面——我谨重申，我只从养恤基金的投资角度发言——我想向大家保证，我们正以积极、深思熟虑和考虑周全的方式审视和处理这些问题。

6. 我坚信，我们投资团队和所有利益攸关方有着相同的目标，即确保养恤基金的资产得到审慎和最佳的管理。最终目标是使养恤基金能够充分履行我们对目前和未来受益人的义务，这些受益人超过 205 000 人，是联合国以及来自世界各地 22 个养恤基金其他成员组织的在职和退休工作人员。

7. 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和监督机构开展积极、开放的双向沟通对于我们实现目标大有裨益。正如我以前在不同场合与在座中的很多人谈到一样，我致力于采取这一做法。

8. 我还想说，我们的愿望是使养恤基金的投资组织成为全球最受尊敬的长期投资机构之一。我相信，我们能够使这一愿望成为现实。您可能会问，为什么这对我们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很重要。这一点对于作为专业人士的我们的投资工作人员当

然非常重要，因为他们对自己的工作感到自豪和满意。但这对我们的利益攸关方更为重要，因为养恤基金的长期财务实力和可持续性越来越取决于我们的投资能力。

9. 让我们把养恤基金想象成一罐钱，两条管道流入这个钱罐子：参与人和雇主每年向养恤基金的缴款(分别为三分之一和三分之二)以及养恤金的付款流经第一条管道；养恤基金资产每年产生的投资收益流经第二条管道。6 年前，第一条管道的资金流向发生了逆转，养恤金流出量超过了缴款流入量；2017 年，养恤金流出额约为 27 亿美元，而缴款流入额为 24 亿美元。这是所有成熟的养老基金的正常特点，因为退休人员的人数相对于在职工作人员的人数在增加。

10. 我要强调一点：养恤基金财务状况良好，有能力履行对所有当前和未来受益人的所有义务，最近的精算估值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证实了这一点。然而，这份报告突出了投资收益对基金未来福祉日益重要的意义。我们希望使养恤基金的投资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名列前茅，这对由在座各位代表的我们利益攸关方的长期利益产生直接和积极的影响。在我们踏上提升我们目前能力的征途时，我和我的同事期待你们给予支持和鼓励。

11. 与我们的姐妹组织养恤基金秘书处协调工作是一项核心目标。养恤基金秘书处和投资组织有着共同的目的：为联合国和其他成员组织数十万工作人员提供社会安全网。为使这个世界更加美好，这些工作人员日复一日地辛勤劳动，常常身处充满挑战的地点和环境。我们有责任找到办法，共同为他们提供更好的服务。在我上任 10 天内召开第一次全体工作人员会议时，我向所有投资工作人员发出了这一信息。在我上任三周后举行的养恤基金双方高级管理人员第一次季度会议上，我重申了这一信息。在过去几个月里，保罗和我还一起改革了高级管理人员季度会议，使养恤基金双方之间的合作更加紧密。

12. 养恤基金的资产目前约为650亿美元，对于依赖养恤基金的205 000人来说，这是养恤基金今后充分履行其对参与人义务的唯一至关重要的保证。在这方面，大会早在 1948 年就已决定并在之后不断重申，秘书长对养恤基金资产的投资负有信托责任。对大会展现出的智慧和远见卓识，我深感震撼。

13. 在我之前的职业生涯中，我亲眼目睹了世界各地许多公共部门养老金组织资产价值受损以及随之而来的对财务健康的破坏，这是此类组织不可避免出现的压力带来的直接结果。我可以有把握地说，养恤基金目前稳健的财务状况与许多其他公共养老基金的状况形成鲜明对比，可以直接归因于这一绝缘层，它保护养恤基金的资产不受许多同类压力的影响。

14. 这一绝缘层符合依赖本养恤基金的 205 000 人的最佳长期利益。当然，代表所有 23 个成员组织所有利益攸关方的联委会可发挥非常重要的监督作用。我致力于与联委会充分积极接触，希望在今后几天里能够体现出来。

15. 在我入职时，秘书长办公厅向我通报了 2014 年大会批准的秘书长代表一职的职权范围。请大家放心，即使我致力于促进内部和外部的和谐运作，并与我们所有利益攸关方进行积极和公开的沟通，我也将忠实地遵守职权范围。

16. 我想就我们的更名计划讲几句。联委会成员也知道，监督厅在 2018 年 6 月 1 日发布的详细审计结果征求意见稿中建议秘书长将投资管理司升格为厅级，以反映养恤基金投资的责任由一位助理秘书长级别的全职秘书长代表承担。秘书长于 6 月 18 日接受了这项建议。我高兴地注意到，许多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对监督厅的答复中支持这一建议，更有甚者呼吁立即执行该计划。更名计划已于 6 月 25 日至 26 日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会议期间通报该委员会，并于 6 月 27 日至 29 日审计工作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会议期间通报了该委员会。秘书长办公厅还与人力资源管理厅、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和法律事务厅一起审查了这些计划，然后才予以批准。联委会成员会发现在材料中有第 5 号会议室文件，这份文件向联委会介绍了这些计划。投资管理司从此成为投资管理厅。

17. 去年，我们为养恤基金的资产增资 97 亿美元，这是养恤基金历史上增幅最大的一年。当然，众所周知，金融市场各年之间的波动都很大，而且通常不会连续两年提供 18%的投资收益率。自 2018 年初以来，尽管市场波动加剧——主要涉及美国经济走强以及因此发生的美国利率上升——但养恤基金的价值仍保持稳定。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养恤基金的资产价值为 640 亿美元；几天前我掌握的最新数字是 652 亿美元，今年迄今为止收益率为 2%。2018 年上半年，养恤基金的投资收益比政策基准投资收益率高出 43 个基点，即 0.43%。2018 年的所有数据都是基于初步未经审计的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

18. 必须指出，我们的目标是确保我们履行对当前和未来受益者的所有义务。为此目的，从现实的角度出发，我们不需要也不可能期望每个季度甚至每年都能实现我们的长期收益目标。话虽如此，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终了的 1、3、5、10、15、20 和 50 年期间，资产年化收益率已经远远超过了基金的长期目标，即以美元计算实际(扣除通货膨胀)增长 3.5%。

19. 对养老基金来说，衡量长期(15 年或更长时间)的收益是最合适的，因为养恤金是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支付完毕的。养恤基金投资持续着眼于长期，才符合受益人的最佳利益。

20. 2018 年上半年，我们在投资管理厅内采取了重要步骤改善沟通，并使投资、风险管理和业务流程的逐步改进制度化。今年迄今为止，我们已成功执行了监督厅 20 项和审计委员会 12 项审计建议，并加强了对人力资源征聘和新工作人员入职程序的跟踪。今年迄今已有 10 名新工作人员入职，另有 6 个空缺职位正处于招聘的不同阶段。我们还启动了实习方案，已经有 12 名实习生与我们一起工作——他们的贡献得到了共事团队的广泛赞誉。

21. 我们在接触所有利益攸关方方面做出了很大努力，并与他们保持积极、开放和双向沟通。比如我们已经全面改造了我们的网站。升级后网站第一个版本特别

把目标定为在养恤金联委会会议开始之前供大家使用。我满怀喜悦地告知大家，我们已经实现这一目标。我要感谢从投资管理厅不同部门抽调人员组成的大型跨学科团队的辛勤工作，他们在短短几个月内就实现了这一目标。大家如能在百忙中抽出时间，恳请大家访问 oim.unjspf.org。

22. 我们已经开始与我的整个高级管理团队(包括向秘书长代表和首席执行干事报告的财务主任)每周举行一次会议，向所有员工开放我们的每周投资会议，并启动全体工作人员季度会议，工作人员可在会上提出自己关心的任何事情。我们成立了内部投资委员会和私人市场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已投入运作。此外，我们还有信息和通信技术指导委员会，负责监督目标业务模式的持续运作，还设立了交易费用委员会。

23. 一项针对所有投资工作人员的匿名调查(69%的回答率)显示，71%的工作人员认为自 2018 年年初以来情况开始改善，没有员工觉得情况变得更糟。我们希望在这一良好开端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在继续推进投资管理厅转型过程中，定期与所有工作人员进行积极主动的双向沟通。

24.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就职以来，我一直强调必须将可持续投资做法纳入养恤基金的全球投资组合，并尽一切努力在可行的情况下将环境、社会和治理衡量标准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养恤基金的投资进程。我为这项工作增加了资源。投资管理厅在主任赫尔曼·布里尔的领导下，正在评价其他措施，以加强我们在这方面的工作。

25. 我们的方法基于这样一种信念，即在投资决策过程中纳入重要环境、社会和治理指标的投资组合有可能提供优于传统投资组合的回报，同时长期来看表现出较低的风险。我们的努力得到了《负责任投资原则 2018 年可持续性报告》的认可，这份报告给了我们比前一年更高的分数，我们也被其他几个独立机构认可为这一领域的领先者。你们可以在我们的网站上找到更多关于养恤基金可持续投资方法和我们在这一领域的工作的详细信息。

26. 在我发言的最后，我想谈谈以下几点：

- 对联合国和其他成员组织的所有工作人员来说，养恤基金是雇员价值主张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我们的目标是在今后 50 年里把它置于坚实、稳固的基础上；
- 虽然利益攸关方之间难免不时出现意见分歧，但我们在养恤基金的成功和持久性方面的共同利益远远超过这些分歧；
- 因此，我们大家都有责任努力追求和谐，永远不要忽视 205 000 名当前和未来受益者，他们期望我们竭尽全力保护他们的利益。

B. 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的声明

公务员协联成立于 66 年多前的 1952 年，目前代表着全世界 46 个成员协会和准成员协会的 42 000 多名国际公务员，其中 34 000 人是联合国共同制度的工作人员，他们因而也是养恤基金的参与人。

我要指出的是，联合会感谢有机会在养恤金联委会发言。养恤金福利是我们的雇用条件的基本支柱。如以往所述，公务员协联很有兴趣地关注联委会的工作，我们认为联委会是通过寻求三方共识进行协商和决策的有效论坛。

公务员协联希望借此机会祝贺联委会当选主席，对即将离任的主席表示感谢，并欢迎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新任秘书长代表。我们感谢副首席执行干事在首席执行干事长期缺席期间，代理首席执行干事的工作，有效地领导了养恤基金秘书处，并感谢养恤基金每一名工作人员恪尽职守，兢兢业业，特别是他们为缩短处理新请求所需时间作出了备受赞赏的努力。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基金双方再度对透明度和合作作出承诺，我们祝愿他们及其宝贵的团队在今后富有挑战性的努力中取得成功。我们还要对联委会接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表示赞赏，该组织的工作人员协会是公务员协联的成员。

基金的健康状况

公务员协联当然很高兴地获悉，基金健康状况良好，去年名义收益率大大高于基准，基金估值有所提高，我们感谢投资管理司去年为此成就作出贡献的所有员工。我们只能希望，这一趋势在 2018 年及今后几年会得以持续。

公务员协联愿借此机会重申，如前所述，它对联合国共同制度越来越多地使用非工作人员合同表示关切并持谨慎态度，因为这些合同的持有人无从参加养恤基金。令公务员协联深感关切的是，这种情形增多，对养恤基金的健康状况和可持续性产生长期影响，这一点可能只有在若干年后才会被感受到。

我们注意到，审计工作委员会提及 A/69/528 号文件第 27 段，其中，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大会强调指出，需要避免损害养恤基金信托责任和长期可持续性的任何行动。我们从顾问精算师那里了解到，减少以正常合同聘用工作人员的做法，将对长期可持续性产生影响，这一问题应该加以处理。虽然这一问题在养恤金联委会的直接控制范围之外，但我们认为值得提出来，因为联委会的一些成员代表其各自组织的行政首长和理事机构，而关于以非正规合同聘用工作人员的决定，正是在这些组织内作出的。我们注意到，减少使用连续任用和其他期限较长的合同，对养恤基金也有影响。

客户服务

我们很高兴看到客户服务有所改善，因为我们主要关心的是确保基金各方面的效率和效能。我们注意到，工作积压量有所下降。不过，我们对审计员报告的剩余积压工作表示关注。我们听说有可采取行动的案子拖了六个多月或一年的情形。我们希望养恤基金秘书处、各养恤金委员会、各组织、人力资源部门的所有相关方能够代表所有参与人和受益人，制定并采取具体行动计划，以改善这一状况。有一些切实可行的建议，其中包括：更频繁地向养恤金联委会提交详细的账龄和积压情况报告，其中包括对拖延的根本原因分析和为解决此问题而采取措施的证据，例如：报告后续行动的次数和频率、后续行动的渠道(信函、电子邮件、电话、通过过去的雇用组织)，并报告这种后续措施的有效性，以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和成员组织的适当方面在适当时间参与。

我们赞赏养恤基金计划更加积极主动，对客户的需求更加敏感，并希望它在服务管理方面采取最佳做法，包括服务级别协议和定期报告。

埃及的情况

公务员协联希望借此机会强调在埃及境内的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情况。根据行政首长协调会 2015 年的统计，埃及境内有 875 名工作人员，多数是由公务员协联所代表的(62%)。埃镑贬值始于 2016 年 11 月，对通货膨胀以及当地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的购买力产生影响。2016 年 10 月，1 美元相当于 8.88 埃镑。但是，按照过去 20 个月的平均值计算，目前 1 美元约等于 17.75 埃镑。这种情况不

仅影响作为基金参与人的在职工作人员，也影响退休工作人员，因为贬值可能影响他们的养恤金付款和购买力。

公务员协联获悉，各组织和养恤基金秘书处正在积极监测和分析这一情况。我们随时准备提供更多的、来自我们受影响成员的信息，以便基金评估现有机制是否能够适当处理这一情况，是否存在可以填补的缺口。在实地，我们刚刚从我们所代表的人员那里得知，这种情况已经迫使 10 多名工作人员选择提前退休，因为他们担心他们的养恤金价值可能会进一步恶化，其他一些工作人员则仍在评估情况。

最后，我们重申主席在开幕词中所说的，即：我们出席联委会本届会议的所有人都是为了维护养恤基金的利益，应该密切合作，关注养恤基金的长期可持续性和健康。你们今天的工作将对后世工作人员产生影响。因此，我们感谢联委会成员继续警觉地确保本养恤基金的良好治理。

C. 国际职工会和协会协调委员会的声明

感谢你们给我这个机会，以便向你们传达我们所代表的人员的一些观点和关切。我很高兴代表国际职工会协调会及其在外地和总部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在此发言，他们中有 60 000 名国际公务员和养恤基金参与人。

首先，让我正式表示我们对养恤基金工作人员的最深切的谢意，我们赞赏他们致力于提高工作效率。我们还赞赏他们再度承诺加强基金内部合作。

因此，请允许我们提请你注意三个令人关注的关键问题。

养恤金的支付

我们要强调的是，实现 75%受益人在 15 天内领到养恤金的目标，十分重要。我们肯定所取得的进展，认识到目前基金能够在 15 天内支付 67%要求领取养恤金福利的受益人和 57%要求领取退休福利的受益人。然而，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确保没有人陷入困境，并确保有着联系他们的个人和直接的渠道，以便与养恤基金保持连贯和有效的联系。

与此同时，为了缩短领取养恤金福利之等待时间的相同目的，我们也强调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必须尽自己的一份力量。有时，当工作人员退休时，他们的记录并未得到必要的紧急处理，引起了不必要的延误。

审计

我们仍然感到关切的是，有关方面没有按照基金议事规则的要求，把全年进行的三次内部审计结果分发给联委会。此外，我们对咨询服务采购超支和成本超支感到关切，并指出这笔钱属于我们所代表的人员。我们还感到关切的是，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在还没有准备好的情况下就付诸实施了，内部审计员的重要建议也被置之脑后。

非正式工作人员

最后的、但仍然很重要的一点是，我们关切地注意到，在所有组织中，都有越来越多的非工作人员，有时拿非工作人员合同工作了多年。如今，工作人员似乎经常在其人生较晚的阶段加入养恤金体系，这不仅影响到他们的养恤金福利，对基金也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希望有关方面将进行研究，探讨工作人员是否有可能在自愿基础上为自己的非工作人员期间补交养恤基金缴款。我们希望该项目不久就能实施。

参与人怀着更高的期望和更大的希望，期待联委会本届会议的结果。国际职工会协调会作为这些参与人的代表，也相信你们的行动将能处理和解决他们迫切关注的问题。

附件十五

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成员

成员	
A. Henning(世卫组织)	理事机构
T. Repasch(联合国)	理事机构
R. Bhalla(国际民航组织)	行政首长
D. Thatchaichawalit(联合国)(主席)	行政首长
E. Voli Bi(教科文组织)	养恤基金参与人
N. Ndiaye(联合国)	养恤基金参与人
H. Featherstone	退职公务员协联

专家成员
M. McMahon
B. Sanz Redrado

附件十六

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成员

成员	
O. Briones (教科文组织)	理事机构
P. R. O. Owade (联合国)	理事机构
J. Kobza (世卫组织)	行政首长
T. Panuccio (联合国)	行政首长
F. Leger (劳工组织)	参与人
K. Bruchmann(世卫组织)	参与人
W. Sach	退职公务员协联
M. Seenappa	退职公务员协联

附件十七

就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程序的审计报告向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发表的声明[1]

A.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1. 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举行第 146 次会议，为即将举行的养恤金联委会会议作准备，并审查了监督厅对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所作的审计报告。

2. 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对该报告的合法性表示严重怀疑。此外，委员会不同意该报告的主要结论。特别是：

- 委员会回顾指出，养恤基金是多机构实体，有 23 个参与组织，其中包括联合国。以下各点是不恰当的：(a) 审计仅由一个参与组织的监督部门进行；(b) 审计之前，没有人就是否应该进行审计征求过其余 22 个组织的意见，审计的职权范围也没有向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透露过；(c) 没有人要求其他 22 个组织参加实况调查工作。

- 委员会严重怀疑所采用的数据的正确性。联合国参与人的人数似乎太高，因为他们似乎包括维和人员，其中许多人由于服务年份有限，可能永远没有资格领取养恤金。

- 即使该基金内联合国的在职参与人比其他任何成员组织都要多，但将联委会席位增加到成员数的几乎三分之二的提议违背了民主的基本原则。委员会同意大会 2004 年得出的结论，即：基金不是参与人或个人的合办基金，而是各组织的合营基金。专门机构像联合国一样向基金缴款，为确保能够充分代表其利益，每个成员组织至少应有一个席位。

- 此外，为了保持相互制衡，投资管理司与基金应该继续分开。

3. 鉴于审计的任务规定、方法和建议(它们显然有利于联合国)似乎非常可疑，委员会拒绝接受整份报告。该报告应从联委会议程上撤下来，其建议应不予接受。

4. 委员会要求将本声明分发给联委会主席、第一副主席和第二副主席、基金秘书处和其他专门机构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B. 世界气象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共同立场

气象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就以下两个问题向联委会成员提出评论意见：(a) 监督厅审计报告；(b) 从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处收到的关于上述审计报告的评论意见。气象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评论意见如下：

关于审计的评论意见

[1] 监督厅的最后报告见 A/73/341。“详细审计结果”指先前的审计建议征求意见稿。

(a) 气象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注意到上述审计报告；

(b) 委员会建议将该报告提交联委会审计工作委员会，供其审查并向联委会提出意见；

(c) 委员会建议联委会请外聘审计人进行一次与监督厅相类似的审计，同时铭记监督厅在 2008 年和 2018 年进行的审计；

(d) 委员会向联委会提议，在拟议的外部审计结束之前，不接受、不拒绝、不评论上述报告所载建议；

(e) 委员会提议，联委会建议监督厅推迟到 2019 年再将其报告提交大会，从而使联委会能够审查这些建议并加以适当评论。

关于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的提议的评论意见

委员会十分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的评论意见，特别是关于联委会拟议组成的意见。

委员会强调指出，目前的组成不仅符合《养恤基金条例》第 5 条，也符合基金所有成员享有平等代表权的总体原则。有鉴于此，委员会强烈呼吁联委会所有成员先认真审查所提提议，然后再采取行动。在这方面，委员会提及上文(d)段。

C. 国际劳工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1. 劳工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开会，为即将举行的养恤金联委会会议作准备。委员会审查了监督厅关于全面审计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报告草稿，一致同意就该审计报告发表本声明。

2. 委员会注意到，此次内部审计是遵照大会第 72/262 号决议进行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委托监督厅“全面审计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包括审查联委会与养恤基金领导层之间的相互制衡”。不过，令委员会感到遗憾的是，虽然基金是多机构实体，但在审计的职权范围方面，没有人征求过联合国以外的其它参与组织的意见，这些组织也没有参与审计过程。

3. 委员会回顾指出，监督厅于 2006 年对基金治理机制进行了类似的审计，并于 2008 年 6 月向联委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作了报告。监督厅在该报告的执行摘要中指出，基金遵循了大多数良好的公司治理做法，联委会与大会一起对基金的业务和活动进行充分监督。与 2008 年审计报告相比，委员会认为该审计报告草稿：

- 不包括基金治理结构的所有方面，因而范围有限，仅具有部分代表性
- 所提出的对治理有效性的意见和结论与 2008 年的评价相反；
- 没有充分考虑到对基金及其所有参与组织、参与人和受益人的潜在预算和业务影响。

4. 针对报告草稿所载个别建议，委员会指出，尽管提出了多少令人担忧的意见，但据此所提建议大多保持在较高层次上。因此，委员会不反对接受以下几点：

- 建议 4：避免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发生利益冲突
- 建议 7：加强遴选程序和审计工作委员会的独立性
- 建议 9：对首席执行干事、副首席执行干事以及秘书处工作人员进行业绩评价
- 建议 10：为最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政和道德价值观
- 建议 11：恰当地分配资源和加强监测
- 建议 13：为基金的高级职位制定继任规划，通过竞争遴选任职者

5. 关于其余的建议，委员会提出以下意见：

- 建议 1：委员会强调，联委会成员代表着成员组织的不同人员。他们是通过每个组织的适当行政或立法渠道选出或提名的，同时适当考虑到他们是否适合此项工作。委员会认为，妨碍联委会成员有机会持续理解和跟进提交给联委会的事项的，不是个人的能力，而是成员的年度轮换制。虽然为成员制定明确的职权范围的做法是有益的，但委员会不支持采取行动，为其任命规定能力要求、限制或制约。
- 建议 2：委员会同意，联委会应该具有公平和公正的代表性。但是，委员会强烈反对关于根据基金在职参与人分布情况实现这一点的建议。特别是，委员会认为，审计报告所述联合国在职参与人人数的增加是可疑的，具有误导性。例如，联合国参与人人数增加的部分原因，可能在于维持和平特派团工作人员，他们不会长期参与基金，其雇用期间相对较短，在合同到期时领取一笔总付额，这反过来又导致行政费用增加。此外，正如联委会先前确认的那样，基金不仅是参与人或个人的合办基金，也是各组织的合营基金。仅根据在职参与人的人数分配席位，联合国席位当然会因而增多，这会极大地扰乱联委会的公平代表性，削弱、而不是加强联委会的治理和问责制。
- 建议 3：首先，委员会认为，鉴于退休人员居住在世界各地，不一定有机会利用技术手段来确保令人满意的参与率，所以，关于直接选举退休人员代表的提议是不可行的。虽然可以肯定，为这种直接选举进程提供便利，会给联委会或基金带来额外的行政负担，但其结果可能符合、也可能不符合退休人员的最大利益。直选代表很难随时向其所代表的人员通报情况，除非他们得到了所有退休人员(不断更新的)邮政通信地址和电子邮件地址，或退休人员协会的此类地址，然后这些协会会再酌情转递信息(这似乎造成不必要的重复，对代表来说是一大负担)。如果代表

们没有便捷的方式通知其所代表的人员(或得到其反馈意见)，退休人员实际上就根本没有被代表。其次，委员会注意到，除表决权外，退休人员代表目前享有与成员相同的权利；委员会认为这就够了。委员会对类似养恤基金做法的审查证实了这一立场。

- 建议 5：委员会虽然总体上同意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次数的建议，但强调与该建议相关的潜在预算和后勤问题，并建议尽可能使用远程会议而不是实际的见面会议。此外，委员会强调，由于轮换制的关系，常设委员会的成员不稳定。

- 建议 6：委员会认为，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在促进投资委员会与精算师委员会之间的交流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人们认为这种交流令人关切的期间，该委员会还便利了基金首席执行干事与负责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之间的沟通。委员会同意，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不应是常设机构，但建议该委员会继续存在，直到联委会对双方加强交流感到满意时为止。委员会提议将此建议推迟，待联委会今后审议。

- 建议 8：委员会认识到职责分离是控制和治理方面的重要因素，但强调拟议措施(包括单设秘书处和重组基金执行办公室)所涉的潜在预算和业务问题。这种结构不仅需要大量资金，而且还可能造成重复劳动。在所有组织都在寻求成本效率的时候，任何额外的资金需求都不应成为成员组织的责任。

- 建议 12：委员会注意到，一份涉及任命副首席执行干事的文件将提交联委会即将举行的会议。在没有阅读该文件的情况下，委员会无法对审计报告草稿所述的“过程的偏差和明显的任意性”发表评论。委员会请求在联委会审议该文件后重新审议这一建议。

6. 委员会注意到，上述意见代表了其三个小组的共识。委员会要求将本声明分发给联委会主席、第一副主席和第二副主席，基金秘书处和所有参与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D. 国际电信联盟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1. 国际电联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于 2018 年 7 月 9 日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审查监督厅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审计报告草稿。

2. 委员会回顾指出，基金是各组织合办的，但它遗憾地注意到，并非所有组织都参与了审计过程，其间，也没有征求所有组织的意见。令人遗憾的是，在参与基金的 23 个组织中，有 22 个被排除在审计过程之外。

3. 委员会同意大会的请求，即提交关于成员组织在联委会获得公平和公正代表性的提案；然而，委员会对联委会席位重新分配问题表示严重关切。增加联合国

联委会席位的提议违背了“一组织一票”的民主原则。基金所有成员组织都获得代表，对基金有效运作而言至关重要。

4. 对于基金的每名参与人而言，成员组织代表工作人员、对基金承担预算义务；因此，一个组织如果无权参与最终可能影响到它自己的事项的决策过程，那是不可接受的。所有成员组织的利益都应当在联委会中得到代表。

5. 委员会三个小组一致同意本声明。委员会要求将本声明分发给养恤金联委会主席、第一副主席和第二副主席、基金秘书处和其他专门机构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E.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国际民航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对监督厅开展工作，对养恤金联委会的治理结构和相关程序进行所谓的“全面”审计表示赞赏。

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大量建议涉及联委会的组成、职能和在某种程度上联委会的业绩，但没有提到与联委会成员进行过任何对话。

第二，委员会难以接受关于以在职参与人为基础确定联委会成员组成的建议。委员会认为，这将导致联委会的代表性失衡，参与人较多的大组织将比小组织拥有更多席位。应该考虑采取什么方法，使得所有组织在联委会一级都有平等的参与权。在大会一级，一个国家并不因为人口规模大，就拥有更大的投票权；也不会用经费分摊率来确定一个国家必须拥有的表决票数。这项建议肯定会影响各专门机构及其在联委会的代表性。

委员会强调，国际民航组织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具有独立性，这一点请大家了解一下。1947 年《联合国与国际民航组织的协议》第十二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联合国和国际民航组织同意尽可能充分合作，特别是“就与雇用官员和工作人员有关的其他事项，包括服务条件、任用期限、叙级、薪级和津贴、退休和养恤金权利以及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共同进行协商，以期在可行范围内，尽量确保这些事项的统一性”。这为国际民航组织在这些事项中的独立性奠定了基础，就连联合国也不可以单方面地把任何此类要求强加给国际民航组织。因此，任何会影响国际民航组织在联委会的代表性和参与程度的建议都得不到支持。

F. 世界卫生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审查了监督厅关于全面审计养恤金联委会治理结构和相关流程的报告草稿，借此机会提出以下评论意见。

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 注意到，一些建议在监督厅 2006 年上一次审计时就已提出过
- 对报告的语气和其中多次提及个人感到关切

- 支持有必要继续设立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该委员会是良好财务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以确保基金利益攸关方进行监督，并促进投资管理司与基金秘书处之间进行良好协调

委员会认为，联委会下届会议应讨论以下要点：

- 确保联委会继续保持公平的组成，吸纳所有专门机构(包括小机构)的代表。这是良好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以使得一个大型合办计划能保证长期稳定性。
- 审查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闭会期间的作用和任务，并加强其他委员会的作用。
- 针对所有治理机构而言，授权在举行见面会议之外，还进行电子协商、视频会议或其他机制，以处理各类事项。
- 所有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都应处理治理和残疾案例。

关于今后的步骤，委员会认为，监督厅的报告可能有助于就潜在的治理改进步骤开展建设性对话。鉴于基金结构的协作性和三边性，报告需要所有利益攸关方进行进一步的广泛讨论。可能应成立一个工作组，其任务是在 2019 年向联委会提出建议。

最后，委员会敦促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参与基金治理、监督和管理的所有机构和个人始终遵守诚信和最高道德价值观，并把成员组织实施的相关最佳做法作为改进工作和制定标准的基准。

本声明以委员会的名义提交联委会主席和副主席、基金副首席执行干事和各专门机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

G.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声明

农发基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最近同其他专门机构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举行会议并进行互动交流，为即将举行的养恤金联委会会议作准备，特别是针对联委会治理结构的审计报告。

在此过程中，委员会认真审查了审计报告以及涉及联委会的治理和各项流程的其他文件(例如大会决议和决定以及养恤金联委会的一份工作文件)，达成以下共识：

(a) 基金是由大会设立的，旨在为联合国和加入养恤基金的其他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因此，它是由成员组织合办的组织；所以，正如联委会已经(在审查养恤金联委会及其常设委员会的规模和组成的工作组 2004 年 5 月 13 日的报告中)强调的那样，基金既然是各组织合办的，就应当真正代表基金的成员，而不是参与人或个人。因此，委员会认为，基金联委会的组成应充分体现民主原则，彰显基金的精神；

(b) 至关重要的是，以确保和提高其业务和流程的效率和效力(农发基金对此予以鼓励和支持)为目的，审查和调整联委会目前组成的任何标准，都必须首先并始终确保每个成员组织得到充分的代表，包括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得到正式代表；

(c) 委员会认识到成员组织在养恤金联委会获得公平和公正代表的重要性，认为在任何情况下，单一一个成员组织都不应造成成员整体的失衡，也不能集中大多数表决权。如果公平代表性的标准仅仅基于在职参与人的人数，就会明确地出现上述情况；

(d) 任何成员组织的利益都应由一名联委会成员和相关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来代表；此外，出于务实的目的，将任何成员组织排除在外，就可能会切断联委会与该组织内可能有的治理人才的联系。农发基金本质上属于国际金融专门机构，就参与投资委员会和(或)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而言，可能会代表养恤金联委会并成为其竞争优势；

(e) 委员会认为，鉴于：㈠ 审计是由监督厅进行的，而该厅只是一个成员组织的内部监督部门；㈡ 有关方面既没有就是否应进行和如何进行审计，也没有就审计的范畴和职权范围，征求过其他成员组织及其相关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意见；㈢ 没有人请其他成员组织参加实况调查，因此，委员会对该报告及其建议的有效性深表关切。

鉴于上述事项，委员会倾向于对整份报告拒不接受，并提议将讨论和通过报告的决定从联委会议程中剔除。

委员会要求将本声明分发给联委会主席、第一副主席和第二副主席、基金秘书处和其他专门机构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H.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粮食计划署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联合建议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已被接受？	评论意见
1. 联委会应：	重要		
(a) 为其成员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概述获得任命所需的应有胜任能力以及任何适当的制约或限制；		(a) 否	(a), (b) 粮农组织/粮食计划署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认为，很难规定应有胜任能力和起码要求，因为这将限制参与自由。此外，委员会认为，联委会宜吸纳具有不同技能的个人，不应通过严格的能力和资格要求来加以阻挠。联委会成员的职责并不十分明确，因此详细的职权范围将有助于他们发挥作用。很难规定固定的任期，因为除了有关个人的专业工作时有变动以外，各组织和联委会成员的不同群组(管理层、参与人、会员国)的任用期限也各不相同。另一方面，委员会认为，以合理的间隔(例如两年)更换联委会成员是可取的。所以，委员会认为，应该鼓励联委会成员的任期为两年，但不应强制作此规定；
(b) 为联委会主席团成员和联委会成员确定任期，以保证其服务有应有的连续性；		(b) 否	
(c) 审查现行自我评价方法，以提高这项活动的成效和有用性。		(c) 是	(c) 委员会认为，外部独立评价比目前的自我评价模式更有效，为此，应采用 SMART(具体、可计量、可实现、相关和有时限的)指标。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已被接受？	评论意见
2. 联委会应：	关键		
(a) 执行大会的要求，提出确保联委会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的提议，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实际分布情况、养恤基金参与方面目前和未来的趋势以及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不断变化的性质；		(a) 否	(a) 虽然按照新提议，粮农组织/粮食计划署的席位数目不变，但委员会关切地表示，给予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更多的席位，将导致它对联委会拥有最大的控制权。多年来，这个问题已经讨论过几次，结论一直是，联委会目前的组成保证了所有成员组织的参与，增加席位会导致联委会成效降低；
(b) 执行一项轮换办法，让符合资格的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地分享轮换席位。		(b) 否	(b) 委员会一致认为，轮换的席位应以公正和公平的方式加以分享，该提议会限制民主。
3. 联委会应：	重要		
(a) 为选举退休人员代表提供便利，以确保有人能够透明和民主地代表退休人员及其利益；		(a) 中性	关于建议 3 (a)，委员会认为，鉴于许多受益人可能没有有效的电子邮件账户，应进行可行性研究，以核实选举进程会具有多大的民主性。委员会原则上同意确保透明和民主代表性的建议本身，但认为很难组织此种性质的选举。委员会还认为，应完全由退职公务员协联来界定其选举程序，目前的程序相当全面，通过区域和国家代表性遵循了民主程序。
(b) 建立适当机制，避免退休人员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发生利益冲突。		(b) 中性	
4. 联委会应加强对养恤基金的治理，途径是：	重要		
(a) 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频率，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		(a) 否	(a) 常设委员会的目的是作为“上诉机构”，审查联委会秘书和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因适用《条例》、《行政规则》和养恤金调整制度而作出的决定。似乎没有理由增加会议次数；
(b) 委托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		(b) 否	(b) 委员会认定，所建议的行动方案将授权常设委员会微观管理基金的业务——这是不可取的；
(c) 要求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向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以便更好地进行监督，减轻联委会年度会议的负担。		(c) 否	(c) 这将导致常设委员会凌驾于其他委员会和联委会秘书处之上，而不是作为《行政规则》K 节中规定的上诉机构。
5.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将首席执行干事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的角色分开，并建立适当的替代结构，可能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负责，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处，从而加强养恤	重要	否	委员会不同意这一提议，因为副首席执行干事毕竟向首席执行干事报告工作，因此职责不会发生有效变化。另一方面，委员会认为，为目前隶属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各成员组织(即儿基会、开发署、难民署和联合国)设立其各自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效率会更高，将导致所有成员组织在养恤金联委会具有更广泛的代表性，并将减轻养恤基金必须为它们直接服务的负担。然后，联合国可以相应分配 12 个席位。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已被接受？	评论意见
基金秘书处向联合国提供服务的问责制。			
6. 联委会应考虑为各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确定标准任期，或尽量缩小目前一至四年不等的任期差异。	重要	是	委员会认为，频繁轮换无助于建立机构知识。任期应当灵活，使得每个组织能作出决定，同时确保历史知识得以保留(至少两年的任期比较可取)。
7.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采取措施提高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在发挥治理作用方面的效力，而不是仅仅处理可以分配给一个小组委员会的残疾案件。	重要	弃权	委员会对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表示关切，后者不就政策问题举行会议，只是开会讨论残疾问题；而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也兼任养恤金联委会秘书。委员会同意，委员会应作为独立机构运作，并注意到它对秘书长越来越多地干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事务感到关切。
8. 联委会应确保精算师委员会邀请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出席委员会会议，以加强委员会与养恤基金两分式管理部门之间的协调。	重要	是	虽然委员会一般认为，秘书长代表参加选定的会议没有害处，还可能是件好事，因为该代表将能在早期处理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但代表的直接参与也可被解读为对基金管理进行额外控制。精算师委员会和秘书长代表必须共同努力，但是，为了保证基金两分结构下的角色区分，他们不应相互领导。
9. 联委会应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并加强精算师委员会与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确保养恤基金的长期偿付能力。	关键	否	对基金业绩的审查和风险分析是对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工作的补充。对于实施这项建议的必要性，没有作出明确和得力的解释。没有人解释，为什么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在各自保障基金长期偿付能力方面会做得更好。作为一般规则，委员会不主张把不同委员会的作用和责任加以集中。
10. 联委会应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协商，加强该委员会成员资格标准和独立性，加强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问责的手段，令其对向联委会提出的信息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重要	是	委员会指出，更新职权范围，会加强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成员标准。
11. 秘书长应将投资管理司升级为厅(“投资管理厅”或类似机构)，以体现养恤基金的投资责任由一名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全职秘书长代表承担。	重要	是	委员会认为，这纯粹是一个称谓问题，不反对作此改变，但这不能影响业务。委员会强调保护基金两分结构的重要性。
12. 联委会应：	关键		
(a) 将其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		(a) 否	(a) 委员会坚持认为，将联委会秘书和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会适得其反，因为这两份工作是相互关联的；
(b) 建立自己的、独立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的秘书处；		(b) 否	(b) 委员会认为，建立联委会自己的秘书处，独立于基金管理层，会在基金管理方面不必要地增添额外的层级，并削弱首席执行干事的权力；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已被接受？	评论意见
(c) 将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改为更准确地描述任职者改组后角色的头衔；		(c) 否	(c) 委员会认为没有理由改变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因为这似乎是削弱首席执行干事权力的一种方式；
(d) 将各委员会的秘书处合并成为一个统一的联委会秘书处；		(d) 否	(d) 就结构而言，合并各委员会秘书处似乎没有道理，委员会认为这样做会损害多样性和工作质量。
(e) 重组养恤基金执行办公室，确保其对养恤基金的两个实体都负责。		(e) 否	
13. 联委会应：	重要		
(a) 建立机制，确保根据明确的衡量标准进行并记录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年度业绩评价，并就其业绩对其问责；		(a) 是	委员会支持设立业绩评价机制。联委会成员不仅应该能够评价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而且由于他们都是高级管理人员，他们自己的员工应该有机会对他们进行评价。此外，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应参与此进程。
(b) 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高级管理当局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评，并就此对其问责。		(b) 是	
14. 联委会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为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正和道德价值观。	重要	是	这项建议将阻碍养恤金联委会处理治理问题的工作。人们认为首席执行干事应该采取有效措施来鼓励廉政和道德价值观，而不是由联委会来处理这些问题。
15. 联委会应：	重要		
(a) 确定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情况是否恰当；		(a) 否	委员会认为，根据出现的情况，不应限制首席执行干事在人力资源领域作出业务决定。委员会认为，首席执行干事应能在其权力范围内并在联委会核定预算下设立临时职位，以满足业务需求。不应制定额外的规则，因为联委会事实上已批准预算。首席执行干事的决定是否妥当，要有充分的理由；应当就此种管理决定对该首席干事实行问责。
(b) 加强监测，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按照立法机构的决定使用资源。		(b) 是	
16. 联委会应考虑到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的情况，评估遴选小组的组成和程序，并决定是否应该重新启动遴选，以确保这项竞争性工作的诚信和公正。	重要	是	委员会注意到对所走程序的关切。然而，委员会还认为，如果联委会对副首席执行干事职位的合适人选有疑虑，则基金的高级管理层(D-1职等)可以临时接任领导角色。委员会注意到，新的副首席执行干事事实上也将扮演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后者目前休病假)，联委会在作出选择时应当谨慎。委员会还注意到，这项建议中使用的措辞不准确。应当区分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委员会的设立和空缺通知的发布，空缺通知由人力资源管理厅管理。委员会认为，联委会主席遵循了正确的程序，以专业的方式履行了职责。

[a]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关键和(或)普遍性缺陷，无法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b]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重要(但不是关键或普遍)缺陷，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可能会有风险。

I.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的声明和建议

2018 年 6 月 15 日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主席给内部监督事务厅内部审计司副司长的信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收到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主席关于养恤金联委会治理审计的详细审计结果。由于你 6 月 1 日的备忘录要求在你最后完成报告之前、至迟于 6 月 18 日提供评论意见，退职公务员协联作为关键利益攸关方很高兴提供评论意见。虽然退职公务员协联并未受邀参加审计开始会议或审计结束会议，但我们相信，我们的立场以及对各项建议的所有评论意见将得到适当考虑。

退职公务员协联对详细审计结果的立场如下。

退职公务员协联支持分别关于审计工作委员会、投资管理厅、业绩评价和“高层定调”的建议 10、11、13 和 14 的实质内容。请注意我们对建议 14 的特别评论意见。我们还支持关于联委会人数和组成的建议 2，但提出了告诫。

退职公务员协联对关于资源分配的建议 15 持中立态度。

职公务员协联无法支持你的其他建议，包括关于职权范围的建议 1、关于退休人员选举的建议 3、关于常设委员会的建议 4、关于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角色与首席执行干事角色分开的建议 5、关于标准任期的建议 6、关于将残疾案件分配给新的小组委员会的建议 7、关于精算师委员会的建议 8、关于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建议 9、关于将秘书角色与首席执行干事角色分开的建议 12 以及关于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小组程序的建议 16。

职公务员协联从根本上反对关于退休人员选举和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建议 3 和 9，因此请求你撤回这些建议。

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的建议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1. 联委会应： (a) 其成员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概述获得任命所需的应有胜任能力以及任何适当的制约或限制； (b) 联委会主席团成员和成员确定任期，以保证其服务有应有的连续性； (c) 查现行自我评价方法，以提高这项活动的成效和有用性。	重要	否	60 多年来，联委会和大会制定了广泛而详细的条例和细则。这是一份活的文件，全面满足了大会、联委会和附属机构的需要。监督厅没有提供任何证据表明各群体在选择代表方面需要更多指导。至于标准任期，现行安排为每个群体提供了足够的灵活性，以满足其平衡长期和短期参与的需要。事实上，虽然标准任期可能适合某一群体，但对另一个群体来说却会带来不必要的僵化。至于联委会的自我评价，可以预期随着需求的出现将发生改变。多年来，我们有了 19 个版本的细则和条例，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2. 联委会应： (a) 行大会的要求，提出确保联委会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的提议，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实际分布情况、养恤基金参与情况目前和未来趋势以及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不断变化的性质； (b) 行一项轮换办法，让符合资格的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地分享轮换席位。	关键	是，持谨慎态度	需要从历史背景来理解这个困难的问题，因此建议在“联委会的人数和组成”标题下审议，这是联委会和大会历来使用的标题。采用的办法应充分尊重确保所有成员组织代表性的需要，无论大小。这不可避免地意味着，要在速度和效率与真实代表性之间实现折衷。鉴于过去的困难经验，联委会应将任何工作限制在两年内，以便提供必要的动力，为所有各方提供可接受的解决办法。监督厅称，由于联委会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决定，无表决权成员实际上产生了与有表决权成员相同的权力(无表决权成员指的是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和退职公务员协联)。这是一个令人不安的价值判断，就其性质而言，既不能被证实，也不能被推翻。然而应当指出的是，大会在第五委员会的审议中非常依赖协商一致决策，将其作为规范。
3. 联委会应： (a) 选举退休人员代表提供便利，以确保有人能够透明和民主地代表退休人员及其利益； (b) 立适当机制，避免退休人员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重要	否	详细审计结果包含了一些重大不准确之处，严重影响了建议 3。关于受益人的代表性，监督厅对退职公务员协联的治理状况的描述是不正确的，存在重大不完整性。这项建议将代表的遴选置于联委会的权力之下，相当于解散退职公务员协联。它没有说明退职公务员协联是具有联合国咨商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会议的成员。 它没有提到退职公务员协联章程和议事规则中体现的民主机制基础，这两份文件都很容易在退职公务员协联网站(www.fafics.org)上查阅。监督厅描述的情况是错误的，已经过时多年。根据退职公务员协联章程，其治理结构如下： 1. 理事会每年至少开会一次，负责退职公务员协联的活动，由每个成员协会的代表组成(第 4 条)。 2. 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团成员为： (a) 主席； (b) 副主席； (c) 秘书； (d) 司库； (e) 养恤金问题常设委员会主席，当然成员；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f) 离职后健康保险常设委员会主席，当然成员。 主席团成员由理事会根据正式确立的议事规则选出。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团在养恤金联委会会议之前开会，并在其后至少开会一次。此外，退职公务员协联有两个常设委员会，一个负责养恤金问题，另一个负责离职后健康保险问题。养恤金问题常设委员会每年在退职公务员协联理事会前夕举行会议。常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是讨论养恤金事项，特别是就养恤金联委会议程上的问题制定立场。所有成员协会均可参加常设委员会的会议。主席和副主席就常设委员会议程上的所有项目提交文件，这些文件事先分发给所有成员协会供其审议。 常设委员会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审议该报告并通过出席养恤金联委会会议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将要采取的立场。因此，政策制定过程完全透明。关于联委会或其委员会和(或)工作组中有 10 名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的说法是不正确的，因为大多数委员会和工作组成员作为联委会代表承担双重责任。联委会中有 6 名退职公务员协联成员(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2017 年，在这 6 名代表中，4 人在常设委员会任职，2 人在预算工作组任职。2 人还代表退职公务员协联参加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此外，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有 1 名退职公务员协联候补代表，审计工作委员会有 1 名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两名候补代表均不参会。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小组中的 2 名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也是养恤金联委会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其他 3 个利益攸关方成员的代表也是如此。关于退休人员在“类似规模的公共养老基金”中的代表性，这一说法没有任何事实支持。监督厅指的是哪些公共养老基金？他们的委员会人数如何？养恤基金是一个独特的全球基金，有 23 个成员组织在 190 多个国家以多种货币开展业务，很难与任何其他公共(国家)养老基金相比。众所周知，鉴于养恤金联委会的人数是许多公共养老基金委员会的数倍，联合国需要不止一名退休人员代表来处理联委会庞大议程上的各种全球问题，这并不奇怪。就多样性而言，还应理解，来自世界各地和 20 多个成员组织的 69 000 名退休人员不能由一人代表。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作用类似于 3 个三方群体(理事机构、行政首长和参与人代表)，这些群体各由 11 名成员外加候补成员代表。在此背景下，退职公务员协联的 4+2 名代表显然不多，如果不是不够的话。 监督厅似乎将直接选举的概念与民主相混淆，但民主既包括直接选举安排，也包括间接选举安排。根据 2018 年 3 月 4 日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给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的信，如果按照设想，独立于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及其联合会(退职公务员协联)直接选举退休人员代表参加养恤金联委会，将剥夺选举人在其审议理事会和委员会中评估候选人和问题的机会。现行选举安排确保了所有实质问题都要经过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和退职公务员协联两级对退休人员事务的知情同意。直接选举实际上将削弱退休人员目前能够对养恤金联委会治理进程作出的贡献。此外，还需要非常谨慎地确保任何表决安排在后勤上是可行和符合实际的。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监督厅说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代表不是通过民主程序选出的，这是错误的。显然，监督厅没有审查退职公务员协联自 2014 年以来一直施行的现行议事规则。因此，对遴选程序的描述是完全误导和不准确的。为了方便监督厅，特将议事规则中任命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团参加养恤金联委会的程序摘录如下： **任命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参加养恤金联委会的程序** 退职公务员协联参加养恤金联委会的代表团由 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组成。 1. 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应为代表团的当然团长。 2. 退职公务员协联养恤金问题常设委员会主席应为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团的当然成员。 3. 其余 2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应由主席与主席团协商提名。 4. 在确定退职公务员协联参加养恤金联委会代表团时，将适用以下标准： 5. 代表应精通养恤金事务，包括政策和实践；拥有谈判技能；愿意多年投身于相关工作。 (a) 代表应熟悉养恤金联委会及其常设委员会的程序和独特结构； (b) 可以选择 2 名候补代表，以确保退职公务员协联在养恤金联委会中的合理代表性得以连续。 6. 退职公务员协联参加养恤金联委会代表团的拟议组成应在理事会届会的第一天分发给理事会。 7. 代表和候补代表应由理事会正式任命。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负责在养恤金联委会捍卫退职公务员协联的立场。他们向 61 个成员协会报告联委会会议的结果以及代表退职公务员协联通过的立场。这些报告张贴在退职公务员协联网站和成员协会网站上，以提高养恤基金的透明度。监督厅称退职公务员协联不是养恤基金退休人员的代表性组织，退职公务员协联反对这一说法。退职公务员协联成立于 1975 年。根据其章程，退职公务员协联在联合国系统适当机关中代表退职国际公务员群体，特别是养恤基金的退休人员和受益人。早在 1977 年退休人员首次达到临界人数时，联委会就承认了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作用，首次将其接纳为观察员。截至 2017 年 7 月，退职公务员协联有 61 个成员协会。鉴于其全球代表性，退职公务员协联的确是一个具有高度代表性的养恤基金退休人员组织。 2007 年，首席执行干事称，代表的遴选应继续由退职公务员协联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协商进行，这一说法被描述为暗示首席执行干事参与了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的遴选。当时的协商仅仅涉及由养恤基金支付代表旅费。如上所述，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由理事会根据其议事规则任命。遴选程序是透明的，没有就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团的组成与首席执行干事协商，代表团组成由退职公务员协联决定。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应当指出，关于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人数的决定应由养恤金联委会作出，因为议事规则属于联委会的职权范围。在这种情况下，规则 A.9(e)规定退职公务员协联有 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监督厅试图将一名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去年主持预算工作组的工作与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的预算经费联系起来。在这方面应当指出，预算工作组的组成定期在联委会所有组成群体之间轮换。据信，这是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自该小组 2004 年成立以来首次主持工作。监督厅指出，所有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参加联委会各委员会和工作组会议的费用都由养恤基金承担。然而，监督厅没有指出，理事机构代表、行政首长和参与人代表的大多数费用也是如此。在这一点上孤立退职公务员协联似乎是歧视性的。 监督厅认为，养恤基金秘书处分发的一封信显示退职公务员协联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存在勾结，这实际上反映了秘书处之间正常的日常互动。正如联合国行政当局通过本组织的广播网络和 iSeek 分发工作人员工会材料一样，养恤基金也向退休人员分发材料，因为它维护退休人员地址数据库，作为其日常职能的一部分。在 2018 年 2 月的一封退休信中，退职公务员协联所属退休人员协会卸任主席告诉她的选民，退职公务员协联的成员应大力提醒其领导当局，他们的任务是保护、捍卫和促进所有联合国退休人员的权利，而不是首席执行干事的权利。退职公务员协联感到惊讶的是，监督厅引用了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前主席给该协会成员的一封内部信件。退职公务员协联领导当局无需别人提醒自己对成员的责任，并反对任何关于其认为自己对首席执行干事负责的看法。此外，引用一名在退职公务员协联治理方面没有任何职能的个人的私见是不可接受的，不专业的，不符合国际内部审计标准。退职公务员协联在 2018 年 1 月的信中指出，养恤金的付款拖延基本上已经成为过去，监督厅称此说法不正确，退职公务员协联对此表示坚决反对。根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已审计财务报表中的信息，对 2015 年过渡到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造成的付款积压情况进行了数学分析，显示所有主要定期福利(即全额退休福利、提前退休福利和残疾抚恤金)的付款积压已在 2017 年年中之前消除。事实上，到 2017 年 1 月已基本清理完毕。这项分析根据可靠、高度确定的趋势预测了正常的案件数量，并将其与据报已处理的经审计案件数量进行了比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这些福利的积压似乎不到 700 起，2016 年 2 月达到最高值，超过 700 起，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还不到 100 起。这一分析与监督厅 2017 年的一份报告相一致，该报告称 2016 年初达到最高值。然而，监督厅没有报告此后积压曲线的情况。分析表明，积压减少的速度几乎与累积的速度一样快。到 2017 年发布报告时，清理工作已经大体完成；事实上，在开始审计之前已经达到最高值。最近报告的另外 15 000 个项目的“付款积压”根本不是付款积压。这是养恤基金所称的“工作流程”项目的累积，表明可能需支付福利。实际上，这主要是短期工作人员服务中断的结果。这些人中的绝大多数将在得到成员组织重新聘用时重新加入养恤基金，或者选择递延养恤金。因此，不存在付款积压(见下图)。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基本上不是参与人的论坛”。正如监督厅指出，其他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主要关注治理事项。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除了审查残疾案件外，还讨论联委会议程上可能影响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问题。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任命其联委会代表团，并可向联委会提交文件。应当指出，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退休人员代表是由相关成员组织的退休人员协会而不是退职公务员协联选举或任命的。2018 年 1 月退职公务员协联关于秘书长权力的信件反映了秘书长没有提名或任命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独立权力。经大会核准的条例第 7 条要求秘书长根据联委会的建议作出此种任命。在这方面，条例没有提供其他渠道。 总之，监督厅应撤回建议 3，因为详细审计结果存在多重缺陷。监督厅《审计手册》第 8 段明确要求采取这一行动。监督厅试图证明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团成员不是通过民主程序选举产生的，但这一说法不成立。
4. 联委会应加强对养恤基金的治理，途径是： (a) 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频率，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 (b) 委托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 (c) 要求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向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以便更好地进行监督，减轻联委会年度会议的负担。	关键	否	该建议认为常设委员会需要更频繁地举行会议，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然而，没有迹象表明常设委员会需要更频繁地举行会议。事实上，常设委员会更频繁地举行会议，可能会损害联委会自身的权力，削弱其问责制。常设委员会甚至可能演变成执行委员会的角色，指导首席执行干事如何完成工作。对养恤基金而言，这种微观管理是一种倒退，而且肯定需要修改议事规则。总的来说，这将削弱而不是加强养恤基金的治理。应当撤销这一建议。
5.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将首席执行干事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的角色分开，并建立适当的替代结构，可能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负责，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处，从而加强养恤基金秘书处向联合国提供服务的问责制。	重要	否	有人提议，联委会秘书目前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供的服务今后应由另一个实体提供，如副首席执行干事办公室。这将在预算中增加不必要的行政费用，没有明显的好处。
6. 联委会应考虑为各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确定标准任期，或尽量缩小目前一至四年不等的任期差异。	重要	否	有人认为，对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成员实行标准任期将不必要地恶化系统的僵化程度，该系统需要更加灵活地认识到养恤基金各组成部分(理事机构、行政首长和参与人代表)的不同需要。
7.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采取措施提高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在发挥治理作用方面的效力，而不是仅处理可分配给一个小组委员会的残疾案件。	重要	否	这只会重贴标签，不会产生真正的增效，反而会增加治理结构的复杂性和成本。此外，这将向残疾人发出错误的信息，使其认为对该群体的关注程度较低。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8. 联委会应确保精算师委员会邀请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出席委员会会议，以加强委员会与养恤基金两分式管理部分之间的协调。	重要	否	现有程序已经规定，精算师委员会和投资委员会在选择实际收益率作为估计养恤基金投资精算平衡模型的一部分时举行联席会议。目前的临时办法最有利于养恤基金。
9. 联委会应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并加强精算师委员会与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确保养恤基金的长期偿付能力。	重要	否	为养恤基金建立资产负债监测程序的工作一直在进行。最初开展这项工作是因为需要找到比收入和支出流量的简单精算预测更全面的工具，以突出强调未来可能出现的短缺。联委会的一个工作组在 2013 年报告说，养恤基金的可持续性将需要更加复杂的工具来预测现金流量，需要建立在对经济和人口因素的广泛可能假设的基础上。只有考虑到了非常规情况，才能确保偿付能力。因此，需要进行压力测试，以补充投资中正在进行的风险预算和风险管理工作。资产负债管理方法的使用也产生了积极的效果，确保养恤基金的资产和负债双方相互沟通。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存在使联委会受益匪浅。委员会的成员来自 4 个组成部分，以专业精算师和投资者不能也无法做到的方式说明关键复杂问题，对联委会进行了广泛的教育。投资委员会和精算师委员会仅由专家组成，对联委会非专业成员的接触有限。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养恤基金的完整性及其可持续性需要一个强有力的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 该建议缺乏价值，监督厅应予撤回。
10. 联委会应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协商，加强该委员会成员资格标准和独立性，加强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问责的手段，令其对向联委会提出的信息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重要	是	联委会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审计工作委员会，以帮助确保内部和外部审计职能的行使充满活力和决心。关于选择审计工作委员会可能成员的标准，退职公务员协联很高兴指定了一名具有丰富联合国审计经验和无可挑剔记录的成员。我们相信，任何旨在帮助选择未来成员的标准都将确保最高级别的成员质量。
11. 秘书长应将投资管理司升级为厅（“投资管理厅”或类似机构），以体现养恤基金的投资责任由一名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全职秘书长代表承担。	重要	是	更名本身不会影响业务活动。
12. 联委会应： (a) 将其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 (b) 建立自己的、独立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的秘书处； (c) 将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改为更准确地描述任职者改组后角色的头衔； (d) 将各委员会的秘书处合并成为一个统一的联委会秘书处；	关键	否	虽然可以设想从理论上将这两个角色分开，但实际上这种分拆不可能带来任何净效益。事实上，现有安排的好处之一是秘书可以随时获得执行联委会授权的权力。将这两个职能分开可能会导致组织紧张关系加剧，浪费精力而没有实现任何业务改进。养恤基金高层设置两个相互竞争的高级职位，对养恤基金而言是不必要的新风险，为了和谐和效率，应该避免这种风险。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e) 重组养恤基金执行办公室，确保其对养恤基金的两个实体都负责。			
13. 联委会应： (a) 建立机制，确保根据明确的衡量标准进行并记录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年度业绩评价，并就其业绩对其问责； (b) 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高级管理当局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评，并就此对其问责。	关键	是	这是一个非常理想的目标，需要认真制定和执行，以确保取得成功。应向联委会介绍实现这一困难关键目标所需的技术措施。
14. 联委会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为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正和道德价值观。	关键	是	采纳该提议将意味着联委会将放宽对其所有文件使用“限制性”标识的做法。联委会还需要在采购和征聘活动中更加谨慎。联合国采购司使用的零容忍政策可以作为样板。退职公务员协联支持关于廉正和道德价值观的建议，但告诫说，这可能被误解为暗指先前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未经证实的指控。
15. 联委会应： (a) 确定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情况是否恰当； (b) 加强监测，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按照立法机构的决定使用资源。	重要	中立	从一个预算期到下一个预算期，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应该以一致的方式处理。以不一致的方式给资源贴上方案费用或支助费用的标签，可能会使业务活动的效率看上去有所提高或下降，而事实上情况几乎没有变化。退职公务员协联怀疑这是否真的是一个重要到足以在治理审查中突出讨论的问题。
16. 联委会应考虑到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的情况，评估遴选小组的组成和程序，并决定是否应该重新启动遴选，以确保这项竞争性工作的诚信和公正。	重要	否	虽然退职公务员协联对监督厅声称这一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感到不安，但不宜评论正在进行的征聘过程，因为这确实会干扰结果。

[a]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关键和(或)普遍性缺陷，无法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b]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重要(但不是关键或普遍)缺陷，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可能会有风险。

2015-2017 年估计案件数量、处理率和养恤金综合管理系统过渡造成的积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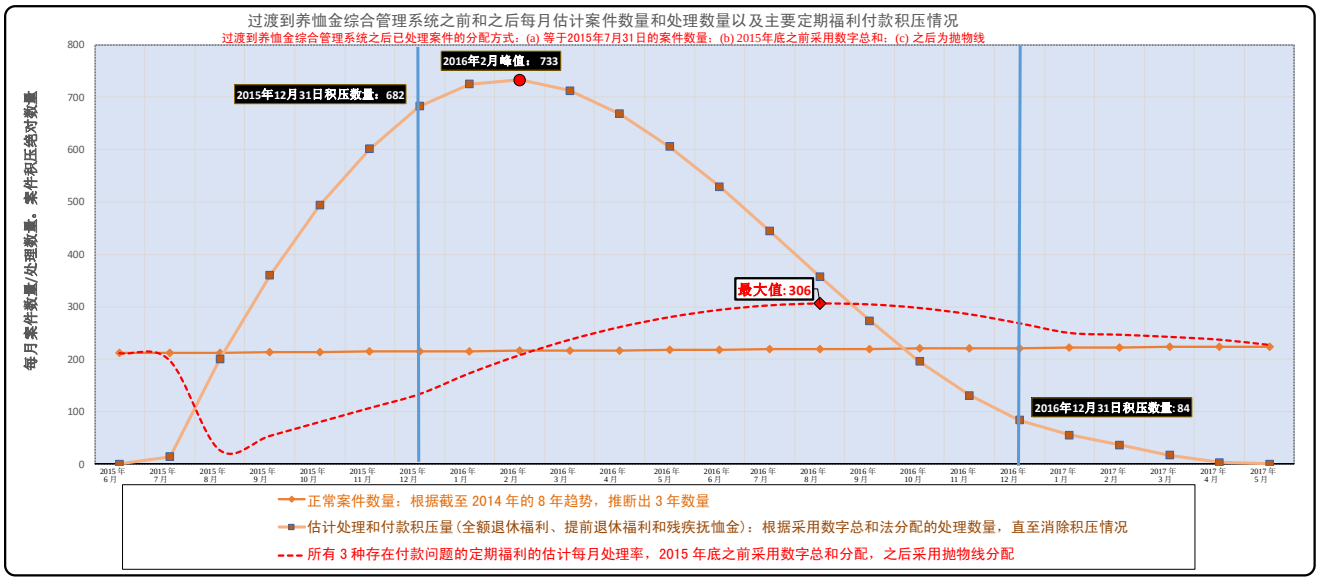

2018 年 7 月 31 日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给养恤金联委会主席的备忘录，其中载有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的意见

退职公务员协联感谢有机会与你分享对于监督厅关于审计养恤基金治理安排的报告的看法(见 A/73/341)。这个问题很大，对所有退休人员都很重要，所以请允许我表达意见。

首先，我要强调，联委会必须拨出必要的时间和精力来公正地处理这一议题。退职公务员协联非常认真地对待这项工作，并为此付出了很大努力。虽然我们希望看到联委会在本届会议上取得最大的成果，但我们也认为，任何不当的仓促行动都可能对养恤基金、联合国共同制度及其工作人员、退休人员和组织造成实际损害。因此，在最终核准和执行之前，必须彻底调查和测试任何商定的变动决定。

在详细讨论之前，我认为有必要向联委会全体成员传达退职公务员协联的直率看法。监督厅的报告充满了错误、偏见和不专业之处，因此不能作为养恤基金和大会的行动依据。我们将审查退职公务员协联向联委会提交的关于退休人员在联委会的代表性的说明，从而证明这一点。

监督厅 6 月提供的临时报告建议进行 13 项变动，而 7 月份提交的原始建议是 16 项。大多数修改相对较小，在这方面应当指出，它们远非同等重要。退职公务员协联赞赏监督厅长期以来对养恤基金进行了一些有价值的审计，但这次审计不是其中之一。我们在不同程度上支持 13 项临时建议中的 7 项。这在某种程度上甚至包括支持审查联委会的人数和组成，但我们提出了一些告诫。我们对其他 6 个项目持有未解决的关切。这些有问题的建议涉及联委会成员的职权范围、退休人员代表的选举、常设委员会的拟议变动、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将首席执行干事与联委会秘书的角色分开以及副首席执行干事的遴选安排。

退职公务员协联在规定的最后期限之前就这些提议提出了评论意见和更正，与监督厅分享了对最初 16 项建议的关切。我们感到失望的是，监督厅没有对我们提出的大部分意见采取行动。然而，关于第一项建议，我们高兴地看到建议 1(b)“为联委会主席团成员和成员确定任期，以保证其服务应有的连续性”已经删除，尤其是因为我们曾对这项建议表示反对。关于涉及联委会人数和组成的建议 2，退职公务员协联对最终结果有些悲观。因此，我们告诫不要在这个项目上投入太多资源。

项目 3 是整个治理审查中对退休人员最关键的一项。监督厅修改了原来的建议，将后一部分拆分为一项关于避免可能利益冲突的机制的单独建议，以及一项关于确定分配给退休人员的席位数量的非常仓促的建议。退职公务员协联不可能同意直接选举，原因在另一份文件中详细阐述。上述文件充分说明了监督厅关于直接选举的建议存在严重缺陷。退职公务员协联的地位一直未能得到恰当描述。退职公务员协联是在瑞士注册并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自治非政府组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负责监督第 1996/3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确保达到认可标准。最后，一些人声称只有直接选举才能确保民主，企图以此制造混乱。对于这种说法，我们只需说明，间接选举作为一种民主机制仍然是健康和有活力的。只要在谷歌上进行一番搜索就能很快发现，德国总理、联合王国首相、法国参议院，美国总统、53 个英联邦国家的政府首脑以及联合国秘书长都是通过间接选举产生的。建议 3 如果得到执行，将导致 47 年来通过退职公务员协联和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全球协会网络结构为退休人员建立代表机制以参与养恤基金的工作毁于一旦。

关于增加常设委员会开会频率的建议 5 建立在一种错误假设的基础上，即需要更频繁地举行会议。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这可能会损害联委会自身的权力，削弱其问责制。常设委员会甚至可能演变成为一个试图进行微观管理和削弱首席执行干事的执行委员会。出于这些原因，常设委员会的职责和开会频率应保持不变。

退职公务员协联不支持关于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的建议 6，因为该委员会的有用性已经得到证明。该委员会帮助养恤基金的资产和负债双方相互协调。养恤基金的完整性及其可持续性需要一个强有力的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对投资委员会和精算师委员会进行修修补补将会削弱他们的关注重点，导致在实现偿付能力方面优先事项的不确定性，而且仍然不能让联委会参与进来，联委会应该是确保偿付能力的牵头实体。

退职公务员协联大力支持关于加强审计工作委员会及其独立性的建议 7。

建议 8 将把联委会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建立自己的秘书处，更换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合并各委员会的秘书处，并重组执行办公室。退职公务员协联不能支持将这两个角色分开，因为这将在养恤基金高层设置两个相互竞争的高级职位，对养恤基金构成不必要的新风险，从而可能导致组织紧张关系加剧，浪费精力。然而，应重组执行办公室，追求效率，促进和谐。

我们大力支持关于改进各级评价安排的建议 9。

同样，我们坚决接受关于高层定调的建议 10；我们还指出，该提议将意味着联委会将放宽对其所有文件使用“限制性”标识的做法。采购和征聘活动需要非常谨慎地处理。

我们接受关于在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重新平衡资源分配的建议 11。

我们不能接受关于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委员会安排的建议 12，因为不宜评论正在进行的征聘过程，这确实会干扰结果。

最后，我们支持关于为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职位制定适当继任规划的建议 13。

综上所述，我们支持监督厅 13 项建议中的 6 项。在我们无法支持的 7 项中，选举安排对退职公务员协联而言最为重要。此外，关于常设委员会安排、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以及将首席执行干事与秘书角色分开的内容都让人产生了不信任感。最重要的是，直接选举是不可接受，也是不适当性的，这一关切是一个主要的问题。这些问题涉及到退职公务员协联等独立代表实体的核心所在。退职公务员协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能被当作养恤金联委会或大会的附属机构来对待和指挥。退职公务员协联必须能够自行选择最适当的民主选举方法，以确保最具代表性和最符合资格的人员在联委会任职。如果接受了强行实施直接选举的任意做法，将无异于根据错误逻辑和扭曲事实破坏工会。如果接受这种做法，退职公务员协联将丧失其作为联合国养恤金制度组成部分的价值。我们一如既往地愿协助联委会完成目前的困难工作。

J. 秘书长的说明

2018 年 6 月 18 日办公厅主任给内部监督事务厅内部审计司副司长的备忘录

1. 谨提及你 2018 年 6 月 1 日的备忘录，其中附有上述审计的详细结果，并邀请至迟于 2018 年 6 月 18 日对其中所载建议提出评论意见。

2. 关于向秘书长提出的建议 11，秘书长认为，鉴于负责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现在是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全职人员，将投资管理司升格为厅是适当的。

3. 关于向养恤金联委会提出的与“秘书长协商”的建议 7，秘书长认为，因为这项建议涉及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效力，而该委员会是由所有 3 个群体组成的机构，这项建议最好向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出。

4. 秘书长认为，养恤金联委会需要处理其余 14 项建议。

秘书长的建议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1. 联委会应： (a) 为其成员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概述获得任命所需的应有胜任能力以及任何适当的制约或限制； (b) 为联委会主席团成员和成员确定任期，以保证其服务有应有的连续性； (c) 审查现行自我评价方法，以提高这项活动的成效和有用性。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2. 联委会应： (a) 执行大会的要求，提出确保联委会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的提议，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实际分布情况、养恤基金参与情况目前和未来趋势以及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不断变化的性质； (b) 执行一项轮换办法，让符合资格的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地分享轮换席位。	关键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3. 联委会应： (a) 为选举退休人员代表提供便利，以确保有人能够透明和民主地代表退休人员及其利益； (b) 建立适当机制，避免退休人员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4. 联委会应加强对养恤基金的治理，途径是： (a) 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频率，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 (b) 委托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 (c) 要求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向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以便更好地进	关键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行监督，减轻联委会年度会议的负担。			
5.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将首席执行干事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的角色分开，并建立适当的替代结构，可能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负责，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处，从而加强养恤基金秘书处向联合国提供服务的问责制。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6. 联委会应考虑为各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确定标准任期，或尽量缩小目前一至四年不等的任期差异。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7.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采取措施提高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在发挥治理作用方面的效力，而不是仅仅处理可以分配给小组委员会的残疾案件。	重要		因为这项建议涉及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效力，而该委员会是由所有 3 个群体组成的机构，秘书长认为这项建议最好向该委员会提出
8. 联委会应确保精算师委员会邀请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出席委员会会议，以加强委员会与养恤基金两分式管理部分之间的协调。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9. 联委会应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并加强精算师委员会与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确保养恤基金的长期偿付能力。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10. 联委会应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协商，加强该委员会成员资格标准和独立性，加强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问责的手段，令其对向联委会提出的信息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11. 秘书长应将投资管理司升级为厅(“投资管理厅”或类似机构)，以体现养恤基金的投资责任由一名助理秘书长级别的全职秘书长代表承担。	重要		鉴于秘书长代表现在是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全职人员，将投资管理司升级为厅是适当的
12. 联委会应：	关键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a) 将其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 (b) 建立自己的、独立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的秘书处； (c) 将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改为更准确地描述任职者改组后角色的头衔； (d) 将各委员会的秘书处合并成为一个统一的联委会秘书处； (e) 重组养恤基金执行办公室，确保其对养恤基金的两个实体负责。			
13. 联委会应： (a) 建立机制，确保根据明确的衡量标准进行并记录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年度业绩评价，对其问责； (b) 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高级管理当局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评，并就此对其问责。	关键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14. 联委会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为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正和道德价值观。	关键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15. 联委会应： (a) 确定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情况是否恰当； (b) 加强监测，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按照立法机构的决定使用资源。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16. 联委会应考虑到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的情况，评估遴选小组的组成和程序，并决定是否应该重新启动遴选，以确保这项竞争性工作的诚信和公正。	重要		这个事项由养恤金联委会负责

[a]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过程中的关键和(或)普遍性缺陷，无法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b]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过程中的重要(但不是关键或普遍)缺陷，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可能会有风险。

K.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的建议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1. 联委会应：	重要		
(a) 为其成员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概述获得任命所需的应有胜任能力以及任何适当的制约或限制；		(a) 是	(a) 应确定明确的职权范围，但不应规定最低资格；代表由理事机构或在职参与人选举产生。根据第 5(a)条，对参与人所选代表的唯一要求是代表本人按照第 21 条规定是养恤基金参与人。参与人必须能够自由选择他们认为将代表其最佳利益行事的任何人，通常是因为实际了解候选人或者通过审查候选人的纲领作出这种判断。选举进程绝对民主，并必须始终如此。执行情况：至迟于 2020 年(或下一轮选举，如果时间更早)确定职权范围；
(b) 为联委会主席团成员和成员确定任期，以保证其服务有应有的连续性；		(b) 否	(b) 已确定主席和副主席职权范围。这些职位每年轮换，以便在理事机构、行政首长和参与人代表的组成之间保持平衡。因此，我们不同意监督厅的意见，因为上述角色仅涉及联委会会议的运作，无需具备连续性。额外职责还可能导致与联委会秘书的职责重叠。此外，频繁的轮换不应妨碍获得并保留机构知识。为此： • 所有联委会报告均应公开 • 联委会成员应有机会查阅历史文件，以积累知识(应将养恤基金知识管理系统中的补充文件提供给联委会成员)
(c) 审查现行自我评价方法，以提高这项活动的成效和有用性。		(c) 是	(c) 联委会应该同意开展更有用的自我评价调查，以取得更好结果，例如在养恤基金的知识转让领域，以及获取独立咨询意见或开展培训方面。至迟于 2019 年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执行。
2. 联委会应：	关键		
(a) 执行大会的要求，提出确保联委会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代表性的提议，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实际分布情况、养恤基金参与情况目前和未来趋势以及养恤基金成员组织不断变化的性质；		(a) 是	(a) 执行情况：大会不妨变更联委会的组成，自 2019 年起生效，以反映养恤基金在职参与人的情况(见下表 1)；
(b) 执行一项轮换办法，让符合资格的成员组织公正和公平地分享轮换席位。		(b) 是	(b) 大会不妨修正与 2019 年 7 月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闭幕起生效的新组成有关的轮换时间表(见下表 2)。
3. 联委会应：	重要		
(a) 为选举退休人员代表提供便利，以确保有人能够透明和民主地代表退休人员及其利益；		(a) 是	(a) 2019 年执行；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b) 建立适当机制，避免退休人员代表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b) 是	(b) 2019 年执行(退休人员代表的预算应由成员组织按比例承担，无须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授权)。根据标准做法，整个联委会的利益冲突管理应在个案/各项活动基础上进行。因此，无论一名成员此前与本组织之间有何关联，都不会阻止其以另一身份担任成员，但如果担任成员确实存在冲突，则将在实际存在冲突的某段时期内回避。
4. 联委会应加强对养恤基金的治理，途径是：	关键		自 2018 年秋季起，常设委员会应至少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处理不断出现的各项业务活动事项，规划并审查养恤基金秘书处、审计工作委员会和特设工作组的报告，以监测外部承包商开展的工作和评估养恤基金高级官员的业绩。常设委员会还应该立即调查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请其注意的紧急事项或立即主动调查紧急事项。常设委员会或小组委员会应该更迅速地对上诉案件进行审查。第 4(c)条和《议事规则》B.4 节载有对常设委员会的管理规定。
(a) 增加常设委员会会议频率，以更有效地监督养恤基金的业务活动；		(a) 是	
(b) 委托常设委员会在联委会休会期间代表联委会采取行动；		(b) 是	
(c) 要求联委会其他委员会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定期向常设委员会提交报告，以便更好地进行监督，减轻联委会年度会议的负担。		(c) 是	
5.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将首席执行干事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的角色分开，并建立适当的替代结构，可能由副首席执行干事负责，作为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秘书处，从而加强养恤基金秘书处向联合国提供服务的问责制。	重要	是	至迟于 2020 年逐步执行。常设委员会应该更新并审查战略框架，2020 年起的预算应该反映这一改革。联委会将于 2018 年设立的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小组应纳入拟议变化，但是首席执行干事/秘书角色的任何变化自然应当在副首席执行干事角色中得到体现。
6. 联委会应考虑为各成员组织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确定标准任期，或尽量缩小目前一至四年不等的任期差异。	重要	是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已遵守大会核可的《条例》第 6(b)条。第 6(c)条规定，各成员组织应就其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委员及候补委员之选举或委派制订细则。对于其他成员组织而言，可以此为依据，但可对第 6(c)条进行修正，并使之更加简化，第 6(b)条也是如此。
7. 联委会应与秘书长协商，采取措施提高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在发挥治理作用方面的效力，而不是仅处理可分配给一个小组委员会的残疾案件。	重要	是	2018 年执行。自 2018 年 2 月起，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已努力召开更多会议来讨论治理问题。今后，应及早安排讨论治理问题会议的时间，以确保法定人数。此外，应进一步简化残疾案件的处理；委员会秘书处(法律室)将向个人成员做出进一步澄清，从而减少将提交全体会议讨论的案件数量，这也是为了给治理工作留出更多时间。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8. 联委会应确保精算师委员会邀请负责养恤基金资产投资的秘书长代表出席委员会会议，以加强委员会与养恤基金两分式管理部分之间的协调。	重要	是	2018 年执行。
9. 联委会应解散资产与负债监测委员会并加强精算师委员会与投资委员会之间的互动，确保养恤基金的长期偿付能力。	重要	是	大会不妨请养恤金联委会自 2019 年起执行这项建议。
10. 联委会应与审计工作委员会协商，加强该委员会成员资格标准和独立性，加强对养恤基金管理当局问责的手段，令其对向联委会提出的信息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重要	是	2018 年执行。审计工作委员会应该在每次会议后向常设委员会提出报告，并且应该更新职权范围，以加强成员资格标准。
11. 秘书长应将投资管理司升级为厅(“投资管理厅”或类似机构)，以体现养恤基金的投资责任由一名助理秘书长级别的全职秘书长代表承担。	重要	是	利用 2020 年预算执行。
12. 联委会应：	关键		
(a) 将其秘书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的角色分开； (b) 建立自己的、独立于养恤基金管理当局的秘书处； (c) 将首席执行干事的头衔改为更准确地描述任职者改组后角色的头衔；		(a) 是 (b) 是 (c) 是	(a)-(c) 至迟于 2020 年执行。常设委员会应该更新并审查战略框架，2020 年起的核定预算应该反映这一改革。联委会于 2018 年设立的首席执行干事遴选小组应考虑对职务说明的拟议修改；
(d) 将各委员会秘书处合并成一个统一的联委会秘书处；		(d) 否	(d) 合并各委员会秘书处可能不会带来附加价值。这将导致设立另一个官僚机构(主席团)，使目前分开的主席和秘书角色更加重复或重叠。此外，设立主席团不会提高联委会成员的平等地位和独立性，反而可能对此造成进一步损害。各组织掌握并按照《管理细则》B.4 节提供的参与人的个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可能会被削弱。联委会秘书应该确保平等对待所有成员及其合理要求，而不是向一个主席团报告，此举将导致联委会少数几名成员的地位得到提高；
(e) 重组养恤基金执行办公室，确保其对养恤基金的两个实体都负责。		(e) 是	(e) 2018 年执行。
13. 联委会应：	关键		
(a) 建立机制，确保根据明确的衡量标准进行并记录首席执行干事和副首席执行干事年度业绩评价，并就其业绩对其问责；			(a) 2018 年执行；
(b) 确保养恤基金秘书处高级管理当局对其工作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评，并就此对其问责。			(b) 2019 年 4 月执行。 联委会应该采用工作人员调查来开展 360 度评价，并采用其他业绩衡量标准来评估高级管理团队。

建议	关键[a]或重要[b]	是否已接受?	评论意见
14. 联委会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为最高层人员确立正确的廉政和道德价值观。	关键	是	2018 年执行。审查管理章程，要求进行调查和开展审计。
15. 联委会应：	重要	是	在 2018-2019 年预算审查期间执行。
(a) 确定方案职能与支助职能之间的资源分配情况是否恰当；			
(b) 加强监测，确保养恤基金管理当局按照立法机构的决定使用资源。			
16. 联委会应考虑到副首席执行干事遴选流程出现偏差和明显任意行为的情况，评估遴选小组的组成和程序，并决定是否应该重新启动遴选，以确保这项竞争性工作的诚信和公正。	重要	是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已请遴选小组成员澄清，为缓解所公布薪金较低的情况采取了哪些措施，并澄清利益冲突情况。尚未收到答复，似乎该流程显然违反规则、程序和先例，应该重新启动该流程，以降低就流程的公正性提出法律质疑的可能。此外，遴选小组的设立方式在法律上具有不确定性。

[a]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关键和(或)普遍性缺陷，无法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b] 涉及治理、风险管理或控制流程中的重要(但不是关键或普遍性)缺陷，就实现审查所涉控制和(或)业务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可能会有风险。

表 1
自 2019 年起养恤金联委员拟议组成

新组别	原组别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养恤基金参与人数	参与人占总数的百分比	保持未变的联委会席位数	2017 年占联委会席位的百分比	按在职参与人比例所占席位数	按整数计
一	一	联合国	87 111	67.92	12	36.36	22.41	21
小计			**87 111**	**67.92**	**12**	**36.36**	**22.41**	**21**
二	二	粮农组织/粮食署	10 318	8.04	3	9.09	2.65	3
		世卫组织	10 724	8.36	3	9.09	2.76	3
小计			**21 042**	**16.41**	**6**	**18.18**	**5.41**	**6**
三	三	原子能机构	2 681	2.09	2	6.06	0.69	1
		劳工组织	3 706	2.89	2	6.06	0.95	1
		教科文组织	2 412	1.88	2	6.06	0.62	1
		国际民航组织	798	0.62	2	6.06	0.21	1
	四	国际电联	768	0.60	1	3.03	0.20	—
		工发组织	669	0.52	1	3.03	0.17	—
		知识产权组织	1 225	0.96	2	6.06	0.32	1
		国际刑事法院	1 099	0.86	—	0.00	0.28	—
	六	移民组织	4 624	3.61	—	0.00	1.19	1
小计			**17 982**	**14.02**	**12**	**36.36**	**4.63**	**6**
四	三	农发基金	595	0.46	1	3.03	0.15	—
		国际气象组织	284	0.22	1	3.03	0.07	—
		世界气象组织	351	0.27	1	3.03	0.09	—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8	0.01	—	0.00	0.00	—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37	0.03	—	0.00	0.01	—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	168	0.13	—	0.00	0.04	—
		议会联盟	47	0.04	—	0.00	0.01	—
		国际海底管理局	35	0.03	—	0.00	0.01	—
		国际海洋法法庭	39	0.03	—	0.00	0.01	—
		世界旅游组织	91	0.07	—	0.00	0.02	—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462	0.36	—	0.00	0.12	—
	五							
	六							
小计			**2 127**	**1.66**	**3**	**9.09**	**0.55**	**—**
共计			**128 262**	**100.00**	**33**	**100.00**	**33**	**33**

表 2
自 2019 年起养恤金联委员拟议席位轮换

新组别	原组别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养恤基金参与人	总席位数(按整数计)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一	一	联合国	87 111	21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小计			**87 111**	**21**																											
二	二	粮农组织/粮食署	10 318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世卫组织	10 724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小计			**21 042**	**6**																											
三	三	原子能机构	2 681	1					1								1							1				1			
		劳工组织	3 706	1		1				1				1				1							1	1					
		教科文组织	2 412	1			1	1							1				1				1				1				
	四	国际民航组织	798	1	1							1	1			1				1				1							1
		国际电联	768	—		1								1							1				1				1		
		工发组织	669	—			1				1				1							1	1							1	
		知识产权组织	1 225	1				1				1							1	1							1				1
	六	国际刑事法院	1 099	—					1				1				1				1							1	1		
		移民组织	4 624	1	1					1	1							1				1				1				1	
小计			**17 982**	**6**																											
四	三	农发基金	595	—																											
	五	国际气象组织	284	—																											
		世界气象组织	351	—																											

新组别	原组别	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养恤基金参与人	总席位数(按整数计)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GB	EH	PR
	六	欧洲和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	18	—																											
		国际文物保存和修复研究中心	37	—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	168	—																											
		议会联盟	47	—																											
		国际海底管理局	35	—																											
		国际海洋法法庭	39	—																											
		世界旅游组织	91	—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462	—																											
小计			**2 127**	**—**																											
共计			**128 262**	**33**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简称：EH，行政首长；GB，理事机构；PR，参与人代表。

附件十八

拟议提交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本决议草案涉及需要大会采取行动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报告所述事项，还涉及大会不妨在其决议中予以注意的报告所载其他事项。]

大会，

*回顾*其 2016 年 12 月 23 日第 71/265 号决议、2017 年 12 月 24 日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五节和 2017 年 12 月 24 日第 72/266 A 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 2018 年报告，[a] 包括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提出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和报告、关于养恤基金内部审计的资料以及联委会和审计工作委员会的意见、秘书长关于养恤基金投资情况的报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内部司法的报告，

1.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 2018 年报告；[a]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

一

精算事项

3.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精算估值结果，其中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计养恤金薪酬亏空 0.05%，与上次精算估值所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计养恤金薪酬盈余 0.16%相比有所下降；

4. *欣见*养恤基金仍接近精算平衡，因此财务状况良好；

二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财务报表和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5. *注意到*审计委员会在其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的报告[b] 中出具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三

治理和行政管理

6. 根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第 3(c)条，*核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接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为养恤基金成员；

7. 根据《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第 13 条，为确保养恤金权利有延续性，*同意*经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批准的养恤基金与非洲开

[a]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9 号》(A/73/9)。

[b] 同上，《补编第 5P 号》(A/73/5/Add.16)。

发银行的新转移协议，协议载于养恤金联委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报告附件十三，将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8. 核准养恤金联委会报告附件十一载列的根据联委会和大会以往通过的决定对《养恤基金条例》第 4、6、30、32 和 48 条作出联委会所建议的修正，以明确《条例》和《管理细则》的适用范围；

9. 又核准养恤金联委会报告附件十一载列的对《条例》第 46 条作出的修正，在《条例》中对包括离职偿金在内的一笔总付款和每月定期福利的索偿期实行限制；

10. 还核准《条例》第 15(b)条的例外情况，试行将养恤基金的两年期预算改为年度预算，但须视秘书长 2022 年后续审查以及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审查结果而定；

11. 表示注意到养恤金联委会报告附件十二载列的《养恤基金议事规则》修正案，以反映联委会 2015 年核可的做法，即联委会各届常会和特别会议参会者签署关于保密性和利益冲突的声明；

12. 又表示注意到与大会在其第 72/262 A 号决议第十五节第 8 段要求的治理审计有关的内部监督事务厅各项建议以及养恤金联委会就建议提出的评论意见；

四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投资

13.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投资情况的报告以及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发表的意见。

附件十九

养恤基金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和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就退休人员在养恤金联委会中的代表性问题提交的说明

A. 联合国参与人代表的说明

1.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参与人代表认为，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应该以与大会和其他理事机构选举的代表以及各成员组织参与人选举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代表相同的方式，通过民主进程获得在联委会的代表性。

2. 养恤基金参与人代表认为其信托责任涵盖养恤基金当前和今后的所有受益人，但是确认应该通过民主进程来选举那些虽然没有投票权、但获准参加联委会及其各委员会会议的退休人员，从而使退休人员能够选择其认为能完全代表退休人员利益行事的代表。

3. 2002 年，常设委员会决定将获准参加联委会会议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人数从 4 名增至 6 名。据称，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其使命是代表参与养恤基金的所有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利益，但是监督厅对养恤基金治理进行的审计重点指出了现行安排导致利益冲突的一些情况。

4. 此外，参与人代表认为，应该像对待其他联合会，即国际职工会协调会、公务员协联和国际公务员联合会那样来对待作为退职人员协会联合会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依据《议事规则》A.9(f)节邀请其作为“观察员”参加联委会。

5. 养恤金联委会和常设委员会人数和组成问题工作组 2006 年报告中的一节以退休人员为重点关注对象。工作组审议了举行适当选举的可能程序，以使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利用联委会成员身份获得代表性。

6. 参加该工作组的退休人员确认，超越联委会三方架构之外的提案存在固有困难，因此商定了一个可获得某种正式认可的折衷办法，即联委会同意暂时支付 2 名退休人员参加联委会和 1 名退休人员参加常设委员会的相关费用，至 2008 年为止。

7. 在 2007 年第五十四届会议上，联委会基于其上一年对联委会人数和组成问题工作组建议的核可，审议了关于可能的退休人员代表选举流程的一项研究。这项研究肯定了首席执行干事的意见，即在退休人员获得联委会正式成员身份之前，退休人员代表性及其代表选举问题应该继续由退职公务员协联与养恤基金首席执行干事协商处理。

8. 2018 年 3 月 5 日，参加养恤基金的 297 名联合国退休人员就联合国退休人员在养恤基金中的代表性问题联名致信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提出了对代表性的合理性、平等代表性以及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内部不透明和不民主做法的关切。

9. 退职公务员协联主席先发制人，于 2018 年 3 月 4 日致信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进行反驳，其中除其他外，要求副秘书长不允许监督厅干涉一个受到尊重的退休人员机构的自身治理。

10. 应大会要求，监督厅对养恤基金的治理开展了一次审计，其中重点指出退职公务员协联成员并非由民主进程选举，并建议养恤基金为退休人员代表的选举提供便利，以确保退休人员及其利益获得透明和民主的代表。

11. 尽管事实上联委会每一位成员都承担着代表养恤基金所有参与人和受益人利益行事的信托责任，但上述背景显示，有必要尽快确保退休人员享有公平和合理的代表性。

12. 因此，请联委会设立一个工作组，以最后确定退休人员代表选举流程。工作组将向 2019 年联委会常设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交报告，以期在联委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之前举行选举。

B.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的说明

导言

本说明涉及有关退休人员在养恤金联委会中的代表性的各项建议。本说明涉及监督厅审计报告和联合国参与人代表就选举退休人员参加联委会问题提交的说明。

退职公务员协联强烈反对监督厅有关退职公务员协联的各项建议以及联合国代表所提交文件的内容。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监督厅和联合国代表超越了各自任务授权，试图干涉一个自主机构的内部工作安排。提交人有关其信托责任涵盖养恤基金今后所有受益人的主张似是而非。

退职公务员协联是一个有自身章程和议事规则的独立代表机构，享有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这一既定地位。有鉴于此，它既不是养恤金联委会的附属机构，也不是大会机制的一部分。因此，联委会或大会无权就退休人员选择退休人员自己的代表问题提出要求。退职公务员协联选择其代表的流程依然是其专有特权。

有关退职公务员协联成立的背景资料

1971 年，当时的三个退休人员协会——日内瓦和纽约的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以及罗马的前粮农组织和其他联合国工作人员协会决定有必要组建一个联合会，尤其是因为需要让养恤金领取人在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享有发言权。

由于上述努力，养恤金联委会同意听取三个协会一名代表的意见。1971 年 7 月 23 日，三个协会的一名代表向养恤金联委会发言并指出，如主席所述，三个协会决定成立一个联合会，并将指定一名代表和一名候补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联委会会议。主席指出，联合国大家庭的退休人员感到有些不安，他们觉得自己在一生为理想献身之后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不可能在与其直接相关的事项中发挥任何作用，就养恤金相关问题而言尤为如此。

1972-1974 年，三个协会就保护和代表共同利益的问题进行了协调并组织了信息交流。它们寻求以观察员身份出席养恤金联委会及其常设委员会会议。联委会同意其暂时出席会议，并且可作为观察员就包括其在联委会的代表地位事宜在内的养恤金及相关问题在联委会发言。

1975-1979 年，退职公务员协联成立了一个有组织的联合会，退职公务员协联理事会通过了共同立场、准则和章程。自那时起，退职公务员协联一直坚持设立新的退休人员协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 59 个国家有 61 个成员协会，有大约 18 500 名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在 2018 年 7 月举行的理事会会议上，退职公务员协联又接纳了两个协会，使协会总数达到 63 个。

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主要目标是代表并保护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退职国际公务员以及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利益。此外，退职公务员协联一直随时准备就影响养恤金领取人和受益人个人和(或)群体的所有问题进行干预，并就养恤金事项协助非成员协会。

退职公务员协联和养恤金联委会

1998 年，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关税及贸易总协定》退出养恤基金，随后，常设委员会于 2001 年审议了首席执行干事/秘书关于联委会和常设委员会人数和组成问题的研究，其中包括待核准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和副代表人数。

常设委员会讨论了对《养恤基金议事规则》进行可能的修改，以回应退职公务员协联从联委会 2002 年会议开始，派 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参加联委会会议以及 2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参加常设委员会会议的要求。退职公务员协联指出，当时养恤基金的受益人超过 48 000 人，相当于参与人和受益人总数的 39%。

在对退职公务员协联的要求进行讨论之后，常设委员会决定修正《养恤基金议事规则》，授权退职公务员协联派 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参加养恤金联委会，派 2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参加常设委员会。

2003 年，常设委员会设立了一个工作组，就联委会及其常设委员会的人数和组成开展审查。工作组于 2006 年向联委会提交了最后报告。

工作组在其报告中还讨论了退休人员在联委会中的代表性问题，指出它曾赞同以下意见，即有必要就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在联委会中的正式代表性以及改进联委会工作的可能方法达成普遍共识。工作组首先着手处理退休人员问题，审议了举行适当选举的可能流程，以便让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能通过联委会成员获得代表。工作组指出，如果联委会支持有关以选举方式给予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成员身份的任何提议，那么养恤基金秘书处需要从一开始就处理相关运作事宜、程序和法律保障问题。工作组确认，这项工作需要秘书处作出巨大努力，并且很可能需要额外资源。但是，工作组回顾了不久前联委会有关极力倾向于严格遵守三方平等安排的评论意见，确认可能需要就此问题达成妥协。虽然工作组中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倾向于保留有关接纳 2 名退休人员代表为联委会正式投票成员(即常规的三方组合之外)的提议，但认识到正如联委会 2004 年会议期间所表

达的那样，这种提议存在固有的困难。考虑到这一点，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如果联委会同意暂时支付 2 名退休人员代表的费用，就可以使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在联委会获得一定程度的正式认可。这些费用将作为联委会支出予以分担(即按比例分担)。

在根据工作组的最后报告进行广泛讨论之后，联委会决定，按照工作组报告的建议，参加联委会的 2 名退休人员代表的相关费用将作为联委会支出(按比例)分担。更具体而言，联委会决定，在当时退职公务员协联在联委会的代表总数(即 4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中，退职公务员协联经与首席执行干事协商可提名 2 名退休人员代表。这两名代表的费用将计入联委会支出，与其余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包括 2 名代表和 2 名候补代表有关的费用将由退职公务员协联承担。联委会决定，需要就涉及常设委员会的方面确定类似安排。上述安排将在联委会 2008 年届会之前予以临时审议，届时联委会将需要审议正式选出联委会中所有退休人员和其他受益人代表应采取的更妥当方式(包括举行选举)。一旦商定各项安排，将相应修订《议事规则》A.9(e)条。

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联合会：养恤基金退休人员的唯一合法代表组织

监督厅在审计报告草稿中指出，退职公务员协联继续以无表决权的身份参加联委会，尽管其仅代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74 788 名总受益人数中的 18 500 名受益人(约 25%)。

然而，监督厅却未将同样有瑕疵的逻辑适用于养恤金联委会中的联合国参与人代表，这些代表是由类似比例的总成员选出的。更具体而言，2017 年 4 月，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中的参与人代表是由有资格投票的 71 171 名工作人员中的 17 846 人选举的，占联合国参与人总数的 25.07%，但是委员会中的参与人代表却声称他们代表养恤基金所有 71 171 名参与人。此外，尽管这些人并不代表 71 171 名投票人，但其委员会自己的成员或联委会其他利益攸关方却并未对其说法提出质疑。退职公务员协联坚持认为，如果投票率达到 25%就足以使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构成代表性组织，那么相同标准也比照适用于退职公务员协联。

此外，监督厅未考虑一个情况，即尽管退职公务员协联的成员协会对所有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和受益人开放，但是由于有关个人数据的严格保密要求，退职公务员协联无法获得未参加其任何成员协会的养恤基金退休人员的联系资料或联络方式，从而导致极难查找这些人、与其取得联系并邀请他们加入退休人员协会。

退职公务员协联在联委会中的代表性

为了降低退职公务员协联的代表性，监督厅提出了一个减少联委会中退休人员代表人数的新的错误理由。监督厅认为，设定受益养恤金计划使受益人福利得到保障，然而在养恤基金长期财务健康和可持续性方面在职参与人却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在养恤基金预计出现巨额短绌的情况下，必须由参与人而不是受益人来填补供资缺口。因此，就这种养恤金计划而言，在职参与人在联委会中的代表性必须大于受益人的代表性。大型公共部门设定受益养恤基金治理结构的例子显示，受益人的代表性仅限于一个或两个席位。监督厅认为，联委会需要确定分配给受益人代表的有选举权的席位的数目，这些代表是通过与参与人代表选举类似的透明和民主程序直接选出的，从而使当选者对受益人负责并充分代表其利益。

有关如果养恤基金预计出现巨额短绌，由参与人而不是受益人来填补供资缺口的说法显然是错误的。《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作出如下规定:

弥补短绌的缴款

(a) 如基金于精算估值后发现其资产不足以应付本条例所规定之负债时，各成员组织应向基金缴付必要款项以补足短绌。

(b) 除下文(c)款规定之情形外，各成员组织对上述短绌应缴额按估值之日前 3 年内依第 25 条规定所缴款项之总数比例计算之。

(c) 成员组织在基金精算估值之日前 3 年内加入基金者，其应缴款额由联合委员会确定之。

此外，在 1982/83 年基金出现重大精算赤字时，养恤基金包括退休人员在内的所有组成群体均不得不接受降低成本措施，以消除养恤基金的精算收支不平衡。大会第 37/131 号决议确认了这一点，其中提及“联委会响应大会的要求，即铭记着在第五委员会表示的意见，着手全面分析一切可能措施改善基金的精算收支平衡，而一致提出的建议”，并指出“如要大大减少精算收支不平衡，则需各成员组织、参与人和受益人共同努力——公平分担这种措施所加于他们的负担”。

从上述段落可明显看出，监督厅关于参与人的代表性必须大于受益人的代表性的结论毫无根据，其所依据前提也是错误的。此外，监督厅没有从大型公共部门设定受益基金治理结构中找出据称将受益人的代表性限为一个或两个席位的例子，而且事实也并不支持这一点。监督厅指的是哪些公共养恤基金呢？其委员会人数有多少？参与人在这些委员会中又占有多少席位？

更值得注意的是，监督厅的论点与联委会人数和组成问题工作组的调查结果相矛盾；工作组在报告中指出，工作组在审议期间回顾了在其初次报告中对其他基金治理所作审查，并回顾了一些组织加强养恤金领取人在计划管理委员会和成员理事会中的代表性这一趋势。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是独一无二的，不能轻易将其与其他养恤基金相提并论。养恤基金是一个有着 23 个成员组织的全球基金，在 190 多个国家进

行多货种运作。几乎无法将其与任何其他公共(国家)养恤基金相比，后者所面临的是国家代表性的挑战，与退职公务员协联在 60 多个国家协会的全球代表性中所面临的挑战相比不那么严峻。

直接选举退休人员代表参加养恤金联委会

2007 年，首席执行干事/秘书向联委会提交了一份关于选举退休人员代表的可能流程的研究，其中讨论了退休人员代表的选举问题。这项研究指出，从理论上讲，退职公务员协联可以安排全世界范围的直接选举，由退职公务员协联旗下各协会所有成员进行投票。但是，退职公务员协联没有那些不属于其任何成员协会的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受益人的资料或联系方式。由于有严格的保密规则(《养恤基金管理细则》B.4 节)，仅养恤基金秘书处掌握着养恤基金全体退休人员/受益人的准确记录；一般而言，没有相关人员事先书面授权，上述记录中的信息不能提供给第三方(包括退职公务员协联)。因此，任何可能涉及养恤基金所有退休人员/受益人的全世界范围的选举必须由养恤基金秘书处主持进行。该研究进一步指出，由于缺乏专门知识，以及有必要避免即使是疑似的利益冲突，不能要求养恤基金秘书处举行将在联委会或其常设委员会占有成员席位的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受益人代表的全世界范围选举。选举必须由一家有举办类似选举经验的外部公司进行，从而引发了以下问题，即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向该公司提供养恤金领取人的保密资料——姓名、地址和养恤金号码。

联委会在审议有关举行联委会退休人员代表选举的问题之后，决定推迟审议是否举行选举以及以何种方式选举联委会退休人员代表的问题，并要求首席执行干事在其给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年度函中传达联委会有关保持退职公务员协联参加联委会及其常设委员会会议这一现行安排的决定。

监督厅建议通过类似于选举参与人代表的方式，以透明的民主程序直接选举退休人员代表，以便当选者对受益人负责并充分代表其利益。

监督厅建议直接选举退休人员和受益人代表，似乎将直接选举与民主概念混淆起来。民主包括直接和间接选举安排。所设想的独立于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及其联合会(退职公务员协联)举行的养恤金联委会退休人员代表直接选举，将剥夺选举人在其审议理事会和委员会中评估各位候选人和各种问题的机会。现行选举安排能够保证所有实质性问题都是退职国际公务员协会和退职公务员协联就退休人员事务达成知情同意的问题。事实上，直接选举将使退休人员目前能为联委会治理进程作出的贡献大打折扣。

退职公务员协联有任命其参加养恤金联委会代表团的既定程序。

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负责在养恤金联委会捍卫联合会的立场。他们必须向 63 个成员协会报告养恤金联委会会议成果及其代表退职公务员协联所采取的立场。

此外，退职公务员协联设有养恤金问题常设委员会，该委员会在退职公务员协联理事会会议前夕举行会议。常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是讨论养恤金事项，特别

是就养恤金联委会议程上的问题确定联合会的立场。常设委员会会议对所有成员协会开放。

主席和副主席提交有关常设委员会议程上所有项目的文件。这些文件提前分发给退职公务员协联所有成员协会供其审议。

常设委员会编写一份报告并提交理事会，理事会予以审议并通过出席养恤金联委会会议的退职公务员协联代表将采取的立场。因此，决策过程完全透明。

在全世界范围直接选举参加养恤金联委会的退休人员代表将极具挑战性，涉及复杂且费用高昂的后勤工作。进行直接选举将需要联委会特别关注极其现实的制约因素，其中许多因素已在 2007 年一份研究可能选举进程的文件中指出。

《养恤金联委会议事规则》规则 A.2 规定，在联委会每届常会之前，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秘书应将委员会依第 5 条指定的联委会成员和候补成员姓名通知联委会秘书。目前，由退职公务员协联将其参加联委会代表的姓名通知联委会秘书。如果直接选举个人代表，那么此项工作将由谁来负责呢？

更具体而言，不知联委会将如何处理以下问题：

- 在大约 190 个国家开展全球行动所需资源
- 未经相关人员事先书面授权，不得向第三方提供包括姓名、地址和养恤金号码在内的养恤金领取人的机密资料
- 需要制定规范全世界范围选举流程的议事规则
- 选举周期及首次选举日期
- 任命投票官员
- 投票官员对于举行选举的责任以及养恤基金秘书处在举行选举时给予充分合作
- 可被视为潜在投票人和作为候选人须满足的资格标准
- 选票形式，包括采用何种语文以及不作为唯一投票方式的电子投票规定。很大一部分老龄退休人员和受益人不使用或不能使用电子工具
- 传达结果以及对流程和结果提出质疑的相关规定

监督厅有关当选者对受益人负责并充分代表其利益的期望是不切实际的。个人代表甚至又如何确定什么是退休人员/受益人的利益呢？代表将根本无法与 74 000 多名退休人员/受益人进行沟通。直接选举个人代表的结果将是退休人员/受益人利益行之有效的代表性遭到破坏。

结论意见

退职公务员协联在养恤金联委会已有 47 年的代表权，这种代表权多年来一直是民主、有参与性和极具代表性的。监督厅在其详细的审计报告及其第二份订正报告草稿(在编写本报告时可获得的最新报告)中，提出了一些事实错误、甚至

是诽谤性的主张(例如疑似与首席执行干事串通)。援引某退职公务员协会一名卸任会长在一封致协会成员内部信中的个人意见，并在没有任何证据的情况下就将其用于证明退职公务员协联保护首席执行干事而不是退休人员利益，这种做法令人无法接受，既不专业，也不符合国际内部审计标准。正常的文明对话是民主体制的命脉，将退职公务员协联与首席执行干事之间的联络称为“串通”，显示出监督厅无法理解并认同正常工作方法。

监督厅第二份审计报告草稿还得出了许多其他带有偏见的错误结论。另一个例子是指出联委会根据退职公务员协联 2017 年所提建议，批准了对《议事规则》和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及其秘书的职权范围进行修正，允许 2 名退休人员代表参加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会议(基本上就是参与人的论坛)，此举进一步提高了退职公务员协联在养恤基金治理中的影响力。就此而言，监督厅有关退职公务员协联影响力提高的说法是想让人们将此视为一件坏事。监督厅是要宣称其代表养恤金联委会和大会确定什么是退职公务员协联应有或适当的影响力吗？此类定性显示出对治理一词的含义显然缺乏了解，而治理正是此次审计的主题。

关于其他评论意见，退职公务员协联告知监督厅，各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退休人员代表由相应成员组织退职工作人员的退休人员协会选举/任命，而不是由退职公务员协联选举/任命；这是监督厅粗暴践踏事实的又一事例，因为尽管监督厅已被告知其第一次报告中存在这一严重错误，但是在审计报告草稿中依然保留了这一不准确的段落。

报告中充斥着类似错误，例如，监督厅坚持认为退职公务员协联在其 2018 年 1 月给成员的内部信中低估了所谓的“积压”案件数量，尽管已向其提供了与此相反的证据；并且监督厅对需要后续跟进的涉及退休人员、其遗属或转交的大约 15 000 起待处理案件进行了错误定性，其实众所周知，绝大多数“待处理案件”涉及离开养恤基金但未提供转交地址因而无法找到的工作人员。监督厅在审计中反复引用退职公务员协联 2018 年 1 月给其成员的同一封信，并错误地指出，退职公务员协联质疑大会未与联委会事先讨论就开展治理审查的权力，但实际上退职公务员协联质疑的是，除其他外，监督厅是否有能力在未事先参加一次养恤金联委会会议的情况下就开展审查。上述所有错误都不是小错误或微不足道的错误，反而是试图误导读者，使其对退职公务员协联形成一种不符合实际情况的负面看法。

考虑到上述情况以及向监督厅提交的有关第一份审计报告草稿的广泛评论意见基本上被置之不理，退职公务员协联认为第二份审计报告草稿中题为“受益人代表性”的一节敷衍了事、带有很大的偏见、根本不专业，而且错误连篇。因此，执行监督厅的建议将与切实代表退休人员和受益人的利益背道而驰。退职公务员协联历经 47 年依然存在，成员协会数目逐年增加，是因为它已经履行并正在继续履行在养恤金联委会维护退休人员利益的重要职责。

因此，退职公务员协联拒绝接受监督厅第 3 和 4 条建议的全部内容以及联合国参与人代表所提交文件的内容。

18-13544 (C)　　260918　　011018